

# 中国尘肺病预防现状 调查报告

*Survey* **2017**

## 序

2009年第一次听到张海超的“开胸验肺”，2009年12月在深圳第一次接触到尘肺病农民工，2011年到2014年连续五年参与尘肺病农民工救助项目——大爱清尘，不知不觉跟尘肺病打交道的时间已近10年。

过去十年，见到过许多尘肺病农民工们的苦难与绝望，见证了大爱清尘的成立和发展，更见证了許多人对于尘肺病农民工从无知到积极行动。

我永远记得2012年去过的东莞那个玩具厂，在布满灰尘和浓烈胶水味的厂房里，一个没有戴任何防护设施的年轻工人在给玩具小鸭子涂眼睛。他跟我说，他刚刚满18岁，每天要给几千只鸭子涂眼睛，在他们厂，像他这样的年轻工人随处可见，他那做主管的亲戚同样没有戴任何防护设施。他和他们是我国无数农民工的缩影，有着众多尘肺病农民工都曾经有过的共同经历。

还记得大爱清尘启动筹备的第一次会议上，我就提出，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非常重要和关键，它能使成千上万的农民工兄弟避免罹患尘肺病。虽然，面对无数亟需帮助的尘肺病农民工们，我们只能从救助患者起步，可我们不能只停留在事后救助上。要实现“100年里在中国土地上消灭尘肺病三个字”的目标，必须要走向事前预防。大爱清尘资助的本次调研又是一次新的起步。

中国已经到了职业病集中爆发的阶段，过去一些年尘肺病农民工在各地集中出现。我们认识到，最为根本原因在于，面对如此大规模的劳动力迁移，国家未能为他们建立起完整有效的职业安全保障和服务体系，这是我国过去三十年的改革开放过程中严重忽略掉的一个方面。

现在到了系统地解决问题的时候了。在系统解决方案中，制度设计与政策选择必不可少，相关主体的积极参与和相互配合则是取得成效的关键所在。过去几年出台了一系列关于尘肺病和尘肺病农民工的法规和政策，显示出作为规制主体的政府正不断加大治理力度，然而，作为执行主体的用人单位和学校则还没有将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列入各自的工作重心。

职业院校输送的毕业生已成为我国经济建设的一支主力军。据中国教育部公布资料，我国每年有700万职校生走上工作岗位，他们为地方经济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而与此同时，普遍存在职业院校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重视不足、意识不强、教育不够”的状况，由此不仅导致一些学生在实习期间就出现职业安全事故，更长久影响他们未来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状况，也会极大影响我国未来的尘肺病发生率。

北京师范大学的张网成教授带领团队开展了专业而细致的调查，通过全面深入的分析，得出许多具有十分重要价值和意义的结论和思考，有助于我们深入了解目前职业院校学生职业安全和健康的基础现状和结构性缺陷。无锡城市职业学院教师陈羽茜、北京大学社会学硕士生马莹祎、北京师范大学硕士生宇雪梅和卢炳兵参与了问卷设计、数据分析和报告起草工作，四川大学许成哲老师也为本报告的完成做出了积极贡献。上千名职业学校的师生参与了本次调研，在此致以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问候。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的孟燕华老师带领团队对企业的预防现状进行了全面详细的调研，对企业的预防现状与问题进行较为深入剖析，从企业预防角度提出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意见，对企业预防未来如何发展，具有参考价值。

面对尘肺病，我们需要谨慎的思考与有责任的行动，这才是改变的希望。因为，健康，是每个人最基本的权利，世间最宝贵的财富，生存最重要的前提。尤其对于农民工，健康的身体是他们获得收入唯一可以依靠的资本。

为了尘肺病农民工们，我们一起努力，因为“他们的肺里装着中国国土”。

周 玲

张网成

2017年12月8日于北京

# 目 录

中国职业院校学生尘肺预防和职业安全健康教育现状调查报告.....	1
一、前言 .....	1
(一) 研究背景.....	2
(二) 研究目的.....	3
(三) 文献回顾.....	4
(四) 研究方法.....	9
(五) 理论依据.....	10
(六) 调查的组织与实施.....	11
(七) 研究假设.....	12
(八) 章节安排.....	12
二、调查对象基本信息 .....	13
(一) 个人基本信息.....	15
(二) 家庭基本信息.....	16
(三) 学习与学校基本信息.....	18
三、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现状.....	23
(一) 自我总评.....	26
(二) 学习渠道.....	28
(三) 尘肺病相关知识.....	31
(四) 职业病及应对知识.....	37
(五) 职业安全事故频发的原因.....	46
(六) 职业安全保障.....	48
(七) 职业病与工伤者保护政策.....	50
(八) 学生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准确率分析.....	60
四、职业风险意识.....	65
(一) 潜在职业风险意识.....	65
(二) 职业安全风险与择业.....	70
五、目前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课程.....	77
(一) 职校课程开设情况.....	76
(二) 职校教师讲授作为知识来源.....	78
(三) 学校教育缺失作为安全事故原因.....	79
六、对学校职业安全健康教育的态度 .....	80
(一) 对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课程的重要性认识.....	80
(二) 职业安全培训功能.....	83
(三) 对学校安全教育的群体兴趣.....	85
七、对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的期待.....	87
(一) 对教学内容的期待.....	87
(二) 对教学方式的期待.....	92
(三) 线上教育方式选择.....	94

(四) 对课堂互动的期待.....	96
(五) 对课时长度的期待.....	98
(六) 对授课教师的期待.....	98
(七) 学生建议.....	99
<b>八、研究结论与建议.....</b>	<b>99</b>
(一) 研究结论.....	100
(二) 建议.....	102
<b>九、参考文献.....</b>	<b>102</b>
<b>企业尘肺病预防状况调查报告.....</b>	<b>106</b>
<b>一、调研背景.....</b>	<b>106</b>
(一) 调查对象与方法.....	106
(二) 问卷调查结果基本情况.....	106
(三) 问卷数据调研基础信息统计.....	107
<b>二、企业尘肺病预防现状.....</b>	<b>107</b>
(一) 企业规章制度建立情况.....	108
(二) 管理措施落实情况.....	118
(三) 技术措施实施情况.....	127
(四) 粉尘监测和检测情况.....	135
(五) 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	142
(六) 职业健康监护情况.....	149
(七) 调查情况小结.....	156
<b>三、尘肺病高发的原因分析.....</b>	<b>160</b>
(一) 企业在尘肺病预防方面的问题及原因.....	159
(二) 政府在职业卫生监管方面的问题及原因.....	164
(三) 职业卫生服务方面的问题及原因.....	165
(四) 劳动者自我防护意识较差.....	167
<b>四、对策建议.....</b>	<b>168</b>
(一) 政策法规方面.....	168
(二) 政府监管方面.....	168
(三) 企业方面.....	171
(四) 社会组织发挥的作用.....	172
<b>附录.....</b>	<b>175</b>

# 中国职业院校学生尘肺预防和职业安全健康教育现状调查

## 报告

### 一、前言

每一位父母都“期盼着孩子们能成长得更好、工作得更好、生活得更好”，这是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组成部分。生命不保，何以谈工作，何以谈成长；健康不保，何以谈生活，何以谈美好。因此，在职业教育中要特别重视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不仅是为了保护职校学生自身的权利和福利，也是对广大家长和祖国明天负责任的必要举措，更是我国职业教育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如果让每一个学生在上岗之前就能接受系统的职业健康与安全的培训，告知他们各种职业病发生的原因，让他们掌握职业保护的知识和手段，他们就会逐渐学会在劳动中自觉地保护自己的健康与安全，职业危害就能很大程度地减少。”<sup>①</sup>

令人遗憾的是，我国目前职业学校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还刚刚起步，无论职业学校实施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愿望，还是现有师资从事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能力，都发展得很不充分，各地区之间的不平衡也非常明显，与广大家长和学生的美好生活愿望、国家的重托相距甚远。可以说，目前职业学校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现状，从一个侧面突出地反映了我国新时期社会主要矛盾。

教育部门在十二五期间开始试点在职业学校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但至今并无迹象表明已经取得重大进展。无论是“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还是“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都还没有进入“百度指数”的关键词，说明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问题还没有真正进入公众和相关政府部门的关注视野。在中国知网(CNKI)中搜索的结果显示，以“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为关键词的文献为“0”，以“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为关键词的文献则仅有4篇且均在2011-2012年间发表，说明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问题也还没有引起学术界的关注和重视。<sup>②</sup>

基于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传递渠道的多元性事实，要阐述在职校开展制度化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首先就有必要弄清职校学生面前掌握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现状及其存在问题。在这个意义上，本次调查是一项基础性的研究工作。同时，服务于实

<sup>①</sup> 王小敏：《浅谈对中职生进行职业健康和安全教育的重要性》，《教育教学论坛》2012年第13期。

<sup>②</sup> 搜索时间均为2017年11月26日。

践的需要,本次调查也将职校学生对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的期望和建议列为调查的重要内容之一。

## (一) 研究背景

职业安全与健康(Occupational Safety & Health)(国内也称“职业安全卫生”、“劳动安全卫生”、“劳动保护”)是安全科学研究的主要领域之一,是职业人群安全健康保障要素的总和<sup>①</sup>。目前,职业安全与健康事故频发,已成为全球问题。国际劳工组织(ILO)在一份报告称,每年有230万起由职业伤害或职业病造成的死亡事故,其中86%是职业病引起的<sup>②</sup>,经济损失是巨大的。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国民经济取得世人瞩目的高速增长,但令人遗憾的是,职业安全与健康保障工作却没能及时跟上。企业之间的残酷竞争使血汗工厂频频出现,高速而大量的财富积累是以许多工人的伤残甚至死亡为代价的。在建筑、机械、化工、建材、电力、冶金和石油等高危行业,事故的发生率和死亡率居高不下<sup>③</sup>。与过去对职业安全的研究集中在高危行业、对于普通工作中的劳损和累积伤害关注不足不同的是,在服务业迅速扩张并逐渐成为职业院校人才输送的重要产业的今天,情感劳动的大量渗透、个人之间的联系纽带的断裂等因素都使得劳动者的职业安全与健康不单单简单的生命财产安全,而是包含心理健康和良好工作环境在内的一个完善的体系。过劳死、肥胖、肌肉劳损,职业伤害层出不穷<sup>④</sup>,以过去传统的职业安全与卫生观念,很难应付社会对职业保障提出的新的、共性的要求。

根据政府部门公布的数据,我国是世界上职业病最严重的国家,目前职业危害接触人数、职业病患者累计病例数、死亡人数和新发现病例均居世界首位<sup>⑤</sup>。从国家卫生不统计的数据看,本世纪以来我国职业病患者数量一直还处于上行状态。卫生部的数据涵盖全国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不包括西藏)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我国职业健康安全生产总目标是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职业病防治总方针是预防为主,防治结合<sup>⑥</sup>。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职业教育主力军职业院校输送的毕业生已成为一支主力军。据中国教育部公布资料,我国每年有700万职校生走上工作岗位<sup>⑦</sup>,也有同样数量的职校学生在顶岗实习。然而由于多数用人单位职业安全健康教育滞后,责任不落实,防范监

<sup>①</sup> 李洪,汪洪泉:《职业健康与安全》,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

<sup>②</sup> 白瑞,付希燕:《职业病预防 全球共同的责任》,《现代职业安全》2013年第5期。

<sup>③</sup> 赵瑞华:《全世界每年发生工伤事故和经济损失情况》,《劳动保护》2001年第12期。

<sup>④</sup> 王健,马军,王翔:《健康教育学》,北京:高等出版社,2006年。

<sup>⑤</sup> 卫生部:《我国受职业病危害人数超过2亿》, <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3333695.html>。

<sup>⑥</sup>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6年修正)。

<sup>⑦</sup> 教育部:《2015年基础教育发展调查报告》,2016年。

管不到位等，致使上千万的职校学生面临着巨大的职业安全与健康隐患。局部调查显示，31%的实习生曾受到不同程度的职业伤害，其中 29% 的实习生未得到相关赔付。这种情况更加凸出了职业学校开展职业安全健康教育的重要意义。然而，现有研究显示，目前我国职业学校的职业安全健康教育还远远不能回应客观形势的要求。90% 以上的职业学校对职业安全健康教育重视不足、意识不强、教育能力不够，既没有明确的职业安全教育教学计划，也缺少受过专门训练的师资力量<sup>①</sup>。职业安全健康教育成为困扰学生发展、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的重要问题。

表1.1.1 2005-2014年全国职业病发病情况（例）<sup>②</sup>

年份	尘肺病	急性中毒	慢性中毒	其他职业病	合计
2005	12212	6131	379	1047	15251
2006	8783	467	1083	1911	11524
2007	10963	600	1638	1435	14296
2008	10829	309	1171	1435	13744
2009	14495	552	1082	1999	18128
2010	23812	617	1417	1394	27240
2011	26401	590	1541	1347	29879
2012	24206	601	1040	1573	27420
2014	23152	637	904	1700	26393
2014	26873	486	795	1818	29972

近年来，教育部在部分中等职业学校开展了职业健康安全教育的试点工作<sup>③</sup>，有学者开始提出职业学校职业安全健康教育需要立足职业安全健康法规、职业危害与职业病预防、职业伤害防控等，建议将其作为一门课程列入职业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通过课程实施，社团专题活动，专业实践，岗前技能强化，提升职业安全健康意识与能力。但一方面受限于各地重视程度不一、师资力量有限，职业安全健康教育在我国职业院校的覆盖面仍然十分有限，且都处于起步阶段；另一方面现有课程偏重理论性和系统性、未能充分突出实用性和传播性，因此学生受益数量和受益程度都还很有限。

## （二）研究目的

职业院校是承担学历性职业教育的机构，职业院校的学生多是作为熟练技术人员进入到工作岗位，这些以技能谋生的劳动者的工作环境更多的是工厂、矿山、操作间等等，面临更

<sup>①</sup> 许曙青：《职业安全健康教育研究与实践》，《工业安全与环保》2017年第6期。

<sup>②</sup> 钟学飘，朱志良，马争，丁燕：《2005-2013年全国职业病发病情况分析》，《实用预防医学》2015年第7期。国家卫生计生委：《中国2014年全国职业病报告情况》，2015年。

<sup>③</sup>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关于在部分中等职业学校开展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试点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0）130号。

大的职业风险。各行各业有着自己的职业安全与健康防护的重点，在为数不多的进行岗前培训和安全教育的岗位上，也是十分有针对性的。但是一些基本的职业安全与健康常识是共通的，面对无差别伤害，有差别培训显然不能满足完备的职业安全保障需求。因此，用人单位和职业学校在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中应该既要有分工也要有协作，用人单位应该承担来自行业和岗位特有的以职业风险防范和伤害处理为核心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教育和技能培训，而学校则应该承担全面的、基础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教育和技能训练。

建筑业、采矿业等农民工大量集中的行业厉害是传统安全研究的重点<sup>①</sup>，职业学校的学生专业五花八门，对比之下，职业伤害的关注度和关注范围无形中缩小了，限制了劳动者对于职业安全与健康状况和风险的想象和评价。一旦发生事故，大量的伤害认定和事后程序会使得原本已经陷入困境的劳动者雪上加霜，遑论许多累积的不可逆的劳损。在职业院校的层面推广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至少有两个方面的目的：一是希望有助于这些未来的技术型劳动者正确评价职业风险、选择职业、进行自我保护，二是希望能通过“赋权”，更好地提高劳动者的谈判能力和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的决心，以此推动用人单位职业安全教育和岗位安全维护工作。

面对潜在的职业风险，作为直接利益相关人的职校学生都会做出怎样的反应？他们既是被动的知识接受者，但作为成长中的责任主体，他们也可能积极搜寻和学习职业安全与健康相关的知识和技能。在学校缺少系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实习单位也不积极地承担相应的培训和教育责任的大背景下，职校学生如何“自发地”获取职业安全与健康相关信息，他们有着怎样的能力来加工和整理来自不同渠道的相关信息，大背景对于他们获取的相关信息的质量和有效性有着怎样的影响，都是本次调研关注的问题。

如果全面的、制度化的职业安全健康教育体系的建立和在职业学校的推广尚有待时日，而数千万职业院校学生对此的需求却迫在眉睫，那么能否在现有条件下探索一套简单明了、方便有效的职业病预防和职业安全健康教育方法，就成为一个值得关注的问题。具体地说，能否利用互联网高效、快速、广达的特点，针对广大职校学生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也就成为本次调查关心的主题之一。在前期调查了解职校学生使用互联网学习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情况的基础上，本项研究还尝试采用线上教育方式传递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并通过后侧调查观察其效果。在这个意义上，本次研究也是一项行动研究。

---

<sup>①</sup> 张中平：《政府对建筑行业农民工安全管理的探讨》，《科技视界》2015年第2期。

### （三）文献回顾

目前国内学界关于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研究，主要围绕五个方面的主题展开，即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域外经验、我国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意义、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缺失导致的不良后果、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现状以及完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体系的建议。

#### 1. 域外经验

美国：美国非常重视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培训，主要由直属职业教育培训机构、民间组织和中介机构性质的职业教育培训机构以及附属与大专院校的职业教育培训机构来提供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培训。美国政府对安全培训经费投入也非常重视，并且建立了完善的安全培训机构教师准入、聘用、评估和资格证吊销制度<sup>①</sup>。美国在学校教育方面，在不同的工种下面设有健康和学院。以采矿业为例：美国设有国家矿山安全与健康学院（NMHSA），为国内和国外矿山安全监察员和有关人员提供全方位的培训服务，水平一流<sup>②</sup>。每年六月美国的“全国安全月”联邦职业安全与健康管理局（OSHA）也会举办职业安全健康教育培训主题活动，培训课程计划分为外展培训、内部培训、培训资助计划三类，帮助成员识别、避免、治理及预防工作场所的安全和健康危害<sup>③</sup>。

加拿大：加拿大特别重视职业培训，企业内部责任管理责任制确认了工人、雇主以及各级管理者的责任，体现了职业卫生与安全教育培训涵盖整个国民教育体系以及重点关注年轻工人和工作场所的主管两个特征。在加拿大学校教学体系中，将教育与科研结合，一方面覆盖了全方位的“职业安全与健康”课程，规定不同年龄、不同学历阶段的学生必须学习并考试合格；另一方面加拿大高等院校通过设置专业、学位以及设置职业安全与卫生研究中心的方式来推动职业卫生与安全的教育培训工作。在企业教育培训上，加拿大法律对教育培训作了明确的法律规定，培训时间根据不同的项目而有所不同，培训方式采用多元化的教学手段，非常务实、灵活，另外开发培训指南等相关培训资料也是其进行教育培训的重要工具<sup>④</sup>。

澳大利亚：澳大利亚将企业的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引入到职业教育与培训中，在职业健康安全培训的内容上，主要包括识别风险、评估风险、控制风险、执行所选的控制措施四个步骤，为学生提供了系统化的知识体系；在培训方式上通常采取亲历工作环境即带领学生参观将来

<sup>①</sup> 盛丽萍：《谈欧美等国家职业安全健康教育培训方法对我国的启示》，《安全》2010年第12期。

<sup>②</sup> 潘红樱：《美国矿山安全培训经验及启示》，《现代职业安全》2002年第8期。

<sup>③</sup> 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欧美安全健康教育培训概览》。

<http://www.zjsafety.gov.cn/cn/aqscdk/tndb/229960.shtml>

<sup>④</sup> 刘寿堂：《加拿大的职业卫生与安全教育》，《教育评论》2011年第6期。

的实际工作区域的方法，从工作环境中识别危险源、评估危险并找出控制危险的措施<sup>①</sup>。职业健康与安全也是教师资格培训内容中的重要部分，从事职业技术教育的教师必须具备这方面的知识和技能。此外，职业健康与安全也是有关职业技能的认证评估的考核的内容之一<sup>②</sup>。

德国：德国是世界安全教育联合会的创办国之一，其在职业安全生产管理上的做法和经验近年来一直为其他国家所借鉴。德国的职业安全教育拥有明确的教学目标和课程体系，设施齐全、完备，实践教学内容丰富，且都是在实际工作环境下进行，很好地与理论知识的学习结合了起来。另外德国的教育体制中，职业技术学校的安全生产教育是非常重要的内容，贯穿教学和教育的始终，根据教学内容和教学情境采用多样的方法来开展教育<sup>③</sup>。德国的工伤事故保险机构（同业公会）设有多个培训中心和培训点，对企业领导、安全专业、安全监督员、公会代表和技术工人进行操作技能与安全意识培训，且政府管理机构和保险机构非常注重咨询与安全科学研究<sup>④</sup>。在企业内部的职业培训中，新职工入职第一天就开始接受安全培训，每个职工每年至少培训一次。生产部门的工人每年要进行4次安全培训。对任何发生的事故，都有专门机构研究其发生原因，总结教训。企业还经常举办趣味性安全知识竞赛。

日本：日本的职业安全教育培训主要分为三个层次：一是企业自主培训教育，对象是企业新工人和转岗工人，劳动卫生安全教育是其中的一个重要内容，贯穿于职工工作生涯的各个关键阶段<sup>⑤</sup>，并且非常注重职业安全培训技巧，增强培训效果，对员工的培训不仅普及程度高，还是经常性的，所采用的培训方法和培训内容常贴近生产实际，培训方式与设施大多仿真；二是院校安全知识普及教育，对象是在校学生，包括中小学学生以及高等院校学生，为其提供安全教育；三是政府认可资格的社团组织、中介机构等社会服务机构的培训教育，对象是企业职长以上的管理干部和执业资格制度管理人员，如健康管理人员、安全培训教育人员等。实行执业资格证书制度管理规定的人员，必须通过执业资格培训考核，取得政府部门颁发的执业资格证书后方可持证上岗。

## 2. 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意义

在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重要意义上，李倩从目前职业安全问题发展形势、工伤及职业病频发的现状，引证出教育培训的重要性，指明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岗前安全教育培

---

<sup>①</sup> 蔡昱：《澳大利亚 OHS 教育对我国职业安全教育的启示》，《当代职业教育》2012 年第 4 期。

<sup>②</sup> 莫小路：《澳洲职业教育中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07 年第 2 期。

<sup>③</sup> 余毅晖：《略论安全生产教育在职业教育中的渗透——德国职业教育中的安全生产教育启示》，《职业教育》2015 年第 11 期。

<sup>④</sup> 高树生：《德国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安全、健康和环境》，2011 年第 4 期。

<sup>⑤</sup> 郭晓宏：《日本的企业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体系及其特点》，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 2009 年学术年会论文集。

训以及在岗培训不仅是是对企业安全生产顺利进行的保证，更是对职工的健康与安全负责，更是对整个社会和谐保障<sup>①</sup>。龚少东认为通过在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可以让学生在踏入工作岗位之前先掌握职业安全与健康的相关知识，具备危险发生时刻的自救能力，提高学生自身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意识<sup>②</sup>。谢爱国提出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可以让学生增强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让学生能够在未来职业环境中提高自我保护的能力和意识<sup>③</sup>。王小敏论述了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及岗前培训的重要性，她认为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不仅是为了保护职校学生自身的权利和福利，也是我国职业教育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岗前培训可以让学生掌握职业保护的知识和手段，从而逐渐学会在劳动中自觉地保护自己的健康与安全，就能极大程度地减少职业危害<sup>④</sup>。

### 3. 职业安全教育缺失的不良后果

关于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缺失的不良后果，相关学者也进行了相关论述。姚建平和孙玲表示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缺失会使学生对职业健康与安全、职业病的内涵不够理解，职业安全、个体防护、急救与避险等的知识与技能欠缺，有可能导致在工作岗位上无法自觉地保护自己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成为众多职业病、职业危害的易感群体<sup>⑤</sup>。蒋祎表示缺乏相应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会造成学成职业健康与安全意识淡薄，疏忽安全义务，缺乏维权意识和手段，不利于保障个人利益<sup>⑥</sup>。宋秦中也有类似的观点，他指出，职业学校缺乏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会使高校毕业生安全健康意识和维权能力的缺失，使得学生很容易受到职业危害因素的侵害<sup>⑦</sup>。总之，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在职业学校中必不可少，通过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知识培训，可以改变学生对职业安全与健康的认知，提升自我安全与防护意识，从而减少职业安全事故的发生。

### 4. 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体系

对于目前我国职业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体系的设置情况，许多学者从实证调查的角度入手进行现状调研，从结果来看，许曙青通过对江苏省 21 所学校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闲杂黄进行问卷调查，分析得出目前职业学校对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工作认识不足，师生对

<sup>①</sup> 李倩：《浅谈中职学校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1 年第 2 期。

<sup>②</sup> 龚少东：《浅谈中职学校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科技创新导报》2015 年第 27 期。

<sup>③</sup> 谢爱国：《谈中职学生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读与写（教育教学刊）》2011 年第 8 期。

<sup>④</sup> 王小敏：《浅谈对中职生进行职业健康和安全教育的重要性》，《教育教学论坛》2012 年 13 期。

<sup>⑤</sup> 姚建平，孙玲：《高职院校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现状调查报告——以无锡高等师范学校为例》，《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1 年第 5 期。

<sup>⑥</sup> 蒋祎：《职业学校实习生职业健康与安全调查研究》，《湖北广播电视大学学报》2014 年第 34 期。

<sup>⑦</sup> 宋秦中：《高等院校开展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的研究》，《苏州教育学院学报》2013 年第 30 期。

与所涉专业相关的职业病防护等方面知识欠缺,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师资、教学资源严重匮乏<sup>①</sup>。许云兰和李慧民发现职业院校对职业安全与健康的理论教育偏重,相关实践课程设置较少,学生对设备及工具的正确使用认识不够全面,对相关法律法规不熟悉甚至不知道,不了解作业环境的要求,缺乏基本的安全生产知识,不具备基础的安全技能,更没有形成健康安全意识<sup>②</sup>。宋秦中对苏州市区内的4所院校就职业健康问题进行问卷调查,结果发现学生对职业健康与安全比较重视,但对相关知识的了解却有些模糊,并且方面,学校中并未开设专门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对就业岗位中的安全教育也很少涉及<sup>③</sup>。张以清在无锡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中抽取了2009及2010级共43个班级,涉及8个专业的学生进行问卷调查,发现目前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只是掌握不系统、不全面,并且认为学校对此应承担大部分责任,并且调查显示学生的急救知识和技术需要补充和演练,希望能结合各自专业进行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并且表示专业实训老师在教育中能发挥更大的作用<sup>④</sup>。姚建平和孙玲对江苏省高职院校8个班学生的职业健康与安全现状进行了调查,结果显示学生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低,究其原因是大多数学校未开设相关课程,并且认为学校应承担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的主要责任,专业实训教师是主要实施者,班主任(辅导员)和德育课教师予以配合<sup>⑤</sup>。姜小纳通过对寄宿制中等职业学校的教师和学生开展访谈和问卷调查,发现目前学生和教师的职业安全意识较低,学校职业安全教育计划专业性不强,教育课程时间无保障,教育内容针对性不强,教育途径有限、形式单一,教育资源浪费,教育形式化且安全管理与安全措施落实不到位等问题<sup>⑥</sup>。从现有研究来看,目前学生、教师和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意识不强、教育体系设置不完善已成为普遍问题,如何改善这一现状就成为以后职业学校教育体系设置的重心。

## 5. 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路径探析

针对目前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体系的现状,目前虽没有一套完整而系统的教育体系,但不少学校也进行了相应的路径探索,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南京市莫愁中等专业学校通过教学内容模块化、教师配置团队化、教育方法多样化等途径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使得学

---

<sup>①</sup> 许曙青:《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对职业教育的重要性》,《江苏社会科学》2011年第1期。

<sup>②</sup> 许云兰,李慧民:《职业技术教育中的职业健康安全培训刍议》,《河南职业技术师范学院学报(职业教育版)》2007年第5期。

<sup>③</sup> 宋秦中:《高等院校开展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的研究》,《苏州教育学院学报》2013年第30期。

<sup>④</sup> 张以清:《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的现状分析及对策研究》,《四川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1年第21期。

<sup>⑤</sup> 姚建平,孙玲:《高职院校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现状调查报告——以无锡高等师范学校为例》,《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1年第4期。

<sup>⑥</sup> 姜小纳:《寄宿制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安全教育研究》,辽宁师范大学,2011年。

校的职业安全健康教育更适应学校专业设置、更贴近学生的实际需要，极大地改变了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意识<sup>①</sup>。无锡机电职业技术学校根据《江苏省职业学校开展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试点工作方案》<sup>②</sup>，通过问卷调查发现问题、制定课程现状、开展教学研究以及丰富教育形式等一系列步骤，专门制定了开展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试点工作方案，为未来就业岗位中职业健康和安全奠定了基础<sup>③</sup>。当然还有许多学者对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体系完善提出相关建议，如陈健对职业学校提出了多种“刺激”、安全意识以及因材施教三种教育改进途径<sup>④</sup>。何存璋认为，职业学校开展安全教育的途径有：加强领导，健全组织；突出重点，务求实效；自编教材，学会处理突发事件，运用多种手段，掌握安全知识；加强文化宣传，营造安全文化氛围，多方位做好全方位的安全教育工作<sup>⑤</sup>。陈小玲认为应该通过改进实训内容、增设安全操作规程，加强是实习环节的现场安全教育方法，以及改进职业安全课程设置方案等方式完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sup>⑥</sup>。当前职业学校可以根据试点学校的路径探索，借鉴经验，参考学者的建议对策，完善本校的职业安全与教育体系。

上述研究为了解我国职业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现状既存在问题提供了一些基础数据、分析思路和解决路径，对重要工业国家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简单介绍为我们了解全面、成体系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提供了一些思路和启示，但总体上讲，目前的研究依然不够深入，也缺少“以学生为中心”的研究视角，并因此很少将实习和学校教育联系起来考虑。缺少制度化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体系是一回事，但就我国具体的社会现实而言，制度得不到有效执行是非常普遍的现象。

#### （四）研究方法

本次研究使用的方法是问卷法和行动研究法。研究的基本进路是，首先，通过发放前测问卷，了解职校学生掌握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认知状况，职校相关教育的现状以及学生对学校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期待和建议；接下来，根据前测问卷发现的事实，设计职校学生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教材，并以线上形式发放给受调查学生学习；此后，通过发放后测问卷，了解职校学生学习职业安全与健康教材的成效；最后，通过分析和对比前后测问卷数据，弄清行动干预的效果，评估行动干预存在的不足。

---

<sup>①</sup> 陈瑞：《中职校开展职业安全健康教育的途径探索——以南京市莫愁中等专业学校为例》，《江苏教育研究》2014年第30期。

<sup>②</sup> 江苏省教育部：《江苏省职业学校开展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试点工作方案》，2010年。

<sup>③</sup> 张旭：《创新与借鉴并重强化职业健康教育》，《中国培训》2011年第12期。

<sup>④</sup> 陈健：《对职业安全健康教育工作的思考》，《产业与科技论坛》2016年第15期。

<sup>⑤</sup> 何存璋：《职校开展安全教育的若干思考》，《中等职业教育》2008年第2期。

<sup>⑥</sup> 陈小玲：《高职院校职业安全教育课程设置研究》，浙江工业大学，2016年。

前测问卷包括 44 个封闭性问题，分成三个部分。第一部分共计 15 个问题，主要涉及受调查对象的个人及家庭基本信息、所在学校基本情况、专业实习情况及未来职业选择的基本取向；第二部分共计 19 个问题，主要涉及调查对象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状况、相关知识的来源渠道、对尘肺病等职业病的知晓程度、对相关劳动者权益保护政策的了解程度等；第三部分共计 11 个问题，涉及学生对学校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的评价、对相关课程内容的期待、对授课内容、授课形式、授课教师、课程频次的接受等。

## （五）理论依据

由于生产安全事故的不可承受性<sup>①</sup>，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必须以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意识和能力的培养为目标，而不仅仅是传递有用的知识，更重要的是在实践中应用知识的能力。因此，认知行为理论是比较合适的理论分析工具。著名心理学家班杜拉认为“行为、认知、环境三者彼此相互联结、相互决定，这一过程涉及三个因素的交互作用，而不是两因素的结合或两因素之间的单向作用。行为和环境条件作为交互决定的因素而起作用。人的认知因素（即观念、信仰、自我知觉）和行为同样是彼此交互决定的因素。”<sup>②</sup>首先，行为与环境相互依赖、相互决定。环境可以决定哪些潜在的行为倾向成为实际行为，行为也可以决定哪些环境成为实际影响行为的环境。其次，人的内部因素即认知因素，与行为也是相互依赖、相互决定的。个人对行为结果的期待影响着他的行为表现方式及程度，而行为结果又反过来改变着他的期待；个人对自我能力的估价决定着他追求哪些目标，以什么方式追求这些目标，追求的结果反过来又改变着自己的估价。最后，人的因素同环境也相互依赖、相互决定。人可以通过自己的性格、气质上的特征激活不同的社会环境反应，不同的环境反应反过来又影响个体的认知，从而导致行为或行为倾向<sup>③</sup>。

认知行为理论强调行为、认知、环境三者的互相联系。学生未来就业过程中的职业安全意识和行为受其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的影响；而学生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学习与掌握过程，又受到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环境和实习单位职业安全与健康培训环境的影响；学校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除了受社会大环境、国家相关政策、用人单位的安全管理制度和职业安全培训的意向和能力的影响外，也受学生本身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意识及学习能力的影响。总的来说，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传播是多个行为主体的认知和行为在互为环境的交

---

<sup>①</sup> 对于企业管理及国家监督部门，存在可接受的风险一说，但对于个人和家庭来说，任何安全事故都不可承受。

<sup>②</sup> [美]阿尔伯特·班杜拉，《社会学习心理学》，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88 年。

<sup>③</sup> [美]阿尔伯特·班杜拉，《社会学习心理学》，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88 年。

又影响下共同推进的。

根据认知行为理论,职校学生在不利的教育环境中接受的关于职业安全与健康风险的知识 and 态度可能都是不正确的,而不正确的知识和态度又会导致行为偏差。据调查显示,缺乏职业安全与健康认知,会加大职业安全问题的发生,例如职业病问题以及发生工伤等<sup>①②</sup>。职业学校一般注重对于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关于职业安全与健康的教育体系不完善,导致学生对此认知不足,在实践过程容易出现职业行为偏差,容易产生安全隐患<sup>③</sup>。在实习前培训方面,学校对此重视程度较低,一般采用为时一天的安全教育大会,教育形式简单且时效短,学生对实习过程中存在的职业安全问题不能有效预防和避免,会导致实习过程中的职业安全隐患加重,职业安全事故频发<sup>④</sup>。在择业及就业过程中,忽视对职业安全及健康的认知,就容易出现涉及到人身健康安全、财产安全以及信息安全的问题<sup>⑤</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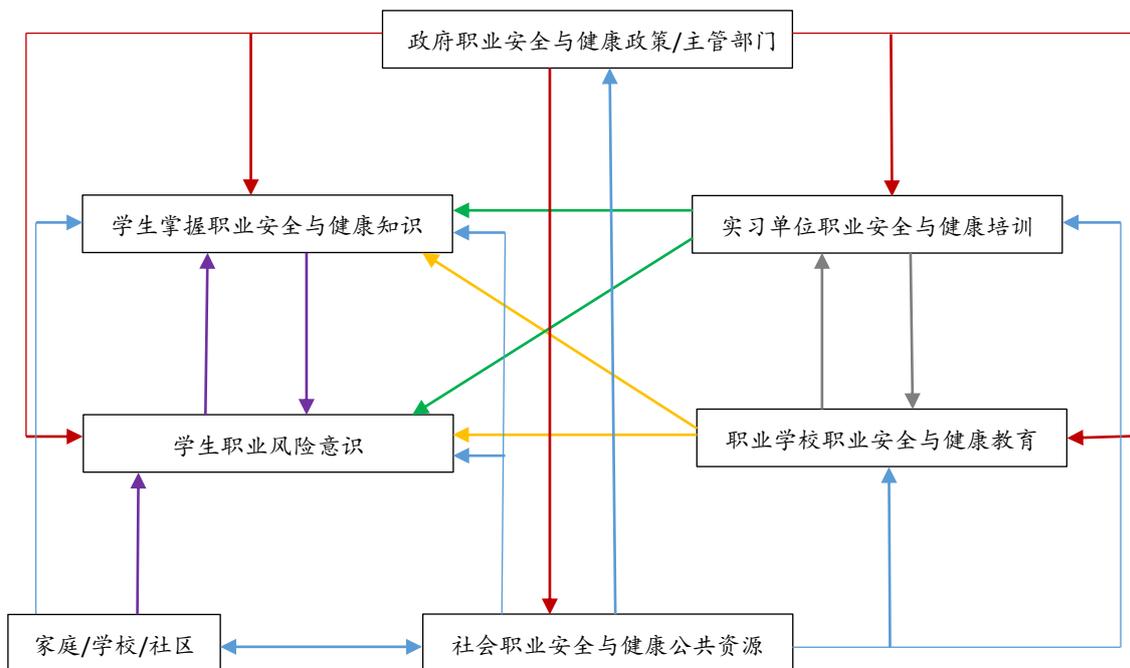


图 1-1 职校学生安全与健康知识形成图示

## (六) 调查的组织与实施

本次研究的实施对象是中职学校和高职学校的在校学生。为了反映地区差异,本次研究的实施地选择了分别代表东中西部的江苏、湖北和四川。职业学校都是由课题组负责联系的。

<sup>①</sup> 美国联邦职业安全健康管理局:《加剧工伤的不公平性:工作中职工保护不力的代价》,2015年。

Adding Inequality to Injury: The Costs of Failing to Protect Workers on the Job. 2015

<sup>②</sup> 常丽:《新急救美国国家标准为工作场所安全提供选择》,《中国标准导报》2015年第8期。

<sup>③</sup> 龚少东:《浅谈中职学校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科技创新导报》2015年第27期。

<sup>④</sup> 欧彦麟:《论高职学生职业安全素质教育》,《中国集体经济》2011年第12期。

<sup>⑤</sup> 吴贵生,马列春:《大学生就业安全问题研究》,《赣南师范学院学报》2005年第4期。

前测问卷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10 日间, 依托网络问卷调查平台——问卷星专业在线问卷调查平台 (www. sojump. com) 发放和回收。前测调查共回收问卷 984 份, 剔除不合格问卷 (拒绝填写所学专业), 最终得到有效问卷 975 份, 其中江苏 472 份, 四川 434 份, 湖北 69 份。对问卷数据的信度分析表明, 克隆巴赫系数为 0. 817, 表明问卷测量的可信度相当好。

### (七) 研究假设

本项调查基于已有研究和初步数据分析结果, 针对目前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现状、学生的认知行为以及风险意识的评估, 提出以下几个研究假设:

①职校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多元, 但由于缺少制度化的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 学生对相关知识的了解差异巨大, 各知识项之间也缺乏内在的一致。

②由于缺乏系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教育和培训, 学生所获取的职业健康安全知识多少与其人口学特征显著相关。

③在缺少学校教育的同时, 实习成为学生获取职业健康与安全知识的重要来源, 因此是否有实习经历会对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专业风险意识和择业风险意识有影响显著。

④由于职业病危害的广泛存在, 家人和熟人会成为传播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重要途径, 因此家庭背景将成为学生了解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动力源泉。

⑤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对职校学生的实用价值, 决定了学生在选择教育内容上更偏重实用知识。

⑥由于职业学校和实习单位在职业健康安全培训都不成系统, 而且二者之间缺必要的联系与合作, 学生在职业风险意识和防范能力上会出现偏差。

### (八) 章节安排

本报告建立在对前测问卷的分析基础上, 主要涉及的是职校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构成现状及其对学校开设相关课程的看法和意见。报告共分为八个部分:

第一部分是前言。主要介绍了研究的缘起与问题, 包括现有的职业安全形势以及学校职业安全教育现状, 引出本研究的目的与意义, 介绍本文的研究方法, 归纳出本文实证部分所需的理论依据, 接着阐述了调查实施方案, 提出研究假设。

第二部分介绍调查对象的人口统计学特征、家庭基本情况及其职业年级等与学习相关的基本情况。

第三部分介绍调查对象对于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掌握情况, 包括自我总评、学习渠道、

尘肺病相关知识、职业病及应对知识、职业安全事故频发的原因认知、职业安全保障、职业病与工伤者保护政策等内容。

第四部分描述和分析调查对象的对潜在风险意识、就业安全意识。

第五部分介绍调查所反映出来的学校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现状,分析其中存在的问题。

第六部分介绍调查对象对学校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态度,包括对学校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重要性及其功用的认识,对学生参与积极性的预判。

第七部分介绍调查对象对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内容、教学方式、授课教师、课时等方面的看法和意见。

第八部分是研究结论与建议,包括研究结论、改进建议及研究不足三个部分。

## 二、调查对象基本信息

职业学校因其特殊性,学生的人口学特征有其特性。本次调查收集了受调查者的 13 项基本信息数据,分为三类:一是受调查者个人基础信息,包括性别、年龄、健康状况和就业意向 4 个变量项,二是受调查者家庭基本信息,包括户籍、家庭生活水平和家庭职业病史 3 个变量项,三是受调查者学习的基本信息,包括所在学校(东中西部)、职业教育等级(中职/高职)、所学专业及其归属大类、所在年级、学干经历和实习情况 6 个变量项。

### (一) 个人基础信息

#### 1. 性别

从性别角度看,参与本次调查的男性学生有 470 人,占调查对象总数的 47.76%,略少于女性,男女比例比较均衡(见图 2-1)。通过相关分析我们发现,性别与年龄、身体健康程度以及专业存在正向相关关系(见表 2.1),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105、0.111 和 0.155,发现年龄在 18 岁以下、身体较为健康以及专业是理工类的调查对象中男性比例较多,这与实际现状吻合。有意思的是,我们发现性别与户籍、学干经历以及实习状况存在负向相关关系,发现农村户籍、唯有学干经历以及实习过的受调查者男性比例越大,这种倾向性在现实生活中也是较为普遍的。

表 2.1.1 性别与其他变量交叉表

		男	女
	合计	47.76%	52.24%
年龄	18 岁以下	50.80%	40.30%
	18 岁以上	49.20%	59.70%
身体健康程度	很健康	61.60%	51.20%
	健康	31.90%	38.30%
	不健康	6.50%	10.50%
专业	理工类	65.70%	29.80%
	文科类	34.30%	70.20%
户籍	城市户籍	20.00%	20.40%
	农村户籍	80.00%	79.60%
学干经历	曾经当过	36.00%	39.50%
	现在是	30.40%	32.90%
	没有担任过	33.60%	27.60%
实习	未	79.40%	84.40%
	是	20.60%	15.60%

## 2. 年龄

从年龄角度看，除了极个别的受调查者外，98.5%的调查对象的年龄在 15 岁至 21 岁之间，与正常上学年龄相吻合，说明这些学生在小学和初中的经历都很正常。本次问卷收集的受调查者的自然年龄，这不利于后边的交叉分析。为此，我们进行了重新编码，具体有两种方法，一是分为四个年龄段，即 16 岁以下、16-18 岁、18-20 岁以及 20 岁以上；二是分为两个年龄段，即不到 18 岁的和 18 岁以上的。统计发现，年龄在 16-18 岁和 18-20 岁两个年龄段的调查对象最多，占总数的七成；18 岁以下未年年的占 45.2%，略少于 18 岁以上的成年学生。

## 3. 身体状况

从身体状况来看，认为自己现在身体健康状况非常好和很好的分别占 24.1%和 32%，认为自己身体状况一般的占 35.2%，认为自己身体状况亚健康和不健康的占 7.5%和 1.1.%（见图 2-3）。为方便之后的分析，我们将身体健康状况重新编码，将“非常健康”和“比较健康”编码为“很健康”，将“亚健康”和“不健康”编码为“不健康”，总体上，多数调查对象的健康状况是好的，受调查者认为自己“不健康”的人数仅占不到一成，这说明现在职业学校的学生身体素质较为良好。而且，健康状况与户籍、家庭生活水平和来源地之间的相关分析表明，它们之间不存在相关关系。这说明我们经济与社会进步在某些层面上的惠及面还

是比较广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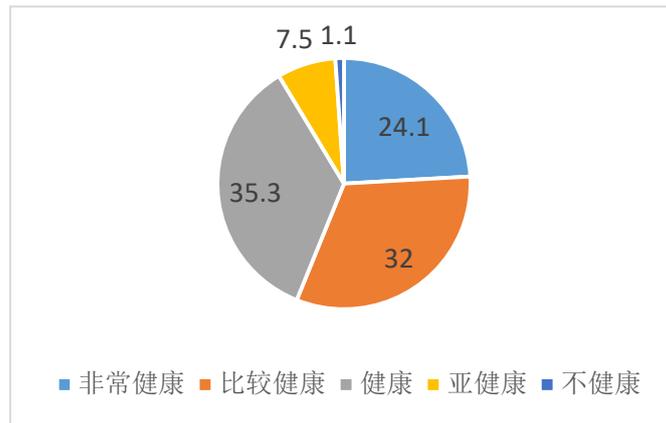


图 2-1 身体健康状况

#### 4. 择业看重因素

在找工作看重的因素方面，通过分析得出，调查对象在将来找工作时最看重工作环境、薪资水平和职业安全保障（见图 2-4）。相比较而言，农村出身的学生更偏重与职业安全保障，而城市出身的学生则更偏重于薪资水平、福利待遇、升职前景及工作环境。高职学生以及东部地区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薪资水平，生活水平较为富裕和理工科学生更看重工作环境。在选择总次数上，多数人选择了三项，选择一项和两项的人数不到一成，说明现在学生择业选择方面考虑较为全面。通过相关分析得知，选择总次数的多寡，与性别、学历、年级、地区、年龄、专业存在显著相关性，也提示了社会阶层的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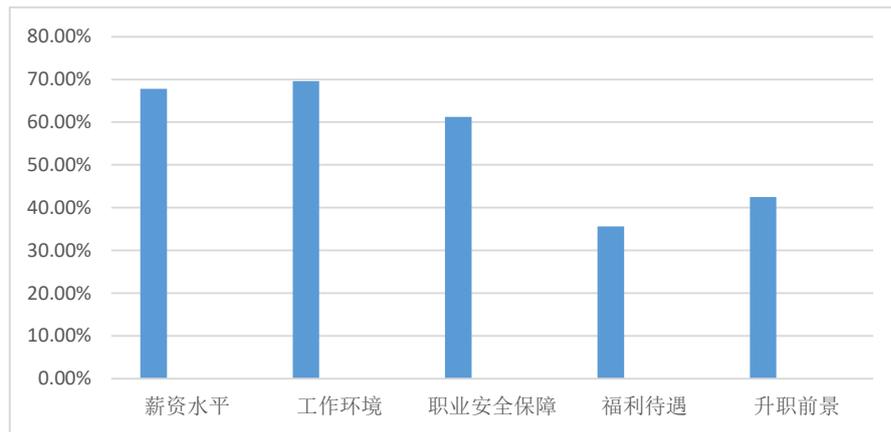


图 2-2 择业考虑因素

#### 5. 毕业后打算

通过调查发现，受调查者毕业后肯定会从事与所学专业相一致的职业的仅有 16.8%，表示“肯定不会”的也很少，占 1.7%，表示“看情况再说”的占 67.2%，另有 14.3%的则“暂

时不会，要继续上学”。为方便之后的分析，我们将“毕业后是否打算从事与所学专业相关的职业”的分类进行重新编码，将“暂时不会，要继续上学”、“看情况再说”以及“肯定不会”编码为“不会及不一定会从事专业工作”，将“肯定会”编码为“肯定会从事专业工作”，发现以后会从事专业相关工作的仅占约 1/5。就读职业学校，不仅学生本人要付出时间代价，家长要支付费用，而且政府也要支出大量财政经费，而仅有不到两成的受教育者肯定会从事与专业相关的职业，这一点值得教育主管部门引起重视。并且，通过分析看出，毕业后是否从事相关专业的职业仅与实习情况和专业存在相关关系，文科类同学以及实习过的同学更倾向于毕业后从事专业工作（如表 2.2），教育部发布《2015 年全国中职学生发展与就业报告》中显示，2015 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人数为 515.47 万，对口就业率为 77.60%<sup>①</sup>。报告中对口率较高，而调查数据于此相悖，因此我们可以认为目前学生的就业意识不强，与之前的年龄及年级分布也有关系。

表 2.1.2 择业交叉分析

		不会或不一定	会从事专业工作
	合计	83.2%	16.8%
学科	理工类	48.30%	39.00%
	文科类	51.70%	61.00%
实习	未	84.20%	71.30%
	是	15.80%	28.70%

## （二）家庭基本信息

### 1. 户籍

从户籍情况来看，被调查的学生中，城市户口 20.2%，农村户口 79.8%（如图 2-6），据《2012 中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发展与就业报告》显示，2012 年农村户籍中职学生占到在校生总数的 82%<sup>②</sup>。本次调查数据与大数据相符，这就说明现农村生源的学生在考虑学业时，首选职业学校，这是将来能够快速就业的途径之一。另外，也反映出两个显示问题，农村义务教育质量严重问题和城乡教育发展严重不均衡<sup>③</sup>，引起我们的深思。

<sup>①</sup> 教育部：《2015 年全国中职学生发展与就业报告》，2016 年。

<sup>②</sup>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2012 中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发展与就业报告》，[http://edu.china.com.cn/2013-04/16/content\\_28561401.htm](http://edu.china.com.cn/2013-04/16/content_28561401.htm)。

<sup>③</sup> 何文明：《82%中职生来自农村说明了什么？》，《教育与职业》2013 年第 34 期。



图 2-3 户籍分布

## 2. 家庭生活水平

从生活水平来说，调查结果如图 2-7 所示，发现大部分受调查者选择中等（51.8%）及不富裕（45.9%），选择很富裕和比较富裕的比例的仅占 2.2%，这反映了职业学校学生家庭生活水平总体上偏低的事实。《2012 中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发展与就业报告》中显示长期以来中职学校学生绝大多数来自农村和城市经济困难家庭<sup>①</sup>，2008 年的另一项报告显示，中职学生家庭年人均收入不足 3000 元，家庭的社会经济地位偏低<sup>②</sup>。本次调查的受调查者生活水平与此相符，通过双变量相关分析的结果表明，家庭生活水平与学生家庭的户口和所处的地理外置都显著相关：在 0.01 置信水平下，家庭生活水平与户口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99，家庭生活水平与学校所在地的 Pearson 相关关系为 0.066。从上述分析可以看出，调查对象来自中西部和东部的比例接近；从城乡发布看，多数来自农村；从家庭生活水平看，低收入家庭偏多，富裕及较富裕的家庭偏少（见表 2.3）。

表 2.2.1 家庭生活水平交叉分析

生活水平	城市户口	农村户口	无锡	湖北	四川
很富裕	0.50%	0.40%	0.40%	1.40%	0.20%
比较富裕	4.60%	1.20%	2.80%	1.40%	0.90%
中等	61.40%	49.40%	55.30%	36.20%	50.50%
比较低	20.30%	36.80%	29.40%	49.30%	35.30%
很低	13.20%	12.30%	12.10%	11.60%	13.10%

## 3. 家庭职业风险遭遇

在家庭职业病史方面，超过三成调查对象的家人或亲戚朋友遭遇过比较严重的职业安全与风险问题，这一比例还是很高的。令人不安的是，家人是否遭遇过严重职业安全问题与家

<sup>①</sup>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2012 中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发展与就业报告》，[http://edu.china.com.cn/2013-04/16/content\\_28561401.htm](http://edu.china.com.cn/2013-04/16/content_28561401.htm)。

<sup>②</sup> 朱振国：《中职：贫寒学子撑起产业半边天》，《光明日报》2013 年第 5 期。

庭生活水平、户籍所在地及学生来源地之间都存在显著的相关关系，在 0.01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0.135，-0.106 和-0.134。这意味着，来自中西部、农村和低收入家庭的学生，其家人曾经遭遇过严重职业安全问题的比例更高。如果因病致贫的规律还没有被打破，这意味着，遭遇严重职业安全问题的家庭将更有可能是生活水平较低、居住在农村和中西部。这里的相关关系链从一个层面展示了社会阶层固化的现实。

表 2.2.2 家庭职业风险遭遇交叉分析

变量	分类	没有	有
户籍	城市户籍	80.20%	19.80%
	农村户籍	65.90%	34.10%
家庭生活水平	很富裕	50.00%	50.00%
	比较富裕	88.90%	11.10%
	中等	75.20%	24.80%
	比较低	58.60%	41.40%
	很低	67.20%	32.80%
所在学校	无锡	71.40%	28.60%
	湖北	55.10%	44.90%
	四川	68.20%	31.80%

### （三）学习与学校基本信息

#### 1. 学校所在区

在学校方面，在本次调查中，主要选取了三个地区的学校进行调研，分别是无锡市、四川省和湖北省，其中调查的学校有四川省武胜职业中专学校、江苏无锡市职业技术学院、四川雅安市档案学校、襄阳市樊城区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学校和湖北十堰职业技术集团学校（由于填写的规格不统一，频数统计困难，之后的分析将按照地区进行），调查者来自无锡和四川的比重较大（见图 2-8）。据全国职业学校学生地区分布统计，其中来自中西部地区的学生占在校生总数的近 70%<sup>①</sup>，四川省的职业学校比重较多<sup>②</sup>，二江苏省职业学校学生比例最少<sup>③</sup>，本研究调查数据与大数据不太吻合，这可能问卷发放数量有关。

<sup>①</sup>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2012 中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发展与就业报告》，[http://edu.china.com.cn/2013-04/16/content\\_28561401.htm](http://edu.china.com.cn/2013-04/16/content_28561401.htm)。

<sup>②</sup> 《2014 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地区分布情况统计表》，<https://wenku.baidu.com/view/521497b50912a216147929f9.html>。

<sup>③</sup> 《2014 年全国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 1802.9 万人》，《职业技术教育》2015 年第 36 期。



图 2-4 学校所在区

## 2. 学历和年级

从学历来看，中职和高职生分别占比 46.6%和 53.4%。在年级方面，中职生中占比最高的是二年级学生，高职生中占比最高的是一年级的学生，三年级的比例普遍较小，这可能与调查过程中一年级同学空闲时间相对较多有关。据全国职业学校学生调查数据显示，一年级学生比例最大，三年级比例最小<sup>①</sup>，调查结果与大数据资料相符。三年级的调查对象之所以比例较小，是因为他们中间相当多数的人正在进行专业实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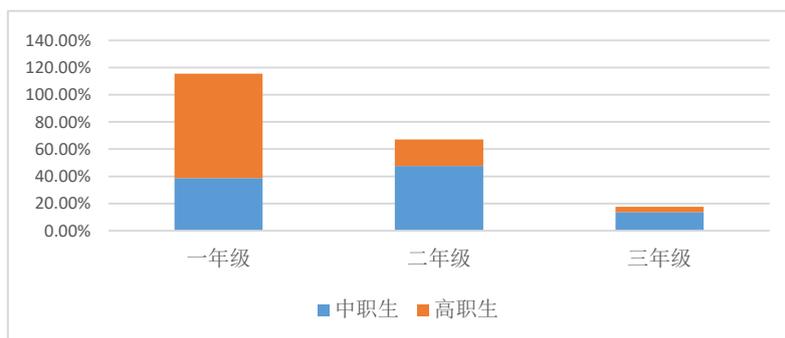


图 2-5 学历与年级分布

## 3. 专业

调查对象所学专业是多样的，涵盖学前教育、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汽修、计算机应用、服装设计、玉石雕刻、迪信通、会计、旅游管理、环境艺术与设计、广告传媒、商务英语、工程造价、园林工程与设计、建筑工程技术、室内装潢技术、房地产经营与管理、动漫制作、机电一体化、软件技术、档案管理、文秘、老年服务与管理、物联网、计算机 3D 打印等三十多个专业。为了便于理解，本研究将上述专业类别分为六大类，比例如图 2-10 所示，为方便后面的分析，我们进一步将“文科类”、“商科类”以及“政法科类”编码为“文

科类”，将“理科类”、“工科类”以及“医科类”编码为“理工类”。统计结果显示，受调查者“文科类”占 46.8%，“理工类”占 53.2%。通过分析发现，专业与生活水平、身体状况、年龄、学校所在区以及家人职业病史存在显著相关性，通过交叉分析得出，生活水高、身体健康越差、18 岁以上、家人有过职业病史以及湖北江苏地区的受调查者更倾向于选择文科类专业，而四川的受调查者更倾向于理工科专业，说明受调查专业选择受其自身身体状况及生活水平的影响，家人职业风险史也有一定导向作用，且这也与地区行业发展有明显关系<sup>①</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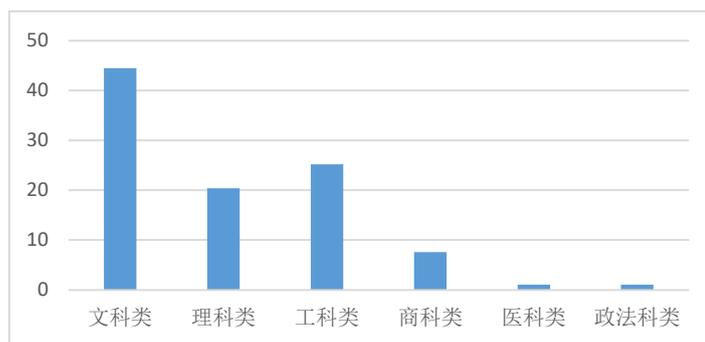


图 2-6 专业分布

#### 4. 学干经历

在学校当学生干部，是一种重要的历练，对于学生未来的职业适应能力、工资收入、福利待遇、职业稳定性和职业发展信心等都有重要的正面影响。<sup>②</sup>调查对象中，有 372 人担任过学生干部，占 37.8%，有 313 人现在担任学生干部，占 31.8%，有 299 人没担任过学生干部，占 30.4%（见图 2-11）。交叉分析发现，农村户籍的学生占没有当过学生干部的比例要远远高于城市同学。这说明，是否担任学生干部也是社会排斥的一个指标。分析发现，学历、年级以及学校所在区也是与之相关性较强的变量，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0.159、0.105 和 0.190，这说明调查对象中，中职学生、高年级学生以及中西部地区的学生学干经历较为丰富。

<sup>①</sup> 国家统计局：《2016 年全国统计年鉴》，4-7，<http://www.stats.gov.cn/tjsj/ndsj/2016/indexch.htm>。

<sup>②</sup> 何国焕：《高职学生干部与非学生干部职业发展质量比较研究\_以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为例》，《职业教育研究》2012 年第 11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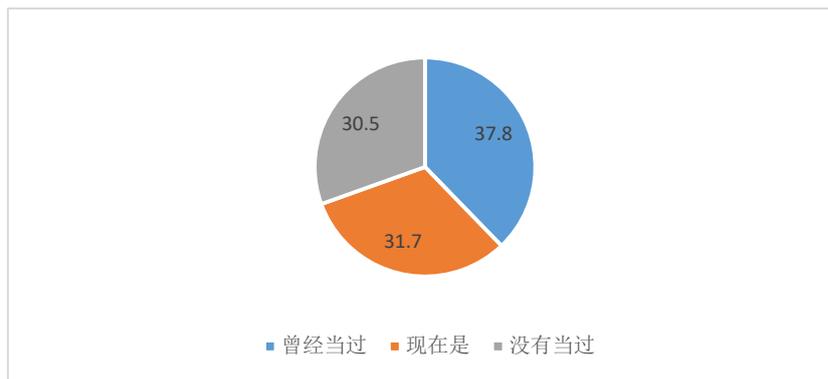


图 2-7 学干经历

## 5. 实习情况

从实习状况来看，82.1%的受调查者尚未做过专业实习，已经做过实习的占 13.1%，另有 4.8%的“正在实习”。为方便之后的分析，我们在此对实习情况进行重新编码，将“已经做过”和“正在做”编码为“是”（指做过专业实习），将“还没有”编码为“未”（指为做过专业实习），分析得出，约 1/5 的同学做过专业实习。通过交叉分析发现，专业实习与学历、年级和学校所在区存在显著相关性，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105、0.143 和 0.122，说明年级越高，实习经历越多，这里正好验证了之前年级分布中，三年级同学数量占比较少少的情况，说明调查时间与实习时间有些冲突。并且中西部实习安排较东部多，但是有趣的是，中职生的实习经历比高职生要多，这也反映出职业学校的现状，中职学校则更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

表 2.3.1 学历、年级、学校所在区与实习

		已经做过	正在做	还没有
学历	中职生	16.70%	5.50%	77.80%
	高职生	10.00%	4.20%	85.80%
年级	一年级	10.30%	5.90%	45.10%
	二年级	10.10%	3.50%	86.50%
	三年级	45.10%	2.40%	52.50%
学校所在地	无锡	10.60%	3.40%	86.00%
	湖北	5.80%	2.90%	91.30%
	四川	17.10%	6.70%	76.30%
合计		13.10%	4.80%	82.10%

附表：

表 2.3.2 调查对象基本信息情况汇总

变量	分类	频数	有效百分比
性别	男	461	47.30%
	女	514	52.70%
年龄	18 岁以下	441	45.20%
	18 岁以上	534	54.80%
健康状况	很健康	547	56.10%
	健康	344	35.30%
	不健康	84	8.60%
找工作看重因素	薪资水平	661	67.80%
	工作环境	679	69.60%
	职业安全保障	597	61.20%
	福利待遇	347	35.60%
	升值前景	414	42.50%
就业意向	不会及不一定会从事专业工作	811	83.20%
	肯定会从事专业工作	164	16.80%
户籍	城市户籍	197	20.20%
	农村户籍	778	79.80%
家庭生活水平	很富裕	4	0.40%
	比较富裕	18	1.80%
	中等	505	51.80%
	比较低	326	33.40%
家庭职业病史	很低	122	12.50%
	不是	671	68.80%
	是	304	31.20%
所在学校	无锡	472	48.40%
	湖北	69	7.10%
	四川	434	44.50%
职业教育等级	中职生	454	46.60%
	高职生	521	53.40%
所学专业大类	理工类	456	46.80%
	文科类	519	53.20%
年级	一年级	575	59.00%
	二年级	318	32.60%
	三年级	82	8.40%
学干经历	曾经当过	369	37.80%
	现在是	309	31.70%
	没有当过	297	30.50%
实习情况	否	800	82.10%
	是	175	17.90%

### 三、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现状

人类获取知识的途径是多重的，有意识地培训只是其中之一。在开展培训之前，了解调查对象对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掌握情况、已有知识来源渠道和方式、对职业安全问题致因的认知、自我保护意识的建立、对求助通道的了解等，无疑有助于更好的设计培训内容和培训方式，通过提高针对性提升培训效果。

#### (一)自我总评

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是一个宏阔大概念，是诸多职业安全与健康相关知识的合集。简单来说包括职业性危害因素（来源、分类、进入人体的途径、在体内的过程、对人体的危害）、职业病（常见职业病、职业中毒）、职业病预防、职工职业生理心理卫生与健康和劳动者权益保护等诸多方面。

对于职业安全与健康的自我总评，主要来自于自身对于知识的掌握情况，按照“非常丰富”、“比较丰富”、“了解得一般”、“不太了解”、“基本不了解”五个程度进行调查，发现调查群体的所占比例分别是 3.61%、17.23%、58.12%、19.64%、1.40%，我们认为调查全体对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掌握情况较低，大多数同学认为了解的一般，如果将了解程度视为一个连续变量，那么调查结果大致呈正态分布。之后我们将自我总评情况与性别、学历、专业、年级、地域、户籍、家人背景、是否实习进行交叉分析，分析其相关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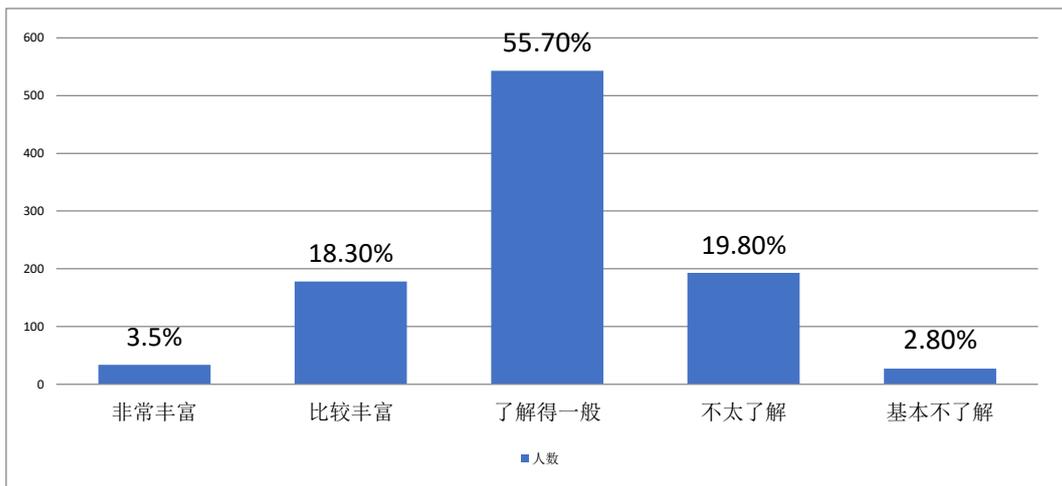


图 3-1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自我总评

#### 1. 性别与自评

通过调查发现不同性别对于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不同，具体数值参见下表，我们可以看出，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87，说明对于职业健康知识掌

握状况的自我评价与性别有较强的相关关系。男生在“比较丰富”和“非常丰富”两项的自我评价都高于女生，与问卷后面关于对尘肺病的了解、对工伤保险政策和工伤认定的知晓状况进行对比检验，发现男生实际上的认知表现也高于女生，与此处的自我总评状况基本符合。在关于高职院校学生自信心水平和自我效能感的相关研究中，并没有有力的证据支持性别在自我效能感和自信心水平上的单因素影响大小，因此我们不能推断与学生的自我效能感水平通过性别影响到此处的认知状态。

## 2. 学历与自评

在学历方面，中高职学生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的比例如下表，在 0.01 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0.035，学历高低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的差异不显著，说明学历不是影响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的因素，但我们假设学历与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存在相关性，并且学历越高，其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越熟练，调查结果与数据分析不符，值得我们思考。说明中高职在职业安全教育方面的供给并没有明显的差异，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并没有随着学历的增加而增长。2013 年 8 月，公安部、教育部联合通知，要求中小学将安全教育纳入教学规划。每学期开学第一周和寒暑假前安排不少于 4 课时的安全知识课程。大学里也设置了安全教育课程，大学本科的学生在大学期间必须修《大学生安全教育》这门课，而目前还没有专门的规章制度对高职院校的安全教育进行要求<sup>①</sup>。高职生的学校教育中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是缺位的。

## 3. 地域、户籍与自评

在户籍方面，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14，我们认为户籍不同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上的差异不显著，因此户籍不是影响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的因素之一。在地域方面，不同地域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上的比例如表 3.1.3 所示，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22，地域不同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上的差异不显著，因此地域不是影响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的因素之一，总评受到的地域和户籍干预较小，受调查者在回答本题的时候考虑到的不是某个具体的知识，而是相对抽象的知识体系，因此之前潜在职业风险意识与择业安全风险意识这二者与地域的相关性较强不同。

---

<sup>①</sup> 陈小玲：《高职院校职业安全教育课程设置研究》，浙江工业大学，2016。

#### 4. 实习经历与自评

在实习方面，是否做过实习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中所占的不同比例如下表 3.1.4 所示，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24，我们认为是否实习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上存在显著差异，并且没有实习过的学生对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越丰富，实习过的学生对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越低，这是一个值得反思的现象，与我们的假设相反。当然，本次调查中一年级的学生为主，有过实习经历的只有 17.9%。大多数企业为了节约培训成本，只用一天左右的时间讲解企业文化、公司规章制度及就职的注意事项，很少关注到职业安全与健康的培训。<sup>①</sup>那么职业院校学生实习的价值和意义到底在于自己能够提前适应工作岗位、巩固和检验所学知识还是在于为用人单位提供廉价劳动力？学校在其中扮演者怎样的角色或者说应该扮演怎样的角色？根据《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sup>②</sup>，实习协议的内容中必须包含“实习期间劳动保护和劳动安全、卫生、职业病危害防护条件；责任保险与伤亡事故处理办法，对不属于保险赔付范围或者超出保险赔付额度部分的约定责任”。也就是说，这份以职业学校、实习单位和学生三方作为主体的协议的存在与否以及规范程度是有待检验的。一旦实习生发生职业安全与健康事故，责任主体的界定和追偿缺少非规范法律文件的支撑，加大职业鉴定取证难度。加之如果学生在实习过程中，接受了工作单位不正规的管理思想和办法，等到学生正式进入工作岗位，用人单位会很容易地将职业安全风险及责任转嫁到学生身上。

#### 5. 家人遭遇与自评

在家人背景方面，身边是否有朋友和亲属患过职业病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上的不同比例如下表 3.1.5 所示，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0.62，我们认为身边是否有朋友和亲属患过职业病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上存在显著差异，并且身边没有家人或亲属患过职业病的同学，其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越高，而结果恰恰相反，后文还会详细分析。可能并不是因为遭遇了职业伤害而关注或习得了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恰恰是由于了解和掌握一定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人避免了严重的职业伤害的发生。

---

<sup>①</sup> 王定升：《刍议中职院校校外实习对策及实习生管理》，《当代教育实践与教学研究》2016 年。

<sup>②</sup> 全国安全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http://www.all-safety.cn/zjdtxx.php?xxid=215&xxid=4>

表 3.1.1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

变量		非常丰富	比较丰富	了解的一般	不太了解	基本不了解
性别	女	1.40%	14.04%	61.40%	22.81%	0.35%
	男	6.54%	21.50%	53.74%	15.42%	2.80%
学历	中职生	3.59%	16.59%	57.85%	19.73%	2.24%
	高职生	3.62%	17.75%	58.33%	19.57%	0.72%
户籍	城市户口	2.73%	10.91%	62.73%	21.82%	1.82%
	农村户口	3.86%	19.02%	56.81%	19.02%	1.29%
地域	中部	2.56%	15.38%	66.67%	12.82%	2.56%
	西部	4.25%	17.45%	53.30%	22.64%	2.36%
	东部	3.23%	17.34%	60.89%	18.15%	0.40%
是否实习	是	3.0%	16.5%	56.0%	21.5%	3.0%
	否	5.7%	26.3%	54.3%	12.0%	1.7%
家人职业病	不是	73.5%	61.8%	70.7%	69.9%	63.0%
	是	26.5%	38.2%	29.3%	30.1%	37.0%

## (二) 学习渠道

职业学校也是一个复杂的系统，拥有众多的信息流动渠道。学生有关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来源也应该是多种多样的。既可能来源于日常学习，也可能来源于已有的学校职业安全教育，还有可能来源于实习，也有可能是人际关系通道中传播的。通过调查，我们将学习渠道分为“家人、同学或朋友”，“微信等新媒体”，“报纸纸质媒体”，“电视”，“学校老师讲授”，“阅读相关书籍”，“实习单位培训”，“没有了解过”，数据分析得出他们的比例分别为 57.72%、45.09%、20.44%、29.06%、63.73%、31.46%、10.42%、5.01%，因此我们都出相应结论：学生了解职业安全与健康方面知识的途径主要是学校老师讲授、微信等新媒体以及报纸纸质媒体这三种，我们之后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新形势探索可以参考上述路径，从而达到更理想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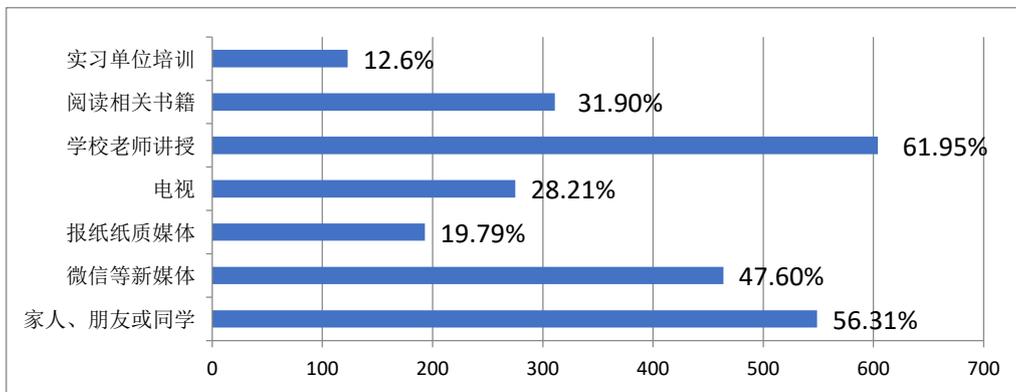


图 3-2 学生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来源渠道

## 1. 性别与学习渠道

在性别方面,不同性别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不同来源途径所占比例如下表 3.2 所示,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性别在选择“学校老师讲授”方式上存在显著差异,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66,并且女性更偏向于选择这种来源途径,在其他途径方面,性别与其无明显差异。这与女生的认知风格有关系,研究表明男性更倾向于场独立性,女性较倾向于场依存性,这一差异在青春期后表现得较为明显<sup>①</sup>。在日常的教学活动中,女生更容易受到来自教师的影响,对权威的尊重的与认可也会使女生表现出这种倾向。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女生选择这一方式,但是其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总体自我评价和实际认知水平是低于男性的,这是否反映出目前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无效性和滞后性,专业的、行之有效的职业安全培训需要提上日程,否则男女生之间这种由认知渠道不同带来的差异将愈发明显。

## 2. 学历与学习渠道

在学历方面,中高职学生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不同来源途径的所占比例如表 3.2 所示,我们发现学历不同在选择“家人、同学或朋友”,“微信等新媒体”,“报纸纸质媒体”以及“学校老师讲授”几种方式上存在明显差异,在 0.01 置信水平下,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065、0.111、0.092 和-0.143。学历越高,越倾向于选择“家人、同学或朋友”,“微信等新媒体”,“报纸纸质媒体”这三种方式,学历越低越倾向于选择“学校老师讲授”这一途径,这一明显结果也揭示出伴随着学历的升高,学生对知识的掌握越倾向于自主学习。前文已经验证学历与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总体掌握程度并没有呈现出相关关系,在一定程度上说明学生的自我学习的无效性。

表 3.2.1 性别、学历与学习渠道

	性别		中高职	
	女	男	中职生	高职生
家人、同学或朋友	58.60%	56.54%	51.12%	63.04%
微信等新媒体	46.67%	42.99%	37.22%	51.45%
报纸纸质媒体	20.35%	20.56%	14.35%	25.36%
电视	28.42%	29.91%	27.35%	30.43%
学校老师讲授	68.77%	57.01%	71.30%	57.61%
阅读相关书籍	34.04%	28.04%	33.18%	30.07%
实习单位培训	8.77%	12.62%	11.66%	9.42%
没有了解过	5.26%	4.67%	7.62%	2.90%

## 3. 专业与学习渠道

在学历方面,不同专业类别的学生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不同来源途径的所占比例如

<sup>①</sup> 位士花:《中学男女生认知风格的比较研究》,《高中数学教与学》,2014年第14期。

表 3.2.3 所示, 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 我们发现专业不同在“微信等新媒体”选择上存在显著差异,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73, 并且文社类的同学更倾向于选择此种方式来获得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这也是大众获取信息渠道的一个缩影, 根据 2016 年微信用户使用报告, 微信是“最主要的一个咨询获取源”。<sup>①</sup>文科学生对于大量文字的分享和阅读有更高的接受度。因此在授课过程中, 即便采用了微信等新媒体作为媒介, 也不能“旧瓶装新酒”, 大量文字和照本宣科的授课方式应该以更加活泼新颖的方式代之。

#### 4. 年级与学习渠道

在年级方面, 不同年级的学生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不同来源途径的所占比例如表 3.2.4 所示, 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 年级与通过“实习单位培训”这一渠道获取来源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01, 年级越高, 通过这一途径获取信息的比例也就越高。即将步入工作状态的学生更倾向于从工作相关的场域获取信息, 一定程度上说明了学校的职业安全教育与当下的实际需要是脱节的, 此处我们无从验证实习单位培训的完备性和可靠性, 从上文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总体评价中来看实习单位培训作为知识供给来源表现不佳。因此, 一方面是滞后的、脱离实践的学校职业安全教育, 另一方面是学生对职场相关实践知识的迫切渴望, 中间的鸿沟也呼唤专业的职业安全与健康培训, 并且是实用的、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有效培训。

表 3.2.2 专业、年级与学习渠道

	专业		年级		
	文科类	理科类	一年级	三年级	二年级
家人、同学或朋友	59.00%	55.56%	62.41%	36.84%	53.74%
微信等新媒体	51.72%	28.89%	44.36%	52.63%	45.33%
报纸纸质媒体	23.75%	16.67%	21.80%	21.05%	18.69%
电视	29.50%	25.56%	27.44%	26.32%	31.31%
学校老师讲授	62.07%	73.33%	62.41%	63.16%	65.42%
阅读相关书籍	35.63%	32.22%	31.58%	36.84%	30.84%
实习单位培训	11.11%	11.11%	9.77%	26.32%	9.81%
没有了解过	2.30%	4.44%	5.64%	5.26%	4.21%

#### 5. 地区及户籍相关性

在地域水平上, 不同地域的学生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的不同途径上所占比例如表 3.2.5 所示, 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 我们发现地域不同在选择“学校老师讲授”、“微信等新媒体”以及“报纸纸质媒体”这三种知识来源途径上存在明显差异,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sup>①</sup> 2016 微信客户使用报告, [http://www.sohu.com/a/123625026\\_166488](http://www.sohu.com/a/123625026_166488)。

-0.107、-0.218 和-0.121，东部地区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这三种方式。根据 2017-2022 年中国书、报、刊印刷行业发展前景分析及发展策略研究报告，传统的纸质传媒分布主要集中在大中城市，东部分布由于中部优于西部。人民网做出的数据分析也显示：报业集团的分布地域一是集中在中东部省和直辖市，西北部省（自治区）中除了《甘肃日报》成立了报业集团外，其他都没有成立报业集团；二是集中在经济发达地区的大中城市。40 家报业集团，分布于 25 个城市，其中有 10 个城市拥有 2 家报业集团（武汉、上海、南京、济南、成都、哈尔滨、长沙、杭州、长春、沈阳），2 个城市拥有 3 家报业集团（北京、广州），另有 14 个城市为单一报业集团所占据<sup>①</sup>，可见纸质媒体对中西部农村地区的渗透力度是不足的。自然不太可能被中西部的学生作为获取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主要来源之一。但是就纸质媒体目前的发展趋势而言，内容的高度娱乐化和口水化，广告导向的版面铺排使其传递信息、引导舆论的功能正在削弱。猎奇、争夺流量的行业恶劣的竞争生态更是提醒我们不能将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教育寄望于纸质媒体。

在户籍方面，农村户口与城市和户口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的不同途径上所占比例如表 3.2.5 所示，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我们发现户籍不同在“学校老师讲授”这一途径上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74，农村户口的学生更依赖于学校老师讲授。这与农村接受信息的渠道较少也有关系，这就要求我们要重视学校这一途径，职业院校学生大部分是农村户口，这一批人日后更可能会进入体力型的、高风险的岗位，学校要做好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

表 3.2.3 地域、户籍与学习渠道

	地域			户籍	
	中部	西部	东部	农村户口	城市户口
家人、同学或朋友	51.28%	52.83%	62.90%	57.58%	58.18%
微信等新媒体	48.72%	33.49%	54.44%	42.67%	53.64%
报纸纸质媒体	17.95%	12.26%	27.82%	18.77%	26.36%
电视	23.08%	29.25%	29.84%	27.76%	33.64%
学校老师讲授	58.97%	73.11%	56.45%	66.07%	55.45%
阅读相关书籍	38.46%	31.60%	30.24%	33.16%	25.45%
实习单位培训	2.56%	12.74%	9.68%	9.77%	12.73%
没有了解过	7.69%	7.55%	2.42%	5.66%	2.73%

## 6. 实习与学习渠道

在实习方面，是否实习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的不同途径上所占比例如表 3.5 所示，

<sup>①</sup> 人民网：中国报业集团十年发展历程和现状分析，  
<http://media.people.com.cn/GB/22100/213308/213310/13831745.html>。

在 95%的置信水平下，我们发现是否实习在选择“电视”以及“实习单位培训”这两种只是来源途径上存在明显差异，并且实习过的同学更倾向于选择“实习单位培训”这种方式，而没有实习过的同学更倾向于选择“电视”这种方式。根据 2015 中国电视覆盖及收视状况调查报告，2015 年电视剧类节目最受喜爱，喜爱率分别达 71.7%；新闻时事类与综艺娱乐类节目均跻身前 3。分析来看，2015 年“一剧两星”政策落地，改变了之前“一剧四星”所带来的“千台一面”局面，同时视频网站斥巨资参与自制剧，极大丰富了电视剧市场。综艺娱乐类亦全面升级，季播节目霸占荧屏，户外真人秀井喷，音乐竞技类持续火爆，影响力经久不衰。新闻时事类节目在海量信息时代，舆论环境纷繁复杂，电视新闻依托其固有的权威性和社会舆论引导者的影响力，在信息过滤、整合、舆论引导等方面发挥着作用<sup>①</sup>。如果职业院校学生不能很好地鉴别信息，很容易受到不正之风先入为主的影响。

## 7. 家人遭遇与学习渠道

在家人背景方面，身边是否有朋友或亲属患过职业安全与健康问题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的不同途径上所占比例如表 3.5 所示，在 95%的置信水平下，我们发现身边是否有朋友或亲属患过职业安全与健康问题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的不同途径上不存在明显差异，显著性 P 值都>0.05，因此我们认为家人背景不是影响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途径的因素之一。再次验证了我们此前的猜测，家人遭遇并不是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来源，因此家人遭遇过职业伤害的学生在认知水平上并没有提高。再次提醒我们，这些遭遇过职业伤害的劳动者可能并不知道或者难以完成自己的维权进程，“吃一堑长一智”的作用并没有发挥出来，后文我们还将结合具体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指标进行分析。

表 3.2.4 实习经历、家人遭遇与学习渠道

	是否实习		家里是否有人患职业病		
	是	否	有	没有	不清楚
家人、同学或朋友	55.29%	58.21%	52.76%	59.24%	61.60%
微信等新媒体	41.18%	45.89%	47.85%	47.87%	36.80%
报纸纸质媒体	16.47%	21.26%	19.02%	18.96%	24.80%
电视	16.47%	31.64%	25.15%	28.44%	35.20%
学校老师讲授	63.53%	63.77%	67.48%	65.88%	55.20%
阅读相关书籍	35.29%	30.68%	33.74%	32.70%	26.40%
实习单位培训	29.41%	6.52%	9.20%	13.27%	7.20%
没有了解过	1.18%	5.80%	4.29%	2.84%	9.60%

<sup>①</sup> 2015 中国电视覆盖及收视状况调查报告，<http://data.lmtw.com/yjbg/yeneibg/201511/123500.html>。

### （三）尘肺病相关知识

尘肺病的规范名称是肺尘埃沉着病，该病是由于在职业活动中长期吸入生产性粉尘（灰尘），并在肺内滞留而引起的以肺组织弥漫性纤维化（瘢痕）为主的全身性疾病。尘肺按其吸入粉尘的种类不同，可分为无机尘肺和有机尘肺。在生产劳动中吸入无机粉尘所致的尘肺，称为无机尘肺。尘肺大部分为无机尘肺。吸入有机粉尘所致的尘肺称为有机尘肺，如棉尘肺、农民肺等。

尘肺病已经成为我国最严重的职业病，发病率占到职业病的 80%以上。中国也是世界尘肺病最严重的国家，无论是接尘人数还是累计数和新发病例数，均居世界第一。<sup>①</sup>根据 2010 年全国职业病情况报告，尘肺病病死率高达 22.04%。另据《中国尘肺病农民工生存状况调查报告（2014）》，尘肺病患者中，农民占 90%，其“数量极其巨大”、“处境极其凄惨”“救助极其尴尬”。<sup>②</sup>尘肺病给患者个人和家庭带来巨大痛苦，也对地方经济的发展和稳定带来巨大隐患，因此，尘肺病问题不是一个简单的职业病问题，它已成为当今被广泛关注的社会问题甚至政治问题。

#### 1. 对尘肺病的了解程度

尽管尘肺病近年来已经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但在我国的职业教育中却没有引起足够重视。本次调查对象中，“非常了解”尘肺病的仅占 2.81%，“基本了解”的也只有 11.42%，而对尘肺病“不太了解”和“基本不了解”的则分别占 48.10%和 17.23%。也就是说，接近三分之二的受调查者对尘肺病知之有限。可见，大部分学生对尘肺病缺乏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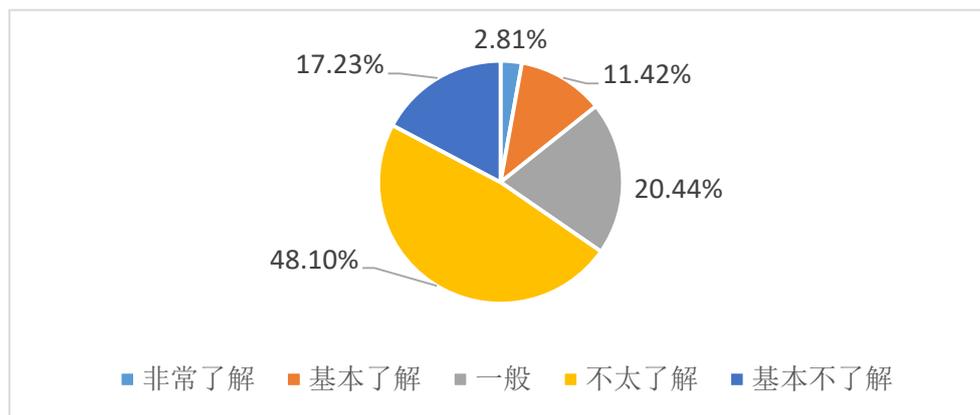


图 3-3 调查对象对尘肺病的知晓程度

为了了解受调查对象对尘肺病了解的分群特征，我们将了解程度与性别、年龄、年级、

<sup>①</sup> 湖南省工会干部学校课题组：《中国尘肺病群体生存现状分析》，《中国工人》2016 年第 1 期。

<sup>②</sup> 中华社会救助基金会大爱清尘基金：《中国尘肺病农民工生存状况调查报告（2014）》，<https://wenku.baidu.com/view/6fb42382a58da0116c1749f6.html>。

户口等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 结果发现, 与了解程度显著相关的有性别、年龄、学历、学生干部、实习、健康状况、职业安全知识掌握程度等 7 个变量, 现将其列入下表分析。其他一些我们猜测可能相关的变量, 如户籍、学校所在地、家庭生活水平、家人职业病史、学科、年级、专业的潜在职业风险、择业职业安全保障考量、是否从事所学专业等, 实际上与学生对尘肺病的了解程度并无显著性相关关系。

从下列交叉表可以明显看出, 男性受调查者对尘肺病的了解要远远好于女性调查对象; 这应该与男性职工受尘肺病之害的比例高于女性无关。一般统计都显示, 男性得尘肺病的比例要远高于女性, 如 2006-2009 三年间安徽省新发尘肺病中男女性别的比例为 37: 1。<sup>①</sup>18 岁及以上的受调查对象对于尘肺病的了解程度要明显好于未成年调查对象。高职的受调查对象对尘肺病的了解要略好于中职的受调查者; 这可能与高职生的年龄普遍大于中职生有关。受调查对象自身的健康状态对其了解尘肺病也有影响, 但分群特征比较有特色, 自认为身体健康状况一般的学生对尘肺病的了解程度相对最低, 自认为身体不健康的学生对尘肺病的不了解程度又要明显高于身体很健康的同学。当过学生干部的受调查者对尘肺病的了解程度要明显好于尚未当过学生干部的, 说明大学生干部的经历可能会使人更加积极地应对职业安全问题。与尚未有实习经历的受调查者相比, 实习过的学生对于尘肺病的了解程度要高不少, 说明实习也是了解职业病知识的一个重要途径。受调查对象对尘肺病的了解程度与其对职业安全健康知识的了解程度有较高的相关度, 二者之间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321, 说明有关尘肺病的知识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中占有一席之地。

为了了解调查对象是通过何种通道了解尘肺病的, 我们将了解程度与受调查者有关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来源途径进行了相关分析, 结果表现, 所有信息渠道都有可能带来尘肺病相关知识, 但影响受调查者对尘肺病了解程度的就只有报纸等纸质媒体、微信等新媒体和书籍阅读 3 个变量,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0.109, -0.069 和-0.076, 说明使用这些学习渠道的, 更有可能对尘肺病有较高程度。值得引起关注的是, 通过“学校教师讲授”途径获得职业健康与安全知识的学生, 并没有因此比其他同学更加了解尘肺病, 这与尘肺病在职业病中的“地位”不符合, 也说明学校讲授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老师并未有正确的态度。

---

<sup>①</sup> 胡琼等:《安徽省 2006 ~ 2009 年新发尘肺病流行病学分析》,《安徽预防医学杂志》2012 年第 1 期。

表 3.3.1 学历及专业与尘肺病知识了解程度

变量		非常了解	基本了解	一般	不太了解	基本不了解
合计		2.81%	11.42%	20.44%	48.10%	17.23%
性别	男性	4.67%	16.36%	23.36%	37.85%	17.76%
	女性	1.40%	7.72%	18.25%	55.79%	16.84%
学历	中职生	2.24%	8.97%	19.73%	50.67%	18.39%
	高职生	3.26%	13.41%	21.01%	46.01%	16.30%
实习	实习	4.71%	17.65%	23.53%	42.35%	11.76%
	未实习	2.42%	10.14%	19.81%	49.28%	18.36%
学生干部	曾经当过	2.20%	12.50%	25.70%	41.20%	18.40%
	现在是	2.60%	12.00%	25.20%	46.60%	13.60%
	未曾当过	2.40%	7.40%	21.20%	48.10%	20.90%
年龄	18 以下	1.80%	8.60%	22.00%	46.70%	20.90%
	18 及以上	2.80%	12.50%	26.00%	43.60%	15.00%
健康状况	很健康	3.10%	11.50%	25.80%	43.00%	16.60%
	健康	0.90%	9.90%	23.80%	47.10%	18.30%
	不健康	3.60%	9.50%	15.50%	50.00%	21.40%
职业安全 知识自评	丰富	7.10%	21.20%	29.70%	29.70%	12.30%
	一般	0.90%	8.70%	26.30%	50.10%	14.00%
	贫乏	1.40%	5.90%	13.60%	47.30%	31.80%

## 2. 对尘肺病致因的认知

为了解受调查对象对尘肺病致因是否了解，我们在问卷中设置了大量疑似选项，而真正的原因只有“工业环境中的粉尘”一项。统计结果表明，受调查对象选择相当分散，仅有八成调查对象将工业环境中的粉尘列为导致尘肺病的原因之一，占选择总次数的 29.95%，说明他们并不真正了解尘肺病的致因。长期吸入大量雾霾，可以导致呼吸功能下降，从而易使尘肺病患者的病情急性加重，但雾霾本身不会导致尘肺病。<sup>①</sup>大量吸烟同样如此，会弱化肺功能，使人在相同的工业粉尘条件下容易的尘肺病，但不会直接导致尘肺病。类似的，呼吸系统疾病患者的防御机能受到损害，病人抵抗力明显降低，在相同工业粉尘环境条件下更容易得尘肺病，但呼吸系统疾病与尘肺病本身并不是一回事。

<sup>①</sup> 对此，专家还在争议中。本次调查为职业健康安全调查，所以不认为雾霾是尘肺病致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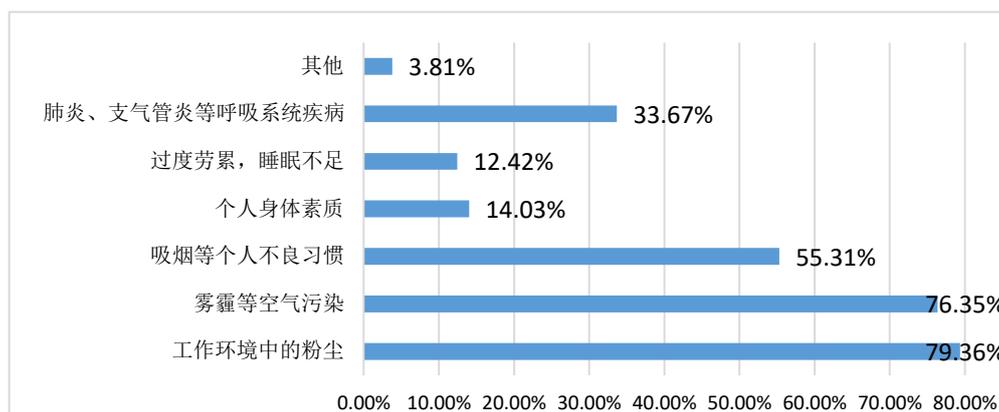


图 3-4 受调查者尘肺病致因的认知

对数据的进一步处理表明，只有 2.9% 的受调查者选择了“工作环境中的粉尘”而没有同时选择其他项，说明真正了解尘肺病致因的调查对象寥寥无几。为了分析方面，我们放宽了条件，将选择了“工作环境中的粉尘”是尘肺病致因的调查对象视为知晓者（包括同时选择其他项的），未选择该项的为不知晓者。将由此生成的新变量与受调查者的年龄、性别、年级、健康状况、家庭生活条件、户口、实习经历、学生干部、未来求职是否考虑职业安全保障、是否会从事所学专业、学科大类、等 15 个变量进行相关分析的结果表明，存在显著性相关关系的仅有学历（中职/高职）、对尘肺病了解程度自评和户籍 3 项，其他 12 项则对受调查对象是否知晓尘肺病致因没有显著影响。

从下面的交叉分析表中可以看到，受调查者中，高职生中了解尘肺病病因的要比中职生多出 4 个百分点；尽管尘肺病患者以农村为主，但农村学生的知晓率要比城市学生少 10 个百分点。由于是否知晓尘肺病病因与调查对象的年龄、性别、年级、家庭生活水平、以及是否实习过等变量都没有显著性关系，而知晓率农村/城市变量呈负相关关系，我们推测，这一差异是与学生接受职业安全健康咨询的渠道有关。为此，我们将尘肺病致因知晓率与了解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途径进行了相关分析，结果发现，只有微信等新媒体与尘肺病致因知晓率呈显著相关，在 0.01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13。与上面的分析对比后发现，显然书籍和纸质媒体也有助于受调查者更多了解尘肺病，但无助于他们真正了解尘肺病的起因。这一现象值得引起纸媒的反思，也值得引起教育者的注意。

自认为了解尘肺病的程度与是否了解“工作环境中的粉尘”才是真正的致因两个变量之间虽然存在显著性相关关系，但相关系数并不高，Pearson 相关系数只有 -0.127。这使我们有理由推测，职业学校学生目前了解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渠道总体上并不有利于学生真正掌握知识。更为严重的是，受调查者是否有实习经历以及其职业安全与健康相关知识是否来源于学校教师讲授，都对学生是否真正了解尘肺病的致因没有显著性影响。这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职业病防治责任主体缺位的残酷现实。

表 3.3.2 尘肺病病因的交叉分析

尘肺病病因	中高职		户口	
	中职生	高职生	农村户口	城市户口
工作环境中的粉尘	74.89%	82.97%	77.12%	87.27%
雾霾等空气污染	71.75%	80.07%	75.06%	80.91%
吸烟等个人不良习惯	57.85%	53.26%	55.01%	56.36%
个人身体素质	16.14%	12.32%	13.62%	15.45%
过度劳累, 睡眠不足	11.21%	13.41%	12.34%	12.73%
肺炎、支气管炎等呼吸系统疾病	33.63%	33.70%	34.19%	31.82%
其他	5.38%	2.54%	4.37%	1.82%

### 3. 对尘肺病症状的了解

尘肺病无特异的临床表现,其临床表现多与合并症有关,具体表现出来的症状可以分为六种,即“一般咳嗽”、“咳痰”、“胸痛”、“咯血”、“呼吸困难”及“其他”(常见有消化功能减退)。<sup>①</sup>为了了解学生对尘肺病症状的了解程度,问卷将这六项全部列入其中。由于没有包含不准确答案,研究者预期每个受调查者都应该选择3项,最后的总选择率应该是300%。从问卷统计的结果看,受调查者在填写过程中出现了犹豫,最后的总选择率为261.3%。基于问卷设计的出发点,这里将未选三项者视为不全选择,反映调查对象对于尘肺病症状认知不全。统计发现,74.3%的受调查者选择了3项,11.9%的选择了一项,另有13.8%的选择了2项。这意味着,至少有25.7%的受调查者对于尘肺病症状的认识是不全面的。将受调查者的选择频次与其是否选择“工作环境中的粉尘”作为尘肺病致因做相关分析结果表明,二者之间存在较为明显的显著性相关关系,Pearson系数为0.222,说明对尘肺病症状的了解越全面,则正确认识尘肺病致因的可能性就越大。但尘肺病症状选项多少与调查对象了解尘肺病的程度之间不存在显著性相关关系,这说明受调查者在选择其对尘肺病了解程度时是较为主观和随意的。这也说明,对于尘肺病症状及其原因的认知,应该是较主观自评更好的用于测量调查调查掌握尘肺病相关知识的手段。

为了了解哪些特征使受调查者选项不足,我们将选择频次作为新生变量与调查对象的性别、年龄、健康状况、户籍、家庭生活水平、学校所在地、学历、年级、学生干部、实习经历、就业意愿和专业潜在职业风险等15项变量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发现,只有学历、年龄段和求职时是否考虑职业安全保障三个变量对调查对象关于尘肺病症状认知是否全面有显著性影响,其Pearson系数分别为0.093,0.063和0.093。这就是说,与高职生相比,中职生中对尘肺病症状认知不全的比例更高,与未成年学生相比,18岁以上学生对尘肺病症状有全面认真的可能性更高,与未来求职时不考虑职业安全保障的学生相比,将之作为重要考量项的学生的认知更全面。对尘肺病症状的了解程度与专业的潜在职业风险之间不存在显著相关性,这说明目前学生在“自发”学习有关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时候,并不考

<sup>①</sup> 大爱清尘:《尘肺病知识手册》, <https://wenku.baidu.com/view/0fde6189a21614791611287e.html>。

虑自身专业的职业风险。这也反映了学生目前学习职业安全知识的“自发”状态所存在的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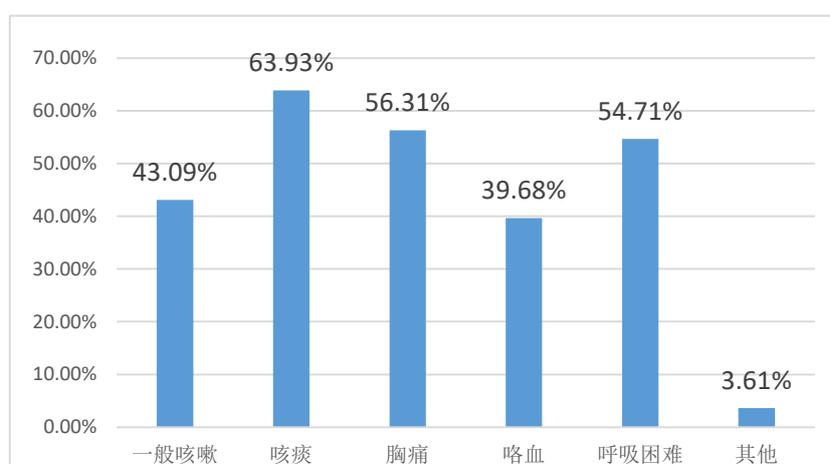


图 3-5 尘肺病症状

为了了解学生对尘肺病症状的了解程度与其有关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来源渠道之间的关系，我们将调查对象的选择频次与各来源渠道分别做了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显示，如果受调查者关于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于家人与亲戚朋友、微信等自媒体、学校老师讲授、相关书籍阅读，则都有助于调查对象更多了解尘肺病症状，其双变量相关系数分别为 0.098, 0.080, 0.112, 0.083 和 0.078；但如果调查对象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于电视和报纸等传统媒体，则无助于调查对象更好地了解尘肺病症状。学校老师讲授，有利于学生更好地了解尘肺病的症状，但却无助于学生知晓正确的尘肺病致因，这或许与学校教师讲授的具体内容有关。

表 3.3.3 性别与尘肺病症状

症状	学历		年龄段		职业安全保障	
	中职生	高职生	18 以下	18 及以上	不考虑	考虑
一般咳嗽	50.22%	37.32%	48.30%	37.60%	40.50%	43.70%
咳痰	65.92%	62.32%	62.40%	62.90%	59.50%	64.70%
胸痛	52.47%	59.42%	51.20%	59.90%	58.50%	54.40%
咯血	26.46%	50.36%	28.60%	46.30%	38.90%	37.90%
呼吸困难	54.26%	55.07%	59.00%	58.60%	56.60%	60.10%
其他	4.48%	2.90%	5.90%	2.80%	2.90%	5.00%

#### 4. 尘肺病个人防护知识

国家经贸委 2000 年印发的《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试行）》中明确要求，“纱布口罩不得作防尘口罩使用”。原因是，一般的棉纱口罩只能挡住部分粉尘，但对一些微细粉尘，尤其是小于 5 微米的能直接入肺泡的粉尘，无法起到防尘作用。<sup>①</sup>为了了解调查对象对于尘肺病个人防护的知识掌握是否正确，问卷设计了六个选项，分别是“普通棉纱口罩”、“防尘

<sup>①</sup> 大爱清尘：《尘肺病知识手册》，<https://wenku.baidu.com/view/0fde6189a21614791611287e.html>。

口罩”、“防毒口罩或面罩”、“防尘安全帽”、“送风头盔、口罩”和“无需防护用品”。在这六个选项中，第一和第六选项都是错误选项，其他四项都是正确选择。如果调查对象的尘肺病个人防护知识是正确的话，则中间四项的平均选择次数应该是 75%。统计结果表明，该题的选择总频次为 212.6%，总选择率并不高，说明受调查者在选择时有较多的犹豫不定；选择中间四项的总频次为 188.4%，说明远离正确选择的调查对象较多；选择了 3 项正确答案的调查对象占全部样本的 15%，另外 85%的调查对象要么选择了错误的选项，要么选择少于 3 项。

为了分析方便起见，这里选择了第一项或第六项的调查对象归为一类，生成新的变量，代表错误选项者，其他不管选择了多少正确项的都是为选择正确答案者。统计发现，有 23.8% 的受调查者选择了错误知识项。通过新变量与相比、年龄、户口、学科、年级、家庭生活水平、健康状况、学校所在地、学历、年级、学生干部、实习经历、就业意愿和专业潜在职业风险等 15 项变量进行双变量相关性检测发现，只有性别和健康状况两个变量对于调查对象是否选择错误项有显著性影响，相应的 Pearson 系数为-0.069 和-0.075，而其他 13 个变量的影响则皆不显著。相关分析还发现，调查对象的尘肺病个人防护方法选择是否正确，与对尘肺病症状了解是否全面，与对尘肺病致因认识是否正确，以及与对尘肺病了解程度自评都没有显著关系，与前述分析结合在一起可以推测，受调查者关于尘肺病的各项知识是不连贯的、不系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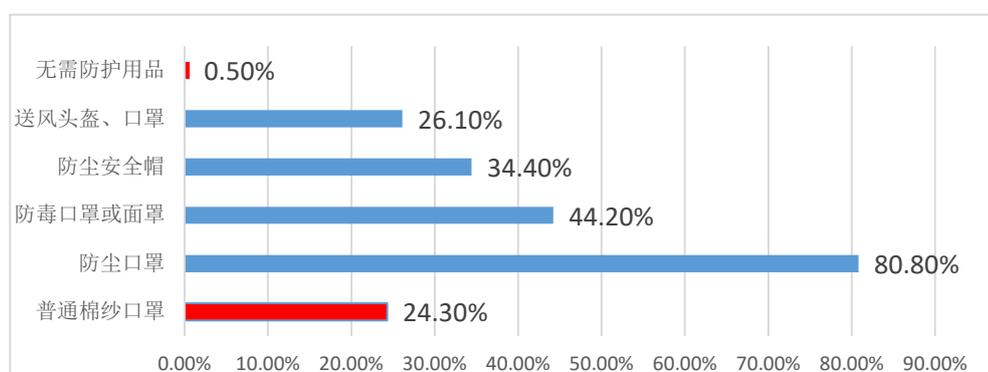


图 3-6 尘肺病个人防护

为了了解调查对象对尘肺病个人防护知识的了解是否与其职业安全健康知识来源有关，这里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表明，调查对象的尘肺病个人防护知识是否正确与其职业安全健康知识来源渠道均无显著性相关关系。这再一次说明了目前学生“自发”地学习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无效性。反过来，这也说明，有意识地、有计划地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与培训的重大意义。

表 3.3.4 尘肺病个人防护方法

个人防护方法	女	男	很健康	健康	不健康
普通棉纱口罩	18.95%	29.91%	24.30%	22.10%	17.90%
防尘口罩	82.46%	80.84%	80.80%	83.10%	83.30%
防毒口罩或面罩	43.16%	44.86%	44.20%	36.30%	48.80%
防尘安全帽	36.84%	35.51%	34.40%	31.40%	38.10%
送风头盔、口罩	25.61%	27.57%	26.10%	27.30%	26.20%
无需防护用品	0.35%	0.93%	0.50%	0.90%	2.40%

#### (四) 职业病及应对知识

2013 年 12 月 23 日，国家卫生计生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安全监管总局、全国总工会 4 部门联合印发《职业病分类和目录》。该《分类和目录》将职业病分为职业性尘肺病及其他呼吸系统疾病、职业性皮肤病、职业性眼病、职业性耳鼻喉口腔疾病、职业性化学中毒、物理因素所致职业病、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职业性传染病、职业性肿瘤、其他职业病 10 类 132 种。如何利用法律武器保护自身，是这一部分关注的重点。在此之前，还要就调查对象对尘肺病之外的其他职业病的知晓程度进行简单的描述。

##### 1、对其他职业病的知晓程度

参照国家卫计委的《职业病分类和目录》，问卷将尘肺病之外的职业病分为 13 类，包括“其他呼吸系统疾病，如过敏性肺炎、棉尘病、哮喘等”、“职业性皮肤病，如接触性皮炎、痤疮、白斑等”、“职业性眼病，如化学性眼部灼伤、白内障等”、“职业性耳鼻喉疾病，如噪声聋、牙酸蚀病、声带受损等”、“职业性化学中毒，如铅及其化合物中毒、一氧化钛中毒等”、“物理因素职业病，如中暑、高原病等”、“职业性放射病，如外照射急性放射病外、照射亚急性放射病等”、“职业性传染病，如炭疽、森林脑炎、艾滋病等”、“职业性肿瘤，如石棉所致肺癌、间皮瘤、苯所致白血病等”、“职业性久坐引起的颈椎、腰椎疾病”、“职业性质导致的其他劳损，如腱鞘病症、肌肉、骨骼劳损等”、“其他职业病，如金属烟热、滑囊炎等”和其他非法定职业病，如鼠标手、过劳死、颈椎病、腰椎病、静脉曲张等”。从受调查者选择的情况看，选择最多的是“其他呼吸系统疾病”，但也没有超过半数，选择其他项的多数都在三成以下；总选择率为 325.4%，平均每项被选率约为 25%；尽管问卷没有规定选项限制，但约六成调查对象选择了 1-3 项，另有两成调查对象选择了 4-6 项，还有 7.6% 的调查对象选择了“以上职业病均不了解”。这些现象表明，受调查者对这些职业病的了解是有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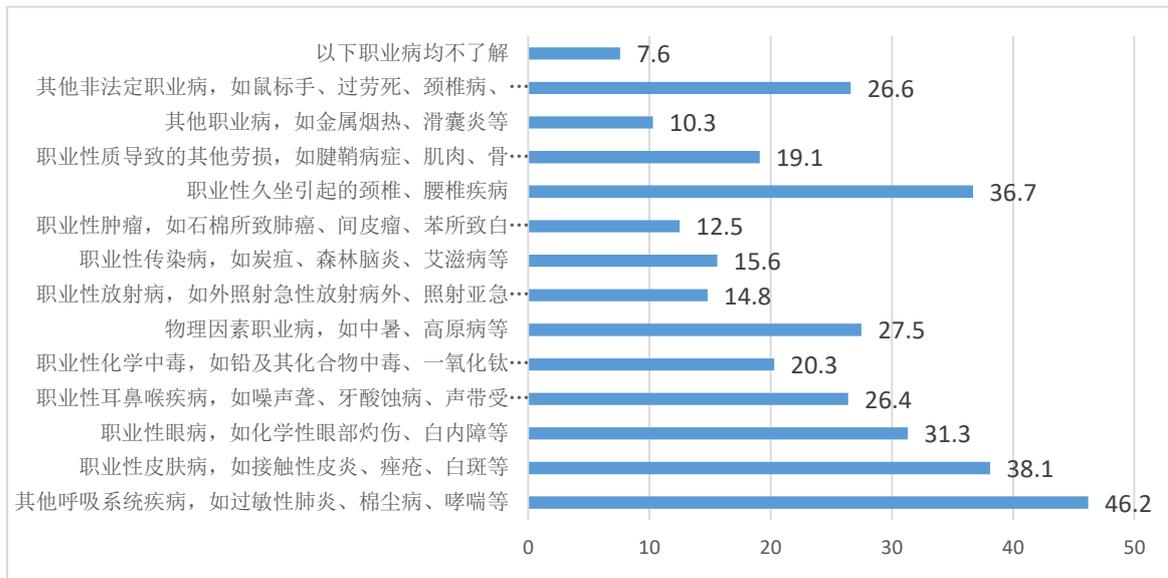


图 3-7 调查对象对尘肺病之外的其他职业病的知晓情况

在无其他限定条件下, 这里以调查对象选项多少代表其对尘肺病之外的职业病的知晓程度。将由此生成的新变量与调查对象的年龄、性别、健康状况、户籍、学校所在地、家庭生活水平、学科、年级、专业的潜在职业风险、求职意向等 15 个变量进行相关分析发现, 仅有年龄段、户口、学历和学生干部 4 个变量与新变量有显著性相关关系, 相应的 Pearson 系数分别为 0.234, -0.077, 0.218 和 -0.088, 这就是说, 与未成年调查对象相比, 成年调查对象对职业病的知晓面更广, 与城市户口的受调查者相比, 农村户口的学生对职业病的知晓度更小, 与中职生相比, 高职生对职业病的了解更多, 与没有当过学生干部的调查对象相比, 当过学生干部的对职业病的知晓度更高。这种情况是不正常的, 因为学生职业病的了解与专业潜在职业风险和未来的就业风险都没有关系。学生对职业病的知晓度仅与年龄、学历等个人因素有关, 而与专业风险及就业风险无显著性关系, 说明学生们学习职业安全健康知识的动机并不明确。

将调查对象对尘肺病的了解程度、尘肺病致因、尘肺病症状及尘肺病个人防护 4 个变量与尘肺病之外的其他职业病的知晓度进行相关分析的结果表明, 调查对象掌握的有关尘肺病的知识和尘肺病之外的职业病知识之间存在显著性相关关系, 相应的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108, 0.122, 0.155 和 0.068, 这就是说, 自认为对尘肺病了解越多的调查对象, 对其他职业病的了解面也越宽; 了解尘肺病致因的学生, 与不了解的性别, 对其他职业病种类的了解也就越多; 对尘肺病症状了解越多的调查对象, 对其他职业病的了解也越多; 关于尘肺病个人防护知识越全的受调查者, 其关于其他职业病的了解也越全面。

将调查对象的获取职业安全健康知识的途径与其对职业病的知晓度进行相关分析的结果表明, 当调查对象获取相关知识的途径是家人及亲戚朋友和微信等新媒体时, 调查对象才有可能对尘肺病之外的职业病有更多的了解,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是 0.069 和 0.076, 其

他信息渠道则不对调查对象掌握更多尘肺病之外的职业病知识产生显著影响。学校教师讲授和实习单位培训这两个变量均对调查对象掌握职业病知识没有显著影响，这可能意味着，现有的职业学校职业安全教育和用人单位的实习培训可能并不涉及职业病相关内容，如果真是如此，那么职业学校的教育者和实习单位的培训者都是不负责任的。这也启示我们，未来在设计职业安全教育课程及开展培训计划时，可以考虑使用微信等新媒体传播手段。

表 3.4.1 学历、户口与职业病知晓度

其他职业病类型	中职生	高职生	农村户口	城市户口
其他呼吸系统疾病，如过敏性鼻炎、棉尘病、哮喘等	39.46%	53.26%	46.27%	50.00%
职业性皮肤病，如接触性皮炎、痤疮、白斑等	32.29%	47.46%	38.05%	50.00%
职业性眼病，如化学性眼部灼伤、白内障等	25.56%	36.23%	30.08%	36.36%
职业性耳鼻喉疾病，如噪声聋、牙酸蚀病、声带受损等	19.73%	32.25%	25.19%	31.82%
职业性化学中毒，如铅及其化合物中毒、一氧化碳中毒等	17.94%	23.91%	19.79%	26.36%
物理因素职业病，如中暑、高原病等	17.49%	32.61%	23.91%	32.73%
职业性放射病，如外照射急性放射病外、照射亚急性放射病等	13.00%	19.20%	13.62%	26.36%
职业性传染病，如炭疽、森林脑炎、艾滋病等	13.00%	18.48%	15.42%	18.18%
职业性肿瘤，如石棉所致肺癌、间皮瘤、苯所致白血病等	8.97%	16.30%	12.60%	14.55%
职业性久坐引起的颈椎、腰椎疾病	27.35%	43.12%	34.45%	41.82%
职业性质导致的其他劳损，如腱鞘病症、肌肉、骨骼劳损等	14.35%	25.00%	18.77%	25.45%
其他职业病，如金属烟热、滑囊炎等	7.17%	11.96%	9.00%	12.73%
其他非法定职业病，如鼠标手/过劳死/颈椎病/腰椎病等	21.52%	33.33%	26.99%	31.82%
以上职业病均不了解	11.21%	4.71%	8.74%	3.64%

## 2、职业病诊断及管理办法

职业病诊断和管理办法是卫生部是为了规范职业病诊断鉴定工作，加强职业病诊断、鉴定管理，制定的，共七章四十一条，其中，详细地规定了诊断机构的资质、管理、考核、职责以及医师的资质和管理；职业病诊断流程、所需资料、档案保存；职业病鉴定及申请；用人单位责任等，是一套相对完整但复杂的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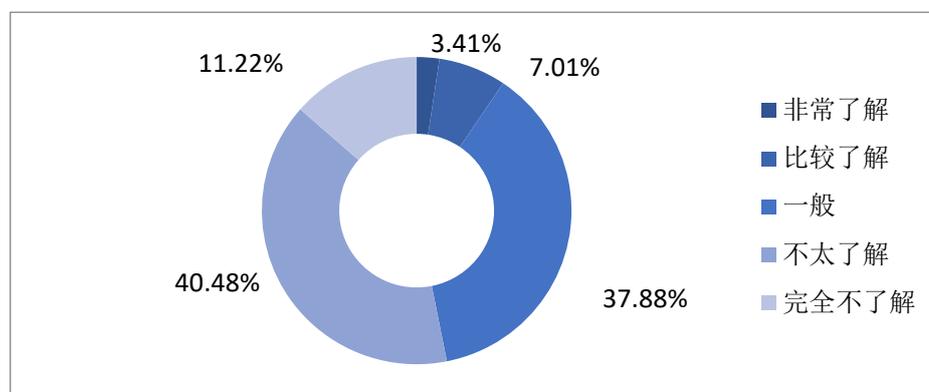


图 3-8 职业病诊断鉴定办法了解程度

学生对职业病诊断及管理办法的了解情况，按照“非常了解”、“比较了解”、“了解得一

般”、“不太了解”、“完全不了解”五个程度进行调查,发现调查群体的所占比例分别是 3.41%、7.01%、37.88%、40.48%、11.22%,超过一半的学生对此是一无所知的,而这并不是学生个体的原因,职业病防治法本身在法律体系的位阶并不高,是以自制定之日以来并没有引起大众的广泛关注,以“职业病诊断及管理办法”为关键词,相关的新闻仅有 1060 篇,而时间跨度超过十年,相比同期进行改革的其他高位阶法律动辄超过数万的新闻报道,职业病防治法本身就是一个“小透明”的状态。随着经济体制多样化、用工制度复杂化、经济全球化、人口城市化的快速发展,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的管理体制、机制也面临极大的挑战。<sup>①</sup>职业病防治法本身也受到例如“张海超事件<sup>②</sup>”的冲击和影响,自身也处于变动和发展的过程当中。加之国内立法体制的滞后性,职业病诊断与管理办法跟不上劳资关系变化的要求,对用人单位提出的“自证其罪”式的规定只会让用人单位在培训中刻意规避相关的内容,劳动者对此自然知之甚少。学校系统不可能及时对职业病防治法的发展进行动态回馈,一系列的因素都导致了学生对这一办法的了解较之问卷其他部分甚少。

为了了解受调查者受到哪些特征的影响,我们将调查结果与调查对象的性别、年龄、健康状况、户籍、家庭生活水平、学校所在地、学历、年级、学生干部、实习经历、就业意愿和专业潜在职业风险等 15 项变量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发现,户籍、学校所在地、学历、年级、学生干部经历和家人遭遇对此都有影响,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077、0.195、0.165、0.086、0.118 和 0.70。从以下的交叉分析表格可以看出,针对学生的具体情况而言,男生选择“非常了解”和“比较了解”的分别为 6.07%和 10.28%,远高于女生的 1.40%和 4.56%。这与男性劳动者较高的职业病发病率应该没有关系(深圳 2002-2011 年职业病患者男女比例为 1.8:1)<sup>③</sup>,但是可能与学生的阅读兴趣相关。研究表明,中学生的阅读状况,女生对情感和文章细节的把握优于男生,男生兴趣更广泛,关注真实的社会事实和新闻热点。<sup>④</sup>这种由生理性别和社会性别导致的差异,对问卷中很多问题上男女认知的差异都有解释的可能性,在稍后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课程设置中,要重视这种性别差异并妥善利用。男性未来更有可能进入高职业伤害风险的行业,将认知优势转变为自我保护的行为模式,任重道远。

年级和学历的增长,也会使学生获取相关信息能力提高、渠道多元化,在职业病防治法

---

<sup>①</sup> 李涛:《关于我国职业病诊断与鉴定制度的思考》,《工业卫生与职业病》,2010 年第 1 期。

<sup>②</sup> 张海超,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10 月在郑州振东耐磨有限公司打工,做过杂工、破碎工,其间接触到大量粉尘,3 年后身体不适,胸闷、咳嗽。职业病法定诊断机构——郑州市职业病防治所诊断为肺结核,张海超对此强烈质疑。在多方求助无门后,被逼无奈的张海超不顾医生劝阻,执着要求“开胸验肺”,最终诊断为“矽肺病”。

<sup>③</sup> 庄武刚,于碧鲲:《深圳市龙岗区 2002—2011 年职业病发病情况分析》,《中华疾病控制杂志》,13 年第 9 期 827-828

<sup>④</sup> 牟菁慧:《中学生阅读素养性别差异的中美比较研究》,曲阜师范大学,2016。

的掌握程度上表现更好。担任学生干部的经历使受调查者在这一项上显著优于没有担任过学生干部的同学。家人朋友没有遭遇过严重职业伤害的受调查者对于职业病诊断及管理办法掌握程度更好。遭受过职业伤害的劳动者对职业病诊断及管理办法的掌握没有正面影响，巨大的数值差异让人心惊只能说明大量遭受职业伤害的劳动者根本不清楚职业病防治的相关规定，发生职业病之后申请诊断和鉴定的人少，连求救的门路都不清楚，而一些严重的事故最终不能得到妥善解决，只能发展成为医疗信访案件。职业病与职业卫生信息监测系统中的应用职业病发病数均通过职业病诊断机构确诊，考虑到劳动者对职业病的认知程度差、维权意识弱，目前的职业病报告数据是在现有的健康监护水平下获得的<sup>①</sup>，根据韶关市 2006-2015 的职业病报告来看<sup>②</sup>，实际职业病发病数远不止职业病报告的数量。

表 3.4.2 职业病诊断途径了解程度

		非常了解	比较了解	了解的一般	不太了解	完全不了解
性别	女	1.40%	4.56%	41.05%	43.51%	9.47%
	男	6.07%	10.28%	33.64%	36.45%	13.55%
学历	中职生	3.14%	7.17%	29.60%	45.74%	14.35%
	高职生	3.62%	6.88%	44.57%	36.23%	8.70%
专业	文社类	1.92%	6.13%	44.83%	37.16%	9.96%
	理工医	6.67%	7.78%	25.56%	44.44%	15.56%
年级	一年级	4.14%	7.52%	37.97%	37.97%	12.41%
	二年级	2.80%	6.07%	38.79%	42.52%	9.81%
	三年级	0.00%	10.53%	26.32%	52.63%	10.53%
户籍	城市户口	4.55%	4.55%	46.36%	33.64%	10.91%
	农村户口	3.08%	7.71%	35.48%	42.42%	11.31%
地域	中部	5.13%	10.26%	38.46%	56.41%	5.13%
	西部	3.30%	6.60%	47.58%	46.70%	16.98%
	东部	3.23%	6.85%	22.18%	35.08%	7.26%
是否实习	是	5.88%	12.94%	31.76%	37.65%	11.76%
	否	2.90%	5.80%	39.13%	41.06%	11.11%
家人遭遇	有	4.29%	6.75%	21.47%	46.01%	10.43%
	没有	7.01%	13.00%	39.25%	75.51%	24.03%
担任学生干部	是	8.78%	18.74%	70.89%	78.71%	22.87%
	否	2.36%	3.70%	30.30%	44.11%	19.53%

<sup>①</sup> 张敏，王丹，郑迎东等：《中国 1997 至 2009 年报告尘肺病发病特征和变化趋势》，《中华劳动卫生职业病杂志》，2013 年第 5 期，321-334。

<sup>②</sup> 阳慧萍，陈芳，谢乐云等：《韶关市 2006—2015 年职业病报告分析》，《中国职业医学》，2017 年第 4 期，524-526。

### 3. 职业病诊断途径

职业病诊断行为是“以医学为基础,以解决职业健康权益纠纷为目的的准仲裁行为”<sup>①</sup>。可以看出,职业病的诊断和鉴定程序中除了职业病的医疗诊断外,对于劳动关系的认定、职业危害接触史的认定都是复杂的事实判断和法律适用过程。在这里我们只考虑学生在情境设置中,能否知道第一步即诊断机构的状况。

根据《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规定:职业病诊断必须由取得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第一章健康与职业病概述门资质认定的医疗卫生机构依照确定的职业病诊断范围进行。承担职业病诊断的医疗卫生机构不得超出确定的诊断范围进行职业病诊断;职业病诊断机构的设置必须适应职业病防治工作实际需要,充分利用现有医疗卫生资源,实现区域覆盖。职业病诊断必须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许可有效期五年。<sup>②</sup>

根据现实中劳动者遭受职业伤害后可能有的反应,我们设置了“辞工回家治病”、“找本地的卫生行政部门”、“到附件的医院看病”和“到有资质的医院或职业病诊断机构咨询、诊断”四个选项,占比分别为3%、4%、12.1%和80.9%,绝大部分受调查者做出了正确的选择。但是实践中,他们还要知道哪些医疗机构是有资质进行职业病诊断的,因为如果劳动者没有依照有关规定确定诊断机构的,所作的职业病诊断无效。根据《职业病防治法》第40条、《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第10条的规定,劳动者可以选择用人单位所在地或本人居住地的职业病诊断机构进行诊断。此处的“居住地”是指劳动者的经常居住地。此处的“诊断机构”是指省级卫生行政部门批准的、具有职业病诊断条件并拥有一定数量的从事职业病诊断资格医师的医疗卫生机构。通常情况,地方政府的民生服务或信息公开栏目都会提供本地职业病诊断机构的基本信息,这就要求在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授课过程中,既要指导学生做出正确的选择,又要为学生提供可行的路径,不能使学生进入劳动岗位需要职业病诊断或工伤鉴定的时候只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

---

<sup>①</sup> 胡世杰:《我国职业病诊断与鉴定制度性质试析》,《中国职业医学》2008年第1期,49-50。

<sup>②</sup>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政策法规司,  
<http://www.moh.gov.cn/mohzcfgs/s3576/201302/72c11ed245a14cfd8207ffeb3d7f1c8c.s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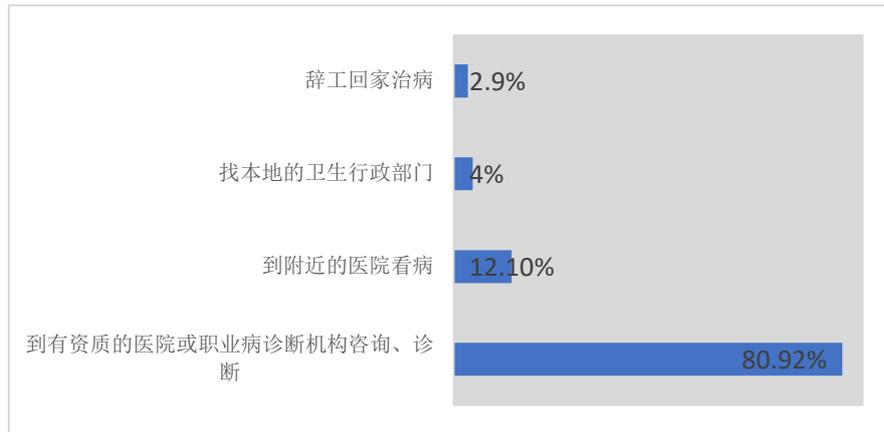


图 3-9 职业病诊断了解程度

为了了解受调查者人口学统计特征对诊断的了解程度是否有影响，我们将调查结果与调查对象的性别、年龄、健康状况、户籍、家庭生活水平、学校所在地、学历、年级、学生干部、实习经历、就业意愿和专业潜在职业风险等 15 项变量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显示性别、学历和家人遭遇对其有显著的影响。从下表可以看出，性别方面，女性（86.67%）首次表现出了高于男性（75.23%）的正确率，学历高的学生正确率更高，家人遭遇职业病的更能做出正确的选择。

在这里我们看到家人遭遇职业病的情况第一次对受调查者的认知产生了正面影响，但是如果他们知道应该到有资质的诊断机构进行诊断，那么后续的程序和政策的了解程度为何没有增长呢？我们猜测，这与职业病诊断机构的分布现状有关系。职业病诊断书是职业病患者获得赔偿的前提条件<sup>①</sup>。然而，在现实中，职业病患者却要经历千辛万苦，才能获得这一张写着坏消息的诊断书。职业病患者面临的第一个难题是，我国的职业病诊断机构太少。目前，我国共有职业病诊断机构 489 家，全国还有 60 多个地市没有职业病诊断机构，甚至个别省份只有 1 家职业病诊断机构。这样有的职业病患者因为所在地没有职业病诊断机构，他们就要拖着病体长途奔波到其他地区做诊断，花费了大量的时间和费用，然而并不一定得到想要的结果，因为还有更加漫长和繁杂的材料准备和诊断等待时间。而很多遭受职业伤害的工人是不能承担如此等待的机会成本的，所以即便他们知道应该到有资质的诊断机构去进行诊断和鉴定，但是有多少人有条件走出这一步呢？让人知道有这样的机构存在就够了吗？如何扫清结构性的障碍让类似机构的“摆设”作用少一点，是社会不应该忽视的话题。

<sup>①</sup> 陈佩：《职业病患者权益保护问题研究》，中南民族大学，2012。

表 3.4.3 职业病诊断途径

	职业病诊断途径	辞工回家治病	到附近的医院看病	到有资质的医院或职业病诊断机构咨询、诊断	找本地的卫生行政部门
性别	女	2.11%	7.37%	86.67%	3.86%
	男	3.74%	16.36%	75.23%	4.67%
中高职	中职生	3.14%	15.70%	78.92%	2.24%
	高职生	2.54%	7.61%	84.06%	5.80%
专业	文科类	1.92%	9.58%	84.67%	3.83%
	其他	4.05%	12.16%	79.73%	4.05%
	理科类	3.33%	14.44%	76.67%	5.56%
年级	一年级	2.63%	11.65%	80.45%	5.26%
	二年级	3.27%	10.75%	83.18%	2.80%
	三年级	0.00%	10.53%	84.21%	5.26%
户籍	农村户口	2.57%	12.34%	81.75%	3.34%
	城市户口	3.64%	7.27%	81.82%	7.27%
地域	中部	0.00%	10.26%	84.62%	5.13%
	西部	4.25%	14.15%	78.77%	2.83%
	东部	2.02%	8.87%	83.87%	5.24%
是否实习	是	2.35%	16.47%	78.82%	2.35%
	否	2.90%	10.14%	82.37%	4.59%
家里是否有人患职业病	有	1.23%	10.43%	86.50%	1.84%
	没有	2.84%	10.43%	81.52%	5.21%

#### 4. 职业病患者权益

根据《职业病防治法》<sup>①</sup>第五十至五十四条的规定，职业病病人依法享受国家规定的职业病待遇。(1) 用人单位应安排职业病病人进行治疗、康复和定期检查。(2) 用人单位对不适宜继续从事原工作的职业病病人，应当调离原岗位，并妥善安置。(3) 职业病病人的诊疗、康复费用，伤残以及丧失劳动能力的职业病病人的社会保障，按照国家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4) 劳动者被诊断患有职业病，但用人单位没有依法参加工伤保险的，其医疗和生活保障费用由用人单位承担。(5) 职业病病人除依法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有权向用人单位提出赔偿要求。(6) 职业病病人变动工作单位，其职业病待遇不变。(7) 用人单位发生分立、合并、解散、破产等情形的，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妥善安置职业病病人。综合而言还赋予了劳动者包括知情权、培训权、拒绝冒险权、检举控告权、特殊保障权、参与决策权、职业健康权和损害赔偿权在内的八项权利，劳

<sup>①</sup>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6 修正），  
[http://www.chinasafety.gov.cn/newpage/Contents/Channel\\_4111/2016/1130/279089/content\\_279089.htm](http://www.chinasafety.gov.cn/newpage/Contents/Channel_4111/2016/1130/279089/content_279089.htm)

动者只有清楚自己的权利内容,才能更好地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或是受到侵害之后能够及时寻求法律保护。

我国当前采用“三级预防”防治职业病,即病因预防、“三早”预防、健康促进与康复及职业病患者待遇。病因预防主要用于建设项目的职业病危害控制,如: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使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强度)符合职业卫生标准相关要求;“三早”预防是对生产过程的职业病危害控制,对工作场所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日常监测;对其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监护,以期早发现职业性损伤、早期诊断和治疗;最后是职业病患者的权益与保障,对疑似职业病患者依法诊断、诊断鉴定,法定待遇应予以保障;对不宜继续从事原工作的应妥善安置<sup>①</sup>。因此问卷中我们将题目设置为“职业病患者享有的权益包括哪些”,将学生对职业病患者权益的了解情况,按照“被妥善安置(包括工作岗位安排)”、“依法享有工伤保险权益”、“治疗、康复、定期检查”、以及“以上都是”四个分类维度进行调查,发现调查群体的所占比例分别是 13.43%、18.24%、23.65%以及 44.69%,选项中的均属于职业病患者依法应当享有的权益。选出“以上都是”选项的人数不到一半,说明学生对职业病患者享有的权益有一定的认识,但是并不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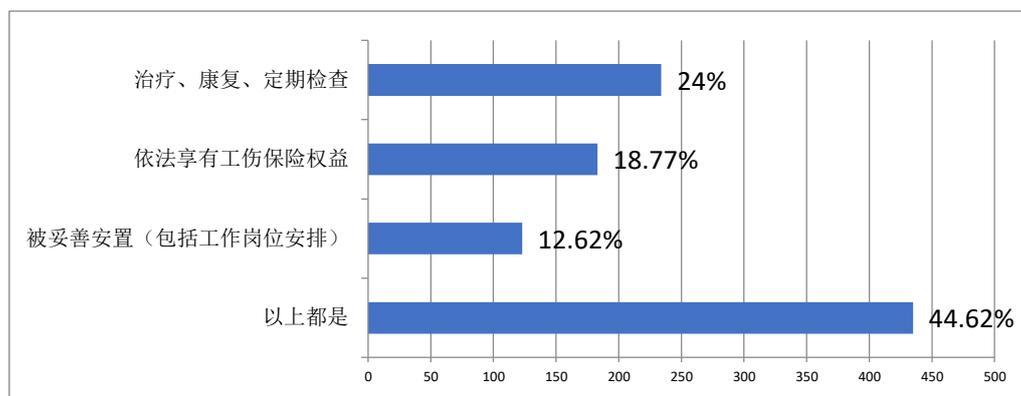


图 3-10 职业病患者权益

将受调查者的人口学统计特征与之进行双变量相关分析,发现性别、学历、户籍对职业病患者权益的了解有显著性的影响,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074、0.071、-0.074。女性有 47.7%选择了正确选项,略高于男性;高职生与中职生其他选项上差别不大,正确选项表现优于中职生;农村户口学生与城市户口学生在“治疗、康复、定期检查”、和“以上都是”两项中差异明显,农村户口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治疗、康复、定期检查”,城市户口学生正确率更高。根据国家统计局历年发布的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对比<sup>②</sup>,农民工的权益保障是

<sup>①</sup> 谭强,刘移民,董雪梅,李荣宗,陈松根:《公共产品理论在职业病防治体系中的应用》,《职业与健康》,2014年第8期506-508。

<sup>②</sup> 中国国家统计局,2016年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

逐年提高的，但是针对我们的受调查者年龄，目前与他们接触的是第一代返乡农民工，他们目睹的是付出青春和血汗之后面对养老困境的一批人，因此农村户籍的学生的认识仍然停留在一个最低的层面，即生病-救治的因果链，对自身应该享有的其他合法权益的认知和想象受到限制，是现实教给他们的一课。

表 3.4.4 职业病患者权益

		治疗、康复、定期检查	被妥善安置（包括工作岗位安排）	依法享有工伤保险权益	以上都是
性别	男	26.5%	13.9%	18.4%	41.2%
	女	21.8%	11.5%	19.1%	47.7%
学历	中职生	26.7%	13.7%	18.1%	41.6%
	高职生	21.7%	11.7%	19.4%	47.2%
户籍	城市户口	16.8%	14.2%	19.3%	49.7%
	农村户口	25.8%	12.2%	18.6%	43.3%

#### （五）职业安全事故频发的原因

所谓事故，是指造成死亡、疾病、伤害、损伤或其他损失的意外情况<sup>①</sup>。根据这种界定，职业安全健康事故可以分为职业伤害事故和损失事故。职业伤害事故是指职业伤害指经雇主或授权人安排在工作场所作业的职员，在作业期间因受物理、化学、生物等因素导致的突然爆发（爆炸）意外能量（热能、电能、动能）产生的冲击、碰撞、挤压、切割、中毒等作用，导致对身体的伤害。由这种事故造成人身伤害或死亡称为职业性伤亡事故。损失事故主要是指财产损失或其他损失<sup>②</sup>。职业相关病症具体包括职业病、职业性多发病及职业因素引起的身体不适。职业安全事故按照严重程度可以划分为轻伤事故、重伤事故、重大伤亡事故和特大伤亡事故。

对于职业安全事故的成因，经历了一个变迁的过程。二战以前的理论将事故的发生简单归结于个人操作失误，责任由个人承担；二战后机器的增加和工艺流程的复杂化使重新认识人与机器之间的关系；20世纪70年代以后，人与环境的相互关系日益受到关注。理论发展也经历了事故倾向理论（某些人具有天生的“肇事者”内在特征）、事故因果连锁理论（伤害的发生不是孤立的，是一系列具有因果关系的事件一次发生的结果）、流行病学理论（人的因素、工作环境的因素以及引起事故的媒介特性三者的相互关系引起事故发生）、系统理论（将人、机、环境当做一个整体系统来看待）和轨迹交叉理论（事故发生是人的不安全行

[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1704/t20170428\\_1489334.html](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1704/t20170428_1489334.html)。

<sup>①</sup> 中国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职业安全卫生术语(GB/T15236—2008)》，<http://wenku.baidu.com/view/429e61ea102de2bd960588b4.html>，2012—04—16。

<sup>②</sup> 宋大成：《职业事故分析：原因分析、统计分析、经济损失分析》，北京：煤炭工业出版社，2008：2。

为和物的不安全行为交叉作用的结果<sup>①</sup>)。

实践中,职业安全事故频发多半是直接因素和间接引速相互作用的结果。前者例如工人安全意识差、设备老化、操作不合理;后者可能有施工现场管理不善、安监机构力量薄弱等原因<sup>②</sup>。在问卷设计的过程中,对于职业安全事故频发的原因,我们将此变量分类为:“政策法规不完善”、“政府监管不到位”、“用人单位管理制度不健全”、“工人缺乏自我保护意识”、“职业安全教育培训力度不够”、“学校没有提供相应的职业安全教育”、“工作场所设备陈旧老化”、“排班和劳动组织方式不合理”、“违法、违规操作”以及“其他”10个方面,数据分析得出他们的比例分别为25.85%、25.05%、43.69%、60.12%、38.68%、11.02%、22.04%、16.03%、22.85%以及2.20%,因此我们都出相应结论:学生了解职业安全事故频发的原因主要是“工人缺乏自我保护意识”、“用人单位管理制度不健全”以及“职业安全教育培训力度不够”这三种,可以看出学生对于职业安全教育缺乏的问题有一定的重视,但是仍然倾向于自我归因。将选项进行简单的分类,属于劳动者个人责任的有“工人缺乏自我保护意识”和“违法违规操作”;属于用人单位责任的有“工作场所设备老化”、“用人单位管理制度不健全”、“排班和劳动组织方式不合理”,在这里“职业安全教育培训力度不够”是高居第三位的选项,但是“学校没有提供相应的职业安全教育”并没有随之上升,反而是频次最低的一项,表明受调查者并不认为提供职业安全教育是学校责任。这个认识之间的间隙正是学校教育工作者可以发挥作用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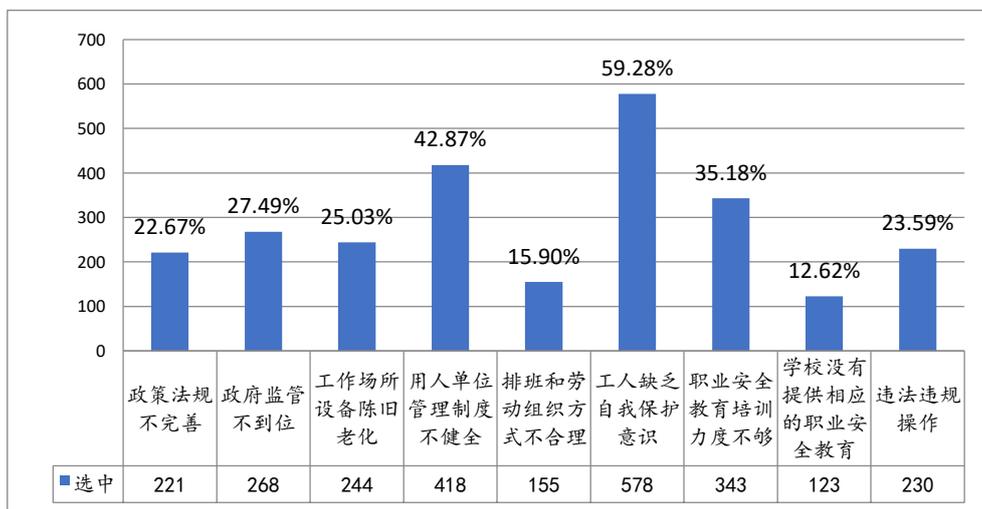


图 3-11 职业安全事故原因

职业安全事故高发的原因是一种客观社会事实,只取决于看待问题的视角。因此我们对可能

<sup>①</sup> 张连营:《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天津:天津大学出版社,2006。

<sup>②</sup> 彭冬芝:《从事故原因分析看我国现行职业安全与卫生标准之不足》,《中国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认证》,2001年第6期。

有关系的人口学统计特征进行双变量相关分析之后发现,果然除了学历,其余因素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并不能起到显著性的影响。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学历与“政府监管不到位”和“用人单位管理不健全”的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073 和 0.111。并且学历越高,越倾向于选择“政府监管不到位”和“用人单位管理不健全”这两种原因,学历越低,越倾向于选择“工作场所设备陈旧老化”以及“违法、违规操作”这两种原因,这一明显结果也揭示出学历不同,对职业安全事故频发原因的考虑层面不同,低学历的学生倾向于自我归因,从微观的层面来考虑问题。

表 3.5.1 性别、学历与职业安全事故频发的原因

原因	性别		中高职	
	女	男	中职生	高职生
政策法规不完善	25.96%	25.70%	20.63%	30.07%
政府监管不到位	24.91%	25.23%	18.83%	30.07%
用人单位管理制度不健全	40.70%	47.66%	39.91%	46.74%
工人缺乏自我保护意识	62.11%	57.48%	59.19%	60.87%
职业安全教育培训力度不够	41.75%	34.58%	36.32%	40.58%
学校没有提供相应的职业安全教育	11.93%	9.81%	10.31%	11.59%
工作场所设备陈旧老化	23.51%	20.09%	26.91%	18.12%
排班和劳动组织方式不合理	16.49%	15.42%	15.25%	16.67%
违法、违规操作	25.26%	19.63%	28.25%	18.48%

## (六) 职业安全保障

### 1. 职业安全保障关键

职业安全保障产品具有明显的负外部性<sup>①</sup>。当企业职业安全保障投入不足时,劳动者在恶劣的环境条件下工作,不可避免地要产生各种职业病或职业安全伤亡事故,但由此产生的损失却不一定由企业完全承担,它可以通过各种手段将职业伤害成本部分转移给劳动者的家庭及其社会。

学生认为职业安全保障的关键认知情况,按照“岗前安全意识和能力培训”、“劳动过程中的防护与管理”、“员工自我保护意识”、“政府有关部门经常性的监督和检查”、“职业安全事故的及时处理”以及“其他”六个维度进行调查,发现调查群体的所占比例分别是 30.66%、20.64%、22.65%、12.63%、12.02%以及 1.40%,因此我们认为学生认为职业安全保障最关键的是“岗前安全意识和能力培训”,说明学生对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期待较强。

<sup>①</sup> 蔡建华:《劳动者视角:企业职业安全保障供给不足之机理分析》,《现代财经》(天津财经大学学报),2011年第3期40-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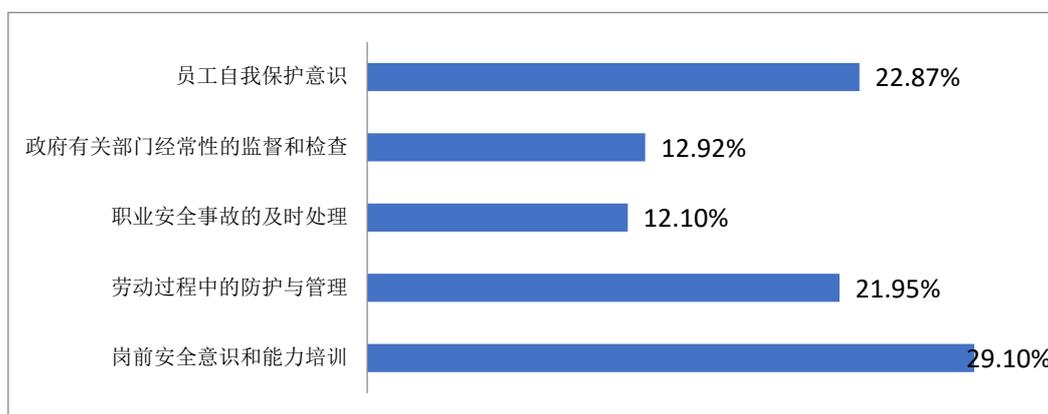


图 3-12 职业安全保障的关键

之后我们将自我总评情况与性别、学历、专业、年级、地域、户籍、家人背景、是否实习以及职业安全意识等变量进行交叉分析，分析其相关性，在 95%的置信区间下，我们发现其与变量之间的显著性 P 值都大于 0.05，因此我们认为调查对象的个人人口学特征与学生对职业安全保障的关键认知情况影响不大。

学者的研究指出：对劳动者来讲工作本身就是为了养家糊口，而不是送命，劳动者应该是职业安全风险的高规避者，而在现实工作中却是低风险规避者<sup>①</sup>。究其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职业安全事故风险的不确定性和小概率事件，劳动者存在侥幸心理，将安全事故给忽略了，如煤矿事故。二是职业伤害的累积性、潜在性风险。职业安全风险比较大的工作岗位如打钻、喷漆等，往往要在这个岗位上工作累积到一定时间后才有可能产生职业病，或者到了一定年龄段，由于身体抵抗力下降，职业病才有可能发生，存在潜在的风险性，劳动者凭个人根本感觉不到职业造成的伤害。三是劳动者在一个单位连续工作的时间较短、流动性大，他们流动出去后是将来可能要发生职业病的人，而补充进来却是比较健康的群体。这是针对上一代劳动者，而我们的调查对象，即将进入工作岗位的“准技术工人”表现出了更强的理性，这种理性也许可以发挥很好的倒逼作用。以学校提供免费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来满足学生的这种期待，为他们提供职业安全知识的学习，加大职业安全技能培训力度，提高他们的职业安全风险意识和规避风险的技能。同时提高他们工作技能，让他们在工作上有更多的选择权，并加强他们的维权意识，让职业安全投入不足的企业难以招工，招不到工，迫使它们加大安全投入。

可以看出，受调查者对外部的依赖是较低的，并不是一味地依靠外部的监管。如果能从

<sup>①</sup> 蔡建华：《劳动者视角：企业职业安全保障供给不足之机理分析》，《现代财经》（天津财经大学学报），2011年第3期40-45。

学校层面就满足这种期待的话,也许会改变部分职业院校学生在劳动力二元结构市场上的弱势地位,即一方面是职业安全意识和劳动技能强的劳动者,另一方面是受教育程度低、劳动技能薄弱的劳动者,前者会小心规避职业风险,即便遭遇职业伤害也知道自我维权的路径,并且重新选择职业安全保障较好的单位就业;后者由于职业安全意识薄弱,本身就容易遭受伤害,发生事故之后也缺乏维权的能力,只能听之任之。

## (七) 职业病与工伤者保护政策

### 1. 工伤保险政策

工伤,又称为产业伤害、职业伤害、工业伤害、工作伤害,是指劳动者在从事职业活动或者与职业活动有关的活动时所遭受的不良因素的伤害和职业病伤害。而工伤保险是社会保险制度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强制性的特点,用人单位不能以商业保险代替工伤保险。工伤保险是指国家和社会为在生产、工作中遭受事故伤害和患职业性疾病的劳动及亲属提供医疗救治、生活保障、经济补偿、医疗和职业康复等物质帮助的一种社会保障制度<sup>①</sup>。工伤保险相关政策包括工伤保险基金、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工伤保险待遇、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等方面。工伤保险政策是与职业安全最密切相关的社会保障政策,此次问卷中学生对工伤保险政策的了解程度被划分为五个层次,结果显示对我国工伤保险政策“非常了解”的有26人,占2.64%;“比较了解”的有67人,占6.81%;了解程度“一般”的有294人,占29.88%;“不太了解”的有442人,占44.92%;完全不了解的有155人,占比15.75%。可见超过60%的学生对工伤保险政策都不甚了解。《2006年度劳动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年全国参加工伤保险的农民工人数为2537万人。按不完全统计数字,农民工数量有1.4亿,工伤保险在农民工群体中的覆盖率只有18%。工伤保险的低参保率与低知晓率相对应,工伤保险作为“五险一金”(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中除生育保险外由用人单位全额缴纳的社会保险。正因为个人在其中没有缴纳比例,因此工伤保险的参保率和知晓率相较于其他几项而言偏低。

---

<sup>①</sup>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伤保险条例》, <http://www.66law.cn/tiaoli/477.asp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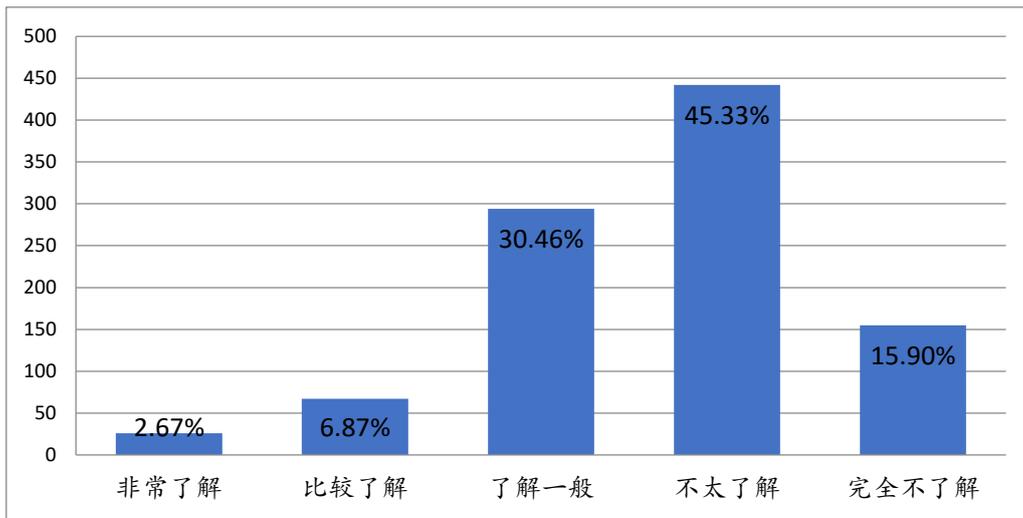


图 3-13 工伤保险了解程度

为了了解影响工伤保险政策了解程度的因素,我们将调查结果与调查对象的性别、年龄、健康状况、户籍、家庭生活水平、学校所在地、学历、年级、学生干部、实习经历、就业意愿和专业潜在职业风险等 15 项变量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从下列交叉表中可以发现,年龄越高,对工伤保险政策的了解程度越高,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0.171,说明随着年龄的增加,学生对国家法律条文的关注度有所提升。高职学历的学生比中职学历的学生了解程度高,年级越高,了解程度也越高,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0.133 和 0.143,年龄、学历以及年级三者互相是联系的(我们前面已经分析过本次受调查者属于正常的学龄分布),也说明随着年龄和学历的增长,学生有了更多接触和了解工伤保险的机会以及现实需要,学生对工伤保险的关注度逐渐上升。

无锡的受调查者对工伤保险条例的了解程度要好于湖北和四川的受调查者,这个现象不是单纯跟经济发展水平相关,而是与之相伴随的社会保障水平的高低。研究表明,从社会保障财政支出比来看,东部的社会保障负担明显小于西部和中部;从社会保障财政支出占 GDP 的比重来看,东部的财政支出水平明显大于中部和西部,无论从哪个指标出发,东部的社会保障水平都高于西部和中部<sup>①</sup>。这里的社会保障水平计算了包括工伤保险在内的五大险种的参保率以及保险基金结余率。单独分析五大保险的参保率,只有东部地区是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而在江苏省内部,以无锡为代表的苏南地区的整体水平又高于苏中和苏北,因此,无锡地区的工伤保险知晓率相对较高也是其来有自的。

有关身体健康情况,分析发现,受调查者身体健康状况越好,其对工伤保险条例的了解

<sup>①</sup> 燕珺:《我国社会保障水平的地区差异性研究》,南京大学,2014。

程度越高，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41。在实习方面，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0.086，我们发现实习过的受调查者对工伤保险条例的了解程度越深，这就说明实习过程中，受调查者对工伤保险条例有所关注，或者实习过程中，实习企业涉及到相关知识培训，这说明实习是了解工伤保险的途径之一。在学干经历方面，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72，发现当过学生干部的受调查者对工伤保险较为了解，这说明学生干部对法律条文的关注度更高，学生干部的培训和工作中更有可能接触到工伤保险相关的知识。当然，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丰富程度与工伤保险条例的了解程度呈显著相关性，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259，工伤保险条例是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重要组成部分，这种情况的出现说明受调查者在填写时较为真实可靠，符合知识结构的内在一致性。

表 3.7.1 工伤保险了解程度

变量		非常了解	基本了解	一般	不太了解	基本不了解
合计		2.40%	6.70%	30.20%	45.10%	15.70%
年龄	18 岁以下	2.00%	5.40%	23.10%	47.20%	22.20%
	18 岁以上	2.60%	7.70%	36.00%	43.40%	10.30%
学历	中职生	2.20%	4.80%	25.60%	47.60%	19.80%
	高职生	2.50%	8.30%	34.20%	43.00%	12.10%
实习	未实习	2.00%	6.30%	29.50%	45.50%	16.80%
	实习	4.00%	8.60%	33.10%	43.40%	10.90%
年级	一年级	1.90%	6.60%	34.30%	42.10%	15.10%
	二年级	2.80%	6.90%	23.90%	48.40%	17.90%
	三年级	3.70%	6.10%	25.60%	53.70%	11.00%
择业安全保障 考量	无	2.90%	7.70%	31.70%	44.20%	13.50%
	有	2.00%	6.00%	29.10%	45.70%	17.10%
健康状况	很健康	3.10%	8.80%	34.00%	40.60%	13.50%
	健康	1.20%	4.10%	24.70%	52.30%	17.70%
	不健康	2.40%	3.60%	27.40%	45.20%	21.40%
学校所在地	无锡	2.30%	8.10%	38.10%	40.90%	10.60%
	湖北	5.80%	2.90%	20.30%	40.60%	30.40%
	四川	1.80%	5.80%	23.00%	50.50%	18.90%
学干经历	曾经当过	2.20%	6.00%	32.50%	44.70%	14.60%
	现在是	3.60%	9.40%	32.70%	40.50%	13.90%
	未曾当过	1.30%	4.70%	24.60%	50.50%	18.90%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情况	丰富	4.20%	16.00%	41.50%	30.20%	8.00%
	一般	1.70%	4.20%	32.60%	48.30%	13.30%
	贫乏	2.30%	3.60%	13.20%	51.80%	29.10%

## 2. 对工伤界定的认知程度

工伤认定是工伤保险赔付的先行条件，工伤认定包括法定情形和视同工伤的情形，依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规定，法定情形有七种：(1)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的；(2)工作时间前后在工作场所内，从事与工作有关的预备性或者收尾性工作受到事故伤害的；(3)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履行工作职责受到暴力等意外伤害的；(4)患职业病的；(5)因工外出期间，由于工作原因受到伤害或者发生事故下落不明的；(6)在上下班途中，受到非本人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或者城市轨道交通、客运轮渡、火车事故伤害的；(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认定为工伤的其他情形。依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五条规定，视同工伤的情形有三种：(1)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突发疾病死亡或者在48小时之内经抢救无效死亡的；(2)在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中受到伤害的；(3)职工原在军队服役，因战、因公负伤致残，已取得革命伤残军人证，到用人单位后旧伤复发的。是以工伤认定的核心要素是工作时间、工作场所、工作原因和事故伤害方式。由于以上对于工伤认定以及视同工伤的情况规定比较复杂，现实实践中也有许多经验性知识，因此，对工伤界定的认知程度是我们评价学生工伤保险相关知识的一个重要维度。问卷中通过询问学生对“认定为工伤或视同工伤的情形”的了解，分为“非常了解”、“比较了解”、“一般”、“不太了解”和“完全不了解”，占比分别是2.95%、10.16%、40.04%、36.69%以及10.16%，大部分人对工伤的认定处于不了解的状态，略好于工伤政策的了解程度，对比之下，表明受调查者对工伤保险政策这个概念的内涵的理解是模糊不清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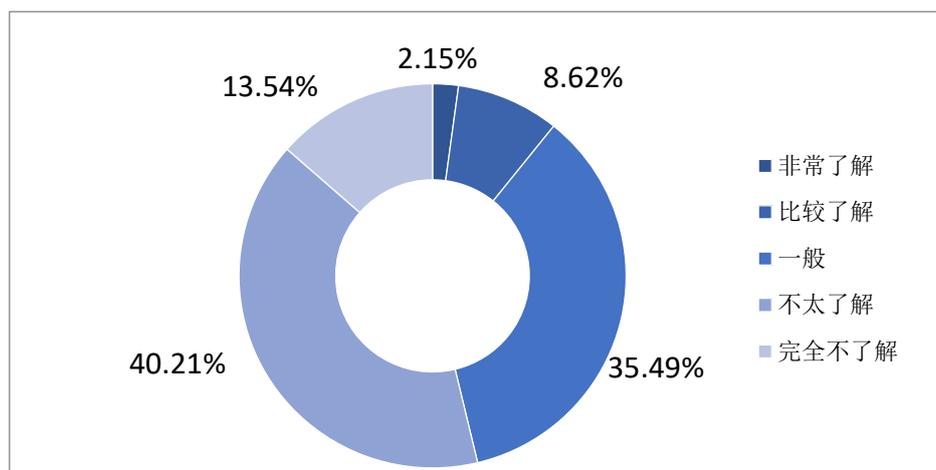


图 3-14 工商界定了解程度

为了了解受调查对象对工伤界定认知程度的分群特征，我们将了解程度与性别、年龄、年级、户口等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发现，与了解程度显著相关的有性别、户籍、学

历、年级、年龄、身体健康程度、专业实习、学干经历、职业健康与安全知识掌握情况、学校所在地等 10 个变量。其他一些我们猜测可能相关的变量，如家庭生活水平、家人职业病史、学科专业的潜在职业风险、择业职业安全保障考量、是否从事所学专业等，实际上与学生对尘肺病的了解程度并无显著性相关关系。

在下列交叉表中我们发现除性别和户籍之外，其他变量与工伤界定认知情况的相关性与之前分析的工伤保险了解情况一致，通过数据分析发现工伤保险的了解情况与工伤界定的认知情况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613，存在显著相关性，这也验证了数据的有效性。另外，在性别方面，男性的认知水平要高于女性，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77，实践中，女性的参保率也低于男性。社会保障制度设计以工作为中心，对连续就业和正式就业的强调使大部分需要在职场中经历生育的女性处于弱势地位<sup>①</sup>。另外，这个认知差异在工伤保险政策的了解中并没有变现出来，在工伤界定中出现是否提醒我们思考工伤保险在立法上的“性别盲点”？当我们假设受害者是男性的时候，工伤认定和视同工伤的情形自然会忽视女性诸如对胎儿健康的负面影响和对生殖健康与权利的损害。因此，在工伤认定的知晓上，女性很难主动或受到环境影响与自身进行联想。相对于农村户籍，城市户口的受调查者对工伤界定的认知情况更高，城市中的居住者面对更多样的工作环境，有多种类型的行业和工种分布，工伤认定的实践经验也更加丰富。

表 3.7.2 工伤界定了解程度

变量		非常了解	基本了解	一般	不太了解	基本不了解
合计		2.50%	10.30%	40.40%	36.60%	10.30%
年龄	18 岁以下	2.30%	8.40%	35.80%	39.50%	14.10%
	18 岁以上	2.60%	11.80%	44.20%	34.30%	7.10%
学历	中职生	2.00%	8.60%	36.80%	39.60%	13.00%
	高职生	2.90%	11.70%	43.60%	34.00%	7.90%
实习	未实习	2.10%	8.80%	39.60%	38.60%	10.90%
	实习	4.00%	17.10%	44.00%	27.40%	7.40%
年级	一年级	2.10%	11.30%	41.40%	35.10%	10.10%
	二年级	3.50%	8.50%	37.40%	39.90%	10.70%
	三年级	1.20%	9.80%	45.10%	34.10%	9.80%
健康状况	很健康	3.50%	14.40%	41.10%	31.30%	9.70%
	健康	1.20%	4.70%	41.00%	42.70%	10.50%
	不健康	1.20%	6.00%	33.30%	46.40%	13.10%
学校所在地	无锡	2.50%	12.70%	44.50%	33.30%	7.00%
	湖北	7.20%	8.70%	29.00%	36.20%	18.80%

<sup>①</sup> 李丽：《中国女性社会福利制度建设研究》，西南财经大学，2009。

	四川	1.60%	7.80%	37.80%	40.30%	12.40%
学干经历	曾经当过	3.00%	10.80%	42.50%	35.00%	8.70%
	现在是	2.30%	12.90%	44.30%	31.10%	9.40%
	未曾当过	2.00%	6.70%	33.70%	44.40%	13.10%
性别	男性	3.50%	14.30%	38.60%	31.20%	12.40%
	女性	1.60%	6.60%	42.00%	41.40%	8.40%
户籍	城市户口	3.00%	14.20%	43.10%	28.90%	10.70%
	农村户口	2.30%	9.30%	39.70%	38.60%	10.20%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情况	丰富	5.20%	23.60%	43.90%	22.20%	5.20%
	一般	1.70%	8.50%	48.10%	34.10%	7.70%
	贫乏	1.80%	1.80%	18.20%	56.80%	21.40%

### 3. 工伤认定程序

在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和工伤认定数量增多的同时，随着社会生活的发展，现有的工伤认定标准不明确产生了许多模棱两可的案件，工伤认定的争议也随之日益增多。工伤认定是劳动者获得工伤保险补偿的前提，也是工伤保险最重要的一个环节。工伤认定就是认定机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作出的，对劳动者因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是否属于工伤进行确认的具体行为<sup>①</sup>。我国工伤认定程序的基本步骤为：首先，申请人于申请时效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其次，工伤认定机构对申请材料、申请时效、管辖权等进行初步审核，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第三，工伤认定机构受理后，依据法律法规对伤害是否属于工伤进行审核；最后，工伤认定机构在法定期限内作出认定或者不予认定的结论，并将结论书送达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工伤认定有四种结论：认定工伤、视同工伤、不予认定工伤、不视同工伤<sup>②</sup>。

我国的工伤认定程度较为复杂，包括责任认定、工伤认定申请主体、工伤认定管辖和受理单位、工伤认定申请时限、工伤认定申请材料、劳动能力鉴定、劳动仲裁、劳动关系认定、赔偿种类和范围、赔偿标准等内容，将学生对以上内容的了解程度分为“非常了解”、“比较了解”、“一般”、“不太了解”和“完全不了解”；其占比依次为 2.44%、8.64%、35.26%、40.14%和 13.52%。超过一半的人并不了解工伤认定的具体程序。对于各个环节的具体政策了解情况如下图：

<sup>①</sup> 郑尚元：《工伤保险法律制度研究》，北京大学出版 2004 年版第 56 页。

<sup>②</sup> 于欣华：《工伤保险法论》，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4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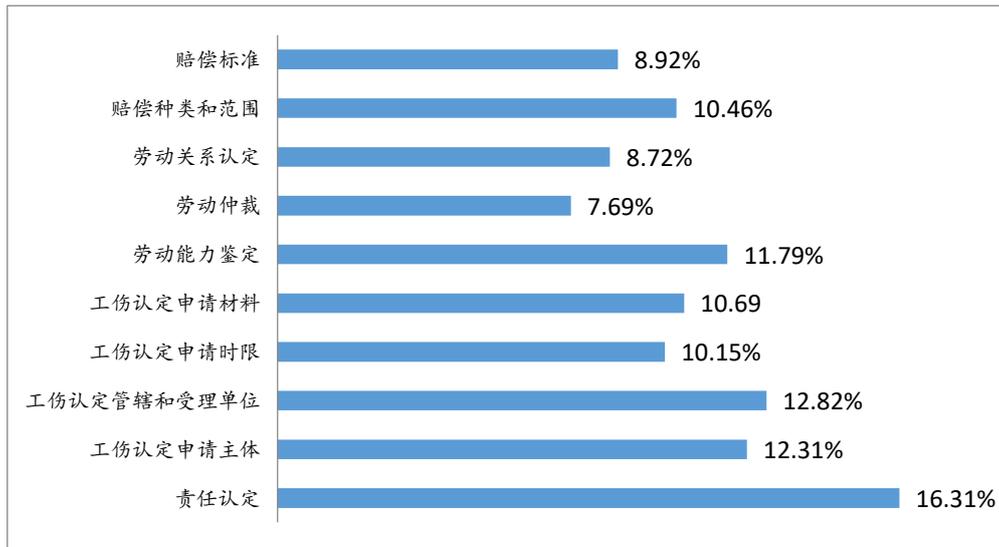


图 3-15 工伤认定程序了解程度

工伤认定程序的了解程度与人口学统计特征进行双变量相关分析后,发现性别、年龄段、学历、户籍、学生干部经历、实习经历和家人遭遇都有相关关系。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性别与工伤认定程序的了解程度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65,男性表现优于女性;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年龄段与学历的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0.144 和-0.119,成年人的认知状况要好于未成年人;学生干部经历、实习经历和家人遭遇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依次为 0.083、0.086 和-0.089,学生干部和有过实习经历的受调查者在工伤认定程序的了解上表现依然出色。而家人遭遇过严重职业伤害的受调查了解程度较低,这一点与前面职业病相关知识的认知状况一致,那些遭遇了职业病的劳动者在工伤保险的申请和认定上同样碰了壁,工伤认定程序的复杂性和工伤认定主体的雇主责任加剧了这些职业伤害者的恶劣处境,从问卷的开始到结尾,家人遭遇职业伤害状况始终负责敲响警钟,到工伤认定程序,基本走通了从伤害发生到权益维护的全程,也体现了从规则制定、执行到监督的一体化程度过高,工伤认定低下的特点。并且,在伤后维权的过程中,单位和社会是缺位的,但是短期内不可能迅速改变这种局面,学校教育如果能够提前进行补位,将学生送入职场之前不仅准备好必备的劳动技能和职业风险预防知识,并能将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武装到牙齿,为最坏的遭遇做好准备,不要心存侥幸。家人遭遇职业伤害状况的有无与认知的巨大反差还不足以说明提前进行完备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有效性吗?

表 3.7.3 工伤认定了解程度

变量		非常了解	基本了解	一般	不太了解	基本不了解
年龄	18 岁以下	1.80%	7.00%	28.80%	44.20%	18.10%
	18 岁以上	2.40%	9.90%	41.00%	36.90%	9.70%
学历	中职生	1.80%	6.80%	31.70%	43.20%	16.50%
	高职生	2.50%	10.20%	38.80%	37.60%	10.90%
实习	未实习	1.40%	8.10%	34.80%	41.10%	14.30%
	实习	0.70%	10.90%	38.90%	36.00%	10.30%
年级	一年级	1.60%	9.60%	37.00%	37.70%	14.10%
	二年级	3.50%	7.20%	33.60%	42.50%	13.20%
	三年级	1.20%	7.30%	31.70%	48.80%	11.00%
健康状况	很健康	2.90%	12.20%	37.10%	35.80%	11.90%
	健康	1.20%	4.40%	32.80%	46.20%	15.40%
	不健康	1.20%	2.40%	35.70%	44.00%	16.70%
学校所在地	无锡	2.30%	10.00%	41.50%	36.20%	10.00%
	湖北	5.80%	10.10%	29.00%	34.80%	20.30%
	四川	1.40%	6.90%	30.00%	45.40%	16.40%
学干经历	曾经当过	2.20%	8.40%	37.90%	37.70%	13.80%
	现在是	2.90%	11.30%	39.80%	35.60%	10.40%
	未曾当过	1.30%	6.10%	27.90%	48.10%	16.50%
性别	男性	2.60%	11.50%	36.90%	33.20%	15.80%
	女性	1.80%	6.00%	34.20%	46.50%	11.50%
户籍	城市户口	2.00%	12.70%	40.10%	31.50%	13.70%
	农村户口	2.20%	7.60%	34.30%	42.40%	13.50%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情况	丰富	3.80%	19.80%	43.40%	22.60%	10.40%
	一般	1.70%	7.00%	40.10%	41.40%	9.80%
	贫乏	1.80%	1.80%	16.40%	54.10%	25.90%

#### 4. 劳动合同的保护功能

从1995年《劳动法》开始,我国全面引入劳动合同制度。劳动合同的签署,既是劳资双方关系的确证,也是劳动者权益保护的屏障。能否正确认识劳动合同的保护功能,影响到劳动者在就业过程对受到的职业伤害和权益侵害的态度和行为模式。倾斜保护在传统上一直被公认为劳动立法的宗旨,劳动合同立法继承了这一传统。《劳动合同法》第一条明确规定“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sup>①</sup>。问卷通过设置情境,即“职业病病人诊断和工伤医疗期间,用人单位能否解除与其订立的劳动合同”来了解学生对劳动合同保护功能的认识情况。结果显示,选择“不能”的有543人,占55.18%;选择“可以”的有120人,占12.2%;选择“不清楚”的有321人,占32.62%,半数的人对劳动合同的保护功能是有认识的。

<sup>①</sup> 李雄:《论我国劳动合同立法的宗旨、功能与治理》,《当代法学》,2012年第5期102-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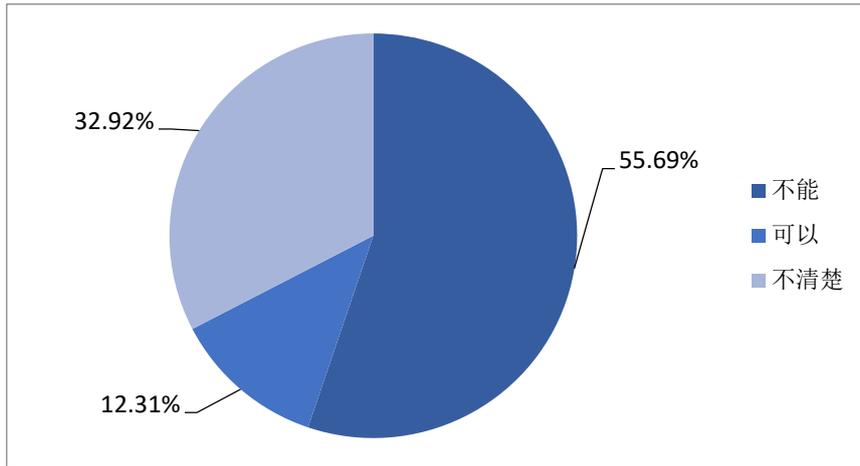


图 3-16 劳动合同保护功能

将本题调查结果与与调查对象的性别、年龄、健康状况、户籍、家庭生活水平、学校所在地、学历、年级、学生干部、实习经历、家人遭遇、工伤保险政策了解程度、工商界定认知、工伤认定程序认知和择业安全意识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显示，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对劳动合同保护功能的认识受到年龄、户籍、学历和学生干部经历的显著影响，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0.228、0.118、-0.226 和 0.116。这里将年龄和学历放在一起进行分析，年龄和学历越高，其表现越好；但是这里年级并没有表现出显著相关，此处以 18 岁为界，通常来说正好区分开中职生和高职生，在年级上的影响并不大。学生干部经历对学生劳保知识的提高是有帮助的，有过干部经历的学生表现较好。另外，对劳动合同保护功能的认知与此前的工伤保险政策了解程度、工伤界定认知和工伤认定程序认知表现出了高度的一致性，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依次为 0.124、0.173 和 0.121。这种内在的统一说明学生对于职业病和工伤者的保护政策了解程度比较低、知识来源较为单一。恰恰提示我们后期的培训需要对保护职业病和工伤者的保护政策进行说明和强调，避免出现职业院校学生毕业后人力资本状况较低的局面。学校目前的职业安全教育和实习单位的培训或许会提供岗前的预防相关的信息，但是对于事故之后的处理和保障是有所缺失的。劳动合同本身就属于最基本的劳动权益，劳动者对其保护功能越了解，其自我维权和保护的意识越强，通过有效培训使进入工作场域的学生能够利用劳动合同的倾斜保护功能实现体面、灵活就业，更好地维护自己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状况。

表 3.7.4 劳动合同保护功能

用人单位在医疗期解除合同		不能	不清楚	可以
中高职	中职生	43.95%	43.05%	13.00%
	高职生	66.30%	21.74%	11.96%
性别	女	60.00%	30.18%	9.82%
	男	51.40%	32.71%	15.89%
专业	文科类	60.92%	28.35%	10.73%
	其他	54.73%	29.05%	16.22%
	理科类	45.56%	43.33%	11.11%
年级	一年级	53.76%	33.83%	12.41%
	三年级	63.16%	26.32%	10.53%
	二年级	58.88%	28.50%	12.62%
地域	中部	61.54%	28.21%	10.26%
	西部	42.45%	44.81%	12.74%
	东部	67.34%	20.16%	12.50%
是否实习	是	49.41%	27.06%	23.53%
	否	57.73%	32.13%	10.14%
职业安全意识	有	57.69%	31.41%	10.90%
	无	54.01%	31.02%	14.97%
年龄段	18 岁以下	44.9%	11.1%	44.0%
	18 岁以上	64.0%	12.9%	23.0%
家人职业病	不是	53.7%	12.7%	33.7%
	是	59.2%	10.9%	29.9%
身体健康状况	很健康	54.80%	14.30%	30.90%
	健康	52.30%	9.30%	38.40%
	不健康	71.40%	9.50%	19.00%
学校所在区	无锡	65.50%	13.60%	21.00%
	湖北	68.10%	10.10%	21.70%
	四川	42.40%	10.80%	46.80%

#### (八) 学生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准确率分析

从上述单项分析中,可以看到,与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来源渠道多样,以及作为制度渠道的学校教育与实习单位培训的欠缺与不系统,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不仅存在碎片化的倾向,而且含有很多错误信息。这里作一点总结性说明。

为了解调查对象关于尘肺病的基本知识是否正确,问卷设计了 3 个问题,即尘肺病致因、尘肺病症状和尘肺病个人防护。上面曾分别分析过何为正确的选择,这里将其何在一起生成新的变量“尘肺病病理知识质量”。将正确了解尘肺病致因、尘肺病症状和尘肺病个人防护的均赋值为 1,其他情况赋值为 0,则“尘肺病病理知识质量”变量最低得分为 0,最高得分为 3。从下图中可以看出,三项有关尘肺病的知识都正确了解的仅占 17.9%,与正确地了

解其中一项知识的比例相似，另有 8.2%的调查对象没有正确掌握任何一项相关知识。这说明，大多数学生对于尘肺病基础知识都缺乏足够的了解。将“尘肺病病理知识质量”与尘肺病了解程度进行双变量相关分析的结果表明，二者之间不存在显著相关关系，说明调查对象不会因为更了解尘肺病而掌握更多正确的尘肺病基本知识。将“尘肺病病理知识质量”与调查对象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进行双变量分析的结果同样表明二者之间无显著相关关系，说明学生掌握知识的数量与质量之间存在着矛盾和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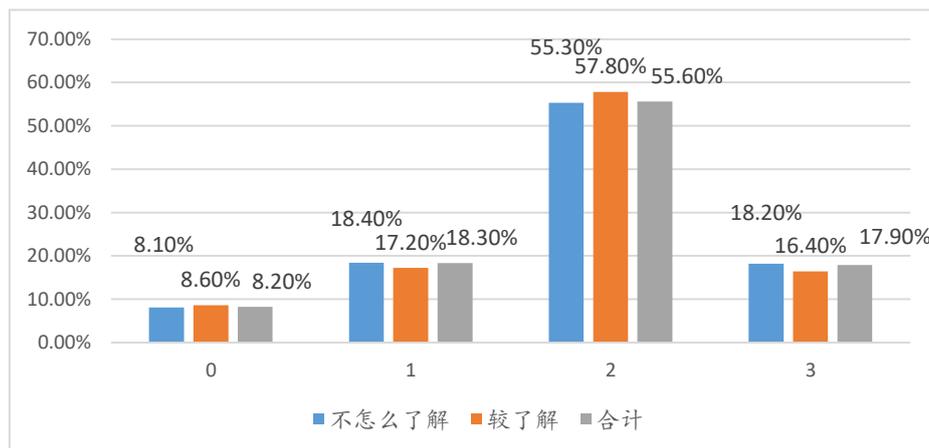


图 3-17 学生掌握尘肺病病理知识正确率分布

同样，为了了解调查对象是否正确掌握职业安全与健康相关法规政策，问卷也设计了 3 个问题，即职业病处置、职业病患者权益和医疗期合同保护。将这三项何在一起生成新的变量“职业病法律知识质量”。将正确了解法律有关职业病处置、职业病患者权益和医疗期合同保护的均赋值为 1，其他情况赋值为 0，则“职业病法律知识质量”变量最低得分为 0，最高得分为 3。从下图可以看出，略过两成的调查对象正确地掌握了 3 项法规政策，月四分之一的仅正确了解了三项中的 1 项，另有 8%的调查对象没有正确掌握任何一项。这说明，多数学生对职业病相关法律知识掌握得都不踏实。令人不解的是，认为自己比较了解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的调查对象全部正确地掌握 3 项职业病相关法律知识的比例要远远低于认为自己不怎么了解该办法的调查对象，而前者没有正确掌握任何一项相关知识的比例又要高于后者。这意味着，了解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并不一定能帮助调查对象掌握职业病相关法律知识。将“职业病法律知识质量”与调查对象对工伤保险政策的了解程度进行双变量相关分析也证实二者之间没有显著相关关系。这种情况突出地反映了目前职校学生学习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吸收信息与掌握知识之间环节断裂。而这种情况又与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不系统、实习单位职业安全与健康培训不规范又很大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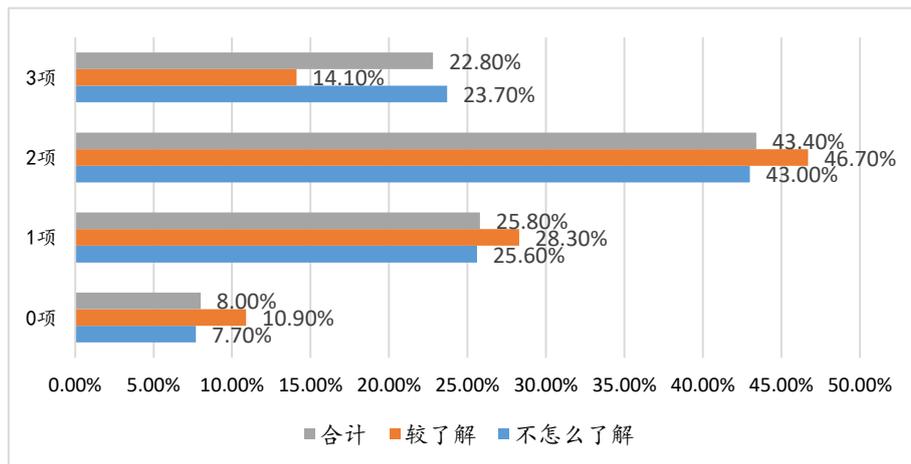


图 3-18 学生掌握职业病法律知识正确率分布

“尘肺病病理知识质量”和“职业病法律知识质量”分别从两个不同的侧面反映了调查对象掌握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正确率。为了全面了解调查对象正确掌握相关知识的情况，这里将两个变量合并，生成新的变量“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质量”。新变量实际上由6个方面的数据构成，其最高值为6，反映学生对全部6个知识项都正确掌握了，最低值为0，反映学生没有正确掌握任何一个知识项。从统计的结果看，仅有4.7%的调查对象正确掌握了全部六项知识，另有20.2%的调查对象掌握了5项知识，但也有约四成调查对象正确掌握的在3项以下。如果是考试的话，约四成的调查对象不及格，另有三分之一的介于60分到70分之间，而仅有四分之一的在80分以上，总体成绩不佳。需要指出的是，一方面这六个题都是最基础最简单的，因此由部分同学能够取得80分以上的成绩，另一方面对未来职业生涯中的运用来说，没有及格与不及格的区分，只有知道和不知道的区分；换句话说，任何知识项的缺陷都会产生不利的影响，在这个意义上，做好准备的同学只有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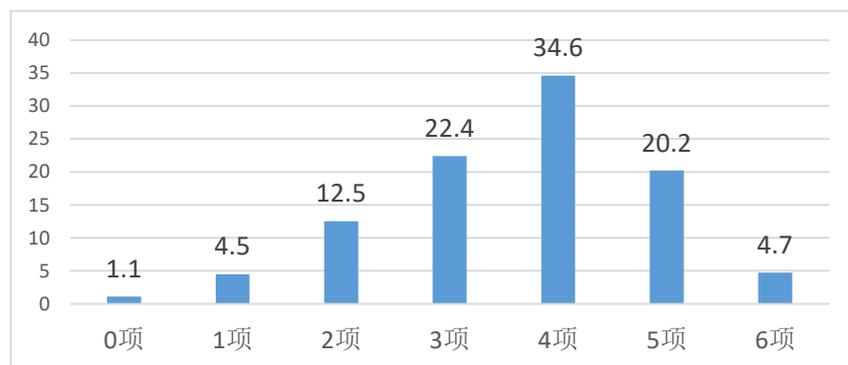


图 3-19 学生掌握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正确率分布

为了了解学生掌握正确知识的过程中实习单位和学校都起到了怎样的作用，需要对影响变量“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质量”的因素进行逐步建模分析。为简答起见，首先因变量“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质量”处理成二分变量，将正确掌握5项和6项的标记为1，代表掌握知

识正确率较高，将其他的标记为 0，代表掌握知识正确率不够高。第一步，以性别、年龄、学历、学科、年级、户口、家庭生活水平、地域和学干经历等 9 个变量为自变量进行建模分析结果显示，新模型的 Cox & Snell  $R^2$  值为 0.029，Nagelkerke  $R^2$  值为 0.043，模型解释力很低，且没有任何自变量对因变量产生了显著影响。

第二步，在第一步的基础上加入家人职业风险遭遇、是否从事专业工作、潜在职业风险和择业风险意识 4 个与职业风险意识有关的自变量建立新的模型。统计分析显示，新模型的 Cox & Snell  $R^2$  值升为 0.033，Nagelkerke  $R^2$  值升为 0.048，解释力增加极为有限，且新增自变量中也没有对自变量产生显著影响的，这说明学生的职业风险意识并没有推动学生去寻找和学习更正确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

第三步，在第二步的基础上加入实习经历、实习单位培训是否知识来源以及职业安全教育力度不够是否是职业安全事故原因 3 个反映实习培训影响的自变量建立新的模型。结果显示，新模型的 Cox & Snell  $R^2$  值升为 0.037，Nagelkerke  $R^2$  值升为 0.054，模型解释力提升极为有限，且没有任何新增自变量对因变量产生了显著影响，这说明学生的实习经历包括在实习过程这所受培训对于学生掌握正确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帮助极为有限。

第四步，在第三步的基础上添加学校教师讲授是否相关知识来源、学校相关教育缺失是否职业安全事故原因及学校开设课程等 8 个自变量建立新模型。统计结果显示，新模型的 Cox & Snell  $R^2$  值升为 0.057，Nagelkerke  $R^2$  值升为 0.085，新模型的解释力有了一定幅度的提高，但模型的总解释力不高，新增自变量中也只有教师讲授作为学生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 1 项对因变量产生了显著影响。这说明，相对而言，与实习单位的职业安全与健康培训相比较，目前职校开展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对于学生获取正确的相关知识发挥着更大的作用，但总体上作用依然有限。

第五步，在第四步的基础上加入家人朋友、书籍阅读、微信等新媒体、报纸、电视等 5 个反映其他知识来源渠道的变量建立新的模型，结果显示，新模型的 Cox & Snell  $R^2$  值升为 0.060，Nagelkerke  $R^2$  值升为 0.089，模型解释力提升极为有限，且新增自变量中没有对因变量产生显著影响的。这说明，除了学校教育和实习单位培训外，目前学生所拥有的其他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渠道对于学生掌握正确的相关知识帮助极为有限。

在最终模型中，有 6 个自变量在不同置信水平下对因变量产生了显著影响。与当过学生干部的调查对象性别，没有当过学生干部的获得正确知识的概率是前者的 0.822 倍；认为所学专业未来职业发现大的调查对象获取正确知识的比例是认为风险不大的 1.245 倍；有过专业实习经历的调查对象获得正确知识的概率是没有实习经历的 1.299 倍；学校教师讲授作为

自己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之一的调查对象,其获得正确知识的概率要比学校教师讲授还不是其相关知识来源的高出 0.648 倍;知道学校开设岗位职业危害及防治课程的学生,其获得正确知识的几率是不知道的学生的 1.493 倍;通过微信等新媒体了解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学生,与为通过微信等新媒体获取相关学校的学生相比,前者获得正确知识的概论是后者的 1.346 倍。

表 3.8.1 学生掌握较高正确率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影响因素分析

自变量	B	S. E.	Wald	显著性	Exp(B)
东/中西部	-0.474	0.359	1.742	0.187	0.623
家庭生活水平三分	0.036	0.151	0.056	0.813	1.036
性别	0.054	0.169	0.102	0.750	1.055
户口	-0.236	0.198	1.426	0.232	0.790
中职/高职	0.370	0.297	1.553	0.213	1.448
年级	0.245	0.160	2.341	0.126	1.277
学生干部	-0.196	0.097	4.075	0.044**	0.822
学科	0.033	0.174	0.037	0.848	1.034
年龄	-0.035	0.086	0.167	0.683	0.966
家人遭遇职业病	-0.029	0.093	0.100	0.751	0.971
职业安全	0.185	0.165	1.258	0.262	1.203
所学专业未来风险	0.219	0.130	2.832	0.092*	1.245
是否会从事专业工作	0.025	0.128	0.038	0.845	1.025
专业实习	0.262	0.127	4.226	0.040**	1.299
实习单位培训作为知识来源	0.107	0.263	0.167	0.683	1.113
职业安全培训不够为事故原因	0.030	0.161	0.034	0.855	1.030
学校老师授课作为知识来源	0.500	0.182	7.539	0.006**	1.648
学校没有提供安全培训为事故原因	-0.363	0.250	2.107	0.147	0.695
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知识	0.249	0.167	2.241	0.134	1.283
岗位操作流程	-0.016	0.215	0.005	0.941	0.984
应急事故处理措施	-0.131	0.170	0.595	0.440	0.877
个人防护品使用	-0.039	0.197	0.038	0.845	0.962
岗位职业危害及防治	0.401	0.221	3.277	0.070*	1.493
工伤保险相关知识	0.093	0.249	0.140	0.708	1.098
家人朋友作为知识来源	0.045	0.174	0.067	0.796	1.046
微信等新媒体	0.297	0.175	2.881	0.090*	1.346
报纸等纸媒	0.019	0.213	0.008	0.930	1.019
电视	0.047	0.188	0.064	0.801	1.049
阅读相关书籍	0.132	0.185	0.508	0.476	1.141
常量	-2.047	2.013	1.034	0.309	0.129

\*: 0.1 置信水平下显著; \*\*: 0.05 置信水平显著; \*\*\*: 0.01 置信水平显著

既然现有的知识形成渠道总体上不利于学生获得较高正确率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那么现有的知识形成渠道是否有利于学生获得合格正确率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呢?为了检

验这一点，我们对因变量“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质量”进行重新赋值，将正确掌握 4 项到 6 项的标记为 1，代表掌握知识正确率合格，将其他的标记为 0，代表掌握知识正确率不合格，并同样采取五步建模的方式进行了分析，自变量的设置同上。在放宽条件后，在总体上，最终模型的解释力有了较为明显的提高，说明现有各种知识来源渠道及其相互之间的结构性影响对于学生获得合格正确率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也没有太大的作用，换句话说，学生现有的知识获取方式亟待改变；职业风险意识相关变量对于学生获取合格正确率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影响很微弱，这说明，在今后的改革中，仅仅着手提高学生的风险意识，于事有补，但作用不大，进一步讲，将获取合格正确的职业安全知识的任务不能完全交由学生自身；现有状态下，实习单位开展职业安全培训的效果值得深刻检讨，其对学生获取合格正确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作用很微弱；与实习单位相比，学校相关教育的作用要明显大得多，但依然很有限，进一步讲，在未来的改革中，如何提升学校的职业安全健康教育的质与量都是值得思考的问题；除了实习单位培训和学校教育外，其他的知识获取渠道虽然在量上占很大比例，但在质的方面效果却不大，进一步讲，如果在未来还要利用这些渠道给学生传递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则需要切实研究如何提升效率和质量。

表 3.8.2 学生掌握合格正确率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影响因素分析

	Cox & Snell R2 值	Nagelkerke R2 值	-2 对数似然值
第一步模型	0.055	0.075	1260.743
第二步模型	0.061	0.082	1255.188
第三步模型	0.069	0.094	1246.094
第四步模型	0.095	0.129	1218.679
第五步模型	0.111	0.150	1201.746

## 四、职业风险意识

职业风险是指职业行为产生差错或不良后果应由行为人承担责任的可能性<sup>①</sup>，为了减少就业过程中出现的职业安全事故，就必须在择业和就业过程中持有职业风险意识。本次调查的职业风险意识包括受调查者的潜在职业风险意识和择业安全风险意识。潜在职业风险是指从业过程中由于环境因素、操作失误以及其他原因而存在的职业安全隐患，需要通过风险评估来确定；择业安全风险是指择业时受到“生存风险、职业从众、跟风风险、职业发展定位

<sup>①</sup> 薛爱妍：《企业会计人员的职业风险及其防范》，《中国外资》2013 年第 7 期。

风险、职业岗位风险、结构性失业风险”等风险因素的影响<sup>①</sup>。通过分析可以得出目前受调查者的风险意识及其影响因素，从而可以根据相关因素制定相应的知识体系，从而改变学生认知，提升其风险意识。

### （一）潜在职业风险意识

调查对象对于所学专业将作为职业存在的安全与健康风险判断，这里姑且称之为“潜在职业风险意识”。据调查显示，学生的潜在职业风险意识如图 4-1 所示。为了之后分析的有效性，我们将潜在职业风险意识以两种分类方式进行重新编码。一种是按照潜在职业风险意识的大小，将变量分类中“不会有什么风险”和“与一定的风险”编码为“风险不大”，将“有较大的风险”和“风险很大”编码为“风险大”，分析得出认为风险不大的占 93.3%，认为风险大的占 6.7%；另一种是按照潜在职业风险意识的有无，将“不会有什么风险”编码为“无”，将其他三项编码为“有”，分析发现受调查拥有潜在职业风险意识的比例为 71.2%。从统计结果看，有近三成的受调查者判断没有什么风险，近三分之二的受调查者判断有一定的风险，认为风险较大和风险很大的受调查者仅占样本总数的 6.8%，并不是很多。因此我们可以看出受调查者潜在风险意识较低，这既可能与本次调查所选择学校开设的专业多数为低职业风险者有关，也可能与受调查者还缺乏职业风险意识有关。在现有的资料中，都表示出同意结论：目前职业学校的学生职业安全意识较低<sup>②</sup>，令人堪忧。因此通过之后的分析可以究其原因，为改变学生认知提供渠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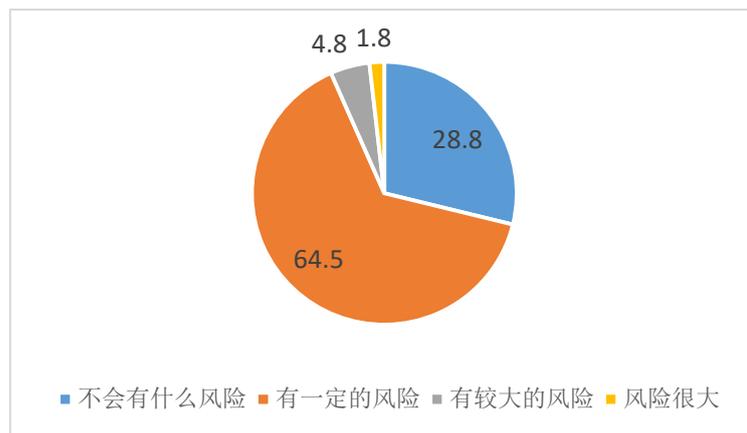


图 4-1 潜在职业风险意识

#### 1. 性别、年龄与潜在职业风险

从交叉分析的结果看，女性受调查者认为所学专业未来从业风险大及风险小的比例都高

<sup>①</sup> 马林：《大学生教育与职业风险分析》，《教育与职业》2006 年第 35 期。

<sup>②</sup> 陈宏伟：《职业学校学生安全意识现状及安全教育对策》，《职业》2017 年第 24 期。

于男性受调查者。但这可能与受调查者女性比例较高有关。在假设年龄与认知能力相关的前提下，我们认为随着年龄的增长，学生们的风险意识会增强。交叉分析的结果显示，不同年龄段的受调查者对所专业的职业风险判断是有差别的，18岁以下的受调查者的潜在职业风险意识更强一些，这可能与学校教育有关。

表 4.1.1 性别、年龄与潜在职业风险

		风险不大	风险大
合计		93.30%	6.70%
性别	男	93.70%	6.30%
	女	93.00%	7.00%
年龄	18岁以下	93.20%	6.80%
	18岁以上	93.40%	6.60%

## 2. 年级、学历、专业类别与潜在职业风险

根据风险意识大小，从下面的交叉分析表中，可以看到中职生和高职生之间、不同年级的受调查者之间，以及当过与未当过学生干部的同学之间，对于其所专业的未来职业风险的判断是有一定差别的，但双变量相关性分析表明，受调查是中职生还是高职生、专业是文科还是理工科、在哪个年级读书以及是否做过学生干部，都与他们关于所学专业的未来职业风险判断不存在显著性相关，我们假设学历及专业不同会对潜在职业风险意识有一定的影响，此处分析结果与假设不符，说明现在职业风险意识低是目前学生的普遍现象，这与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确实有明显关系。但根据风险意识的有无分析，发现专业与其有较强相关性，在 0.05 的置信水平，Pearson 相关系数为-0.106，通过分析发现理工科学生有潜在职业风险意识的比例更大，说明理工科学生认为未来就业的危险性更大一些。

表 4.1.2 学历、年级及专业与潜在职业风险

		风险小	风险大
学历	中职生	93.20%	6.80%
	高职生	93.50%	6.50%
专业	理工类	93.40%	6.60%
	文科类	93.30%	6.70%
是否担任学生干部	曾经当过	93.50%	6.50%
	现在是	95.10%	4.90%
	没当过	91.20%	8.80%
年级	一年级	93.20%	6.80%
	二年级	93.70%	6.30%
	三年级	92.70%	7.30%

### 3. 地区、户籍、生活水平与潜在职业风险

为了检验调查对象的区域位置、户籍差异和家庭生活水平对于其关于所学专业的未来职业风险的看法是否有影响，我们直接进行了相关性分析，结果发现，不管调查对象是来自西部还是东部，是农村户口还是城市户口，对于其关于未来职业风险的判断都没有什么显著影响，但家庭生活水平的影响是显著的。在 0.01 置信水平下，家庭生活水平与潜在职业风险判断之间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14。也就是说，家庭生活水平越低的学生受调查者，越有可能认为自己专业的潜在职业风险越大。究竟是因为家庭生活水平低的受调查者因为承载能力弱而高估潜在职业风险，还是因为他们所选择的专业确实是潜在职业风险较高的，还有待于进一步分析。

表 4.1.3 地区、户籍及生活水平与潜在职业风险

		风险小	风险大
地区	无锡	93.60%	6.40%
	湖北	88.40%	11.60%
	四川	93.80%	6.20%
户籍	城市户口	92.90%	7.10%
	农村户口	93.40%	6.60%
生活水平	很富裕	50.00%	50.00%
	比较富裕	94.40%	5.60%
	中等	96.40%	3.60%
	比较低	92.00%	8.00%
	很低	85.20%	14.80%

### 4. 专业实习、择业意向与潜在职业风险

专业实习显然会加深学生对于他们所学专业及其潜在风险的了解，这会不会改变他们关于的潜在职业风险判断？另一方面，如果受调查者将来无意从事相关专业工作，又会不会反过来影响他们对所学专业的潜在职业风险？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显示，是否已经或正在从事专业实习，并不显著影响调查对象对于职业潜在风险大小判断，但是与潜在执业风险的有无有显著相关性，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系数为 0.073，调查显示，实习过的受调查者其拥有潜在风险意识的更多，说明实习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到学生的潜在职业风险意识，在今后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体系设置中，可以多设置一些实操联系，从而改变学生的潜在职业风险意识。但毕业会不会从事与所学专业相关的工作，与潜在职业风险无显著性关系，这可能与毕业后择业选择有关。

表 4.1.4 实习、择业与潜在职业风险

		风险小	风险大
是否实习	否	93.30%	6.80%
	是	93.70%	6.30%
专业与职业	不会或不一定会	93.70%	6.30%
	会从事专业工作	91.50%	8.50%

## 5. 健康状况、家人职业病史与潜在职业风险

将调查对象的身体健康状况变量与其对潜在职业风险大小的判断进行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显示,在 99%的置信区间下,二者之间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94,这就是说,身体状况越差的受调查者,越倾向于认为所学专业的潜在职业风险大。同样,我们也将家人及亲戚朋友遭遇职业安全风险与学生对潜在职业风险的判断两个变量进行了相关分析,结果发现,二者之间存在显著性相关关系,在 0.05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系数为-0.069,说明与家人及亲戚朋友中无人遭遇过严重职业安全问题的同学相比,家里有人吃过亏的受调查者会更倾向于认为前者职业风险较大或很大。同时,我们也发现,身体状况与家人职业病史与潜在职业风险意识的有无也有较强的相关性,通过双变量相关分析发现,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 Pearson 系数分别为 0.093 和 0.118,这说明身体状况越差、家人有职业病史的同学,其越拥有潜在职业风险意识,也说明身体状况和家人职业病史对学生潜在职业风险有一定的警示作用。

表 4.1.5 健康状况、家人职业病史与潜在职业风险

		风险小	风险大
身体状况	很健康	94.50%	5.50%
	健康	93.90%	6.10%
	不健康	83.30%	16.70%
家人职业病史	否	92.70%	7.30%
	是	94.70%	5.30%

## 6.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情况与潜在职业风险意识

通过将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情况重新编码为“比较了解”、“了解一般”以及“不太了解”三类,与潜在职业风险意识进行交叉分析,结果如表 4.6 所示,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96,说明二者存在正向相关关系,并且对知识了解程度越高,其潜在执业风险意识越低,这是个有趣的现象,我们认为知识掌握越多,其对潜在职业风险的认知应该越大,意识程度越高。通过分析,我们发现受调查者对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大多不了解,因此

此结果分析情有可原。

从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了解途径来看，选择“家人、同学或朋友”、“微信等新媒体”以及“实习单位培训”途径的受调查者其潜在职业风险意识更强，在 0.05 的置信区间下，Pearson 系数分别为-0.071、-0.065 和-0.064，并且越倾向于选择这些途径了解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受调查者，其潜在职业风险意识越低，越认为其以后专业的就业风险越小，这说明通过“家人、同学或朋友”、“微信等新媒体”以及“实习单位培训”这三种途径获得的知识有一定的引导性。

在有关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政策了解情况上，通过相关分析发现是否了解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与是否了解我国的工伤保险条例，与受调查者的择业安全意识有较强相关性，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的了解程度与潜在职业风险意识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64，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工伤保险条例的了解程度与潜在职业风险意识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03，通过交叉分析显示对政策越不了解的受调查者，其潜在职业风险意识越强，认为将来专业就业的风险越大，说明政策在一定程度上能加强学生的安全保障意识，从而减轻自身对风险预估的能力。

表 4.1.6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状况与潜在执业风险意识

		风险小	风险大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自评	丰富	96.70%	3.30%
	一般	93.60%	6.40%
	不丰富	89.50%	10.50%
途径：家人、同学或朋友	否	91.30%	8.70%
	是	94.90%	5.10%
途径：微信	否	91.80%	8.20%
	是	95.00%	5.00%
途径：实习	否	92.70%	6.40%
	是	97.60%	0.30%
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了解程度	非常了解	100.00%	0.00%
	比较了解	98.60%	1.40%
	一般	93.70%	6.30%
	不太了解	94.00%	6.00%
	完全不了解	86.40%	13.60%
工伤保险政策	非常了解	91.30%	8.70%
	比较了解	92.30%	7.70%
	一般	92.50%	7.50%
	不太了解	95.70%	4.30%
	完全不了解	88.90%	11.10%

## 7. 小结

从上述相关分析可以看出,在普遍潜在职业风险意识较低的情况下,潜在职业风险意识与生活状况、身体状况以及对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情况的相关性较强,与其他变量之间的相关性较弱,其中,家庭生活水平越低、身体状况越倾向不健康、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越低,其潜在职业风险意识越强。在潜在职业风险意识有无的情况下,专业、实习、身体状况、家庭职业病史以及只是掌握情况与其有显著相关性,通过以调查对象的潜在职业风险意识为因变量,以年龄、性别、户口、年级、学科、家庭生活水平等 13 个变量为自变量,建立的回归模型分析的结果表明,对潜在职业风险意识产生显著性影响的只有家庭生活水平、专业实习经历、健康状况和学科类型 4 个自变量。

表 4.1.7 职业风险意识影响因素回归分析

	B	标准错误	贝塔	t	相关性
(常量)	1.507	0.413		3.646	0.000
性别	0.004	0.042	0.003	0.094	0.925
年龄	0.001	0.02	0.003	0.055	0.956
户籍	-0.007	0.051	-0.005	-0.134	0.893
家庭生活水平	0.098	0.026	0.120	3.744	0.000
中职生/高职生	0.031	0.068	0.026	0.456	0.648
年级	-0.014	0.037	-0.015	-0.384	0.701
是否担任过学生干部	-0.015	0.024	-0.02	-0.617	0.537
是否做过专业实习	-0.067	0.029	-0.076	-2.334	0.020
从事与专业相关职业	0.01	0.031	0.011	0.330	0.742
学校所在区	0.016	0.039	0.026	0.411	0.681
健康状况	0.092	0.021	0.144	4.462	0.000
学科	-0.094	0.044	-0.077	-2.142	0.032
职业安全保障	-0.012	0.041	-0.01	-0.304	0.761

### (二) 职业安全风险与择业

衡量职业过程中的职业安全风险,即衡量个人的择业安全风险意识,在从业选择过程中,是否将“职业安全保障”作为考虑因素是衡量个人择业安全风险意识的关键。在之前的数据分析中,我们分析出调查群体在考虑择业因素时,将“职业安全保障”排在第三位考虑,占比 22.1%,发现受调查者择业安全意识不算太低。为了方便分析,我们将择业时最重要的考虑因素中的“职业安全保障”作为一个单独变量来处理,进行之后的分析。

#### 1. 性别、年龄与择业安全意识

从性别方面来看,从交叉分析来看,性别不同在考虑职业安全保障重要性是的差异不大,

且二者有正相关关系,但相关性不强,说明性别因素在影响择业安全风险意识时的作用不大。

在年龄结构方面,采用二分法将年龄进行分层,我们发现在 99%的置信区间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0.161,二者呈负向相关关系,18 岁以下的全体认为职业安全保障较为重要,其择业风险意识较强,与之前潜在职业风险意识分析结果类似,我们分析发现,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潜在职业风险意识与择业安全意识两者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0.074,说明而这相关性较强,并且潜在职业风险意识较强的受调查者,其择业安全意识也较强,这就强调了教育的重要性,通过教育可以改变其潜在潜在风险意识认知水平,从而能提高其择业安全意识。

#### 4.2.1 性别、年龄与择业安全意识

		无	有
合计		38.80%	61.20%
性别	男	50.30%	49.70%
	女	45.40%	54.60%
年龄	18 岁以下	30.20%	69.80%
	18 岁以上	45.90%	54.10%

## 2. 年级、学历、专业类别与择业安全风险

通过分析不同职业教育等级与择业安全风险的相关性,从下表中可以看出,中职生与高职生在择业选择过程中是否考虑职业安全保障存在明显差异,其中中职生考虑的更多一些,认为职业安全保障比较重要,其择业安全风险意识较高,反而高职生认为其不重要的比例较大,发现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0.152,学历与职业安全保障之间呈负相关关系,相关性比较强,是否与学校课程设置有关,需要值得进一步讨论。

运用之前的二分法将专业分成两大类,分析得出专业与择业安全风险意识相关性不大。我们通常会认为,在不同专业中,由于专业特殊性不同,其工作环境、操作技术风险会影响到自身的择业观,对职业安全保障的重视程度应该有不同的影响,经过分析,我们看到分析结果与预期不太符合,此处需要我们进一步调查分析。

在年级方面,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20,因此,我们可以看出不同的年级在考虑职业安全保障时存在差异,其中年级越高,其在择业中考考虑职业安全保障越重要,其择业安全观念越强,年级与职业安全保障之间存在正相关关系,并且相关性较强。结合之前学历与职业安全保障的负相关关系考虑,这是分析结果需要引起我们的思考,对之后的课程设计有一定的帮助。在学干经历方面,在 99%的置信区间下,发现学干经历与择业安全意识之间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20,而这存在较强的正向相关性,比较有意思的是,

没有担任过学生干部的同学，其择业安全意识越强，出现这一现象的原因需要进一步探索，可能与学生干部的经历有关。

表 4.2.2 年级、学历、专业类别与择业安全意识

		无	有
学历	中职生	30.80%	69.20%
	高职生	45.70%	54.30%
专业	理工类	39.00%	61.00%
	文科类	38.50%	61.50%
是否担任学生干部	曾经当过	39.00%	61.00%
	现在是	43.00%	57.00%
	没当过	34.00%	66.00%
年级	一年级	44.30%	55.70%
	二年级	30.20%	69.80%
	三年级	32.90%	67.10%

### 3. 地区、户籍、生活水平与择业安全意识

通过学校所在地与择业安全意识之间的相关性，发现在 99%的置信区间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215，因此我们认为地区在择业时是否考虑职业安全保障存在明显差异，其中中西部地区的学生在择业时考虑职业安全保障更多一些，其择业安全观念较东部强，并且地区与职业安全保障存在正向相关关系，且相关性较强。通过资料搜索发现，2001 年时江苏省、湖北省及四川省职业病发生率分别为 6.08%、3.69%及 3.04%<sup>①</sup>，此数据有一定的参考性，可以认为择业安全意识与地区职业安全与健康问题发生率有关系。

在户籍方面，城市户口与农村户口在择业安全意识上有显著差别，通过分析，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34，其中农村户口的学生在择业时考虑职业安全保障多于城市户口，说明农村户口的学生择业安全风险意识较强，并且户籍与职业安全保障之间存在正向相关关系。说明农村与城市环境会对受调查者的择业观产生影响，结合之前的考虑因素可以得出，来自农村的同学对就业过程中的职业安全更为重视，而城市学生则更为重视薪资水平等前途发展因素，这与其自身的择业安全意识是分不开的。

在家庭生活水平方面，通过分析发现家庭生活水平与择业安全意识也存在相关关系，在 0.01 的置信区间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84，因此，我们认为生活状况不同，其考虑职业安全保障是否重要就存在明显差异，越是生活水平较低的学生，其在择业时认为职业安全保障就越为重要，其择业安全风险意识就越强，越是富裕的学生，其在择业时就越忽视职业

<sup>①</sup> 《中国 2001 年各类职业病的地区分布统计》（2001 年 12 月 31 日采集），  
[https://www.baidu.com/link?url=k7LZrPq83SDwTUtV3oZ3jZojl7D6j5XYB3ady76Ee\\_HwB5\\_t\\_JQQ-Wj0D7UBSijToTsWksX3oAB6M3Yy8y-g4vHjNC7s\\_YTw64y6hmWfO7&wd=&eqid=ac94977e0000a001000000035a18f8b6](https://www.baidu.com/link?url=k7LZrPq83SDwTUtV3oZ3jZojl7D6j5XYB3ady76Ee_HwB5_t_JQQ-Wj0D7UBSijToTsWksX3oAB6M3Yy8y-g4vHjNC7s_YTw64y6hmWfO7&wd=&eqid=ac94977e0000a001000000035a18f8b6)。

安全保障。这说明生活水平限定了受调查者的择业观，越是生活水平低的受调查者，对就业过程中的安全保障因素越为重视，因为职业安全事故发生时，不可避免的会牵扯到经济因素，而其自身经济因素与生活水平直接挂钩。

表 4.2.3 地区、户籍、生活水平与择业安全意识

		无	有
地区	无锡	49.20%	50.80%
	湖北	39.10%	60.90%
	四川	27.40%	72.60%
户籍	城市户口	51.80%	35.50%
	农村户口	48.20%	64.50%
	很富裕	75.00%	25.00%
生活水平	比较富裕	66.70%	33.30%
	中等	41.20%	58.80%
	比较低	34.00%	66.00%
	很低	36.10%	63.90%

#### 4. 专业实习、择业意向与择业安全意识

在实习方面，我们将实习分为是否实习两个维度，通过分析发现，是否实习对其择业安全意识影响不大，因此我们认为是否实习在择业时考虑职业安全保障的差异性不大。我们假设实习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择业安全意识，此处数据分析与假设不服，可能与受调查者所选实习职业安全保障设置有无有关。

通过将毕业后的打算分为“可能会或不会从事专业工作”和“会从事专业工作”两类进行分析，会从事专业工作的学生，其择业安全意识较强，认为职业安全保障在工作选择中较为重要。但通过相关分析发现择业意向与其择业安全意识之间相关性较弱，说明目前学生对未来的计划考虑还存在欠缺，也与之前的年龄与年级相关。

表 4.2.4 专业实习、择业意向与择业安全意识

		无	有
是否实习	否	39.50%	60.50%
	是	35.40%	64.60%
专业与职业	不会或不一定	39.20%	60.80%
	会从事专业工作	36.60%	63.40%

#### 5. 健康状况、家人职业病史与择业安全意识

从调查对象的身体状况来看，可以看出受调查者身体状况约偏向于“不健康”，其择业安全意识越低，反而身体状况越健康的同学，择业安全意识越高，这可能是由于受身体素质

的影响，素质越低的同学将来择业时，就会选择职业安全系数高的职业，因此其在择业时考虑“职业安全保障”较少。

在家人职业病史方面，我们发现身边是否有家人及亲戚朋友中遭遇过比较严重的职业安全与健康问题对在择业中是否考虑职业安全保障有一定的影响，身边有人患过职业病的同学，其认为职业安全保障越不重要，身边没有人患过职业病或不清楚是否患过的，其考虑职业安全保障就越多，其择业安全风险意识越重，并且，家人情况与职业安全保障存在正向相关关系，相关性较强。对此，与我们预期假设相反，那么为什么身边有人患过职业安全与健康问题，其择业时对职业安全保障的考虑越少呢？这就值得进一步考虑。

表 4.2.5 健康状况、家人职业病史与择业安全意识

		无	有
身体状况	很健康	38.60%	61.40%
	健康	38.10%	61.90%
	不健康	42.90%	57.10%
家人职业病史	否	40.50%	59.50%
	是	34.90%	65.10%

## 6.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情况与择业安全意识

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方面，从总体情况来看，对健康知识掌握程度分别为“比较了解”、“一般了解”和“不太了解”的同学，分析发现，对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掌握情况不同，其在择业时考虑职业安全保障的差异不明显，二者虽呈正向相关关系，但是相关性不明显，此处与预期假设不同，说明目前受调查者职业安全知识掌握情况普遍较少，因此其择业安全意识也较低。

从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了解途径来看，选择“学校老师教授”途径的受调查者择业安全意识更强，在 0.01 的置信区间下，Pearson 系数为 0.087，说明老师授课能明显的改善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了解情况，从而改变学生对择业风险意识的认知，在制定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培训体系时，可以提供一个方向。

在有关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政策了解情况上，通过相关分析发现是否了解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与是否了解我国的工伤保险条例，与受调查者的择业安全意识有较强相关性，有趣的是，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系数分别为 0.090 和 0.066，说明对政策越为了解，其自身的择业安全意识越弱，这可能与个人认知有关，说明职业学生对政策掌握程度越高，其自身对职业安全事故的处理越有把握，可以通关相关法律途径保障自身的合法权益，因此择业安全意识也有所降低。但是，我们不能忽视的是，政策规定能影响到学生的择业安

全意识，因此在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培训体系中，需适当设置相关政策课程，以期改变学生的择业安全意识，从而减少职业安全事故的发生。

表 4.2.6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状况与择业安全意识

		无	有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情况	比较了解	42.90%	57.10%
	了解一般	38.9%	61.10%
	不太了解	34.50%	65.50%
知识来源途径：老师	否	44.20%	55.80%
	是	35.40%	64.60%
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了解程度	非常了解	65.20%	34.80%
	比较了解	43.50%	56.50%
	一般	40.50%	59.50%
	不太了解	36.50%	63.50%
工伤保险政策了解程度	完全不了解	33.30%	66.70%
	非常了解	47.80%	52.20%
	比较了解	44.60%	55.40%
	一般	40.80%	59.20%
	不太了解	38.00%	62.00%
	完全不了解	33.30%	66.70%

## 7. 潜在职业风险意识与择业安全意识

通过双变量分析发现，潜在职业风险意识的有无与择业安全风险意识无显著相关性，而潜在职业风险意识的大小与其有较强相关性，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74，通过交叉分析，发现潜在职业风险意识越强的受调查者，其择业安全风险意识越弱，这是个有趣的现象，可能与择业过程中规避高风险职业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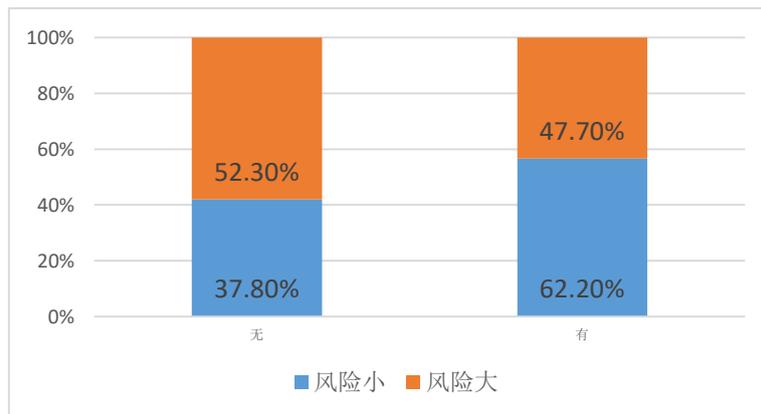


图 4-2 潜在职业风险意识与择业安全意识

## 8. 小结

我们从上述分析中可以看出，择业安全风险意识（在择业时是否考虑职业安全保障）与多种因素都有一定的相关性，包括户籍、生活水平、职业教育等级、年级、年龄以及学校所在地区，与其他因素相关性不强。在分析过程中，我们发现，首先，学历和年级与择业安全风险意识的相关性相反；其次，是否实习与择业安全风险意识相关性不大，这与预期假设不符；最后，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掌握情况与择业安全风险意识之间的相关性也不显著，在之前的分析中，我们发现职业安全与健康掌握情况与潜在职业风险意识之间的相关性很强，这是个有趣的现象，值得我们进一步调查分析，为之后的课程设计也能起到一定的启示作用。

## 五、目前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课程

近年来在政府倡导和社会压力下，不少职业学校都开始探索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但究竟取得了怎样的成就和存在哪些方面的不足，是本研究关心的核心议题之一。受本次研究方法的限制，这里反映的是学生视角，并不代表校方的看法，但在某种程度上依然反映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课程的情况。

### （一）职校课程开设情况

从过程的角度看，职业风险管理涉及岗前的预防、生产过程中的控制、生产事故的应急处置和事后的维权康复四个方面。完善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应该涉及这四个方面的内容。据此，同时也考虑到没有开设课程的情况，问卷共设计了7个选项。为了更准确地了解学校开展课程的情况，问卷也没有给调查对象限定选项数。从逻辑上讲，调查对象最多可以选择6项，不应该同时选择“没有开始以上课程”和其他选项。事实上，这种情况也没有出现。这从一个侧面反映，调查对象的选择并非随意。为了尽可能广的收集信息，问卷也没有对选项的内涵进行准确的界定，如：不管学生在课上了解了多少“工伤保险相关知识”，只要有所了解，都可以选择该项。

从问卷分析的结果看，目前各职业学校开设得较多的课程是应急事故处理措施、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知识和个人防护用品使用方法，开展得较少的是岗位操作流程、岗位职业危害及防护和工伤保险相关知识，另有17.0%的受调查对象称他们的没有开设过以上课程。排除未开设课程的选项后，其余六个选项相加，选择总频次为176.2%，平均每个选项的选择频次为29.4%，说明学校开设相关课程是不全的，开设相关课程的情况总体上并不乐观；从具

体的课程内容看，有关应急事故处理的课程开设得比较普遍，但选择比例也不到一半，工伤保险相关知识的课程开设得最少，选择比例约为六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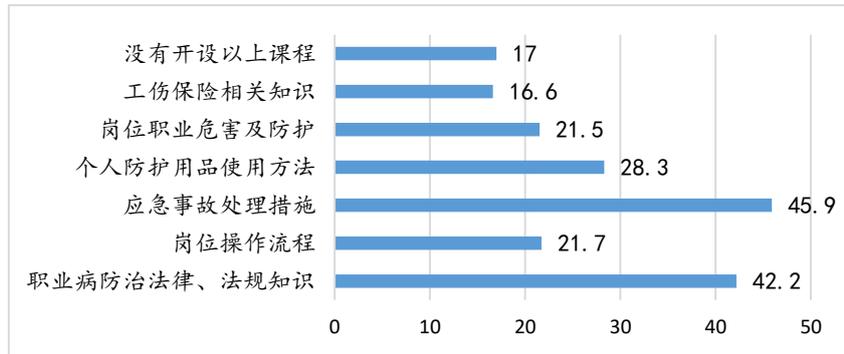


图 5-1 职校目前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课程的情况 (%)

进一步的分析表明，四成多的调查对象认为其所在学校仅开设了六类课程中的一类，近六成学生认为开设了一到两类。如果说一年级的学生还不是很了解实际情况的话，那么二三年级的学生则应该了解得更多。但事实上，不同年级学生的选择情况并无多大差别。可以理解的是，学生可能并不了解学校全部的课程设置，尤其是对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这样的非必修且未成体系的课程更是如此。这也体现在同一学校的学生选择并不完全一致上。同一学校不同院系之间在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的安排上应该也有差别，遗憾的是本次调查并未收集这方面的数据。

从高职受调查者和中职调查对象所反映的情况看，中职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的情况更差一些。这还是在教育部发布《关于在部分中等职业学校开展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试点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0]130号）七年之后的情况。如果教育部没有有意识地推动中等职业学校的相关教育，那么中等职业学校在开设相关课程的表现可能会更差。但从另一个角度看，教育部的倡导性政策取得的成就也是有限的。

表 5.1.1 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课程开始情况

课程数	地域			年级			学历		全部样本
	江苏	湖北	四川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中职生	高职生	
0	10.80%	27.50%	22.10%	12.90%	24.50%	17.10%	23.10%	11.70%	17.00%
1	42.40%	49.30%	46.80%	44.20%	45.90%	45.10%	46.70%	43.20%	44.80%
2	16.70%	5.80%	9.20%	13.40%	10.10%	17.10%	9.50%	15.40%	12.60%
3	14.40%	11.60%	12.70%	15.00%	11.00%	12.20%	12.60%	14.20%	13.40%
4	2.80%	4.30%	2.50%	3.00%	3.10%	0.00%	2.20%	3.30%	2.80%
5	1.90%	0.00%	0.50%	1.20%	0.60%	2.40%	0.20%	1.90%	1.10%
6	11.00%	1.40%	6.20%	10.40%	4.70%	6.10%	5.70%	10.40%	8.20%

交叉分析的结果也表明，东中西部职业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课程的情况也有比较明

显的差异。地处东部的江苏省开设相关课程的表现要好于地处中部的湖北和地处西部的四川。

## （二）职校教师讲授作为知识来源

前述描述调查对象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渠道时曾经提到，学校教师教授是职校学生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最重要的来源之一。不过，也仅有 61.9% 的调查对象称他们从学校教师教授中得到了有关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说明还有很多学生没有从学校得到相关知识；而且，从下图中还可以看到，学校讲授相关知识不全覆盖的现象在各类学生群中都存在。从选择学校教师讲授作为相关知识主要来源仅占总选择次数的 22.1% 这一点看，学校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传播中显然份量不足。在选择学校教师讲授作为其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的受调查者中，绝大部分（86.9%）的调查对象还选择了其他两个相关知识主要来源项，8.7% 是学生同时选择了另一个知识来源项，只有 4.4% 的学生没有选择其他项。这就是说，仅对极少数调查对象来源，学校老师讲授是其唯一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当然，这并不意味着，这些少数学生从学校老师那里获得了足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

交叉分析的结果显示，与男生相比较，教师讲授是女生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更重要来源；与 18 岁以上成年学生相比，18 岁以下未成年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更多来源于学校教师教授；与农村户口的学生相比较，城市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更多来源于学校老师教授；与高职学生相比，学校教师讲授是中职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更重要的来源；与低年级学生相比，高年级职校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更多来源于学校老师讲授；文科或理工科的职校学生在通过学校教师讲课获得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方面没有什么差异；与没有做过专业实习的职校学生相比，实习过的学生反而将学校教师讲授视为更重要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这一点超乎想象，说明实习经历对于学生相关知识的获取没有多大影响；与东部地区的学生相比，来自中西部的学生更加依赖于学校教师讲授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总的来说，来自中西部、城市的、有过实习经历的、高年级、成年女学生，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获取方面更有赖于学校老师讲授。

为了解学校开设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课程与学生的相关知识获取渠道之间的关系，我们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显示，仅有是否开设了“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知识”一类课程与学校教师讲授是否成为学生获取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渠道存在显著性相关关系，Pearson 相关系数是 0.100。这就是说，如果学校开设了“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知识”课程，则会增加学生将学校教师讲授视为自己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渠道的可能性。有可能开设的其他课程均为产生显著性影响，值得引起重视，因为这很可能意味着这些课程对于学生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增长没有什么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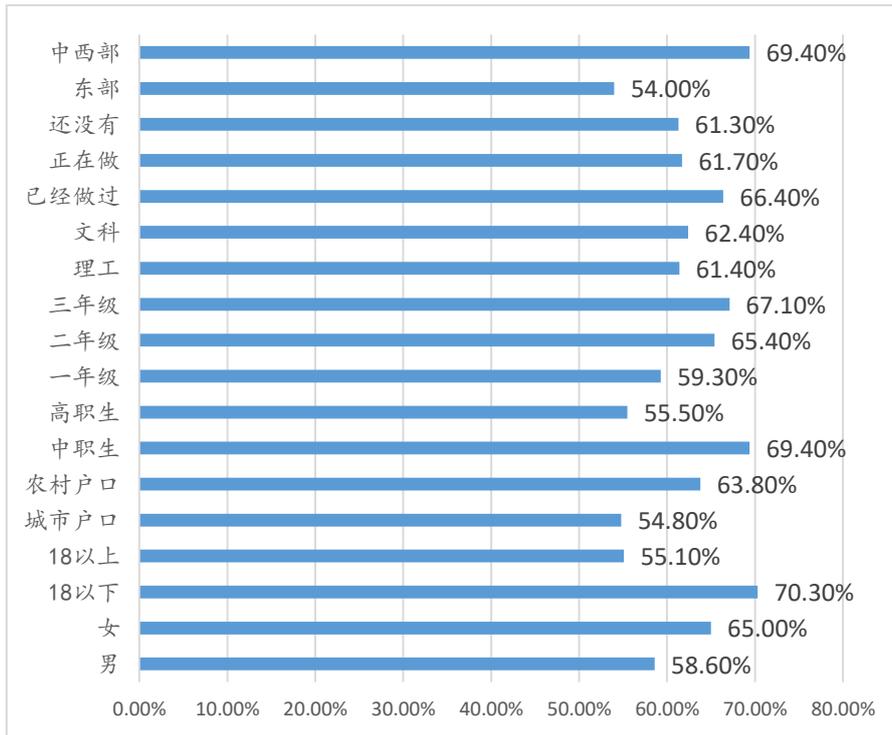


图 5-2 学校讲课作为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

### （三）学校教育缺失作为安全事故原因

学校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目的是为了增强学生的职业风险意识和防范能力。目前学校的相关教育能否实现这一目的，就值得关注。问卷没有直接针对这一问题设问，而是夹在其他选项中呈现的。12.6%的调查对象将其视为目前职业安全事故频发的主要原因。由于是三选题，因此实际上认为学校职业安全教育不到位会增加职业安全事故发生率的调查对象要远高于这一比例。在所有导致职业安全事故频发的原因中，学校教育缺失一项的影响最小。这说明，在现有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获取过程中，学生没有真正了解“预防”对于化解职业风险的重要作用。这也意味着，在今后系统地开展相关知识和技能培训时，学生的兴趣不足将成为一个大问题。

与男学生相比，更多女学生倾向于认为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缺失不利于防范职业安全事故发生；与低年级学生相比，高年级学生更认可学校相关教育缺失对生产安全事故防控的负面影响；与东部学生相比，中西部学生中认识到学校缺少相关教育的负面作用的比例更高；与理工科学生相比较，文科学生更多认识到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缺失对防范职业安全事故不利。

双变量相关分析也显示，在学校有可能开设的六类课程中，只有“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

知识”课程与学校相关教育缺失的负作用存在显著性相关关系，Pearson 相关系数为-0.068，这就是说，如果学校开设了“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知识”课程，则会减少学生认为学校没有提供相应的职业安全教育会不利于职业安全事故的发生。有可能开设的其他课程则对学生的认知没有产生显著影响，这一点值得引起重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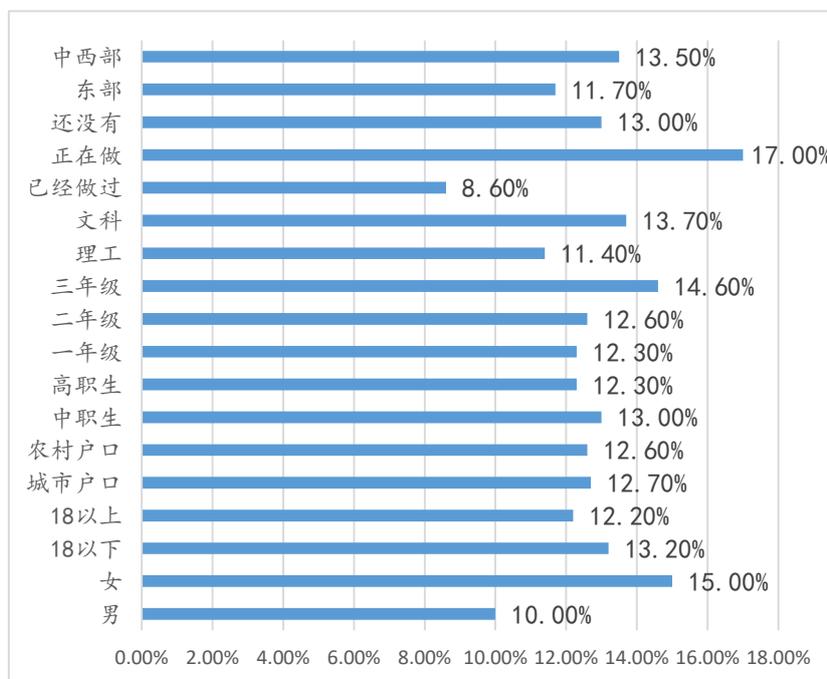


图 5-3 学校教育缺失作为安全事故理由

## 六、对学校职业安全健康教育的态度

如果让每一个学生在上岗之前就能接受系统的职业健康与安全的培训，告知他们各种职业病发生的原因，让他们掌握职业保护的知识和手段，他们就会逐渐学会在劳动中自觉地保护自己的健康与安全，就能在很大程度上降低职业风险。问题是，学生对此是怎么想的？作为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重要参与者和需求方，他们的态度和意向无疑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和启示意义。

### （一）对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课程的重要性认识

对于职业安全课程，仍然存在许多错误认识。安全教育应当处于怎样的地位？在这些问题上存在一些错误认识，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一是，认为高职院校的学生都受了十多年教育，已经是我国具有完全行为能力的公民，具有一定的社会经验和安全防护能力，没有必要开展专门的安全教育；二是，认为高职院校加强了安全管理，规范了学生的日常行为，校园

及周边的治安环境比较好，安全教育不必作为学校的重点工作；三是，安全教育虽然重要，但专业教育更加重要，高职院校应该把人力、财力投入到专业教学方面，重点提高学生的职业素养，造成了安全管理经费不足，安全教育难以真正落实，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四是，认为高职院校的每门课程都包含一些安全方面的知识，平时的课程学习中学生就能获取大量的安全知识，因此，没有必要浪费大量的人力、财力进行专门的安全教育<sup>①</sup>。

以上错误认识并不少见，我们需要了解被调查学生对此的认识。调查对象对于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的重要性认知是进行职业安全教育的重要依据。从统计结果看，认为“非常重要”和“比较重要”的受调查者占样本总数的 82.6%，认为“一般”的占 13.8%，认为“不太重要”和“没有必要”的仅占了 3.6%。这说明，绝大多数学生认为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很重要，个体的重要性认知度高非常有利于我们接下来开展相关课程。为方便统计，再次重新编码，将变量分类中“非常重要”和“比较重要”编码为“重要”，将“不太重要”和“没有必要”编码为“不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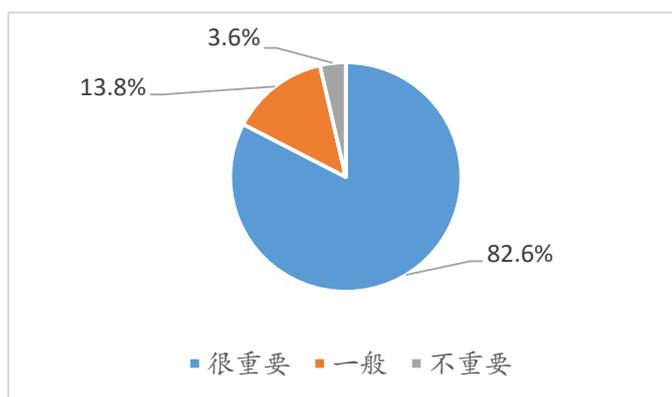


图 6-1 调查对象对职业安全课程的重要性认知

为了了解受调查对象个体重要性认知的具体特征，我们将重要性认知与性别、年龄、年级、户口等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发现，与重要性认知显著相关的有性别、学历、年级、专业类型、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自评、潜在职业风险等 6 个变量。其他变量与学生的的重要性认知并无显著性相关关系。

从交叉分析的结果看，女性受调查者认为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的重要性比例高于男性受调查者，双变量相关分析表明，性别与个体重要性认知呈显著相关，在 0.01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0.089。这就是说，与男生相比较，女生的个体重要性认知高，这可能与女生的个体差异和特殊的心理特征有关，在就业和工作中可能会面临更大的

<sup>①</sup> 马光松：《高校职业安全教育的思考》，《江西青年职业学院学报》，2013 年第 3 期。

挑战，女性倾向于寻求支持和回避，男性则是主动型应对偏多<sup>①</sup>，因此更注重学校开设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从而减少工作风险。这一点后文关于男女两性对具体授课内容的偏好也可以印证男性这种主动寻求解决途径的实用倾向。另外，女性在之前的调查中显示出来的认知劣势也是原因之一，正因为她们获取职业安全的非正式信息渠道和效果都不如男性，对学校教育自然表现了极高的兴趣。

中职生和高职生之间、不同年级的受调查者之间，对于其个体重要性认知是有一定差别的。通过双变量相关性分析，表明学历、年级以及所学专业的学科类型与个体重要性认知则呈显著相关，在 0.05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0.066、-0.063、-0.076。这就是说，相对于中职生，高职生的个体重要性认知越高；年级越高的学生认为学校开设职业安全课程越重要。随着学生年龄和学历的增长，知识面不断扩展，个体重要性认知也随之不断提高。另外，与学习文科和社科类专业的同学相比较，学习理科、工科和医科类专业的学生的个体重要性认知越高，主要是因为理工类学生的潜在职业风险要高于文科类的学生，因此更加重视职业安全教育。将调查对象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自评与个体重要性认知进行双变量分析，结果发现，在 0.01 置信水平下，二者之间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27，这就是说，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自评越丰富的受调查者，认为学校开设职业安全课程越重要。同样，我们也将潜在职业风险与个体重要性认知两个变量进行了相关分析，结果发现，二者之间存在显著性相关关系，在 0.01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系数为 0.121，说明潜在职业风险越小的受调查者认为学校开设职业安全课程越重要，这与我们的假设不同，可能是因为本次的调查对象多为低风险的专业。说明学生对自己的未来从业的职业风险评估是不准确的，甚至可能是随意做出的，缺少可靠判断依据。

---

<sup>①</sup> 马颜：《工作压力应对研究》，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2004。

表 6.1.1 性别、学历、年级、专业与个体重要性认知

变量		重要	一般	不重要
性别	男	79.40%	15.60%	5.00%
	女	85.40%	12.30%	2.30%
学历	中职生	80.60%	14.30%	5.10%
	高职生	84.30%	13.40%	2.30%
年级	一年级	81.20%	14.40%	4.30%
	二年级	83.30%	13.80%	2.80%
	三年级	89.00%	9.80%	1.20%
所学专业	文科类	80.30%	14.50%	5.30%
	理科类	84.60%	13.30%	2.10%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	丰富	90.10%	7.50%	2.40%
	一般	82.00%	15.70%	2.40%
	不丰富	76.80%	15.50%	7.70%
潜在职业风险	风险小	83.40%	13.70%	2.90%
	风险大	70.80%	15.40%	13.80%

## （二）职业安全培训功能

适宜有效的职业安全培训不仅能够提高学生的职业风险防范意识和能力,减少职业伤害的发生,也是建立学校、用人单位、劳动者三位一体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的基础。《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审核规范》中指出有关培训原则的要求是:“应建立并保持一套程序,使工作在每一相关职能和层次的员工都意识到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要求的重要性”<sup>①</sup>。在深圳开展的对 3479 名工人的培训数据表明参与式职业健康安全培训取得了突出的效果,再次证明了职业安全培训的有效性<sup>②</sup>。调查对象对于职业安全与健康培训是否有助于预防和减少职业病的认知对于职业安全培训具有重要意义。从统计结果看,认为“非常有帮助”和“比较有帮助”的受调查者占样本总数的 72.4%,认为“一般”的占 21.8%,认为“作用不大”和“完全不起作用”的仅占了 5.7%。这说明,绝大多数学生认为学校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很有帮助,有助于预防和减少职业病的发生。这种对学校教育的认可也能激励学校主动承担职业安全教育责任。

<sup>①</sup>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公告:《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审核规范》(2001 年第 30 号)  
<http://www.chinasafety.gov.cn/aqzwx/zwx51-6.htm>。

<sup>②</sup>林辉,盛秋洁,李芸,陈娟,余文周,李智民:《参与式职业健康安全培训效果的自评研究》,《中华劳动卫生职业病杂志》2013 年第 4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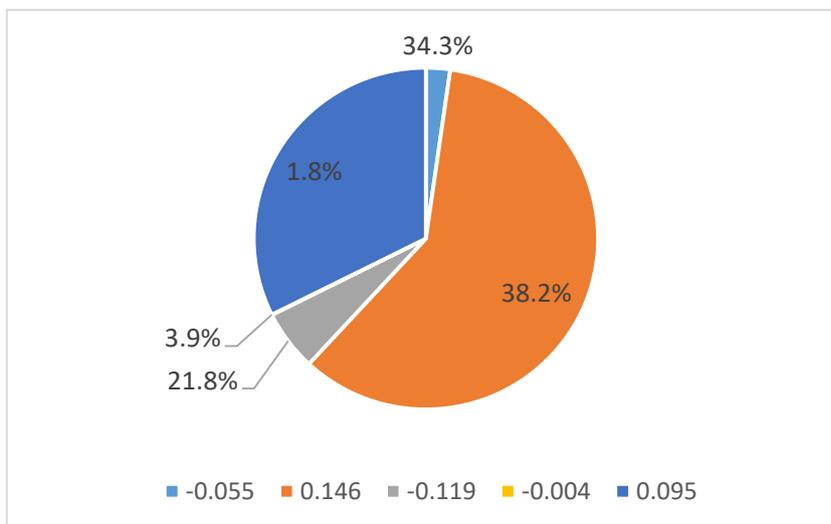


图 6-2 调查对象对职业安全培训的有效度认知

为了了解受调查对象对职业安全培训的有效度认知的分群特征,我们将其与性别、年龄、年级、户口等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发现,与有效度认知显著相关的有年龄、学历、学校所在地、潜在职业风险、职业安全知识掌握程度等 4 个变量,现将其列入下表分析。其他变量实际上与学生对职业安全培训的有效度认知并无显著性相关关系。

从以下的交叉表中可以看出,18 岁以上的学生以及高职生认为职业安全培训有帮助的比例都高于 18 岁以下的学生以及中职生,在 0.01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085、-0.105,这与上述的个体重要性结果一致,即随着知识面的不断扩展和经验的丰富,受调查者越来越认为职业安全培训能够有效帮助预防和减少职业病的发生。学校所在地也对职业安全培训的有效度认知有显著影响,在 0.05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23,中东部地区的学生认为职业安全培训的有效性明显高于西部地区,这可能与中东部地区开展相关职业安全培训课程较多有关系。潜在职业风险与职业安全培训的有效度认知也存在显著性相关关系,在 0.05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系数为 0.089,说明潜在职业风险越小的受调查者认为职业安全培训越有帮助,这与上述的个体重要性认知结果一致,可能是因为本次的调查对象多为低风险的专业。受调查对象对职业安全健康知识的了解程度与其有效性认知也有较高的相关度,在 0.01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90,说明职业安全健康知识掌握程度越丰富的学生,越认为职业安全培训越有帮助。正是掌握了一定的职业安全健康知识,学生更能清楚地了解其作用,才会愈发重视职业安全培训。这也提醒教育者们,任何教育都不是“牛不喝水强按头”,我认为好,我认为必须,学生就能接受。应该用巧妙的形式展示职业安全知识的必要性和有效性,学生即便是出自趋利避害的本能也会主动寻求和接受职业安全教育。

表 6.2.1 性别、学历、学校所在地与职业安全培训有效度认知

变量		非常有帮助	比较有帮助	一般	作用不大	完全起不到作用
年龄	18 岁以下	31.70%	36.50%	24.90%	3.90%	2.90%
	18 岁以上	36.30%	39.50%	19.30%	3.90%	0.90%
学历	中职	31.70%	35.00%	26.20%	4.20%	2.90%
	高职	36.50%	40.90%	18.00%	3.60%	1.00%
学校所在地	无锡	37.10%	40.00%	18.20%	3.60%	1.10%
	湖北	46.40%	37.70%	13.00%	2.90%	0.00%
潜在职业风险	四川	29.30%	36.20%	27.20%	4.40%	3.00%
	风险小	34.50%	39.00%	21.40%	3.40%	1.60%
职业安全知识掌握程度	风险大	30.80%	26.20%	27.70%	10.80%	4.60%
	丰富	39.60%	41.00%	15.60%	2.80%	0.90%
	一般	32.40%	37.40%	25.20%	4.10%	0.90%
	不丰富	33.60%	37.30%	19.50%	4.50%	5.00%

### （三）对学校安全教育的群体兴趣

兴趣是最好的老师。兴趣是一种特殊的意识倾向，是动机产生的重要的主观原因，是对所从事的活动持创造性态度的主要条件。学习兴趣，是指“个人对学习活动的积极认识倾向和情绪状态”，它包括直接兴趣和间接兴趣。兴趣是好奇心的来源，具有探究的倾向，正确的学习兴趣，可以增强人们学习活动的自觉与效率。美国心理学家布鲁纳说：“学习的最好刺激，是对学习材料的兴趣<sup>①</sup>。因此，学习兴趣能够推动学生自主地进行学习，产生良好的学习效果。调查对象对于身边同学是否对学校职业安全培训感兴趣的认知有利于我们了解学生群体对职业安全培训的整体认可程度。

从问卷分析的结果看，受调查者认为“大家都感兴趣”的比例较少，仅占了 13.5%，认为“很多人感兴趣”的占样本总数的 35.7%，将近有一半的学生认为“少数人感兴趣”，占样本总数的 47.6%，另外也有 3.2% 的学生认为“没有人感兴趣”。这说明，还是有很多学生认为少数人会对职业安全培训感兴趣，这可能与职业安全培训的内容以及授课方式、授课教师等有关，过于枯燥的课程内容以及单一的授课方式都有可能影响学生对职业安全培训的兴趣程度，因此要对授课内容以及授课方式等有所创新、改进，使其能够调动学生的兴趣。对全国六省市 6 所高中学生的调查研究表明：首先学生要对学习形成有关学习的功用性、愉悦感、消遣性、相投性大于无味性的认知与情绪体验，并在此基础上产生了内在的学习需要。在以后进一步的学习中，如果学生体验到的愉悦感大于厌倦感，优越感多于无助感，则会真

<sup>①</sup> 牛亏环：《学习兴趣研究进展分析》，《教育学术月刊》2014 年第 10 期 33-36。

正产生并维持学习兴趣<sup>①</sup>。这就是教育者需要考虑的问题了，如何使学生在产生学习需要并在授课中获得愉悦感和优越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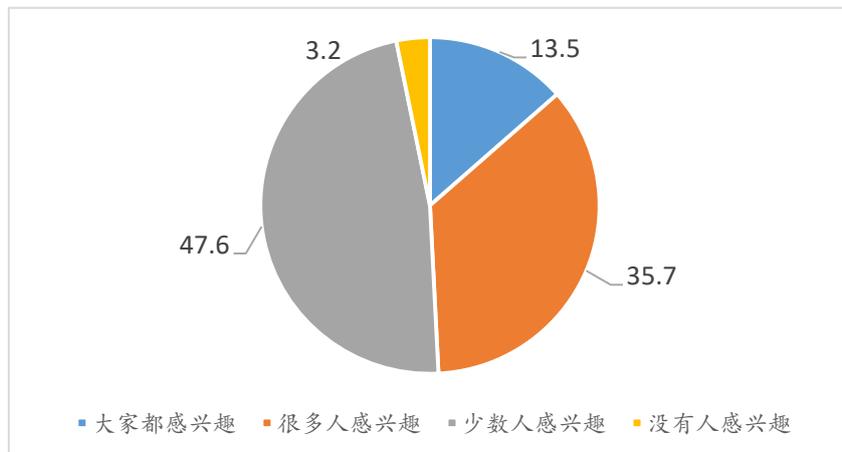


图 6-3 调查对象对职业安全课程的感兴趣程度

为了了解受调查对象对职业安全培训的感兴趣程度的分群特征，我们将其与性别、年龄、年级、户口等进行了双变量相关分析，结果发现，与感兴趣程度显著相关的有性别、年龄、实习、健康状况、潜在职业风险、职业安全知识掌握程度等 5 个变量，现将其列入下表分析。其他变量实际上与学生对职业安全培训的感兴趣程度并无显著性相关关系。

从以下的交叉表中可以看出，男生认为大多数人感兴趣的比例明显高于女生的比例，在 0.01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06，说明以往职业安全培训的内容更加吸引男生的兴趣，而不能很好地吸引女生的兴趣，也有研究表明学习兴趣的发展具有明显的性别差异，女学生学习兴趣下降的速度明显要快于男学生，因此在设置课程内容时要将性别因素考虑进去。年龄对职业安全培训的感兴趣程度有显著影响，在 0.05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82，说明 18 岁以下的学生认为多数人感兴趣的比例要高于 18 岁以上的学生，研究表明，随着年龄的增加，学生对几乎所有学科的学习兴趣都在不断下降，而且对学习和知识的负面态度和负性价值感也在不断增加，这一变化趋势不但发生在小学阶段，在中学阶段似乎更为明显<sup>②</sup>。另外也有可能 18 岁以上的学生学业压力比较大有关。

与尚未有实习经历的受调查者相比，实习过的学生对于职业安全培训的感兴趣程度高很多，在 0.05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66，说明实习经历也使得学生更加关注职业安全培训，对职业安全培训也更加感兴趣。受调查对象自身的健康状况对其感兴趣程度也有影响，在 0.01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86，也就是说身体越健康，越对

<sup>①</sup> 夏凌翔，张世宇，王振勇：《高中生学习兴趣结构的探索性因素分析》，《辽宁师范大学学报》2002 年第 6 期 58-60。

<sup>②</sup> 涂阳军，姚利民：《学生学习兴趣发展研究述评及其启示》，《外国教育研究》2012 年第 4 期 21-29。

职业安全培训感兴趣。潜在职业风险与职业安全培训的感兴趣程度也存在显著性相关关系，在 0.05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系数为 0.064，说明潜在职业风险越小的受调查者对职业安全培训越感兴趣。受调查对象对职业安全健康知识的了解程度感兴趣程度也有较高的相关度，在 0.01 置信水平下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156，说明职业安全健康知识掌握程度越丰富的学生，越了解职业安全培训的相关内容，因此对其也越感兴趣。

表 6.3.1 性别、年龄、实习与调查对象感兴趣程度

		大家都感兴趣	很多人感兴趣	少数人感兴趣	没有人感兴趣
性别	男	17.40%	37.10%	41.90%	3.70%
	女	10.10%	34.40%	52.70%	2.70%
年龄	18 岁以下	17.70%	35.40%	42.60%	4.30%
	18 岁以上	10.10%	36.00%	51.70%	2.20%
实习	未	13.30%	34.10%	49.30%	3.40%
	是	14.90%	42.90%	40.00%	2.30%
身体健康状况	很健康	15.20%	37.50%	44.80%	2.60%
	健康	11.90%	34.00%	49.70%	4.40%
	不健康	9.50%	31.00%	57.10%	2.40%
潜在职业风险	风险小	13.50%	36.90%	46.50%	3.10%
	风险大	13.80%	18.50%	63.10%	4.60%
职业安全知识掌握程度	丰富	18.40%	45.30%	35.40%	0.90%
	一般	11.20%	37.00%	49.20%	2.60%
	不丰富	14.50%	23.20%	55.50%	6.80%

## 七、对学校开设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的期待

学生对课程内容及授课方式及时间安排等有着怎样的期待？这对于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的设计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 （一）对教学内容的期待

从问卷分析的结果看，学生对于教学内容的需求主要集中在常见职业病种类及症状、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职业禁忌等相关知识、职业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职业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以及职业安全事故的报告、控制、自救、互救等紧急措施，分别占 48.7%、45.4%、44.6%，而学生对职业安全与健康基础知识、女性劳动者的特殊保护以及工伤保险相关知识需求较少，仅占了 28.9%、26.8%、24.7%。说明学生更倾向于选择贴近职业生活的知识，如职业病、事故处理等具体的知识和措施，而对一些职业安全以及维权保护的基础知识

不太感兴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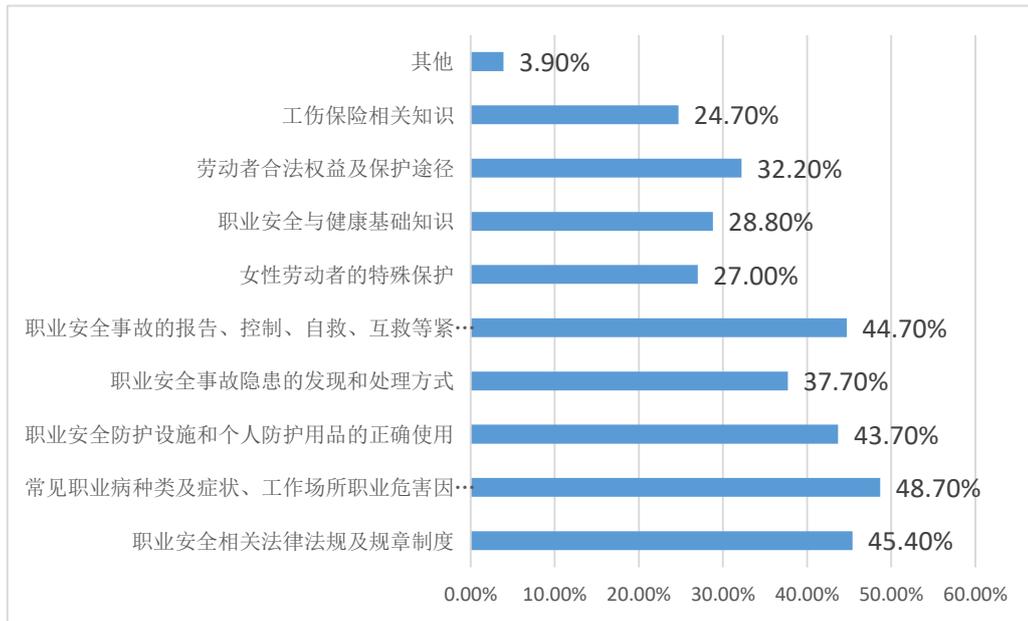


图 7-1 调查对象对教学内容的需求

在性别方面，不同性别在教学内容需求上所占比例如下表 4.4.1 所示，我们发现性别不同在选择“常见职业病种类及症状”、“女性劳动者的特殊保护”两种课程上存在明显差异，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064 和 0.187，表明女生更倾向于选择这两种课程内容，尤其是“女性劳动者的特殊保护”课程。女性自身的生理特点、心理特性以及承担孕育下一代的特殊社会使命，注定了她们在工作过程中不但应该享有与男性平等的一般权益，而且应赋予她们与男性不同的特殊权益。我国对女职工特殊劳动保护的立法相对比较完备，先后于 1988 年、1990 年、1992 年、1994 年通过了《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女职工禁忌劳动范围的规定》、《妇女权益保障法》（2005 年修正）、《劳动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对女职工特殊劳动保护的内容和措施作了具体规定<sup>①</sup>。2012 年 4 月 22 日公布实施《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其中规定了用人单位应当遵守女职工禁忌从事的劳动范围，并在附录中详细规定了女职工在经期、孕期、哺乳期等禁忌从事的劳动范围。而青海省非国有企业女职工劳动保护状况的调查显示，熟悉和了解相关法律法规对于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的女职工仅占到了 4.5%<sup>②</sup>，女职工对涉及自身利益的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了解甚少，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较差，维权意识薄弱。因此在开设职业安全课程时要将性别因素考虑进去，为女生安排专门的“女性劳动者的特殊保护”课程，普及相关的法律法规，使女性在工作中能够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更好地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sup>①</sup> 沈静：《女职工特殊劳动保护问题研究》，《厦门大学》2007 年。

<sup>②</sup> 兰措卓玛：《女职工劳动保护状况调查研究》，《青藏高原论坛》2014 年第 3 期。

在学历方面,中高职学生在教学内容的需求上所占比例如表 4.4 所示,发现学历不同在选择这 9 个课程内容上都存在明显差异。表明学历越高,越倾向于选择选项中的 9 个课程。表明高职生对职业安全课程的开展需求度较高,也进一步说明了高职院校以往的职业安全教育存在问题,如教学管理上存在忽视性,不注重学生的职业安全教育;教学环节上缺乏系统性,注重就业政策、就业培训等而不涉及学生的职业安全教育;教育时间上具有短暂性,对高职学生职业安全素养的提升,收效甚微<sup>①</sup>。因此在为高职生设置职业安全教育的课程时要遵循系统性、完备性的原则,从多方面进行考虑,在专业理论和就业指导教学中增强高职学生的职业安全意识。

表 7.1.1 性别、学历与职业安全课程需求

变量	性别		学历	
	男	女	中职生	高职生
职业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45.60%	45.30%	40.50%	49.70%
常见职业病症状/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职业禁忌等知识	45.30%	51.80%	41.90%	54.70%
职业安全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的正确使用	46.60%	41.10%	36.30%	50.10%
职业安全事故隐患的发现和处理方式	34.90%	40.30%	31.90%	42.80%
职业安全事故的报告、控制、自救、互救等紧急救援措施	44.30%	45.10%	40.50%	48.40%
女性劳动者的特殊保护	18.20%	34.80%	20.50%	32.60%
职业安全与健康基础知识	28.60%	29.00%	23.10%	33.80%
劳动者合法权益及保护途径	30.80%	33.50%	26.20%	37.40%
工伤保险相关知识	23.20%	26.10%	20.70%	28.20%
其它	4.10%	3.70%	5.50%	2.50%

在专业方面,不同专业类别的学生在教学内容需求上所占比例如表 4.4.2 所示,在 0.01 的置信水平下,我们发现专业不同在“常见职业病种类及症状、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职业禁忌等相关知识”选择上存在显著差异, 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99,表明文社类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此项课程,表明文社类学生的职业安全意识不断提升,更加注重职业病以及职业禁忌等相关知识。专业不同在“工伤保险相关知识”的选择上也存在显著差异,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 Pearson 相关系数为-0.063,表明理工科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此项课程。在工伤认定中,工伤主要包括在工作时间、前后和工作场所内因工作原因而受到事故伤害以及患有职业病等,而理工科专业的学生毕业后所从事的工作事故发生频率一般高于文社类专业的学生,如建筑部门发生的高空坠落、物体打击和坍塌事故,运输部门多发生车辆事故,工厂多发生机械伤害,化工企业多发生是火灾、灼伤、职业病等,因此理工科专业的学生更加

<sup>①</sup> 欧彦麟:《论高职学生职业安全素质教育》,《中国集体经济》2011 年第 12 期。

管制“工伤保险相关知识”，从而保障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时能够获得医疗救治和经济补偿，促进工伤预防和职业康复。

在年级方面，不同年级的学生在教学内容需求上所占比例如表 4.4.2 所示，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年级与通过“劳动者合法权益与保护途径”以及“工伤保险相关知识”需求的 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0.079、-0.074，年级越低，越倾向于选择这两门课程。目前，我国《宪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就业促进法》《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工会法》、《职业病防治法》、《安全生产法》、《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工伤保险办法》等法律、法规对公民以及劳动者的基本劳动权益，以及享受职业训练的权利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的保护内容主要包括：劳动者按劳分配的工薪利润、社会保险、休息以及劳动安全、劳动卫生、民主参与权利保护等；此外还有一些平等条例，如男女平等、民族平等<sup>①</sup>。而部分劳动者由于不了解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自我保护意识差，不注意签订劳动合同，合法权益被不法人士侵害，在工作中遇到种种问题。因此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非常重要，年纪较低的学生由于对这两个课程的内容了解不多，因此在开设课程时要注意为年级低的学生着重普及“劳动者合法权益与保护途径”以及“工伤保险相关知识”，使得他们对知识掌握得更牢固，在就业时可以更好地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表 7.1.2 专业、年级与职业安全课程需求

变量	专业		年级		
	理工科	文社科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职业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46.30%	44.70%	47.80%	40.90%	46.30%
常见职业病种类及症状、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 职业禁忌等相关知识	43.40%	53.40%	51.00%	44.00%	51.20%
职业安全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的正确使用	44.50%	43.00%	46.80%	37.70%	45.10%
职业安全事故隐患的发现和处理方式	37.90%	37.60%	40.70%	33.00%	35.40%
职业安全事故的报告、控制、自救、互救等紧急救 援措施	43.40%	45.90%	48.90%	35.80%	50.00%
女性劳动者的特殊保护	24.30%	29.30%	29.70%	21.70%	28.00%
职业安全与健康基础知识	30.50%	27.40%	30.80%	24.80%	30.50%
劳动者合法权益及保护途径	33.80%	30.80%	35.70%	27.00%	28.00%
工伤保险相关知识	27.60%	22.20%	27.80%	19.80%	22.00%
其它	3.70%	4.00%	3.30%	4.70%	4.90%

在地域水平上，不同地域的学生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来源的不同途径上所占比例如表 4.4.3 所示，发现地域不同在选择这 9 门课程内容上都存在明显差异，主要呈负相关关系，

<sup>①</sup> 范佳慧：《浅谈劳动者合法权益的法律保护》，《科技创业家》 2013 年 22 期。

表明东部地区的学生对 9 门课程的需求要高于中部和西部地区。在学校开展职业安全课程中，东部地区开展课程的比例明显高于中西部地区，但是学生依然对所有课程呈现出较高的需求，表明学校在开展职业安全课程时还是存在一些缺陷，使得学生知识掌握并不牢固，因此在评价方式上，应将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在期末应同其他课程的考查一样进行考试考评，结果进入学生学籍管理系统，通过考核的方式引起学生的重视，从而更好地掌握知识<sup>①</sup>。

在户籍方面，农村户口与城市户口的学生在教学内容需求上所占比例如表 4.4.3 所示，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我们发现户籍不同在“职业安全事故隐患的发现和处理方式”需求选择上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0.072，城市户口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这一课程。职业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是指生产经营单位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程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规定，或者因其他因素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危险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上的缺陷。事故隐患分为一般事故隐患和重大事故隐患。对于一般性事故隐患，应要求有关区域部门限期排除。对于重大事故隐患，应做出暂时局部、全部停产停业或停止使用，并立即上报上级政府主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和具体要求，进行限期整改<sup>②</sup>。城市户口的学生相对于农村户口的学生来说工作范围更广，职业也更加多样化，对“职业安全事故隐患的发现和处理方式”需求相对来说更高。

表 7.1.3 学校所在区、户籍与职业安全课程需求

变量	学校所在区			户籍	
	无锡	湖北	四川	城市户口	农村户口
职业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49.40%	43.50%	41.50%	48.70%	44.60%
常见职业病种类及症状、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职业禁忌等相关知识	56.60%	39.10%	41.70%	47.70%	49.00%
职业安全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的正确使用	52.80%	33.30%	35.50%	49.20%	42.30%
职业安全事故隐患的发现和处理方式	45.30%	34.80%	30.00%	44.70%	36.00%
职业安全事故的报告、控制、自救互救等紧急救援措施	50.20%	36.20%	40.10%	45.70%	44.50%
女性劳动者的特殊保护	34.50%	17.40%	20.30%	31.50%	25.80%
职业安全与健康基础知识	34.50%	14.50%	24.90%	27.40%	29.20%
劳动者合法权益及保护途径	37.30%	26.10%	27.60%	34.00%	31.70%
工伤保险相关知识	28.40%	13.00%	22.60%	24.90%	24.70%
其它	3.00%	5.80%	4.60%	4.10%	3.90%

在家人背景方面，身边是否有朋友或亲属患过职业安全与健康问题在教学内容需求上所占比例如表 4.4.4 所示，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我们发现身边是否有朋友或亲属患过职业

<sup>①</sup> 张以清：《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的现状分析及对策研究》，《四川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1 年第 5 期。

<sup>②</sup> 中国安全监管总局：《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  
[http://www.gov.cn/ziliao/flfg/2008-01/10/content\\_854605.htm](http://www.gov.cn/ziliao/flfg/2008-01/10/content_854605.htm)

安全与健康问题在“常见职业病种类及症状、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职业禁忌等相关知识”选择上存在显著差异，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70，表明家人有职业病史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这一课程。家人或朋友的职业病史以及职业伤害使得学生更加关注职业病、职业危害因素和职业禁忌知识，从而进行更好的预防和保护。

表 7.1.4 家人职业病史与职业安全课程需求

变量	专业	
	不是	是
职业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43.50%	49.70%
常见职业病种类及症状、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职业禁忌等相关知识	46.30%	53.90%
职业安全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的正确使用	42.20%	47.00%
职业安全事故隐患的发现和处理方式	36.40%	40.80%
职业安全事故的报告、控制、自救、互救等紧急救援措施	44.70%	44.70%
女性劳动者的特殊保护	25.30%	30.60%
职业安全与健康基础知识	27.10%	32.60%
劳动者合法权益及保护途径	30.30%	36.50%
工伤保险相关知识	23.00%	28.60%
其它	4.60%	2.30%

## （二）对教学方式的期待

学校职业安全教育方式对于学生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掌握具有重要影响，灵活多样的教育方式能够有效地激发学生的积极性，由于学生还没有工作经历，很难理解部分职业安全教育内容，单纯的课堂教学并不能使学生理解相关知识。多媒体教学以及预习演练等法可以给学生直观的感受，再配以适量的典型实际案例，让学生参与到事故分析过程中，全方位调动其学习积极性，加深他们对安全生产知识、技能的理解，让他们学得懂、记得住、用得上<sup>①</sup>。为了了解学生对教育方式的需求，我们将教育方式分为“课堂教学”，“外聘专业人员进行专题讲座”、“预习演练”、“新媒体教学”、“观看影视展览”、“发放职业安全健康知识手册自学”、“其它”，所占比例分别为 37.5%、43.5%、46.6%、28.5%、33.7%、21.0%、2.9%。学生对于学校教育方式的选择频次最高的是预习演练，其次是外聘专业人员进行专题讲座和课堂教学，选择发放职业安全健康知识手册自学的较少，表明如今学生更加倾向于通过实践的方式进行学习，专业人员的讲解也更受学生们的青睐，而发放职业安全健康知识手册进行自学的方式并不受学生们的欢迎，说明学生还是希望通过统一安排的方式来进行学习。也表明学生自我学习职业安全知识的动机是极弱的，外界也没有提供他们进行自我学习的激励。

<sup>①</sup> 郭建明：《在中职教育中加强职业安全教育的思考》，《职业》2012 年第 2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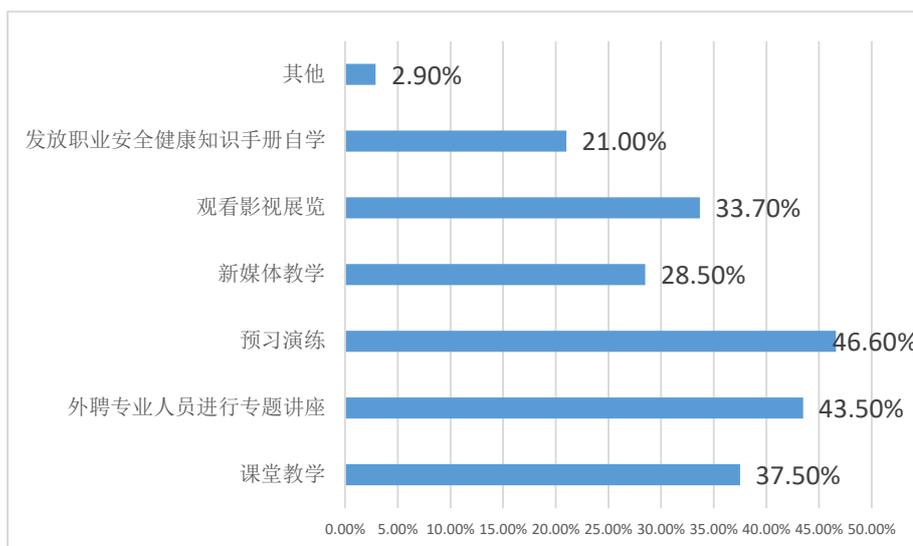


图 7-2 调查对象对教学方式的选择

在学历方面，中高职学生在学校教育方式的选择上所占比例如表 4.5.1 所示，我们发现学历不同在选择“外聘专业人员进行专题讲座”、“预习演练”、“新媒体教学”、“观看影视展览”以及“发放职业安全健康知识手册自学”五种方式上存在明显差异，在 0.05 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105、0.076、0.111、0.114 和 0.063。学历越高，越倾向于选择以上五种方式，其中“外聘专业人员进行专题讲座”、“新媒体教学”、“观看影视展览”相关性较强，学历越低越倾向于选择“课堂教学”这一途径。外聘专业人员进行专题讲座能够使学生获得更加专业的知识，专题讲座使知识内容更加集中；新媒体教学如今也对学生的学习方式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在传统的课堂教学中，教学过程是以教师为主的教学活动，教师与学生面对面的交流，教师起主导作用，学生在有限的时间、规定的地点集中学习设定好的教学内容，而新媒体教学中新媒体的多样形态突破了传统教学的既定界限，由于新媒体传播的优势和便利性，学校教学方式也更加多元化<sup>①</sup>。观看影视展览能够使学生获得更加形象化、丰富的感官体验。随着学历的升高，学生对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获取不仅仅局限于老师的课堂教学以及理论知识，更加希望能够通过灵活多样的教学方式获取知识和实践经验。

在地域水平上，不同地域的学生在学校教育方式的选择上所占比例如表 4.5.1 所示，发现地域不同在选择“课堂教学”、“外聘专业人员进行专题讲座”、“预习演练”、“新媒体教学”以及“观看影视展览”五种方式上存在明显差异，在 0.05 置信水平下，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0.072、-0.089、-0.071、-0.149 和-0.095。表明东部地区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这五种方式，其中“多媒体教学”和“观看影视展览”相关性较强。据前瞻产业研究院《中

<sup>①</sup> 周红春：《新媒体传播环境下高校教学方式的变革》，《中国电化教育》2013 年第 8 期。

国新媒体行业市场前瞻与投资规划分析报告》显示，随着现代化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新型电教媒体就像雨后春笋一样层出不穷，合理和适时地运用新媒体教学是促进学校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的有效途径和方法，是实现教育现代化的主要内容。由于东部地区经济发展较快，因此多媒体技术发展水平相对来说高于中西部地区，在已经通过新媒体教学获得良好的学习体验之后，东部地区更加希望通过新媒体教学以及观看影视展览的方式来获得职业安全知识。

表 7.2.1 学历、学校所在区与学校教育方式选择

变量	学历		学校所在区		
	中职生	高职生	无锡	湖北	四川
课堂教学	34.40%	40.30%	41.10%	36.20%	33.90%
外聘专业人员进行专题讲座	37.90%	48.40%	48.70%	31.90%	39.60%
预习演练	42.50%	50.10%	50.40%	42.00%	43.10%
新媒体教学	23.10%	33.20%	35.80%	20.30%	21.90%
观看影视展览	28.00%	38.80%	39.20%	20.30%	30.00%
发放职业安全健康知识手册自学	18.30%	23.40%	22.70%	8.70%	21.20%
其他	4.00%	1.90%	2.10%	0.00%	4.10%

在家人背景方面，身边是否有朋友或亲属患过职业安全与健康问题在学校教育方式选择上所占比例如表 4.5.2 所示，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发现身边是否有朋友或亲属患过职业安全与健康问题在“预习演练”教育方式选择上存在显著差异，Pearson 相关系数为 0.073，表明家人有职业病史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这一方式。家人或朋友的职业病史使得学生更加重视工作中可以会遇到的风险，工作前的预习演练能够使学生培养并养成良好的职业安全行为习惯，树立全方位安全责任意识和安全使命感，从而减少工作风险。

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方面，掌握程度不同的学生在校教育方式选择所占比例如表 4.5.2 所示，在 0.05 的置信水平下，我们发现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在“发放职业安全健康知识手册自学”教育方式选择上存在显著差异，Pearson 相关系数为-0.074，表明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越丰富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这一教学方式。知识越丰富的学生，越倾向于通过自学的方式来获取知识。

表 7.2.2 家人背景、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与学校教育方式选择

变量	家人职业病		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自评		
	不是	是	丰富	一般	不丰富
课堂教学	36.70%	39.50%	40.60%	37.90%	33.60%
外聘专业人员进行专题讲座	42.80%	45.10%	45.30%	43.60%	41.40%
预习演练	44.10%	52.00%	51.90%	45.70%	43.60%
新媒体教学	28.50%	28.60%	29.70%	30.60%	22.30%
观看影视展览	32.90%	35.50%	35.40%	35.40%	28.20%
发放职业安全健康知识手册自学	21.30%	20.40%	24.50%	21.90%	15.50%
其他	3.10%	2.30%	1.40%	2.90%	4.10%

### （三）线上教育方式选择

《2015教育科技蓝皮书》显示，据不完全统计，自2013年起，教育科技行业创业企业数量平均以每年50%左右的速度增长，截至2015年9月，在线教育项目的数量已超过3000个。此前新东方董事长俞敏洪就断言，教育行业未来3到5年将会变为线上40%、线下60%的格局<sup>①</sup>。而根据《2013—2014中国互联网教育趋势报告》显示，主要人群在移动端学习的使用率超过80%，学生的线上教育相比于线下教育有很多的优势：线上教育打破了教育的时间与空间限制，使学生自主选择学习时间段和学习地点，提高学习效率的同时也可以节约时间；学生在线上教育上获取教育资源更加便捷，也降低了学习资源的成本；线上教育的学习更加具备趣味性，教育资源可以通过视频、音频、文件等多种方式呈现出来，使得学习更加生动有趣，以此来激发学生们学习的兴趣，提高学习时的热情，使学生更容易地理解知识点；线上教育加强了学生与学生，学生与老师之间的互动，来自五湖四海的学生可以通过互联网共享学习资源，分享自己的学习经验和心得，学生也可以通过课堂论坛等方式向老师提问，老师可以在线检测学生的学习情况<sup>②</sup>。

为了了解学生对线上教育方式的需求，我们将线上教育方式分为“映客、一直播、有讲等直播平台”，“微信群、QQ群等社交软件”、“网页网站在线课程”、“MOOC、智慧树等专门的在线教育平台”、“其它”，所占比例分别为20.1%、45.9%、18.7%、14.2%、1.1%。其中，微信、QQ等社交软件更受青睐，主要因为这两个软件是学生平时进行日常通讯的重要工具，其次是映客、一直播、有讲等直播平台和网页网站在线课程，选择MOOC、智慧树等专门的在线教育平台的较少，可能是因为学生平时不太使用专门的教育平台，对这些软件不太了解，但

<sup>①</sup> 本刊综合：《在线教育热的冷思考》，《发明与创新：大科技》，2016年第1期122-25。

<sup>②</sup> 秦青琴：《互联网时代移动线上教育的发展前景》，《中国商论》2017年第1期。

是MOOC作为当前教育领域中出现的一种新型课程和学习模式,也可将其引入到职业安全教育中。MOOC是一种大规模的开放在线课程,主要特点表现在:规模大、开放、免费、不受任何时空的限制,在教学形式上,MOOC采取课前自主学习和课堂讨论相结合;在价值取向上,以学生为中心;在考核方式上,MOOC采取了线上学习成绩、见面课讨论成绩以及期末考试成绩三者相结合的方式,考试成绩的权重明显下降<sup>①</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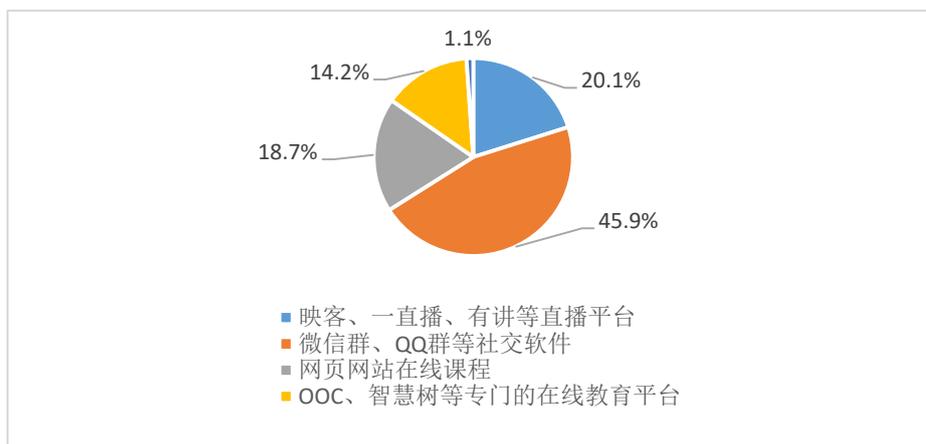


图 7-3 调查对象对线上教育方式的选择

为了了解线上教育方式的选择的分群特征,我们将线上教育方式的选择与调查对象的性别、年龄、户籍、家庭生活水平、学历、年级、学校所在地、学生干部、实习经历、就业意愿、潜在职业风险、职业安全和健康知识掌握程度等 15 个变量进行双变量分析,结果发现,这些变量与调查对象线上教育方式的选择都没有显著关系。因此我们认为调查对象的人口学特征与学生线上教育方式的选择影响不大。

表 7.3.1 性别、学历与线上教育方式的选择

线上教育方式的选择	性别		学历	
	男	女	中职生	高职生
映客、一直播、有讲等直播平台	22.3%	17.9%	19.80%	20.20%
微信群、QQ群等社交软件	45.1%	46.9%	49.00%	43.40%
网页网站在线课程	17.4%	19.8%	15.90%	21.10%
MOOC、智慧树等专门的在线教育平台	13.8%	14.4%	14.20%	14.10%
其他	1.3%	1.0%	1.10%	1.10%

#### (四) 对课堂互动的期待

师生互动是指在师生之间发生的各种形式、性质和各种程度的相互作用与影响<sup>②</sup>。作为

<sup>①</sup> 刘文娟:《MOOC在高校课堂的应用——以“智慧树”为例》,《法制博览》2015年第19期。

<sup>②</sup> 叶子, 庞丽娟:《师生互动的本质与特征》,《教育研究》,2001年第4期30-34。

人际互动的一种主要形式，师生互动对学生发展和教育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教师在职业安全教育的教学中，要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根据教学内容创设教学情景，把安全教育融入课堂教学和实践活动之中，运用启发式、讨论式、案例式、体验式等教学方法，变教师的单向传授为师生双向或多向互动交流，让学生从被动接受变为主动参与，使职业安全教育的知识融汇于心，践之于行<sup>①</sup>。

从问卷分析的结果看，90.8%的学生认为课程设计环节中的师生互动及问答环节很必要，仅有9.2%的学生认为师生互动及问答环节没有必要，说明师生互动及问答环节对于学校职业安全课程的开展很有帮助。

为了了解师生互动的必要性会受到哪些特征的影响，我们将师生互动的必要性与调查对象的性别、年龄、户籍、家庭生活水平、学历、年级、学校所在地、学生干部、实习经历、就业意愿、潜在职业风险、职业安全和健康知识掌握程度等 15 个变量进行双变量分析，结果发现，学历、年级、户籍、学生干部经历和家人遭遇对师生互动的必要性都有影响，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070、-0.074、-0.087、0.080、-0.085。相比较于高职生，中职生认为师生互动的比例更高，他们更加强调职业安全课程的互动性和趣味性。在年级上，年级越高越认为师生互动的必要性高。相对于城市户口的学生，农村户口的学生认为更应该进行师生互动和问答环节。当过班干部的学生认为师生互动的必要性的比例要高于没有当过班干部的学生，说明班干部在课堂上的互动性和活跃度都比较高，更加倾向于进行师生互动。另外，家人中有职业病史的学生更加倾向于进行师生互动，说明家人的遭遇使其更加关注职业安全，因此在课堂上更希望与老师进行交流和反思。多项研究都揭示了师生互动对于提高教学效果的帮助<sup>②</sup>，培训中要利用好互动环节，一方面可以有效检验学生学习成果，教学相长；另一方面能够在教学中发现授课可能存在的空白点，通过学生的提问帮助自我反思和改进。

---

<sup>①</sup> 薛莲：《职业安全教育的实施途径》，《江苏教育》2015 年第 48 期。

<sup>②</sup> 韩时琳：《注重师生互动，提高教学效果》，《中国高教研究》，2003 第 4 期。

表 7.4.1 学历、年级、户籍、班干部经历与师生互动的必要性

变量		是	否
学历	中职生	93.00%	7.00%
	高职生	88.90%	11.10%
年级	一年级	89.40%	10.60%
	二年级	91.50%	8.50%
	三年级	97.60%	2.40%
户籍	城市户口	85.80%	14.20%
	农村户口	92.00%	8.00%
是否当过班干部	曾经当过	92.10%	7.90%
	现在是	93.50%	6.50%
	没有当过	86.20%	13.80%
家人职业病史	不是	89.10%	10.90%
	是	94.40%	5.60%

### （五）对课时长度的期待

由于是一个开放性问题，学生关于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课程合适时长的回答五花八门。多数同学说明了每周几次，每次几小时，有些同学直接说了几小时，也有不少同学给了区间值（如 2-3 次，2-3 小时），还有部分同学表示“不清楚”、“不晓得”或“没必要”。将没有回答或者表达了否定性意见的记为 0，将超过 6 小时的记为 7，将给出区间值的按下限计算，最后得出的数据如下图。从选择的情况看，因为不了解，所以学生的选择不统一，但多数学生的选择是每周 1 到 3 小时之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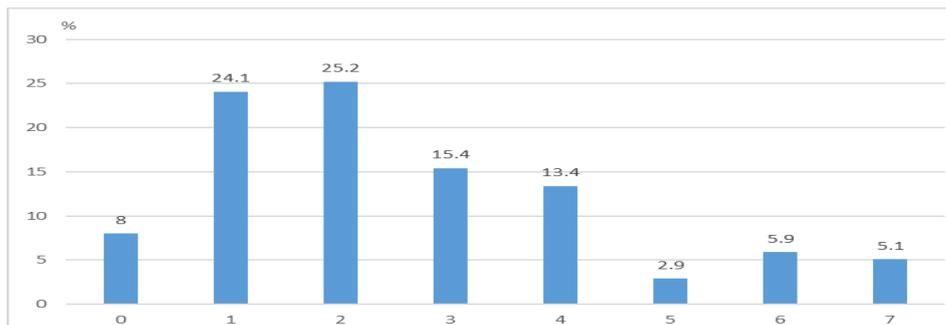


图 7-4 每周授课时长

### （六）对授课教师的期待

从问卷分析的结果看，学生更倾向于选择一线的安全管理人员来进行讲授，占到了 23.3%，其次是校内教师与校外专家相结合和外聘专家或教授，分别占 20.4%、19.1%，选择最少的则为聘请外部安全教育机构，占 16.8%。说明外聘的一线的专业人员来进行授课更受学生们的欢迎，学校教师应该反思自己过去的教学方式和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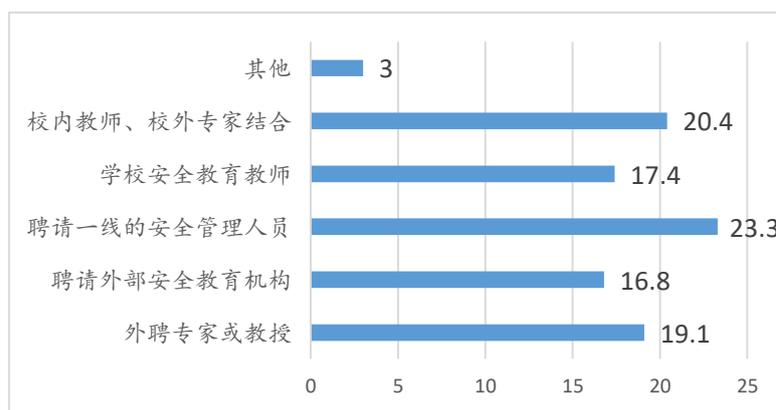


图 7-5 授课教师选择

为了了解授课教师的选择与哪些因素相关，我们将其与调查对象的性别、年龄、户籍、家庭生活水平、学历、年级、学校所在地、学生干部、实习经历、就业意愿、潜在职业风险、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等 15 个变量进行双变量分析，结果发现，专业类型、就业意愿以及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掌握程度与授课教师的选择都有影响，Pearson 相关系数分别为 -0.074、-0.069、0.110。在专业方面，理工科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校内教师与校外专家相结合，文科类的学生更倾向于选择聘请一线的安全管理人员。在就业意愿方面，会从事专业工作的学生倾向于选择聘请一线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外聘专家、教授进行授课，而不会或不一定从事专业工作的学生倾向于聘请一线的安全管理人员和校内教师与校外专家结合授课。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越丰富的学生，越倾向于选择外聘专家、教授讲课，一般的学生主要选择聘请一线的安全管理人员，知识不丰富的学生则倾向于选择校内教师与校外专家相结合的方式。知识丰富的学生已经从此前的学习中认识到了职业安全知识的独特性，了解学校教师讲课的局限性，渴望吸纳更新更实用的知识。

表 7.6.1 专业、就业意愿与授课教师的选择

变量		外聘专家或教授	聘请外部教育机构	聘请一线安全管理人员	学校安全教育教师	校内外专家结合	其他
专业	理工	17.10%	15.60%	23.20%	17.30%	23.90%	2.90%
	文科	20.80%	17.90%	23.30%	17.50%	17.30%	3.10%
就业意愿	不一定会	18.60%	16.20%	23.10%	17.50%	21.30%	3.30%
	会专业工作	21.30%	20.10%	24.40%	17.10%	15.90%	1.20%
职业安全	丰富	24.50%	18.90%	21.20%	16.00%	17.90%	1.40%
健康知识掌握程度	一般	16.60%	19.00%	25.60%	16.00%	20.80%	2.00%
	不丰富	20.00%	9.50%	19.50%	22.30%	21.80%	6.80%

### (七) 学生建议

对学校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意见，大部分同学提到要增加学生职业安全的知识，对学

生大力宣传这方面的知识，包括岗前知识劳动法和工伤知识等，引起学生们的重视，加强学生安全意识；学校要多开设专业课程和讲座，重视安全教育，运用多媒体等进行教学，让学生多听、多看一些关于这类的视频，不要讲的太死板；课堂内容能多一点，丰富多彩，多种多样，更贴合学生要求，使得职业安全教育真正落实到每个学生身上，更好的保障学生的健康安全。

## 八、研究结论与建议

在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传递过程中，学生对职业安全与健康意识和能力的认知涉及多方面的内容，不仅应该包括各类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如职业病分类、职业安全与健康影响因素、职业病诊断、职业病防护及应对措施等基本职业安全知识等，以及相关的法律条例，如劳动保护法及工伤保险条例等与职业病相关的法律条文，也应该包括学生的职业风险意识培养，以及自我保护能力的训练，如如何运用正当方式与用人单位、相关部门争取自身职业安全的合法权益，例如职业安全保障、职业健康监护、用人单位卫生环境条件是否达到相应标准等。与此相对照，虽然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最终体现为学生个体的意识和能力，但在养成的过程中则涉及多种主体的参与和配合。其中，最为重要的角色应该由学生就读的职业学校和实习单位来承担。就本研究讨论的主题而言，职业学校的作用首当其冲，在实习单位普遍不负责任的历史背景下，学校的责任更是任重而道远。

### （一）研究结论

综述以上对前测问卷的描述和分析，我们发现，目前学生的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的获取途径、掌握现状和运用能力等方面都存在很大的问题。就进一步在学校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而言，学生由求知的意识，但缺乏学习的动力。对照本文前言中提出的6个假设，我们发现第二、第三和第四个假设没有得到验证，其余则都成立。这里再简单总结一下研究结论。

#### 1. 关于学校职业安全教育现状

就此次调查而言，暴露出职业学校安全教育严重缺位和不足的情况。教育内容方面，学校教育对于职业病和工伤保险患者权益的维护基本空白，已经开设课程的主要由本校教师讲解，效果较差，学生的掌握和理解程度较低。学校并没有将职业安全知识的培训看做是自己的责任，内容实用性差，存在滞后的问题。学校和用人单位容易形成共谋，培养出一批职业安全意识低下的学生，使这批新劳动者缺乏自我保护的能力和意识。

## 2. 关于学生职业安全知识的掌握情况

从总体情况看，高职生相较于中职生掌握的职业安全知识程度更深、范围更广；男生掌握的状况也好于女生；东部地区学生对于职业保障的相关认知也高于中西部地区。具体而言，学生对于职业病危害、预防的认识并不系统，个体差异也非常明显，学生的职业安全知识随意性强，自我学习成果不显著，对工伤保险相关的知识和劳动合同的权益保护了解非常片面，所获知识正确率不高。在实习中未能吸取有效的知识和经验转化为可用的职业安全技能，日常关注较少，大部分学生对职业风险判断偏低。

## 3. 关于学生对学校安全教育的需求

学生对于职业安全教育总体兴趣并不高，受到过去授课经验的刻板印象影响，他们更希望未来的授课形式是预习演练的实用性，而不是纸上谈兵；关于授课对象，外聘的专家和一线的安全管理人员很受学生的青睐。男生希望能够学习“职业安全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的正确使用”类的课程，更强调自我防护，女生的需求主要集中在“常见职业病种类及症状、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课程，表现为对可能情况的认知。

## 4. 关于学校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的内容和方式

学校老师的讲授在现存的模式中仍然占据一定地位，但是效果不佳。学生更多希望通过微信等新媒体和社交平台进行学习。并且，不同于单向的讲授，学历越高，学生越渴望和授课者进行双向的互动和沟通。

### （二）建议

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是“意识和能力的养成”教育，仅仅依靠对新员工在企业入职前的岗前培训，显然是不够的；更何况，尽管法律规定企业要对新职工执行“三级安全教育”制度，但实际上很多用工企业并未对新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与安全的培训，或虽有培训也是走走走过场，不问效果；同时考虑到，在现实条件下，很多用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的职业健康与安全工作做得并不好；因此，在职业学校开展职业安全与健康教育，不仅是对企业职工安全培训的补充，而且也是“防患于未然”的必要举措。<sup>①</sup>

### 1. 对学校的建议

学校是学生进入职场，走上工作岗位的最后一道防线。职业安全教育的培训责任不应该

---

<sup>①</sup> 李倩：《浅谈中职学校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1年第2期。

全权托付给企业，学校应当重视职业安全教育，设置专门的课程模块，聘请专业的安全管理教师进行授课。要将安全教育列入学校总体发展规划，纳入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作为学校办学水平评估的重要内容，加大经费投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升安全教育干部、教师的教育科研水平，确保安全教育课时满足教学需求、理念符合时代需求、内容贴近学生实际对教师也应当进行实时培训，提高其职业安全知识水平。学校完成自身“家长式”安全保护的同时，应该将安全管理的技巧和知识通过讲座等形式传递给学生，建立广义的“新安全观”，明确职业安全只是总体安全的一部分，对所有学生进行基本的安全培训与渗透，针对岗位和技能提供专门的训练。高职院校安全教育应采用技术先进、形式多样的教育方式，建立以课堂教学为主渠道、以主题教育活动为载体、以安全技能演练为支撑的“讲训交替、理实结合”的安全教育模式。此外，高职院校还可以组织学生直接参与学校安全教育管理工作，使学生通过参与安全管理的亲身实践，体验安全教育的重要意义，提高安全防范的责任意识和实践操作技能。

## **2. 对学生的建议**

积极关注和了解职业安全风险，关注国家政策，学会基本的职业安全防护知识，提前进行职业规划，将职业安全与卫生列入参考项。扩宽自己的信息来源和渠道，学会甄别有效信息。明确自己作为学生、实习生、劳动者的不同阶段的身份和权益，在权益受到损害时能够知道以何种方式和途径寻求帮助。

## **3. 对培训机构的建议**

培训机构应当承担起专门化、职业化安全教育的责任。一方面，做好广泛的社会培训和宣传，促进大众对基本职业病防护和工伤保险政策的认识；另一方面，与学校密切合作，对职业院校学生提供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教材编写应当灵活，并且及时更新。利用新媒体进行培训，提高培训效率，降低成本。关注地区差别，合理调整授课内容和形式。能够做到根据社会形势的变化加强安全教育研究工作，优化安全教育内容，增强安全教育的实效性、针对性。加强前瞻性研究，对社会形势和学生安全问题进行预测，掌握当前学生安全教育工作的特点和规律，确保安全教育始终处在主动地位。深入研究安全教育的内容、方法、模式等方面的问题，使安全教育贴近学生、贴近生活、贴近实际，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 **4. 对政府建议**

第一，加大财政投入支持学校进行职业安全教育，鼓励社会专门的安全培训机构与学校

建立定点和长期合作，提升学校安全教育水平。第二，加快职业病鉴定机构的建设和审核，提高覆盖率，提升鉴定的专业水平。第三，加强对职业院校学生实习的管理和监督，进一步明确实习期间实习单位的安全培训责任。

## 九、参考文献

### 一、著作类文献

- [1]李洪,汪洪泉.职业健康与安全 [M].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
- [2]王健,马军,王翔.健康教育学 [M].北京:高等出版社,2006.
- [3][德]乌尔里希·贝克(UlrichBeck).风险社会 [M].译林出版社,2004.
- [4]苗金明,徐德蜀,陈百年,王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理论与实践 [M].化学工业出版社,2005.
- [5]陈全.职业健康安全风险管理 [M].中国标准出版社,2011(1).
- [6][美]阿尔伯特·班杜拉.社会学习心理学 [M].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88.
- [7][英]马尔科姆·派恩(Malcolm Payne)著;冯亚丽,叶鹏飞译.现代社会工作理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1).
- [8]宋大成.职业事故分析:原因分析、统计分析、经济损失分析 [M].北京:煤炭工业出版社,2008(2).
- [9]郑尚元.工伤保险法律制度研究 [M].北京大学出版,2004:56.
- [10]于欣华.工伤保险法论 [M].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11:44.
- [11]张连营.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M].天津:天津大学出版社,2006.

### 二、期刊类文献

- [1]白瑞,付希燕,职业病预防全球共同的责任[J].现代职业安全,2013(5).
- [2]赵瑞华.全世界每年发生工伤事故和经济损失情况[J].劳动保护,2001(12).
- [3]许曙青.职业安全健康教育研究与实践[J].工业安全与环保,2017(6).
- [4]杨晓华.职业院校校企合作中中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处理的调查探究[J].江苏科技信息:科技创业,2011(3).
- [5]张中平.政府对建筑行业农民工安全管理的探讨[J].科技视界,2015(2).
- [6]马林.大学生教育与职业风险分析[J].教育与职业,2006(35).
- [7]武向荣.大学毕业生就业风险和职业选择[J].当代教育论坛,2005(11).
- [8]鲁顺清,冯志斌.关于职业安全卫生有关概念的探讨[J].中国安全科学学报,2004(1).
- [9]冯必扬.社会风险与风险社会关系探析[J].江苏行政学院学报,2008(5)
- [10]乔庆梅.中国转型期职业风险变化研究[J].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10(3).

- [11]杨道建,刘素霞,梅强.中小企业劳资双方职业安全保障博弈研究[J].中国安全科学学报,2012(7).
- [12]常俪.新急救美国国家标准为工作场所安全提供选择[J].中国标准导报,2015(8).
- [13]龚少东.浅谈中职学校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J].科技创新导报,2015(27).
- [14]欧彦麟.论高职学生职业安全素质教育[J].中国集体经济,2011(12).
- [15]吴贵生,马列春.大学生就业安全问题研究[J].赣南师范学院学报,2005(4).
- [16]谢莲秀.论澳门雇员职业安全健康意识与职业意外的关系[J].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学报,2011(5).
- [17]2014年全国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1802.9万人[J].职业技术教育,2015(36).
- [18]何国焕.高职学生干部与非学生干部职业发展质量比较研究\_以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为例[J].职业教育研究,2012(11).
- [19]陈宏伟.职业学校学生安全意识现状及安全教育对策[J].职业教育研究,2017(24).
- [20]王定升.刍议中职院校校外实习对策及实习生管理[J].当代教育实践与教学研究,2016年
- [21]位士花.中学男女生认知风格的比较研究[J].高中数学教与学,2014(14)
- [22]湖南省工会干部学校课题组.中国尘肺病群体生存现状分析[J].中国工人,2016(1).
- [23]胡琼等.安徽省2006~2009年新发尘肺病流行病学分析[J].安徽预防医学杂志,2012(1).
- [24]李涛.关于我国职业病诊断与鉴定制度的思考[J].工业卫生与职业病,2010(1).
- [25]庄武刚,于碧鲲.深圳市龙岗区2002—2011年职业病发病情况分析[J].中华疾病控制杂志,13(9):827-828.
- [26]张敏,王丹,郑迎东等.中国1997至2009年报告尘肺病发病特征和变化趋势[J].中华劳动卫生职业病杂志,2013(5):321-334.
- [27]阳慧萍,陈芳,谢乐云等.韶关市2006—2015年职业病报告分析[J].中国职业医学,2017(4):524-526.
- [28]胡世杰.我国职业病诊断与鉴定制度性质试析[J].中国职业医学,2008(1):49-50.
- [29]谭强,刘移民,董雪梅,李荣宗,陈松根.公共产品理论在职业病防治体系中的应用[J].职业与健康,2014(8):506-508.
- [30]彭冬芝.从事故原因分析看我国现行职业安全与卫生标准之不足[J].中国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认证,2001(6).
- [31]蔡建华.劳动者视角:企业职业安全保障供给不足之机理分析[J].现代财经,2011(3):40-45.
- [32]李雄.论我国劳动合同立法的宗旨、功能与治理[J].当代法学,2012(5):102-112
- [33]马光松.高校职业安全教育的思考[J].江西青年职业学院学报,2013(3).
- [34]林辉,盛秋洁,李芸,陈娟,余文周,李智民.参与式职业健康安全培训效果的自评研究[J].中华劳动卫生职业病杂志,2013(4):284-286.

[38]夏凌翔,张世宇,王振勇.高中生学习兴趣结构的探索性因素分析[J].辽宁师范大学学报,2002(6):58-60.

[35]本刊综合.在线教育热的冷思考[J].发明与创新:大科技,2016(1):122-25.

[36]叶子,庞丽娟.师生互动的本质与特征[J].教育研究,2001(4)30-34.

[37]韩时琳.注重师生互动提高教学效果[J].中国高教研究,2003(4):91-92.

[38]李倩.浅谈中职学校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1(2).

### 三、学位论文类文献

[1]牟菁慧.中学生阅读素养性别差异的中美比较研究[D].曲阜师范大学,2016.

[20]陈小玲.高职院校职业安全教育课程设置研究[D].浙江工业大学,2016.

[2]陈佩.职业病患者权益保护问题研究[D].中南民族大学,2012.

[3]燕珺.我国社会保障水平的地区差异性研究[D].南京大学,2014.

[4]李丽.中国女性社会福利制度建设研究[D].西南财经大学,2009.

[5]马颜.工作压力应对研究[D].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2004

### 四、网络调查类:

[1]人民网.卫生部:我国受职业病危害人数超过2

亿.[EB/OL].<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3333695.html>.2005.4.20

[2]国家卫生计生委.中国2014年全国职业病报告情况,  
[http://www.mlr.gov.cn/xwdt/jrxw/201512/t20151208\\_1390898.htm](http://www.mlr.gov.cn/xwdt/jrxw/201512/t20151208_1390898.htm),2015.12.08.

[3]教育部.2015年基础教育发展调查报  
告.<http://www.eol.cn/html/jijiao/report/2015/pc/content.html>.

[4]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GB/T28001-2011.

[5]教育部.2015年全国中职学生发展与就业报  
告.<https://wenku.baidu.com/view/5d401370905f804d2b160b4e767f5acfalc7838a.html>,2016.

[6]2014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地区分布情况统计表[EB/OL],  
<https://wenku.baidu.com/view/521497b50912a216147929f9.html>,2015.7.12.

[7]中国2001年各类职业病的地区分布统计[EB/OL],  
[https://www.baidu.com/link?url=k7LZrPq83SDwTUtV3oZ3jZoj17D6j5XYB3ady76Ee\\_HwB5\\_t\\_JQQ-Wj0D7UBSi1jToTsWksX3oAB6M3Yy8y-g4vHjNC7s\\_YTw64y6hmWf07&wd=&eqid=ac94977e0000a001000000035a18f8b6,2001.12.31](https://www.baidu.com/link?url=k7LZrPq83SDwTUtV3oZ3jZoj17D6j5XYB3ady76Ee_HwB5_t_JQQ-Wj0D7UBSi1jToTsWksX3oAB6M3Yy8y-g4vHjNC7s_YTw64y6hmWf07&wd=&eqid=ac94977e0000a001000000035a18f8b6,2001.12.31).

[8]国家安全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

- [EB/OL]. <http://www.allafety.cn/zjdtxx.php?xxxid=215&xxid=4>
- [9]2016 微信客户使用报告[EB/OL]. [http://www.sohu.com/a/123625026\\_166488](http://www.sohu.com/a/123625026_166488), 2017. 1. 6.
- [10]人民网. 中国报业集团十年发展历程和现状分析
- [EB/OL]:<http://media.people.com.cn/GB/22100/213308/213310/13831745.html>, 2011. 1. 27.
- [11]2015 中国电视覆盖及收视状况调查报  
告.<http://data.lmtw.com/yjbg/yeneibg/201511/123500.html>, 2015. 11. 13.
- [12] 中华社会救助基金会大爱清尘基金. 中国尘肺病农民工生存状况调查报告.<https://wenku.baidu.com/view/6fb42382a58da0116c1749f6.html>, 2014.
- [13]大爱清尘. 尘肺病知识手册[EB/OL],  
<https://wenku.baidu.com/view/0fde6189a21614791611287e.html>.
- [14]中国国家统计局. 2016 年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
- [EB/OL]. [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1704/t20170428\\_1489334.html](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1704/t20170428_1489334.html), 2017. 4. 28.
- [15] 中国质检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职业安全卫生术语 (GB/T15236 - 2008)[EB/OL]. <http://wenku.baidu.com/view/429e61ea102de2bd960588b4.html>, 2012. 04. 16.
- [1]美国联邦职业安全健康管理局. 加剧工伤的不公平性: 工作中职工保护不力的代价[J]. 2015.  
Adding Inequality to Injury: The Costs of Failing to Protect Workers on the Job. 2015

## 五、政策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6 年修正).
- [2]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关于在部分中等职业学校开展职业健康与安全教育试点工作的通知, 教  
职成司函(2010)130 号.
- [3]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总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016 修正)  
[http://www.chinasafety.gov.cn/newpage/Contents/Channel\\_4111/2016/1130/279089/content\\_279089.htm](http://www.chinasafety.gov.cn/newpage/Contents/Channel_4111/2016/1130/279089/content_279089.htm).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政策法规司  
<http://www.moh.gov.cn/mohzcfgs/s3576/201302/72c11ed245a14cfd8207ffeb3d7f1c8c.shtml>.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伤保险条例》. <http://www.66law.cn/tiaoli/477.aspx>.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公告.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审核规范. 2001(30), <http://www.chinasafety.gov.cn/aqzwx/zwx51-6.htm>.

# 企业尘肺病预防状况调查报告

## 一、调研背景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实施以来，用人单位危害劳动者健康的违法行为有所减少，工作场所职业卫生条件得到改善。职业病危害检测、评价与控制，职业健康检查以及职业病诊断、鉴定、救治水平不断提升。职业病防治宣传更加普及，全社会防治意识不断提高。但是，当前我国职业病防治还面临着诸多问题和挑战。职业病危害依然严重。全国每年新报告职业病病例近 3 万例，分布在煤炭、化工、有色金属、轻工等不同行业，涉及企业数量多。在众多职业病危害因素中，尘毒危害仍是我国当前职业卫生工作的重点，尤其是部分中小企业劳动条件差，工艺相对落后，缺乏有效的防护措施，职业卫生投入较低，职业危害问题更为突出。本文就我国部分中小企业粉尘危害防控工作现状做了初步的调查研究。

### （一）调查对象与方法

本次调查综合考虑经济地理因素，主要调查了经济发达的北京企业和经济欠发达地区贵州企业。共调查的 459 家企业中，北京企业 240 家，占比 52.29%；贵州企业 154 家，占比 33.55%；其他地区企业 65 家，占比 14.16%。

企业性质方面，私企 385 家，占比 83.88%。企业规模小于 100 人的企业 378 家，占比 82.35%。因此主要的调查对象以小型私企为主。

本次调查主要通过向企业的安全管理人员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进行，其中网络途径收回问卷 243 份，占比 52.93%；纸质问卷 216 份，占比 47.06%。另外还结合了企业现场调查，通过访谈和查阅企业职业卫生管理档案、了解企业生产工艺过程、确定生产过程中存在的粉尘危害情况、检查粉尘危害防护设施的设置情况及职业卫生管理的实施情况等，较全面的了解部分企业职业卫生管理现状。

### （二）问卷调查结果基本情况

粉尘危害现状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调查：被调查对象基本情况（3 题）、所在企业规章制度（12 题）、管理措施（10 题）、技术措施（5 题）、粉尘检测（7 题）、个体防护措施（4 题）、健康监护（6 题）。

### (三) 问卷数据调研基础信息统计

1. 实际有效调查人群为 459 人，其中 385 人（83.88%）来自私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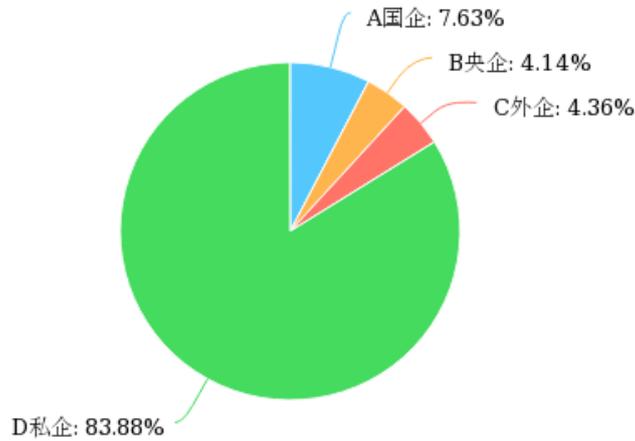


图 1-1-1 调查人群企业性质分布

2. 实际有效调查人群为 459 人，煤矿、非煤矿山、建材、铸造、其他的被调查人数分别占 1%、27%、20%、1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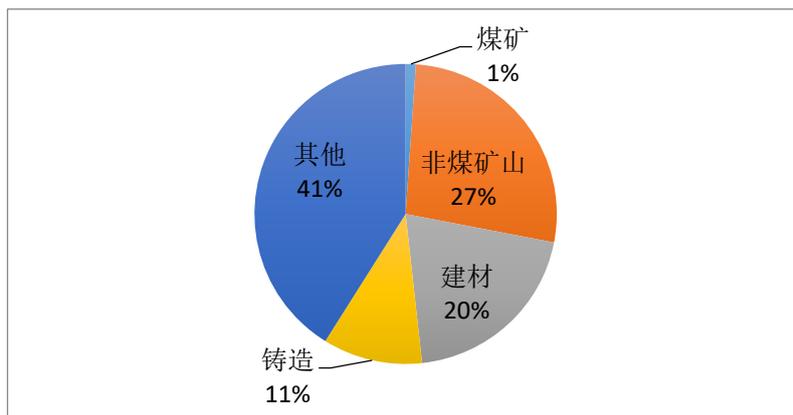


图 1-1-2 调查人群行业分布

3. 实际有效调查人群为 459 人，其中 390 人所在企业的规模小于 100 人，仅有 69 人被调查对象所在企业的规模大于 100 人。

综上所述，本次调查的人群大部分来自于小型、私营企业，相比较于大型国企、央企、外企而言，其规模较小、规章制度尚存在改进的地方、工作流程及操作规程有待进一步完善、企业的安全投入经费有限。

## 二、企业尘肺病预防现状

依据《职业病防治法》中对用人单位在职业病预防方面的职责，我们从以下一些方面开

展了调查。

### (一) 企业规章制度建立情况

#### 1. 不同类型企业规章制度建立情况

35 名 (7%) 被调查对象来自国企; 19 名 (4%) 被调查对象来自央企; 20 名 (2%) 外企; 358 名 (87%) 来自私企。具体比例如表 2-1-1 所示

表 2-1-1 调查人群行业类型及企业类型分布表

	国企/35		央企/19		外企/20		私企 / 358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其他	24	68.57	13	68.42	10	50	155	40.26
煤矿	5	14.29	0	0	0	0	0	0
非煤矿	4	11.43	1	5.26	2	10	123	31.95
建材	1	2.86	5	26.32	7	35	74	19.22
铸造	1	2.86	0	0	1	5	33	8.57

表 2-1-2 企业规章制度问卷原始数据表

		国企/35		央企/19		外企/20		私企 / 358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		%		%		%
建立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	是	27	77.14	19	100	10	50	235	61.04
	否	5	14.29	0	0	3	15	32	8.31
	不清楚	3	8.57	0	0	7	35	118	30.65
建立粉尘危害警示与告知制度	是	22	62.86	16	84.21	9	45	236	61.3
	否	11	31.43	2	10.53	3	15	56	14.55
	不清楚	2	5.71	1	5.25	8	40	93	24.16
建立职业病危害申报制度	是	27	77.17	16	84.21	13	65	336	87.27
	否	5	14.29	3	15.79	1	5	18	4.68
	不清楚	3	8.57	0	0	6	30	31	8.05
建立职业病防治	是	30	85.71	16	84.21	12	60	295	76.62

宣传教育培训制度	否	4	11.43	2	10.53	3	15	24	6.23
	不清楚	1	2.86	1	5.26	5	25	66	17.14
建立粉尘防护设施维护检修制度	是	23	65.71	15	78.95	11	55	231	60
	否	8	22.86	2	10.53	5	25	39	10.13
	不清楚	4	11.43	2	10.53	4	20	115	29.87
建立个体防护用品管理制度	是	32	91.43	19	100	13	65	287	74.55
	否	3	8.57	0	0	1	5	20	5.19
	不清楚	0	0	0	0	6	30	78	20.26
建立粉尘危害检测及评价管理制度	是	25	71.43	15	78.95	8	40	178	48.57
	否	8	22.86	3	15.79	2	10	43	11.17
	不清楚	2	5.71	1	5.26	10	50	155	40.26
建立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管理制度	是	29	82.86	19	100	9	45	194	50.39
	否	3	8.57	0	0	1	5	32	8.31
	不清楚	3	8.57	0	0	10	40	159	41.3
建立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管理制度	是	31	88.57	18	94.74	10	50	235	61.04
	否	4	11.43	0	0	2	10	23	5.97
	不清楚	0	0	1	5.26	8	40	127	32.99
建立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置与报告制度	是	27	77.14	17	89.47	8	40	189	49.09
	否	6	17.14	2	10.53	4	20	67	17.4
	不清楚	2	5.71	0	0	8	40	129	33.51
建立了粉尘危害应急救援与管理	是	24	68.57	16	84.21	5	25	189	49.09
	否	7	20	2	10.53	4	20	79	20.52
	不清楚	4	11.43	1	5.26	11	55	117	30.39
建立岗位职业卫生操作规程	是	29	82.86	15	78.95	9	45	284	73.77
	否	4	11.43	3	15.79	1	5	17	4.42
	不清楚	2	5.71	1	5.26	10	50	84	21.82

根据企业规章制度问卷原始数据表 2-1-2，对调查的结果进行数据分析，具体结果如下所示：

1) 从整体数据来看, 如表 2-1-3 及图 2-1-1 所示, 在规章制度建立方面做得最好的是央企, 其次是国企, 次之是私企, 最后的是外企, 外企在规章制度的建设中, 整体建设不算好, 平均比例为 48.75%;

表 2-1-3 企业规章制度问卷数据分析总表

对应序号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 %
1	77.14	100	50	61.04
2	62.86	84.21	45	61.3
3	77.17	84.21	65	87.27
4	85.71	84.21	60	76.62
5	65.71	78.95	55	60
6	91.43	100	65	74.55
7	71.43	78.95	40	48.57
8	82.86	100	45	50.39
9	88.57	94.74	50	61.04
10	77.14	89.47	40	49.09
11	68.57	84.21	25	49.09
12	82.86	78.95	45	73.77
平均值	77.62	88.16	48.75	6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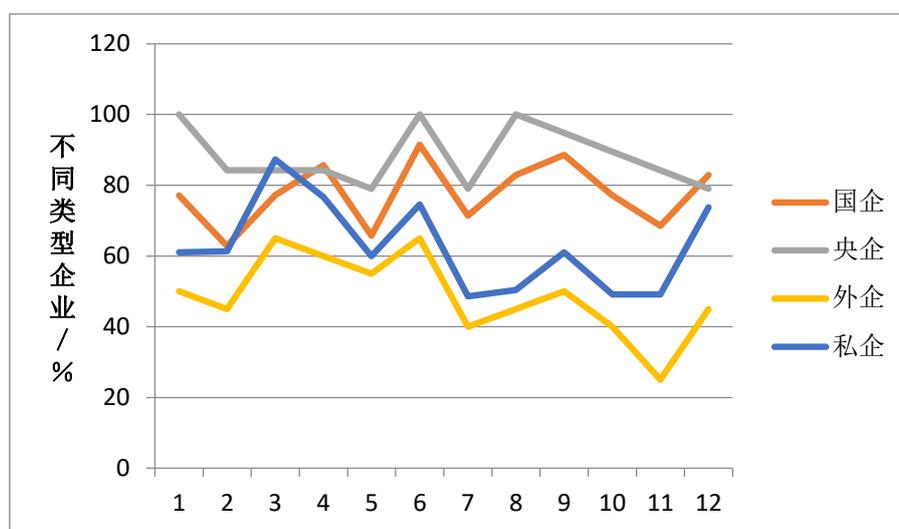


图 2-1-1 企业规章制度问卷分析图

2) 对于外企而言, 如表 2-1-4 及图 2-1-2 所示, 对于规章制度的 12 个问题, 企业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的比例仅达到 48.75%, 有约 37.92% 的员工表示对于央企的规章制度不清楚, 约有 12.5% 的员工表示企业无相关的规章制度;

表 2-1-4 外企规章制度问卷数据分析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值
是	50	45	65	60	55	65	40	45	50	40	25	45	48.75
否	15	15	5	15	25	5	10	5	10	20	20	5	12.5
不清楚	35	40	30	25	20	30	50	40	40	40	55	50	37.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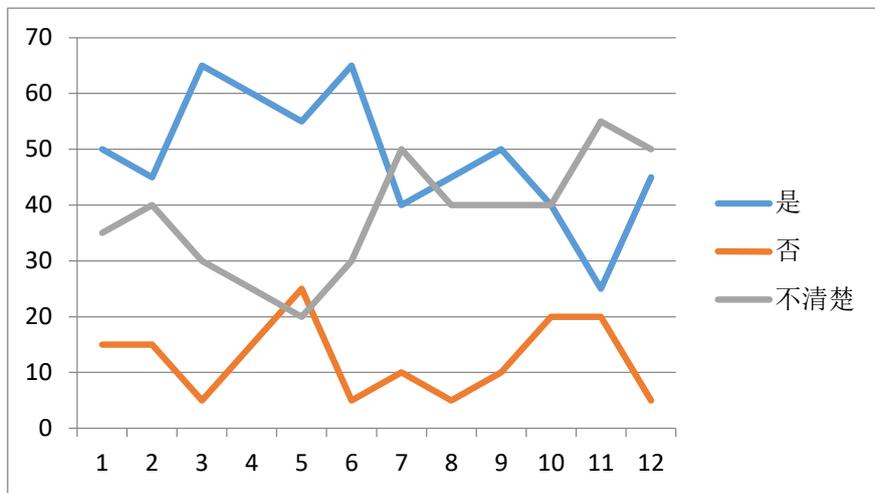


图 2-1-2 外企规章制度问卷分析图

3) 对于国企而言, 如表 2-1-5 及图 2-1-3 所示, 国企的规章制度较为健全, 约 77.62% 的员工表示公司建立了相关的制度, 仅有 6.19% 的人不清楚企业是否设置相关的规章制度;

表 2-1-5 国企规章制度问卷数据分析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值
是	77.14	62.86	77.17	85.71	65.71	91.43	71.43	82.86	88.57	77.14	68.57	82.86	77.62
否	14.29	31.43	14.29	11.43	22.86	8.57	22.86	8.57	11.43	17.14	20	11.43	16.19
不清楚	8.57	5.71	8.57	2.86	11.43	0	5.71	8.57	0	5.71	11.43	5.71	6.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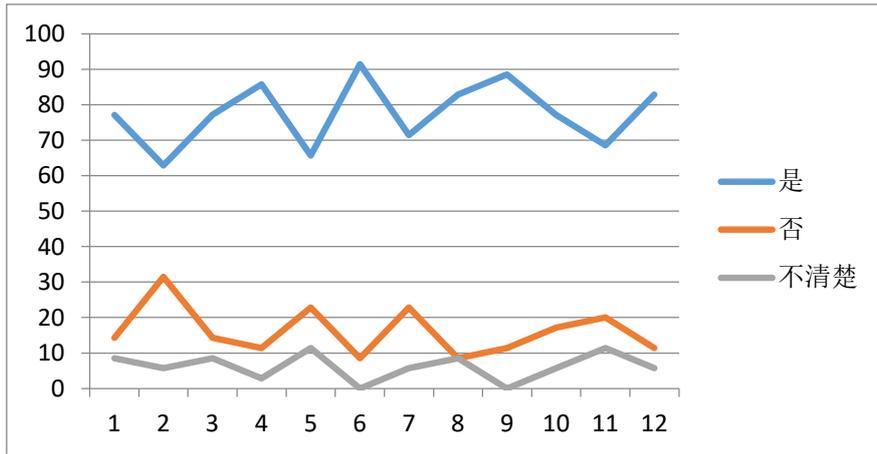


图 2-1-3 国企规章制度问卷分析图

4) 就私企而言, 如表 2-1-6 及图 2-1-4 所示, 62.73%的人表示企业建立了相关的规章制度, 仍有 27.5%的人表示不清楚企业是否建立了相关规章制度, 不清楚企业是否建立了规章制度的比例要高于国企, 低于外企;

表 2-1-6 私企规章制度问卷数据分析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值
是	61.04	61.3	87.27	76.62	60	74.55	48.57	50.39	61.04	49.09	49.09	73.77	62.73
否	8.31	14.55	4.68	6.23	10.13	5.19	11.17	8.31	5.97	17.4	20.52	4.42	9.74
不清楚	30.65	24.16	8.05	17.14	29.87	20.26	40.26	41.3	32.99	33.51	30.39	21.82	2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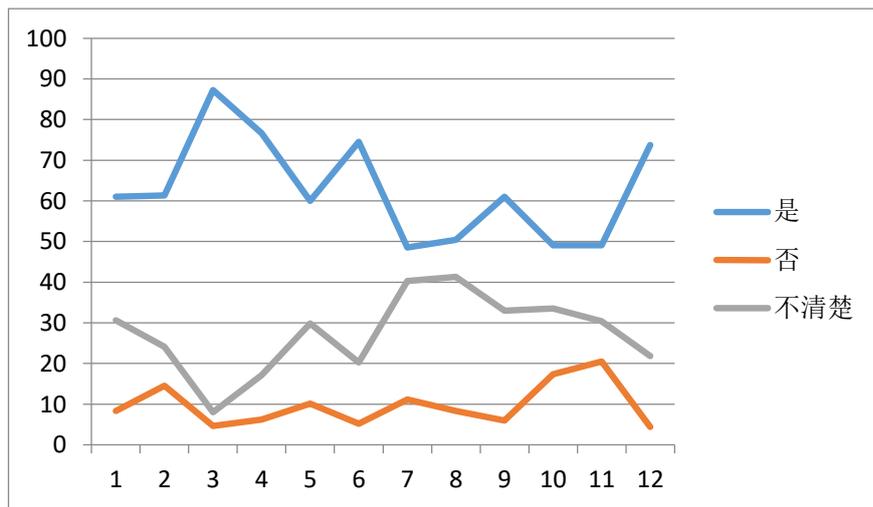


图 2-1-4 私企规章制度问卷分析图

5) 对央企而言, 如表 2-1-7 及图 2-1-5 所示, 规章制度建立情况最好, 约 88.16%的员工表示企业建立了相关的规章制度, 只有 3.51%的人不清楚是否建立了相关的制度;

表 2-1-7 央企规章制度问卷数据分析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值
是	100	84.21	84.21	84.21	78.95	100	78.95	100	94.74	89.47	84.21	78.95	88.16
否	0	10.53	15.79	10.53	10.53	0	15.79	0	0	10.53	10.53	15.79	8.34
不清楚	0	5.25	0	5.26	10.53	0	5.26	0	5.26	0	5.26	5.26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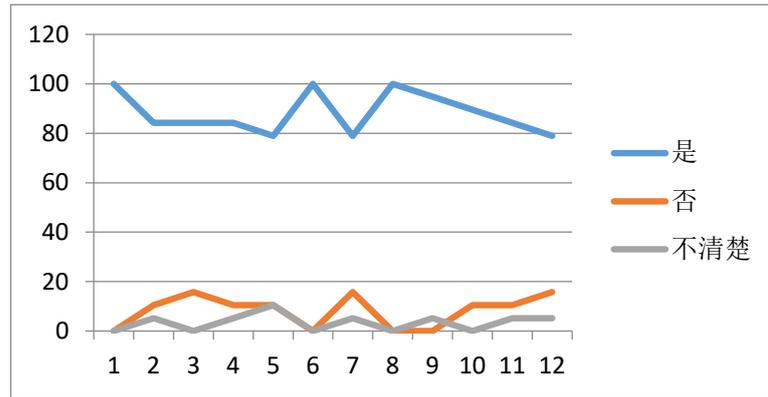


图 2-1-5 央企规章制度问卷分析图

6) 被调查者所在央企全部建立了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 说明央企的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较好; 其次是国企, 77.14%; 再次的是私企, 61.04%; 最低的是外企, 50%。

## 2. 不同规模企业规章制度建立情况

表 2-1-8 不同类型企业企业规模表

	国企/35		央企/19		外企/20		私企 / 358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小于 100 人	13	37.14%	2	10.53%	3	15%	360	93.51%
大于 100 人	22	62.86%	17	89.47%	17	85%	25	6.49%

国企、央企、外企的规模一版较大, 即大于 100 人; 私企的企业规模大部分属于小规模企业。

表 2-1-9 不同规模企业规章制度问卷数据分析总表

		小于 100 人 / 378		大于 100 人/81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建立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	是	230	60.85	61	75.31
	否	32	8.47	8	9.88
	不清楚	116	30.69	12	14.81
建立粉尘危害警示与告知制度	是	228	60.32	55	67.9
	否	60	15.87	12	14.81
	不清楚	90	23.81	14	17.28
建立职业病危害申报制度	是	331	87.57	61	75.31
	否	19	5.03	8	9.88
	不清楚	28	7.41	12	14.81
建立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培训制度	是	291	76.98	62	76.54
	否	26	6.88	7	8.64
	不清楚	61	16.14	12	14.81
建立粉尘防护设施维护检修制度	是	225	59.52	55	67.9
	否	46	12.17	8	9.88
	不清楚	107	28.31	18	22.22
建立个体防护用品管理制度	是	286	75.66	65	80.25
	否	22	5.82	2	2.47
	不清楚	70	18.52	14	17.28
建立粉尘危害检测及评价管理制度	是	185	48.94	50	61.73
	否	47	12.43	9	11.11
	不清楚	146	38.62	22	27.16
建立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管理制度	是	196	51.85	55	67.9
	否	31	8.2	5	6.17
	不清楚	151	39.95	21	25.93
建立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管理制度	是	234	61.9	60	74.07
	否	23	6.08	6	7.41

	不清楚	121	32.01	15	18.52
建立职业病危害事故处 置与报告制度	是	191	50.35	50	61.73
	否	69	18.25	10	12.35
	不清楚	118	31.22	21	25.93
建立了粉尘危害应急救 援与管理制度	是	190	50.26	44	54.32
	否	82	21.69	10	12.35
	不清楚	106	28.04	27	33.33
建立岗位职业卫生操作 规程	是	281	74.34	56	69.14
	否	19	5.03	6	7.41
	不清楚	78	20.63	19	23.46

对表2-1-8不同类型企业企业规模及表2-1-9不同规模企业规章制度问卷进行数据分析可得：

1) 由整体数据发现，如表2-1-10及图2-1-6所示，企业规章制度的建立与其规模的大小关系不是很密切；总的来说，规模小的企业较规模大的企业，规章制度的建立略有不足；

表2-1-10 不同规模企业规章制度问卷数据分析简表

	小于100人	大于100人
1	60.85	75.31
2	60.32	67.9
3	87.57	75.31
4	76.98	76.54
5	59.52	67.9
6	75.66	80.25
7	48.94	61.73
8	51.85	67.9
9	61.9	74.07
10	50.35	61.73
11	50.26	54.32
12	74.34	69.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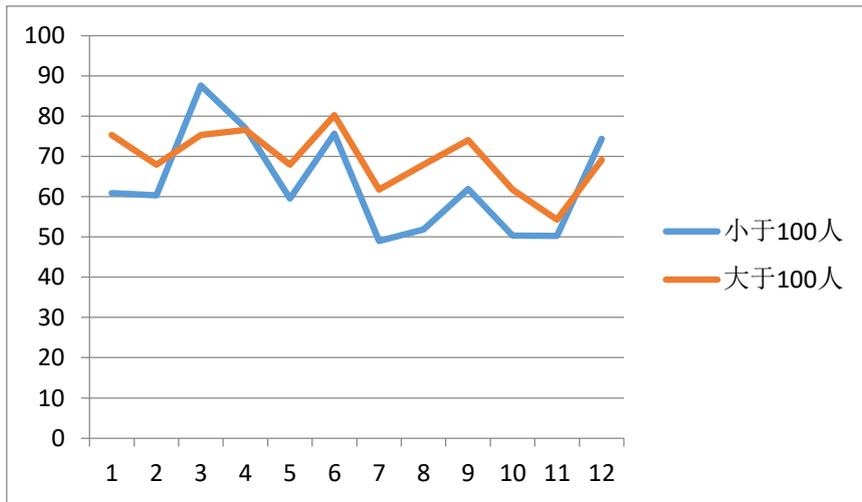


图 2-1-6 不同企业规章制度问卷分析图

2) 小规模企业 (小于 100 人的企业), 如表 2-1-11 及图 2-1-6 所示, 大约有 63.2% 的人确定企业建立了相关的规章制度; 不清楚企业是否建立相关规章制度的人占 26.3%, 比例较高:

表 2-1-11 小规模企业规章制度问卷数据分析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值
是	60.85	60.32	87.57	76.98	59.52	75.66	48.94	51.85	61.9	50.35	50.26	74.34	63.2
否	8.47	15.87	5.03	6.88	12.17	5.82	12.43	8.2	6.08	18.25	21.69	5.03	10.5
不清楚	30.69	23.81	7.41	16.14	28.31	18.52	38.62	39.95	32.01	31.22	28.04	20.63	2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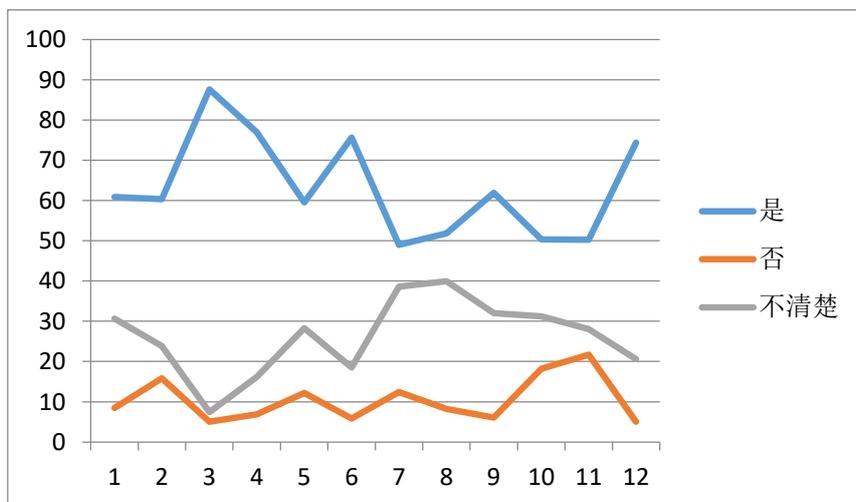


图 2-1-6 小规模企业规章制度问卷分析图

3) 大规模企业（大于 100 人的企业），如表 2-1-12 及图 2-1-7 所示，大约有 69.3% 的人确定企业建立了相关的规章制度；不清楚企业是否建立相关规章制度的人占 21.3%，比例较高；

大规模企业与小规模企业的情况大体一致。

表 2-1-12 大规模企业规章制度问卷数据分析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值
是	75.31	67.9	75.31	76.54	67.9	80.25	61.73	67.9	74.07	61.73	54.32	69.14	69.3
否	9.88	14.81	9.88	8.64	9.88	2.47	11.11	6.17	7.41	12.35	12.35	7.41	9.4
不清楚	14.81	17.28	14.81	14.81	22.22	17.28	27.16	25.93	18.52	25.93	33.33	23.46	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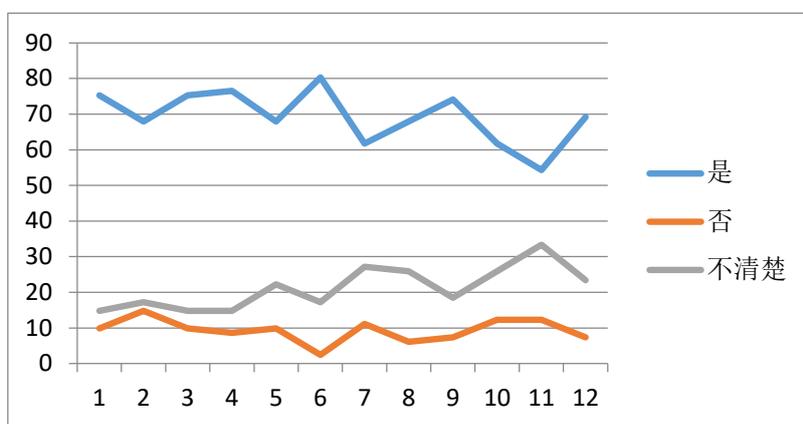


图 2-1-7 大规模企业规章制度问卷分析图

## (二) 管理措施落实情况

### 1 不同类型企业管理措施落实情况

在管理措施中，要求企业设置或者指定职业卫生管理机构或者组织，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并在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及警示标示，同时，对初次从事粉尘作业的职工进行防尘知识教育和考核，建立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档案，通风除尘设备的使用维护有相应的操作规程，不将粉尘作业转嫁、外包或以联营的形式给没有防尘设施的乡镇、街道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等要求。而且，企业与粉尘作业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合同中履行工作场所粉尘危害的告知义务以及为从事粉尘作业的职工购买了工伤保险等。

表 2-2-1 不同类型企业管理措施问卷原始数据表

		国企/35	央企/19	外企/20	私企 / 358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设置或者指定职业卫生管理机构或者组织	是	80	94.74	40	50.13
	否	11.43	5.26	15	12.47
	不清楚	8.57	0	45	37.4
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职业卫生管理人员	是	77.14	78.95	55	72.99
	否	11.43	21.05	5	11.69
	不清楚	11.43	0	40	15.32
在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	是	85.71	89.47	50	80.52
	否	11.43	10.53	20	6.23
	不清楚	2.86	0	30	13.25
在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示	是	80	94.74	50	80
	否	17.14	5.26	20	9.35
	不清楚	2.86	0	30	10.65
对初次从事粉尘作业的职工进行防尘知识教育和考核	是	80	78.95	50	77.66
	否	17.14	21.05	15	6.75
	不清楚	14.29	0	35	15.58
建立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是	82.86	78.95	60	64.94
	否	5.71	21.05	0	5.71
	不清楚	11.43	0	40	29.35
通风除尘设备的使用维护有相应的操作规程	是	74.29	84.21	35	53.77
	否	14.29	15.79	15	9.87
	不清楚	11.43	0	50	36.36
将粉尘作业转嫁、外包或以联营的形式给没有防尘设施的乡镇、街道企业或个体工商户	是	20	36.84	20	12.99
	否	62.86	57.89	35	45.45
	不清楚	17.14	5.26	45	41.56
企业与粉尘作业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合同中履行工作	是	71.43	84.21	40	65.97
	否	14.29	10.53	15	13.77

场所粉尘危害的告知义务	不清楚	14.29	5.26	45	20.26
为从事粉尘作业的职工购买了工伤保险	是	77.14	89.47	60	83.9
	否	17.14	10.53	5	3.12
	不清楚	5.71	0	35	12.99

表 2-2-1 给出不同类型企业管理措施问卷原始数据,对数据进一步分析并得到如下结论:

1) 整体来看,关于粉尘方面的管理现状,如图 2-2-1 及表 2-2-2 对应数据所示,央企和国人的管理现状相对较好,央企的平均各项认同达到 87.37%,国企 80.57%,私企 72.26,而外企只有 49%,这说明私企和外企进一步提高管理现状的空间很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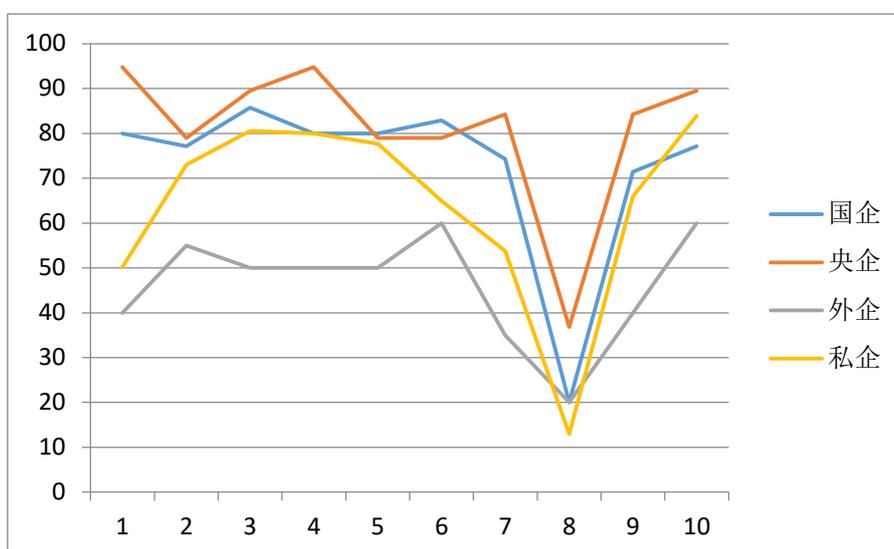


图 2-2-1 不同类型企业管理措施问卷分析图

表 2-2-2 不同类型企业管理措施问卷简表

序号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1	80	94.74	40	50.13
2	77.14	78.95	55	72.99
3	85.71	89.47	50	80.52
4	80	94.74	50	80
5	80	78.95	50	77.66
6	82.86	78.95	60	64.94
7	74.29	84.21	35	53.77
8	20	36.84	20	12.99
9	71.43	84.21	40	65.97
10	77.14	89.47	60	83.9

2) 所有企业均存在将粉尘作业转嫁、外包或以联营的形式给没有防尘设施的乡镇、街道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私企在这个方面的表现尤为明显，因而，目前国内的转包转嫁现象尚需要进一步治理。

3) 在对企业目前管理现状不清楚的比例中，外企和私企明显高于国企和央企，该数据从图 2-2-2 及表 2-2-3 中的显示的非常明显，国企和央企好于私企和外企，不管何种企业类型的员工，都存在很多不清楚的状况，有必要继续普及，尤其是私企和外企在这方面存在很大欠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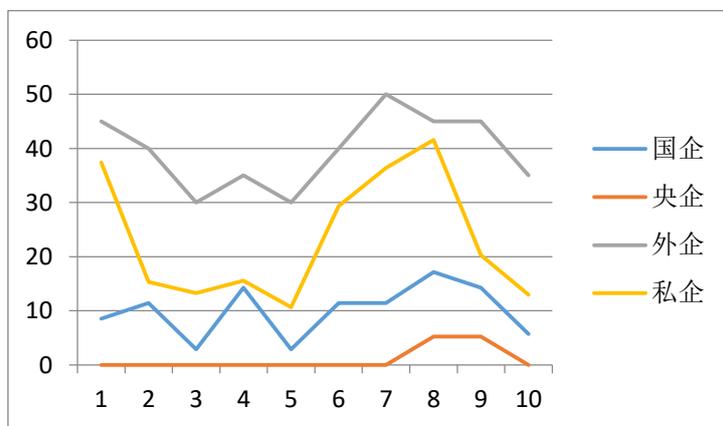


图 2-2-2 不同类型企业管理措施尚不清楚情况

表 2-2-3 不同类型企业管理措施尚不清楚概况

序号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1	8.57	0	45	37.4
2	11.43	0	40	15.32
3	2.86	0	30	13.25
4	14.29	0	35	15.58
5	2.86	0	30	10.65
6	11.43	0	40	29.35
7	11.43	0	50	36.36
8	17.14	5.26	45	41.56
9	14.29	5.26	45	20.26
10	5.71	0	35	12.99

4) 国家明确要求企业应与粉尘作业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合同中履行工作场所粉尘危害的告知义务,为从事粉尘作业的职工购买工伤保险等要求,但从图 2-2-3 中以及表 2-2-4 可以看出,各类企业在签订劳动合同方面都存在一些不告知的问题,而央企和国企在为劳动者购买工伤保险方面表现较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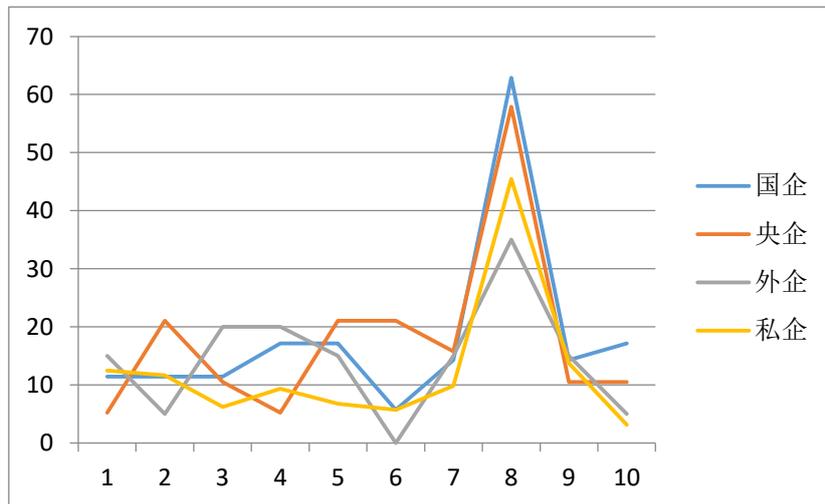


图 2-2-3 不同类型企业合同告知和保险情况概况

表 2-2-4 不同类型企业合同告知和保险情况概况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1	11.43	5.26	15	12.47
2	11.43	21.05	5	11.69
3	11.43	10.53	20	6.23
4	17.14	5.26	20	9.35
5	17.14	21.05	15	6.75
6	5.71	21.05	0	5.71
7	14.29	15.79	15	9.87
8	62.86	57.89	35	45.45
9	14.29	10.53	15	13.77
10	17.14	10.53	5	3.12

2. 不同规模企业管理措施落实情况

表 2-2-5 不同规模企业管理措施问卷原始数据表

		小于 100 人	大于 100 人
		百分比	百分比
设置或者指定职业卫生管理机构或者组织	是	50.79	67.9
	否	12.43	11.11
	不清楚	36.77	20.99
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职业卫生管理人员	是	73.81	67.9
	否	12.17	9.88
	不清楚	14.02	22.22
在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	是	81.22	74.07
	否	6.35	12.35
	不清楚	12.43	13.58
在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示	是	80.69	72.84
	否	9.52	13.58

	不清楚	9.79	13.58
对初次从事粉尘作业的职工进行防尘知识教育和考核	是	76.98	70.37
	否	7.94	11.11
	不清楚	15.08	18.52
建立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是	66.4	67.9
	否	6.08	6.17
	不清楚	27.51	25.93
通风除尘设备的使用维护有相应的操作规程	是	53.44	66.67
	否	11.11	8.64
	不清楚	35.45	24.69
将粉尘作业转嫁、外包或以联营的形式给没有防尘设施的乡镇、街道企业或个体工商户	是	13.76	19.75
	否	46.3	49.38
	不清楚	39.95	30.86
企业与粉尘作业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合同中履行工作场所粉尘危害的告知义务	是	65.61	67.9
	否	15.61	4.94
	不清楚	18.78	27.16
为从事粉尘作业的职工购买了工伤保险	是	83.6	77.78
	否	4.5	4.94
	不清楚	11.9	17.28

对表 2-2-5 中的数据进行分析可以看出：

1) 不同规模的企业管理上来看,如图 2-2-4、表 2-2-6 所示,采取管理制度的基本相同,小于 100 人的,如图 2-2-5、表 2-2-7 对于确定已经有相应的管理或操作规程的平均值为 69.05%,而大于 100 人的平均值为 69.66%,但都不高;否认的比例分别在 9.37%和 10.41%;不清楚的比例在 21.58%和 19.93%,如图 2-2-5 及表 2-2-8;数据说明,无论企业规模大小,目前的管理几近相同,均应进一步加强实际管理方面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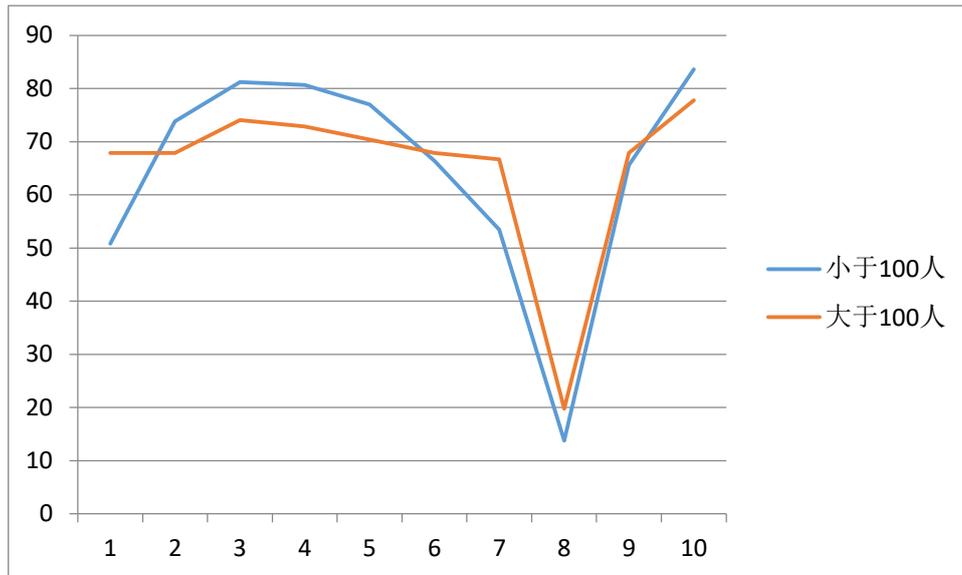


图 2-2-4 不同规模企业管理措施了解情况概况

表 2-2-6 不同规模企业管理措施了解情况简况

是	小于 100 人	大于 100 人
1	50.79	67.9
2	73.81	67.9
3	81.22	74.07
4	80.69	72.84
5	76.98	70.37
6	66.4	67.9
7	53.44	66.67
8	13.76	19.75
9	65.61	67.9
10	83.6	77.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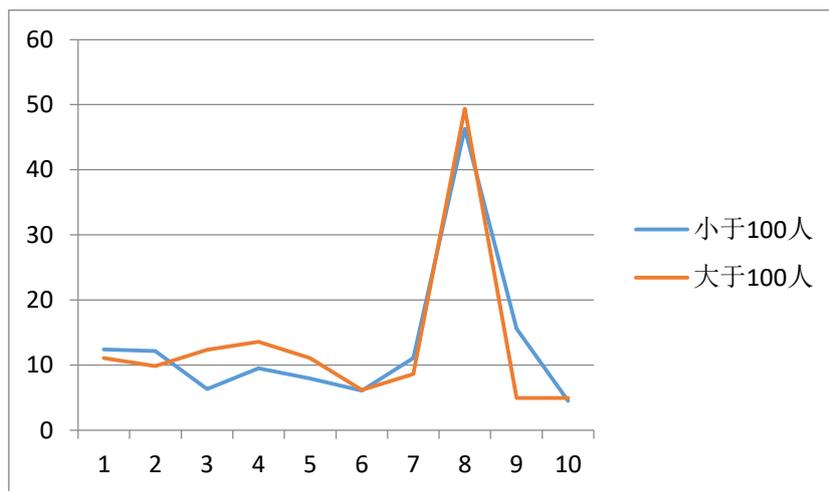


图 2-2-5 不同规模企业不了解管理措施概况

表 2-2-7 不同规模企业不了解管理措施简况

否	小于 100 人	大于 100 人
1	12.43	11.11
2	12.17	9.88
3	6.35	12.35
4	9.52	13.58
5	7.94	11.11
6	6.08	6.17
7	11.11	8.64
8	46.3	49.38
9	15.61	4.94
10	4.5	4.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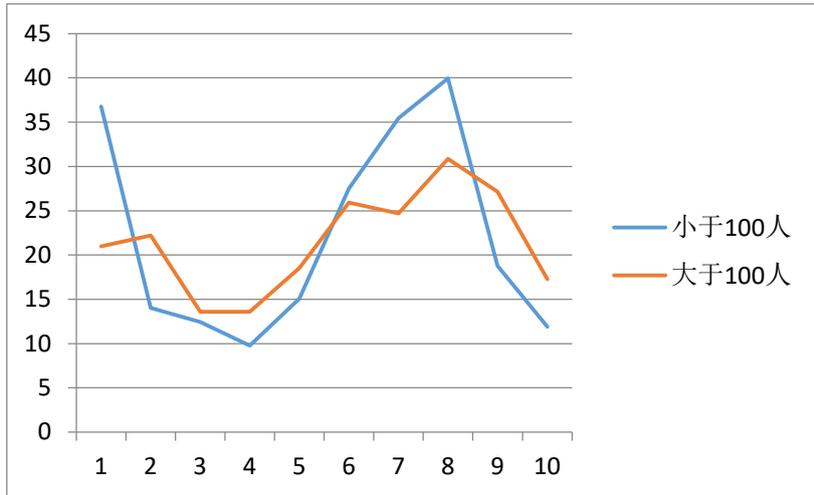


图 2-2-6 不同规模企业不清楚管理措施概况

表 2-2-8 不同规模企业不清楚管理措施简况

不清楚	小于 100 人	大于 100 人
1	36.77	20.99
2	14.02	22.22
3	12.43	13.58
4	9.79	13.58
5	15.08	18.52
6	27.51	25.93
7	35.45	24.69
8	39.95	30.86
9	18.78	27.16
10	11.9	17.28

2) 在将粉尘作业转嫁、外包或以联营的形式给没有防尘设施的乡镇、街道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调查中,无论规模大小,均存在这一现象,大于 100 人的规模企业确认存在这一现象的有 19.75%,非小于 100 人的企业中达到 13.76%;此外,不清楚的人数小于 100 人的企业达到 39.95%,大于 100 人的企业为 30.86%,规模大于百人的企业稍好于小于百人的企业,但企业对外包工程的透明度均需要进一步加强。

3) 在对涉及粉尘的工作履行签订合同并履行告知义务方面, 规模小于 100 人的企业未履行相关义务的达到 15.61%, 远远高于大于 100 人企业的 4.94%, 因而小规模企业在该方面需要大大提高, 但百人规模以上企业也需要进一步杜绝。

### (三) 技术措施实施情况

在尘肺病预防的技术措施, 包括采取了通风除尘措施或无尘、低尘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 生产布局合理, 有害作业与无害作业分开, 工作场所与生活场所分开, 工作场所不得住人, 有与粉尘防治工作相适应的有效防护设施, 作业场所粉尘浓度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等。这些技术措施的实施必须依赖企业在职业卫生方面的资金的投入。

#### 1. 不同类型企业的技术措施

表 2-3-1 不同规模企业技术措施问卷原始数据表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总计%
采取了通风除尘措施或无尘、低尘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	是	77.14	68.42	45	53.77	54.9
	否	17.14	31.58	0	9.87	11.11
	不清楚	5.71	0	55	36.36	33.99
生产布局合理, 有害作业与无害作业分开	是	85.71	84.21	65	78.18	78.43
	否	8.57	10.53	5	4.16	4.79
	不清楚	5.71	5.26	30	17.66	16.78
工作场所与生活场所分开, 工作场所不得住人	是	88.57	100	75	78.7	80.17
	否	11.43	0	0	3.9	4.14
	不清楚	0	0	25	17.4	15.69
有与粉尘防治工作相适应的有效防护设施	是	80	89.47	65	64.42	66.67
	否	14.29	5.26	5	4.42	5.23
	不清楚	5.71	5.26	30	31.17	28.1
作业场所粉尘浓度是否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是	71.43	73.68	40	45.71	48.58
	否	11.43	15.79	5	3.12	4.36
	不清楚	17.14	10.53	55	51.17	47.06

表 2-3-1 位所得的调查数据, 根据调查的结果显示:

1) 从整体数据来看, 如表 2-3-2, 技术措施实施最好的是央企、其次是国企、次之是私企、最后的是外企, 外企在技术措施实施方面平均比例为 58.00%;

表 2-3-2 不同规模企业技术措施认同情况简表

对应序号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1	77.14	68.42	45	53.77
2	85.71	84.21	65	78.18
3	88.57	100	75	78.70
4	80	89.47	65	64.42
5	71.43	73.68	40	45.71
平均值	80.57	83.16	58.00	64.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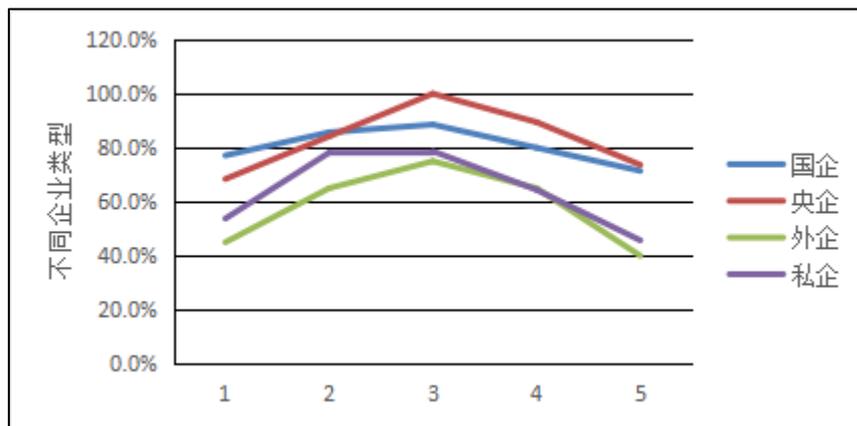


图 2-3-1 不同规模企业技术措施认同情况概况

2) 对于外企而言, 对于技术措施的 5 个方面, 企业采取相关的技术措施的比例仅达到 58.00%, 有约 39.00%的员工表示对于外企的技术措施不清楚, 比例较其他类型企业都要高, 约有 3.00%的员工表示企业并没有采取相关的技术措施;

表 2-3-3 外企技术措施情况简表

	1	2	3	4	5	平均值
是	45%	65%	75%	65%	40%	58.00%
否	0	5%	0	5%	5%	3.00%
不清楚	55%	30%	25%	30%	55%	3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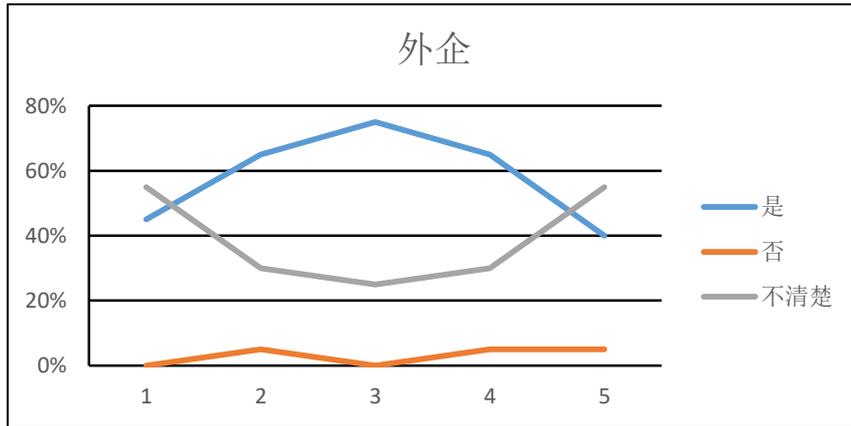


图 2-3-2 外企技术措施认同情况概况

3) 对于国企而言,如表 2-3-4 及图 2-3-3,明显可以看出其技术措施较为健全,约 80.57% 的员工表示公司采取了相关的技术措施,仅有 6.85% 的人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了相关的技术措施;

表 2-3-4 国企技术措施情况简表

	1	2	3	4	5	平均值
是	77.14%	85.71%	88.57%	80%	71.43%	80.57%
否	17.14%	8.57%	11.43%	14.29%	11.43%	12.57%
不清楚	5.71%	5.71%	0	5.71%	17.14%	6.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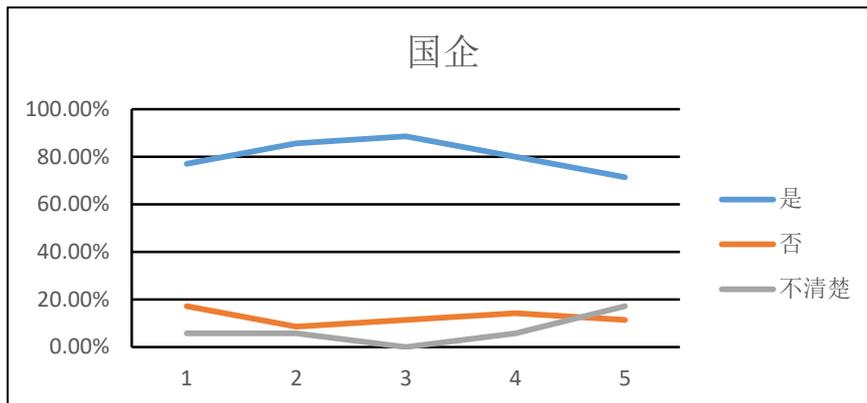


图 2-3-3 国企技术措施认同情况概况

4) 对于私企而言,如表 2-3-5 及图 2-3-4 所示,64.16% 的人表示企业采取了相关的技术措施,仍有 30.75% 的人表示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相关的技术措施,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技

术措施的比例要高于国企与央企，低于外企；

表 2-3-5 私企技术措施情况简表

	1	2	3	4	5	平均值
是	53.77%	78.18%	78.70%	64.42%	45.71%	64.16%
否	9.87%	4.16%	3.90%	4.42%	3.12%	5.09%
不清楚	36.36%	17.66%	17.40%	31.17%	51.17%	30.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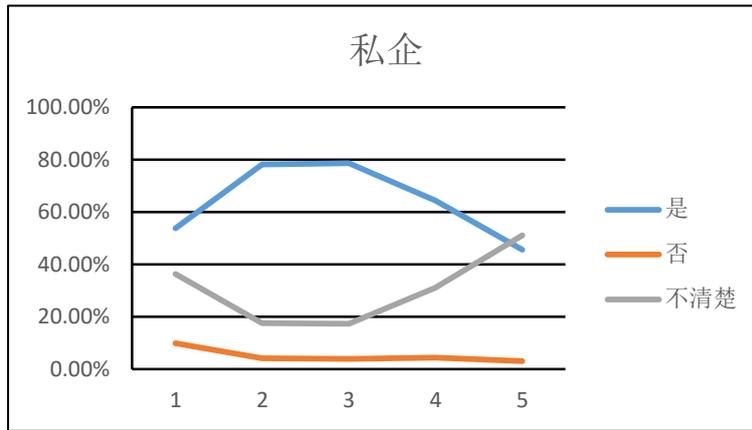


图 2-3-4 私企技术措施认同情况概况

5) 对央企而言，如表 2-3-6 及图 2-3-5 所示，技术措施实施情况较好，约 83.16%的员工表示企业实施了防治粉尘的技术措施，只有 4.21%的人不清楚。

表 2-3-6 央企技术措施情况简表

	1	2	3	4	5	平均值
是	68.42%	84.21%	100%	89.47%	73.68%	83.16%
否	31.58%	10.53%	0	5.26%	15.79%	12.63%
不清楚	0	5.26%	0	5.26%	10.53%	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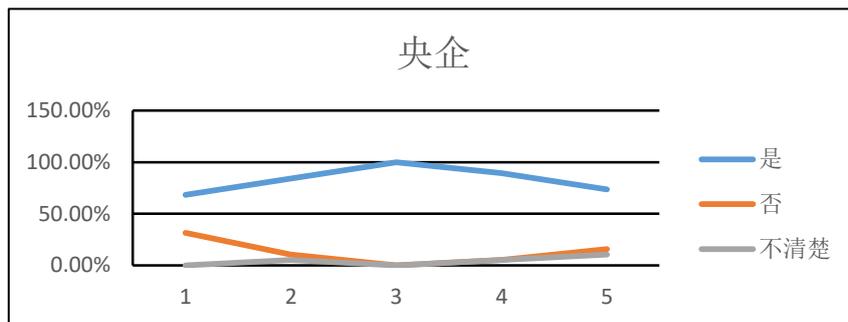


图 2-3-5 央企技术措施认同情况概况

6)被调查者所在央企在工作场所与生活场所分开,工作场所不得住人方面全部采取了技术措施,说明央企的工作场所和生活场所分隔技术措施方面较好;其次是国企,88.57%;再次的是私企,78.70%;最低的是外企,75%。

## 2. 不同规模企业的技术措施

表 2-3-7 不同规模企业技术措施问卷原始数据表

		100 人以下企业	100 人以上企业
企业是否采取了通风除尘措施或无尘、低尘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	是	53.7%	60.49%
	否	11.11%	11.11%
	不清楚	35.19%	28.4%
企业是否做到了生产布局合理,有害作业与无害作业分开	是	79.37%	74.07%
	否	3.97%	8.64%
	不清楚	16.67%	17.28%
企业是否做到了工作场所与生活场所分开,工作场所不得住人	是	78.84%	86.42%
	否	4.5%	2.47%
	不清楚	16.67%	11.11%
企业是否有与粉尘防治工作相适应的有效防护设施	是	64.81%	75.31%
	否	5.56%	3.7%
	不清楚	29.63%	20.99%
作业场所粉尘浓度是否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是	47.09%	55.56%
	否	3.7%	7.41%
	不清楚	49.21%	37.04%

根据表 2-3-7 不同规模企业技术措施问卷原始数据进行数据分析,结果如下:

1) 由整体数据发现,规模小的企业较规模大的企业,技术措施的采取方面略有不足,如表 2-3-8 及图 2-3-6;

表 2-3-8 不同规模企业技术措施认同率

	100 人以下	100 人以上
1	53.7	60.49
2	79.37	74.07
3	78.84	86.42
4	64.81	75.31
5	47.09	55.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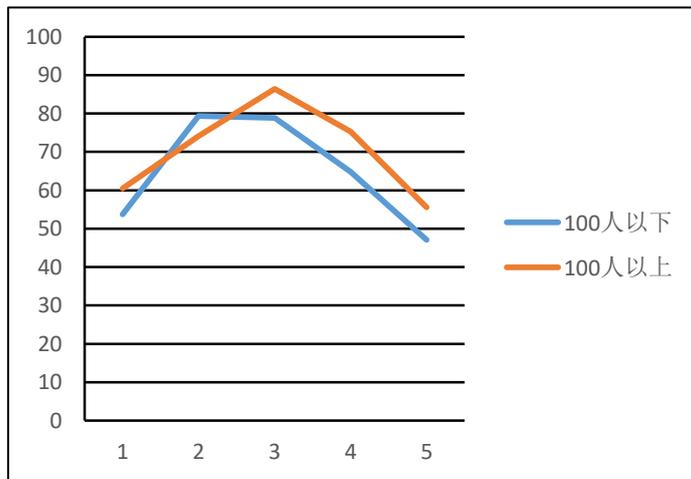


图 2-3-6 不同规模企业技术措施认同情况概况

3) 根据小规模企业技术措施概况如表 2-3-9 以及图 2-3-7, 小规模企业 (小于 100 人的企业), 大约有 64.762% 的人确定企业采取了相关的技术措施; 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相关的技术措施的人占 29.474%, 比例较高;

表 2-3-9 小规模企业技术措施概况

	1	2	3	4	5	平均值
是	53.7	79.37	78.84	64.81	47.09	64.762
否	11.11	3.97	4.5	5.56	3.7	5.768
不清楚	35.19	16.67	16.67	29.63	49.21	29.4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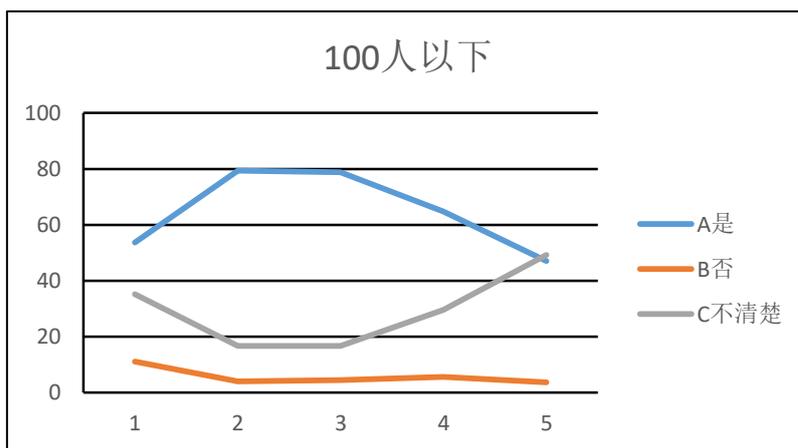


图 2-3-7 小规模企业技术措施认同情况概况

3) 大规模企业 (大于 100 人的企业), 如表 2-3-10 及图 2-3-8, 大约有 70.37% 的人确定企业采取了相关的技术措施; 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相关的技术措施的人占 22.964%, 比例较高;

大规模企业与小规模企业的情况大体一致。

表 2-3-10 大规模企业技术措施概况

	1	2	3	4	5	平均值
是	60.49	74.07	86.42	75.31	55.56	70.37
否	11.11	8.64	2.47	3.7	7.41	6.666
不清楚	28.4	17.28	11.11	20.99	37.04	22.9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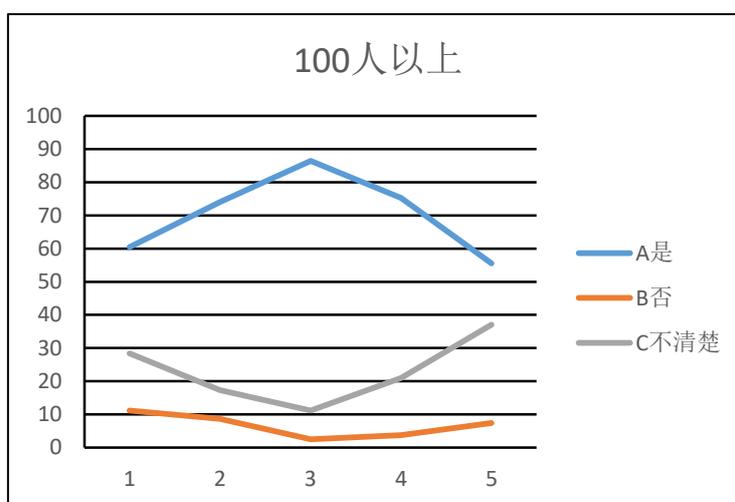


图 2-3-8 大规模企业技术措施认同情况概况

#### （四）粉尘监测和检测情况

粉尘监测和检测的目的是为了及时了解企业粉尘浓度是否超过国家职业卫生标准,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保证粉尘浓度符合要求。这项工作包括委托过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进行粉尘浓度检测或评价,定期测定作业场所的粉尘浓度,有专人负责的工作场所粉尘浓度日常监测,确保监测系统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定期向主管部门和当地卫生行政部门、劳动部门和工会组织报告测尘结果,定期向职工公布粉尘浓度检测结果,建立粉尘监测资料档案等。

##### 1. 不同类型的企业的粉尘检测

表 2-4-1 不同类型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问卷原始数据表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总计%
委托过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进行粉尘浓度检测或评价	是	77.14	84.21	45	72.73	72.33
	否	17.14	15.79	5	6.75	7.84
	不清楚	5.71	0	50	20.52	19.83
定期测定作业场所的粉尘浓度	是	74.29	73.68	30	43.9	47.06
	否	14.29	21.05	10	9.61	10.46
	不清楚	11.43	5.26	55	46.49	42.48
有专人负责的工作场所粉尘浓 度日常监测,确保监测系统处于 正常工作状态	是	57.14	63.16	35	39.22	41.39
	否	34.29	36.84	15	13.77	16.34
	不清楚	8.57	0	50	47.01	42.27
定期向主管部门和当地卫生行 政部门、劳动部门和工会组织报 告测尘结果	是	54.29	68.42	30	51.95	51.85
	否	28.57	15.79	15	12.21	13.73
	不清楚	17.14	15.79	55	35.84	34.42
定期向职工公布粉尘浓度检测 结果	是	60	57.89	25	47.27	47.71
	否	25.71	31.58	30	15.84	17.86
	不清楚	14.29	10.53	45	36.88	34.42
企业多久会进行一次粉尘浓度 检测	一年以内	71.43	63.16	40	69.87	68.41
	两年或以上	0	0	5	2.6	2.4
	从不检测	8.57	0	20	3.9	4.79
	不清楚	20	36.84	35	23.64	24.4

建立了粉尘监测资料档案	是	51.43	57.89	20	43.38	43.57
	否	28.57	10.53	15	7.27	9.37
	不清楚	20	31.58	65	49.35	47.06

根据表 2-4-1 不同类型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问卷原始数据表,就调查的结果进行分析,结果显示显示:

1) 从整体数据来看,如表 2-4-2 及图 2-4-1,粉尘监测和检测做的最好的是央企、其次是国企、次之是私企、最后的是外企,外企在粉尘检测方面平均比例为 32.14%;

表 2-4-2 不同类型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认同率简表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1	77.14	84.21	45	72.73
2	74.29	73.68	30	43.90
3	57.14	63.16	35	39.22
4	54.29	68.42	30	51.95
5	60	57.89	25	47.27
6	71.43	63.16	40	69.87
7	51.43	57.89	20	43.38
平均值	63.67	66.92	32.14	5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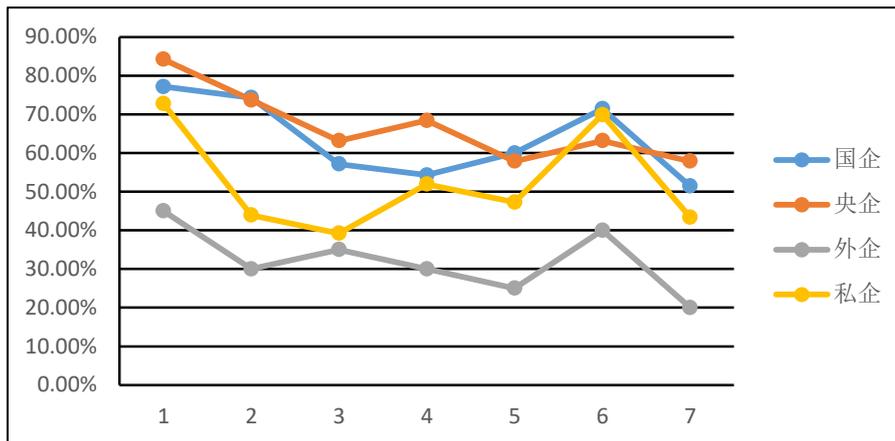


图 2-4-1 不同类型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认同率简况

2) 对于外企而言,如表 2-4-3 及图 2-4-2,粉尘监测和检测的 7 个方面的工作开展了的比例仅达到 32.14%,有约 48.57%的员工表示对于央企的粉尘监测和检测工作不清楚,约有 13.57%的员工表示企业无相关的粉尘监测和检测工作;

表 2-4-3 外企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表

	1	2	3	4	5	6	7	平均值
是	45%	30%	35%	30%	25%	40%	20%	32.14%
否	5%	10%	15%	15%	30%	5%	15%	13.57%
不清楚	50%	55%	50%	55%	45%	20%	65%	48.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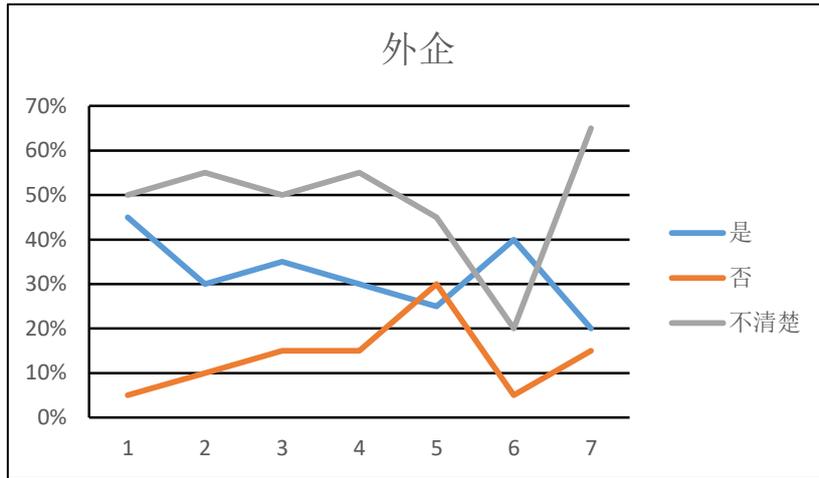


图 2-4-2 外企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况

4) 对于国企而言, 如表 2-4-4 及图 2-4-3, 其粉尘监测和检测工作做得较为到位, 约 63.67%的员工表示公司进行了相关的工作, 仅有 12.24%的人不清楚企业是否进行了粉尘监测和检测工作;

表 2-4-4 国企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表

	1	2	3	4	5	6	7	平均值
是	77.14%	74.29%	57.14%	54.29%	60%	71.43%	51.43%	63.67%
否	17.14%	14.29%	34.29%	28.57%	25.71%	0%	28.57%	21.22%
不清楚	5.71%	11.43%	8.57%	17.14%	14.29%	8.57%	20%	1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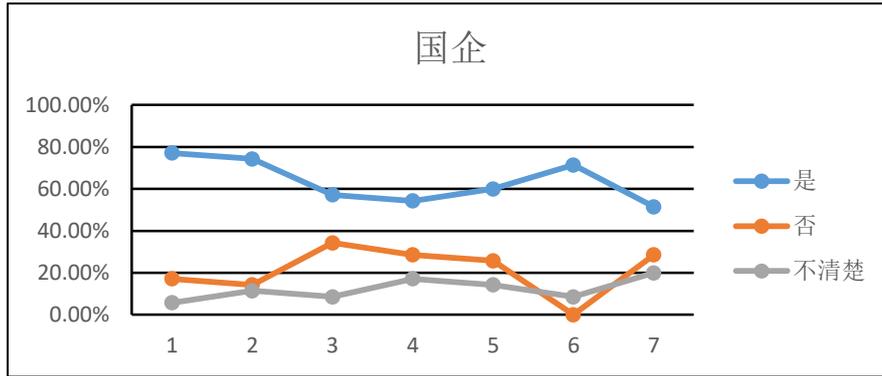


图 2-4-3 外企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况

4) 就私企而言, 如表 2-4-5 及图 2-4-4 所示, 52.62%的人表示企业进行了相关的粉尘监测和检测工作, 有 37.10%的人表示不清楚企业是否开展了这项工作, 不清楚的比例要高于国企和央企, 低于外企;

表 2-4-5 私企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表

	1	2	3	4	5	6	7	平均值
是	72.73%	43.90%	39.22%	51.95%	47.27%	69.87%	43.38%	52.62%
否	6.75%	9.61%	13.77%	12.21%	15.84%	6.50%	7.27%	10.28%
不清楚	20.52%	46.49%	47.01%	35.84%	36.88%	23.64%	49.35%	37.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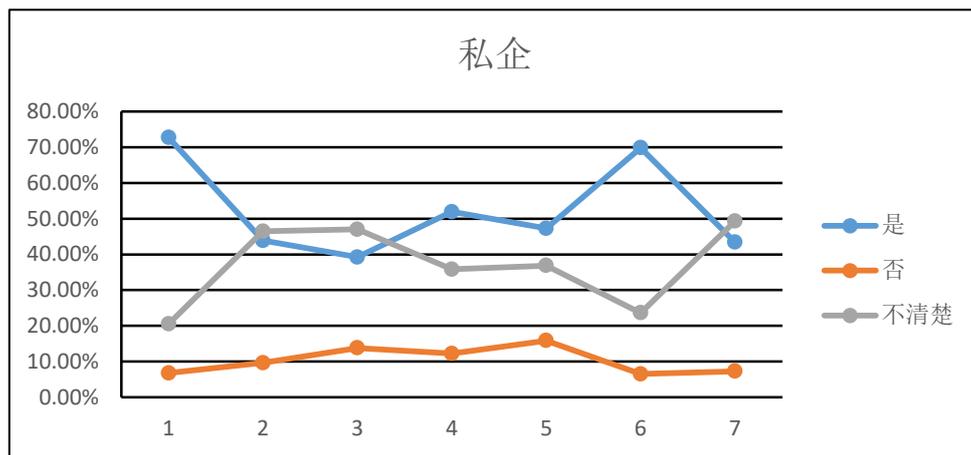


图 2-4-4 外企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况

5) 对央企而言, 如表 2-4-6 及图 2-4-5 所示, 粉尘检测工作落实情况较好, 约 66.92%的员工表示企业进行了相关的粉尘监测和检测工作, 14.29%的人不清楚企业是否进行了相关工作;

表 2-4-6 央企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表

	1	2	3	4	5	6	7	平均值
是	84.21%	73.68%	63.16%	68.42%	57.89%	63.16%	57.89%	66.92%
否	15.79%	21.05%	36.84%	15.79%	31.58%	0	10.53%	18.80%
不清楚	0	5.26%	0	15.79%	10.53%	36.84%	31.58%	14.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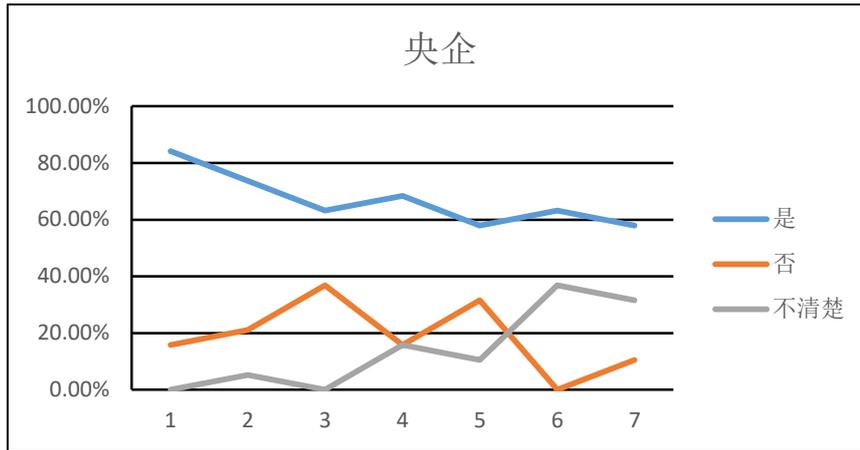


图 2-4-5 央企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况

## 2. 不同规模企业的粉尘监测和检测情况

表 2-4-7 不同规模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原始数据表

		100 人以下企业	100 人以上企业
企业是否委托过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进行粉尘浓度检测或评价	是	73.54%	66.67%
	否	7.67%	8.64%
	不清楚	18.78%	24.69%
企业是否定期测定作业场所的粉尘浓度	是	45.5%	54.32%
	否	10.58%	9.88%
	不清楚	43.92%	35.8%
是否有专人负责的工作场所粉尘浓度日常监测, 确保监测系统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是	39.68%	49.38%
	否	15.34%	20.99%
	不清楚	44.97%	29.63%

企业是否会定期向主管部门和当地卫生行政部门、劳动部门和工会组织报告测尘结果	是	52.12%	50.62%
	否	13.49%	14.81%
	不清楚	34.39%	34.57%
企业是否会定期向职工公布粉尘浓度检测结果	是	47.35%	49.38%
	否	17.72%	18.52%
	不清楚	34.92%	32.1%
企业多久会进行一次粉尘浓度检测	一年以内	71.16%	55.56%
	两年或以上	2.65%	1.23%
	从不检测	4.23%	7.41%
	D 不清楚	21.96%	35.8%
企业是否建立了粉尘监测资料档案	是	44.18%	60.49%
	否	8.99%	11.11%
	不清楚	46.83%	28.4%

根据表 2-4-7 不同规模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原始数据，对数据分析后结果显示：

1) 由整体数据发现，企业粉尘检测工作的落实情况与其规模的大小关系不是很密切；总的来说，规模小的企业较规模大的企业，粉尘检测工作落实略有不足，如表 2-4-8 及图 2-4-6 所示；

表 2-4-8 不同规模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认同率简表

	100 人以下企业	100 人以上企业
1	73.54	66.67
2	45.5	54.32
3	39.68	49.38
4	52.12	50.62
5	47.35	49.38
6	71.16	55.56
7	44.18	60.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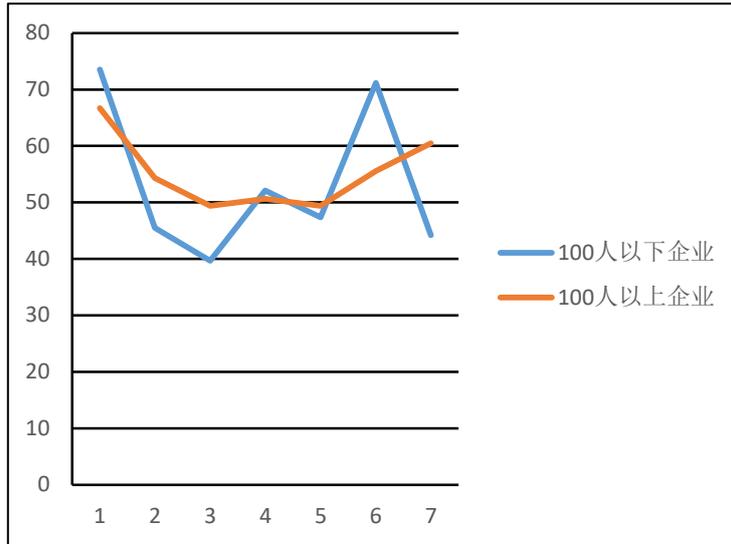


图 2-4-6 不同规模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认同率简况

2) 小规模企业 (小于 100 人的企业), 如表 2-4-9 及图 2-4-7 所示, 大约有 53.36% 的人确定企业进行了粉尘监测和检测相关工作; 不清楚企业是否进行相关工作的人占 35.11%;

表 2-4-9 小规模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表

	1	2	3	4	5	6	7	平均值
是	73.54	45.5	39.68	52.12	47.35	71.16	44.18	53.36
否	7.67	10.58	15.34	13.49	17.72	6.88	8.99	11.52
不清楚	18.78	43.92	44.97	34.39	34.92	21.96	46.83	35.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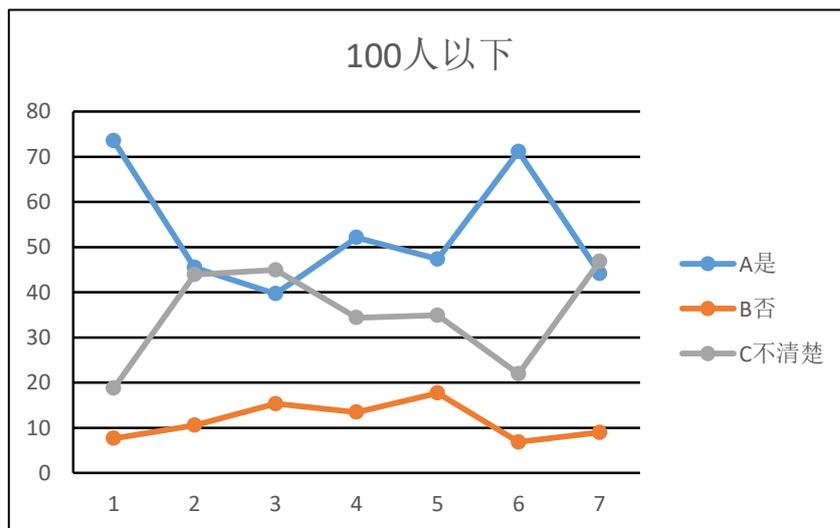


图 2-4-7 小规模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况

4) 大规模企业 (大于 100 人的企业), 如表 2-4-10 及图 2-4-8 所示, 大约有 55.20% 的

人确定企业进行了相关的粉尘监测和检测工作；不清楚企业是否进行相关工作的人占31.57%，大规模企业与小规模企业的情况大体一致。

表 2-4-10 大规模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表

	1	2	3	4	5	6	7	平均值
是	66.67	54.32	49.38	50.62	49.38	55.56	60.49	55.20
否	8.64	9.88	20.99	14.81	18.52	8.64	11.11	13.23
不清楚	24.69	35.8	29.63	34.57	32.1	35.8	28.4	3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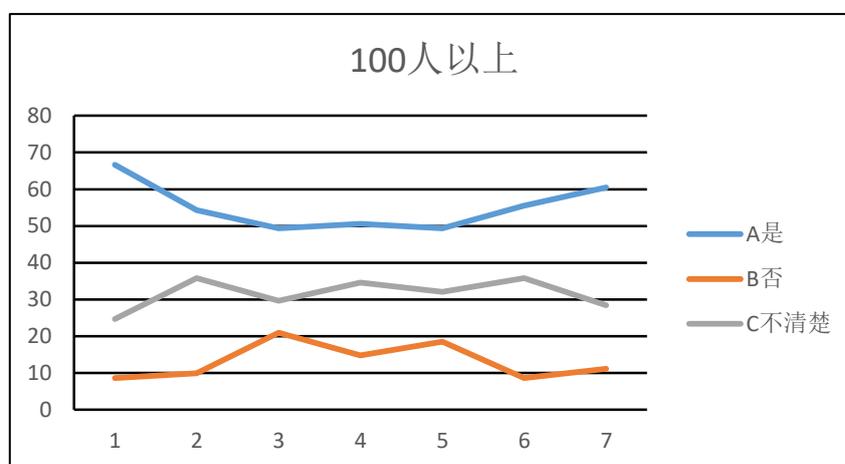


图 2-4-8 大规模企业粉尘监测和监测情况简况

### (五) 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

使用和佩戴防护用品是减少工人接触粉尘的重要措施，这些措施包括免费为职工发放防，对职业病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进行经常性的维护、检修并定期检测其性能和效果，不得擅自拆除或者停止使用职业病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的情况，要求职工按企业的要求佩戴和使用相关防护用品等。

#### 1. 不同类型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

表 2-5-1 不同类型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原始数据概表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总计%
免费为职工发放防止粉尘危害的防护用品	是	82.86	100	60	83.64	83.22
	否	8.57	0	5	2.86	3.27
	不清楚	8.57	0	35	13.51	13.51

对职业病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是否进行经常性的维护、检修,定期检测其性能和效果	是	85.71	89.47	55	77.92	78
	否	8.57	10.53	5	5.45	5.88
	不清楚	5.71	0	40	16.62	16.12
是否有过擅自拆除或者停止使用职业病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的情况	是	31.43	42.11	10	15.84	17.86
	否	54.29	47.37	35	39.48	40.74
	不清楚	14.29	10.53	55	44.6	41.39
职工是否能够按企业的要求佩戴和使用相关防护用品	是	77.14	78.95	45	52.99	55.56
	否	8.57	15.79	5	9.35	9.37
	不清楚	14.29	5.26	50	37.66	35.08

表 2-5-1 显示了不同类型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的原始数据,通过对调查结果数据分析显示:

1) 从整体数据来看,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做得最好的是央企、其次是国企、次之是私企、最后的是外企,外企在个体防护措施方面平均比例为 42.50%,如表 2-5-2 及图 2-5-1 所示:

表 2-5-2 不同类型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认同率简表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1	82.86%	100%	60%	83.64%
2	85.71%	89.47%	55%	77.92%
3	31.43%	42.11%	10%	15.84%
4	77.14%	78.95%	45%	52.99%
平均值	69.29%	77.63%	42.50%	57.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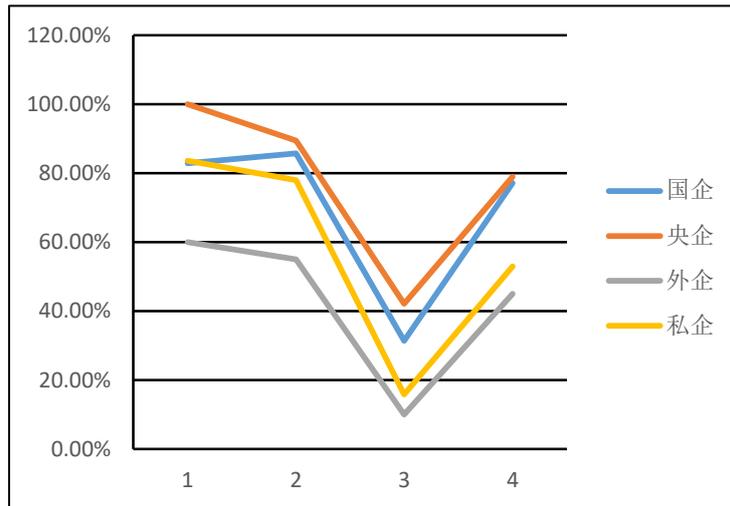


图 2-5-1 不同类型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认同率概况

2) 对于外企而言, 如表 2-5-3 及图 2-5-2 所示, 企业采取相关的个体防护措施的比例仅达到 42.50%, 有约 45% 的员工表示不清楚企业是否配备了防护用品, 约有 12.5% 的员工表示企业没有配备防护用品;

表 2-5-3 外企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1	2	3	4	平均值
是	60%	55%	10%	45%	42.50%
否	5%	5%	35%	5%	12.50%
不清楚	35%	40%	55%	50%	4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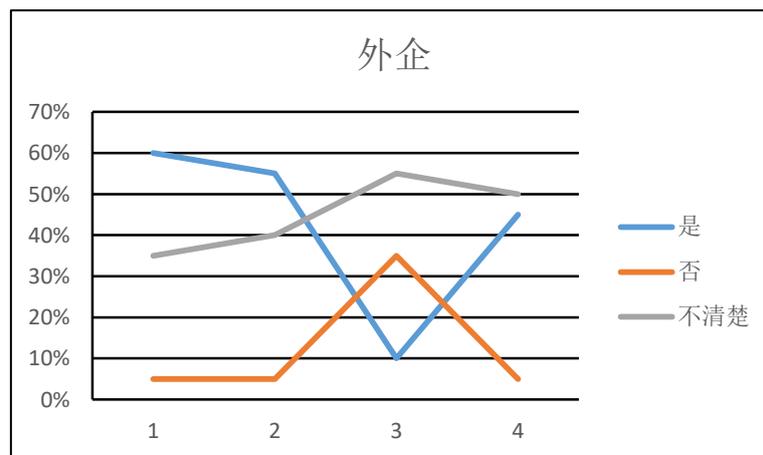


图 2-5-2 外企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3) 对于国企而言, 如表 2-5-4 及图 2-5-3 所示, 个体防护措施配备情况好些, 约 69.29%

的员工表示公司采取了相关的个体防护措施，仅有 10.72%的人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了相关的个体防护措施；

表 2-5-4 国企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1	2	3	4	平均值
是	82.86%	85.71%	31.43%	77.14%	69.29%
否	8.57%	8.57%	54.29%	8.57%	20.00%
不清楚	8.57%	5.71%	14.29%	14.29%	10.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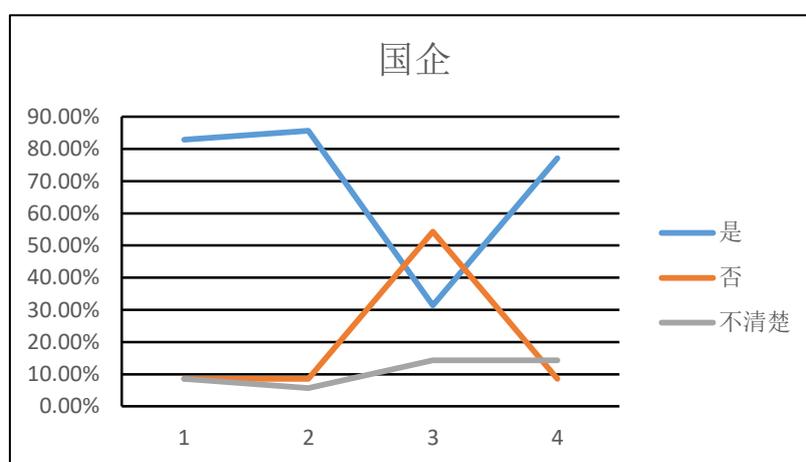


图 2-5-3 国企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5) 就私企而言，如表 2-5-5 及图 2-5-4 所示，57.60%的人表示企业采取了相关的个体防护措施，仍有 28.12%的人表示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了相关的个体防护措施，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了个体防护措施的比例要高于国企和央企，低于外企；

表 2-5-5 私企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1	2	3	4	平均值
是	83.64%	77.92%	15.84%	52.99%	57.60%
否	2.86%	5.45%	39.48%	9.35%	14.29%
不清楚	13.51%	16.62%	44.68%	37.66%	28.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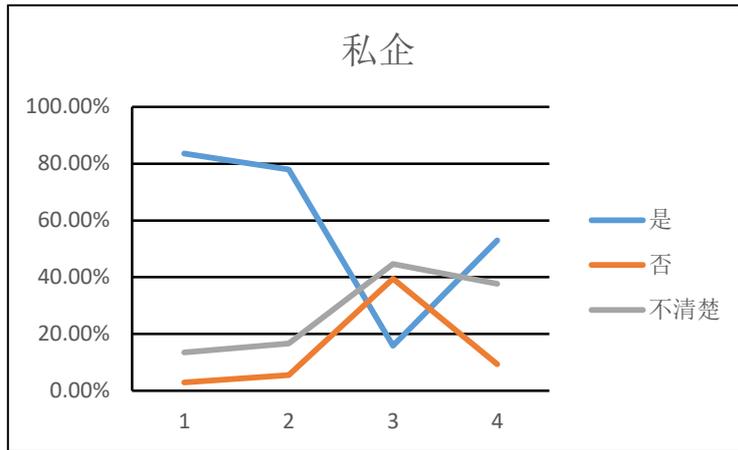


图 2-5-4 国企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6) 对央企而言, 如表 2-5-6 及图 2-5-5 所示, 个体防护措施落实情况较好, 约 77.63% 的员工表示企业采取了相关的个体防护措施, 只有 3.95% 的人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了相关的个体防护措施;

表 2-5-6 央企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1	2	3	4	平均值
是	100%	89.47%	42.11%	78.95%	77.63%
否	0	10.53%	47.37%	15.79%	18.42%
不清楚	0	0	10.53%	5.26%	3.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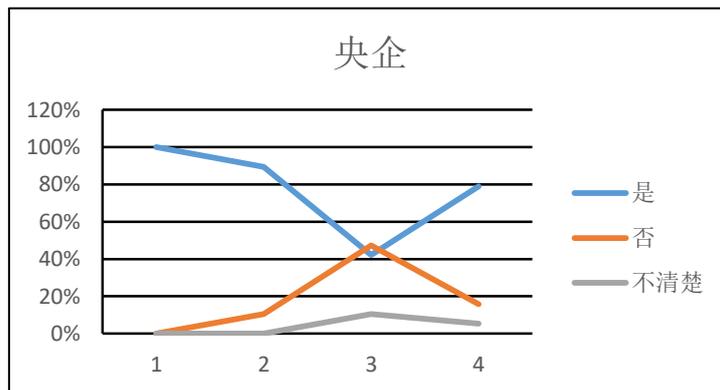


图 2-5-5 央企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7) 被调查者所在央企全部做到了免费为职工发放防止粉尘危害的防护用品, 说明央企的免费发放防护用品工作落实较好; 其次是私企, 83.64%; 再次的是国企, 82.86%; 最低的是外企, 60%。

## 2. 不同规模企业的个体防护措施

表 2-5-7 不同规模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问卷原始数据表

		100 人以下企业	100 人以上企业
企业是否免费为职工发放防止粉尘危害的防护用品, 如 防尘口罩、防尘面具等	是	84.39%	60.49%
	否	3.7%	11.11%
	不清楚	11.9%	28.4%
对职业病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 防护用品, 是否进行经常性的维护、检修, 定期检测其性 能和效果, 确保其处于正常状态	是	79.37%	60.49%
	否	5.82%	11.11%
	不清楚	14.81%	28.4%
是否有过擅自拆除或者停止使用职业病防护设备、应急 救援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的情况	是	17.46%	60.49%
	否	39.68%	11.11%
	不清楚	42.86%	28.4%
职工是否能够按企业的要求佩戴和使用相关防护用品	是	55.56%	60.49%
	否	9.26%	11.11%
	不清楚	35.19%	28.4%

表 2-5-7 为不同规模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问卷原始数据表, 对表内数据分析可以看出:

1) 由整体数据发现, 企业个体防护设施的落实情况与其规模的大小关系不是很密切; 总的来说, 规模小的企业较规模大的企业, 个体防护措施的落实情况略有不足, 如表 2-5-8 及图 2-5-6 所示;

表 2-5-8 不同规模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认同率简表

	100 人以下	100 人以上
1	84.39	60.49
2	79.37	60.49
3	17.46	60.49
4	55.56	60.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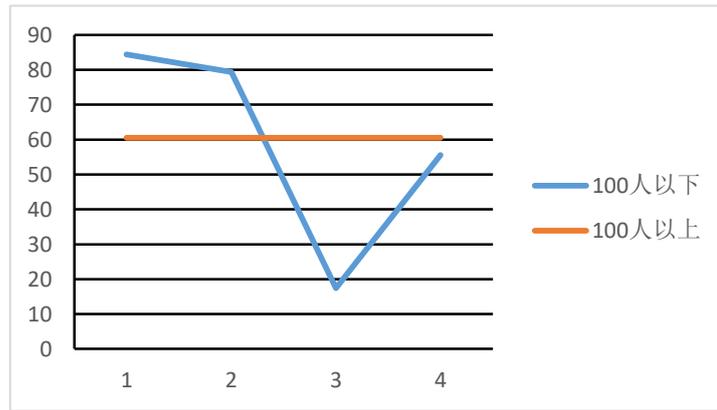


图 2-5-6 不同规模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认同率概况

2) 小规模企业 (小于 100 人的企业), 如表 2-5-9 及图 2-5-7 所示, 大约有 59.195% 的人确定企业采取了相关的个体防护措施; 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相关的个体防护措施的人占 26.19%, 比例较高;

表 2-5-9 小规模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1	2	3	4	平均值
是	84.39	79.37	17.46	55.56	59.195
否	3.7	5.82	39.68	9.26	14.615
不清楚	11.9	14.81	42.86	35.19	26.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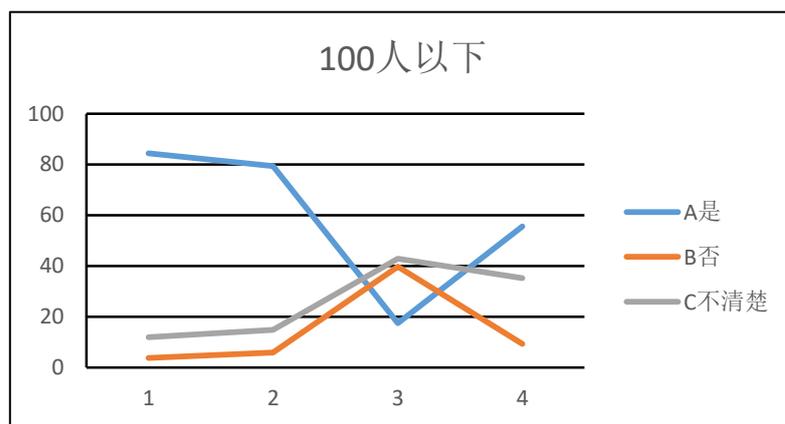


图 2-5-7 小规模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3) 大规模企业 (大于 100 人的企业), 如表 2-5-10 及图 2-5-8 所示, 大约有 60.49% 的

人确定企业采取了相关的个体防护措施；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相关的个体防护措施的人占28.4%，比例较高；大规模企业与小规模企业的情况大体一致。

表 2-5-10 大规模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1	2	3	4	平均值
是	60.49	60.49	60.49	60.49	60.49
否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不清楚	28.4	28.4	28.4	28.4	2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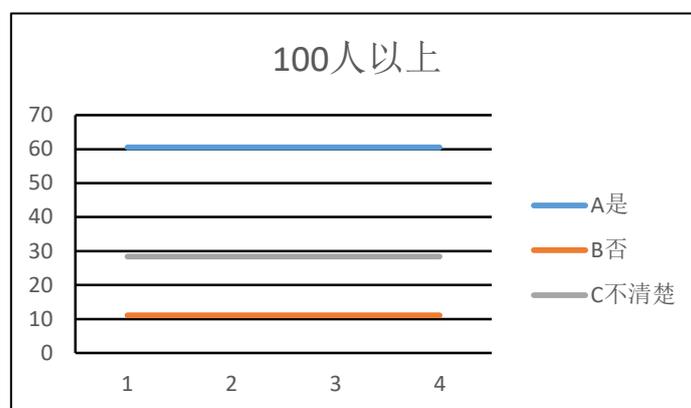


图 2-5-8 大规模企业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概况

#### (六) 职业健康监护情况

做好职业健康监护工作是《职业病防治法》对用人单位提出的要求，这项工作包括对于拟从事接触粉尘作业的新录用劳动者，以及转岗到该作业岗位的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对准备脱离粉尘作业岗位的劳动者在离岗前进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及建议如实向劳动者履行告知、为劳动者建立了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并按照规定期限妥善保存等。

## 1. 不同类型的企业的健康监护

表 2-6-1 不同类型企业健康监护情况问卷原始数据表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总计%
对于拟从事接触粉尘作业的新录用劳动者, 以及转岗到该作业岗位的劳动者, 是否进行了职业健康检查	是	74.29	89.47	55	77.4	76.69
	否	14.29	10.53	0	2.86	3.92
	不清楚	11.43	0	45	19.74	19.39
对准备脱离粉尘作业岗位的劳动者, 是否会在离岗前进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	是	71.43	78.95	45	73.51	72.33
	否	17.14	15.79	0	3.9	5.23
	不清楚	11.43	5.26	55	22.6	22.44
对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及建议, 是否会主动向劳动者履行告知义务	是	71.43	78.95	40	72.99	72.77
	否	17.14	15.79	5	3.12	3.92
	不清楚	11.43	5.26	55	23.9	23.31
是否为劳动者建立了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并按照规定的期限妥善保存	是	80	73.68	45	67.53	67.76
	否	14.29	15.79	5	3.64	5.01
	不清楚	5.71	10.53	50	28.83	27.23
所在企业是否有职工被确诊患有尘肺病	是	22.86	21.05	10	10.65	11.98
	否	68.57	57.89	40	52.99	53.81
	不清楚	8.57	21.05	50	36.36	34.2
对已确诊为尘肺病的职工, 您所在的企业是否会将其调离粉尘作业岗位, 并给予治疗或疗养	是	63.64	75	16.67	14.36	19.34
	否	9.09	0	0	3.87	3.77
	不清楚	27.27	25	83.33	81.77	76.89

表2-6-1为不同类型企业健康监护情况问卷原始数据,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的结果显示:

1) 从整体数据来看, 如表 2-6-2 及图 2-6-1, 职业健康监护做得最好的是央企、其次是国企、次之是私企、最后的是外企, 外企在健康监护方面平均比例为 35.28%;

表 2-6-2 不同类型企业健康监护认同率概况

	国企%	央企%	外企%	私企%
1	74.29	89.47	55.00	77.40
2	71.43	78.95	45.00	73.51
3	71.43	78.95	40.00	72.99
4	80.00	73.68	45.00	67.53
5	22.86	21.05	10.00	10.65
6	63.64	75.00	16.67	14.36
平均值	63.94	69.52	35.28	52.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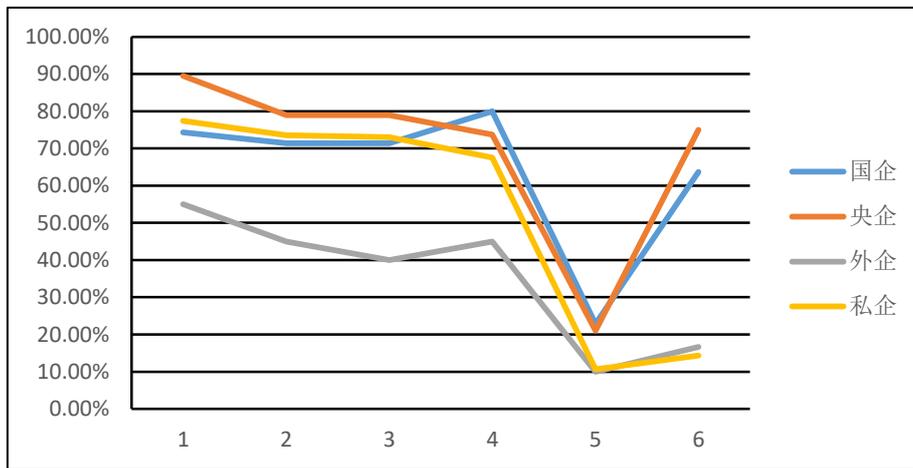


图 2-6-1 不同类型企业健康监护认同率概况

2)对于外企而言,如表 2-6-3 及图 2-6-2,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工作的比例仅达到 35.28%,有约 56.39%的员工表示对于职业健康监护工作不清楚,约有 8.33%的员工表示企业没有进行相关的职业健康监护工作;

表 2-6-3 外企健康监护情况概况

	1	2	3	4	5	6	平均值
是	55%	45%	40%	45%	10%	16.67%	35.28%
否	0	0	5%	5%	40%	0	8.33%
不清楚	45%	55%	55%	50%	50%	83.33%	56.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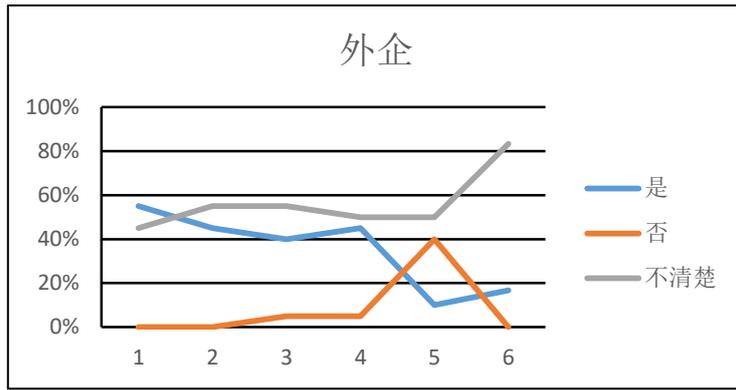


图 2-6-2 外企健康监护情况概况

3) 对于国企而言, 如表 2-6-4 及图 2-6-3 所示, 其职业健康监护较为健全, 约 63.94% 的员工表示企业进行了相关的职业健康监护工作, 有 12.64% 的人不清楚企业是否进行了职业健康监护工作;

表 2-6-4 国企健康监护情况概况

	1	2	3	4	5	6	平均值
是	74.29%	71.43%	71.43%	80%	22.86%	63.64%	63.94%
否	14.29%	17.14%	17.14%	14.29%	68.57%	9.09%	23.42%
不清楚	11.43%	11.43%	11.43%	5.71%	8.57%	27.27%	12.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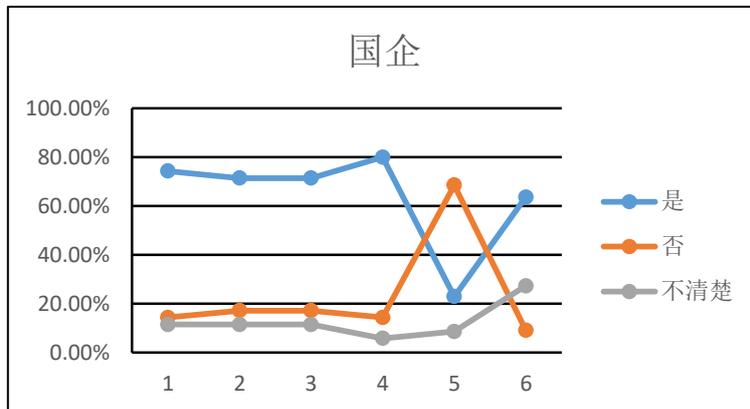


图 2-6-3 国企健康监护情况概况

4) 就私企而言, 如表 2-6-5、图 2-6-4 所示, 52.74% 的人表示企业进行了相关的职业健康监护工作, 仍有 35.53% 的人表示不清楚企业是否进行了职业健康监护, 这个比例高于国企和央企, 低于外企;

表 2-6-5 私企健康监护情况概况

	1	2	3	4	5	6	平均值
是	77.40%	73.51%	72.99%	67.53%	10.65%	14.36%	52.74%
否	2.86%	3.90%	3.12%	3.64%	52.99%	3.87%	11.73%
不清楚	19.74%	22.60%	23.90%	28.83%	36.36%	81.77%	35.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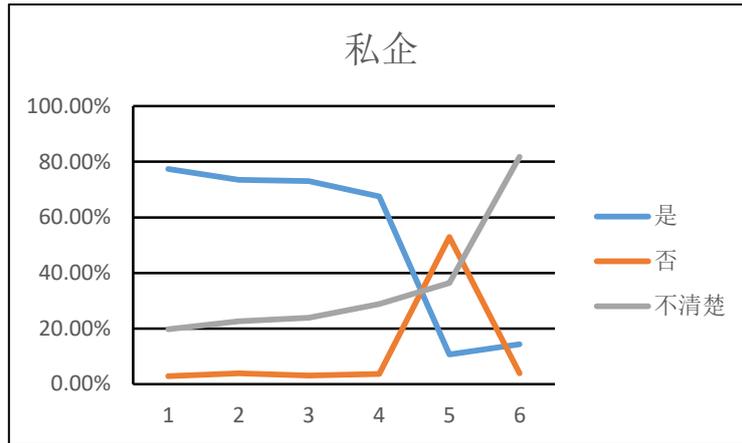


图 2-6-4 私企健康监护情况概况

5) 对央企而言, 如表 2-6-6 及图 2-6-5 所示, 健康监护情况较好, 约 69.52%的员工表示企业进行了相关的健康监护工作, 11.18%的人不清楚企业是否进行了职业健康监护的工作;

表 2-6-6 央企健康监护情况概况

	1	2	3	4	5	6	平均值
是	89.47%	78.95%	78.95%	73.68%	21.05%	75%	69.52%
否	10.53%	15.79%	15.79%	15.79%	57.89%	0	19.30%
不清楚	0	5.26%	5.26%	10.53%	21.05%	25%	1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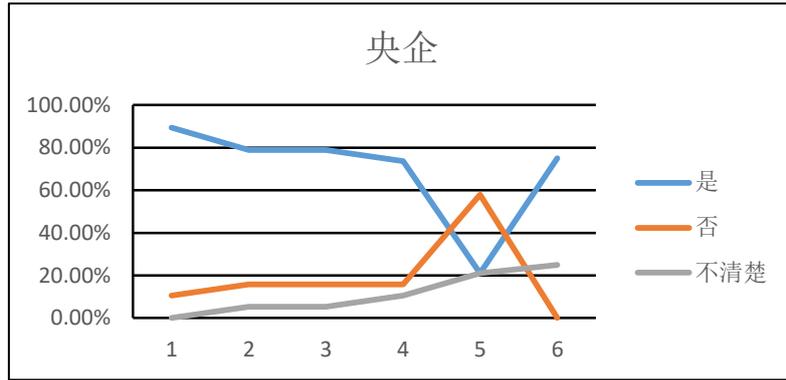


图 2-6-5 央企健康监护情况概况

## 2. 不同规模企业的职业健康监护情况

表 2-6-7 不同规模企业健康监护情况问卷原始数据表

		100 人以下企业	100 人以上企业
对于拟从事接触粉尘作业的新录用劳动者, 以及转岗到该作业岗位的劳动者, 是否进行了职业健康检查	是	77.78%	60.49%
	否	3.97%	11.11%
	不清楚	18.25%	28.4%
对准备脱离粉尘作业岗位的劳动者, 是否会在离岗前进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	是	74.6%	60.49%
	否	4.76%	11.11%
	不清楚	20.63%	28.4%
对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及建议, 是否会主动向劳动者履行告知义务	是	74.6%	60.49%
	否	3.44%	11.11%
	不清楚	21.96%	28.4%
是否为劳动者建立了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并按照规定期限妥善保存	是	69.31%	60.49%
	否	4.23%	11.11%
	不清楚	26.46%	28.4%
您所在企业是否有职工被确诊患有尘肺病	是	11.11%	60.49%
	否	54.76%	11.11%
	不清楚	34.13%	28.4%
对已确诊为尘肺病的职工, 您所在的企业是否会将其调离粉尘作业岗位, 并给予治疗或疗养	是	15.79%	34.15%
	否	4.09%	2.44%
	不清楚	80.12%	63.41%

表 2-6-7 给出了不同规模企业健康监护情况问卷原始数据，对所得数据分析结果显示：

1) 由整体数据发现，如表 2-6-8 及图 2-6-6，职业健康监护情况与其规模的大小关系不是很密切；总的来说，规模小的企业较规模大的企业，健康监护工作略有不足；

表 2-6-8 不同规模企业健康监护情况认同率简表

	100 人以下	100 人以上
1	77.78	60.49
2	74.6	60.49
3	74.6	60.49
4	69.31	60.49
5	11.11	60.49
6	15.79	3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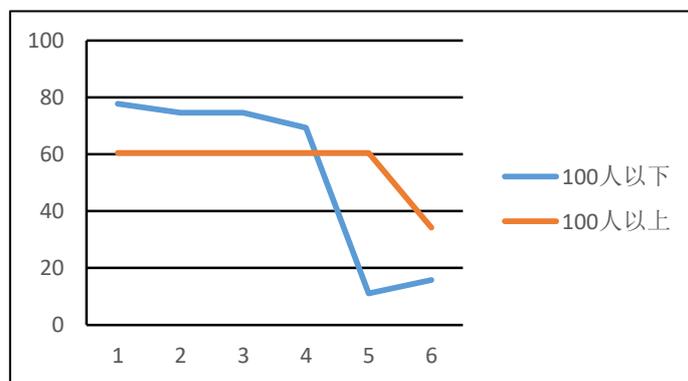


图 2-6-6 不同规模企业健康监护情况认同率概况

2) 小规模企业（小于 100 人的企业），如表 2-6-9 及图 2-6-7 所示，大约有 53.87% 的人确定企业落实了职业健康监护工作；不清楚企业是否进行健康监护工作的人占 33.59%，比例较高；

表 2-6-9 小规模企业健康监护情况简表

	1	2	3	4	5	6	平均值
是	77.78	74.6	74.6	69.31	11.11	15.79	53.87
否	3.97	4.76	3.44	4.23	54.76	4.09	12.54
不清楚	18.25	20.63	21.96	26.46	34.13	80.12	33.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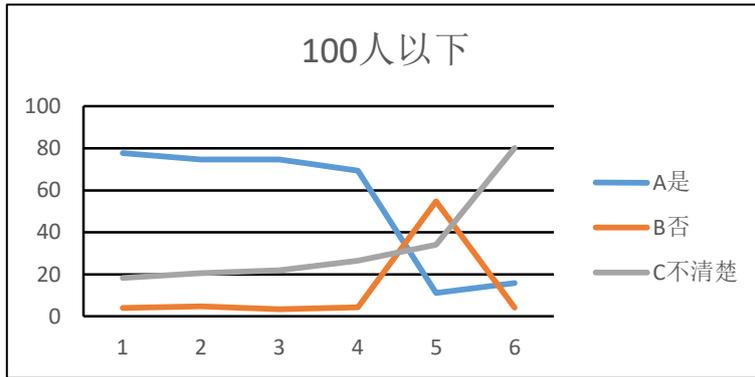


图 2-6-7 小规模企业健康监护情况概况

3) 大规模企业 (大于 100 人的企业), 如表 2-6-10 及图 2-6-8 所示, 大约有 56.10% 的人确定企业进行了职业健康监护工作; 不清楚企业是否进行职业健康监护的人占 34.24%, 比例较高; 大规模企业与小规模企业的情况大体一致。

表 2-6-10 大规模企业健康监护情况简表

	1	2	3	4	5	6	平均值
是	60.49	60.49	60.49	60.49	60.49	34.15	56.10
否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2.44	9.67
不清楚	28.4	28.4	28.4	28.4	28.4	63.41	34.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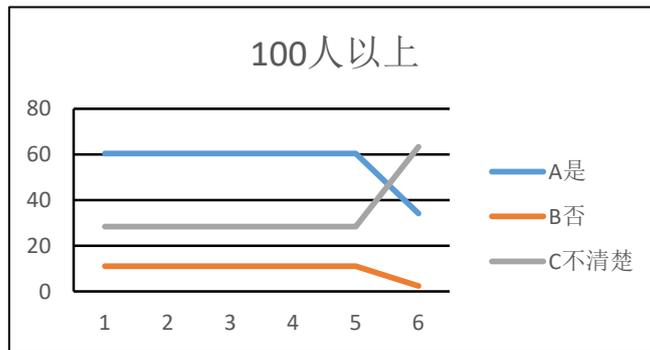


图 2-6-8 大规模企业健康监护情况概况

## （七）调查情况小结

此次企业粉尘危害现状调查从多个维度进行了调研分析。调查对象涉及煤矿、非煤矿、建材、铸造等粉尘危害较大的行业和其他行业。调查按照企业类型分为：国企、央企、私企和外企。所占比例分别是：7%，4%，87%，2%。除私企占相当大的比例之外其他三个类型的企业比例相当。但是，从私企在市场的实际占有率本身就很大的客观现实考虑。此次调查分析也是具有可靠性和合理性的。另一个立足点就是企业的规模，以 100 人为界，分为大规模企业和小规模企业。

### 1. 规章制度建立方面

央企的规章制度建立比较健全，有 88.16%的比例建立了相关的规章制度，国企、私企的规章制度建立也相对完善，分别有：77.62%、62.73%。外企中只有 48.75%的比例建立了相关的规章制度，与其他三个类型的企业相比较为悬殊，所以，外企的规章制度急需建立。已经建立相关规章制度的企业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和落实，数据表明：有约 37.92%的外企员工表示对于相关规章制度不清楚，私企和国企有 27.5%、6.19%，央企则仅有 3.51%。央企的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建设良好；被调查者所在央企全部建立了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其次是国企，77.14%；再次的是私企，61.04%；最低的是外企，仅有 50%。企业规章制度的建立与其规模的大小关系不是很密切；小规模企业大约有 63.2%的人确定企业建立了相关的规章制度，与大规模企业 69.3%相比情况大体一致，规模小的企业规章制度的建立略有不足。

### 2. 管理措施落实方面

央企和国企的管理现状相对较好，央企的平均各项认同率达到 87.37%，国企 80.57%，私企 72.26，而外企只有 49%，私企和外企进一步提高管理现状的空间很大。外企和私企中对企业目前管理现状不清楚的比例远远大于央企和国企，私企和外企的管理现状需进一步提升和推广普及。所有企业均存在将粉尘作业转嫁、外包或以联营的形式给没有防尘设施的乡镇、街道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私企在这个方面的表现尤为明显，因而，目前国内的转包转嫁现象尚需要进一步治理。在劳动合同和工伤保险方面各个类型的企业都需要进一步加强落实，数据表明各类企业在签订劳动合同方面都存在一些不告知的问题，而私企在为劳动者购买工伤保险方面表现较差，不符合国家规定：企业应与粉尘作业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合同中履行工作场所粉尘危害的告知义务，为从事粉尘作业的职工提供工伤保险等。对于确定已经有相应的管理或操作规程的企业，大小规模企业占比都不高，分别为：69.66%，69.05%，所以，大小规模企业均应进一步加强实际管理方面的工作。大小规模企业均存在将粉尘作业转

嫁、外包或以联营的形式给没有防尘设施的乡镇、街道企业或个体工商户，因此，企业对外包工程的透明度均需要进一步加强。小规模企业在对涉及粉尘的工作履行签订合同并履行告知义务方面应进一步加强，未履行相关义务占比达到 15.61%，远远高于大规模企业的 4.94%，但大规模企业也应进一步杜绝。

### 3. 技术措施实施方面

在企业通风除尘、采取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工作区和生活区的合理布局，以及企业粉尘浓度是否符合标准等有关技术措施方面，整体数据表明，央企做的比较好占比较高达 83.16%，其次是国企、私企，外企仅占 58.00%，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仍然很大。不清楚企业是否采取了相关的技术措施的员工中外企占比最高，达 39.00%，其他类型企业均未出现这方面严重问题。在工作场所与生活场所分开，工作场所不得住人方面被调查者所在央企全部采取了技术措施，说明央企的工作场所和生活场所分隔技术措施方面较好；其次是国企，88.57%；私企，78.70%；外企最低仅有 75%。大小规模企业的技术措施落实情况基本一致，分别有 70.37%、64.762% 的人确定企业采取了相关的技术措施，22.964%、29.474% 的人对此表示不清楚。

### 4. 粉尘监测和检测方面

在企业的日常专人检测、定期检测、专门机构检测以及检测结果是否公示方面，央企、国企落实情况均较好分别占比：66.92%、63.67%，私企和外企仅占比 52.62%、32.14%，需进一步加强。国企和央企中有 50% 以上的人表示建立了粉尘监测资料档案，私企和外企需要加快粉尘监测资料档案的建立工作。大小规模企业的粉尘检测工作基本一致，在确定存在、确定不存在以及不确定的比例中，大小规模的企业的差别均在 5% 以下。

### 5. 防护用品措施配备和使用

个体防护措施涉及防护用品的免费发放，日常维护、检修以及员工是否按要求佩戴等。其落实情况央企最好，占比最高达 77.63%，国企、私企分别占比：69.29%、57.60%，外企最差仅有 42.50%。在为员工免费发放防止粉尘危害的防护用品方面，被调查者所在央企做到了 100%，值得其他企业学习，私企占比 83.64%；国企 82.86%；最低的是外企 60%。大小规模企业的个体防护措施工作情况基本一致，在确定存在、确定不存在以及不确定的比例中，大小规模的企业的差别均在 4% 以下。

### 6. 职业健康监护方面

健康监护涉及入岗、转岗、离岗职工的职业健康检查；职业健康检查结果是否如实告知、存档情况；企业是否存在尘肺病人以及尘肺病职工的妥善安置工作。央企和国企处于领先优

势平均值达 69.52%、63.94%，私企和外企需进一步加强仅有 52.74%、35.28%。对已确诊为尘肺病的职工，企业应将其调离粉尘作业岗位，并给予治疗或疗养，央企和国企做的较好有 75%、63.64%的企业落实了相关工作，而私企和外企仅有 16.67%、14.36%，所以，对于企业已确诊尘肺病的职工外企和私企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相关工作。小规模企业的健康监护工作情况基本一致，在确定存在、确定不存在以及不确定的比例中，大小规模的企业的差别均在 4%以下。

整体数据表明，企业规模的大小与粉尘工作开展和落实情况并无直接联系。从企业粉尘现状的 6 个方面综合来看，央企的相关工作是落实的最好的，值得大力推广和表扬，其他企业积极学习其次是国企和私企，做的较好，但仍需进一步提升，比较之下，外企的相关工作做的尚且不足，与其他企业悬殊较大，发展和进步的空间很大，应尽快建设和完善相关工作。保障企业的安全工作有序、有效进行，实现安全第一，企业经济稳定可持续发展。

### 三、尘肺病高发的原因分析

当前，尘肺病预防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责任落实不到位。一些用人单位片面追求经济利益，忽视对劳动者的健康保护。二是一些地方政府片面强调经济发展，忽视职业病防治工作，引进建设项目时把关不严，在经济发展的同时出现了严重职业病危害。三是职业病防治监管不力甚至缺位的。四是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数量少、分布不均，不能适应当前职业病防治工作的需要。五是职工缺乏尘肺病防护意识，不按规定佩戴个体防护用品。

#### （一）企业在尘肺病预防方面的问题及原因

尘肺病具有“潜伏期”和“发病滞后”的特点，加上劳动者流动性大、自我保护意识薄弱，使很多企业得以利用“短期用工”等损害劳动者健康的手段牟利，把危害后果转嫁给劳动者和社会。而且这些企业规模小，数量多，分散面广，开停无常，劳动者流动性大，政府部门管理确有困难。同时，大多数中小企业不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劳动者和职业病患者权益很难得到保证。

##### 1、源头预防缺失

尘肺病重在防，而且是源头预防，即对建设项目实行“三同时”，《职业病防治法》规定，建设项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所需费用应当纳入建设项目工程预算，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可

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单位在可行性论证阶段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建设项目在竣工验收前，建设单位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目前很多企业特别是规模小的涉尘企业，如石料加工、水泥制造等企业，没有依法进行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和控制效果评价便投入生产，建设项目不设置配套的防尘设施，留下了粉尘危害的隐患。

## 2. 生产过程中防护与管理不到位

由于粉尘危害因素的“隐性”和“延迟”致病的特点，使得不少的涉尘企业主要负责人在日常管理和投入的侧重点偏向于保持安全生产的稳定，选择性忽视了粉尘危害因素对职工健康安全的危害。对粉尘危害因素申报、定期检测、评价和职业健康检查等长期反复性工作也认为是监管部门在年年找麻烦，而不将其作为法定的企业必须履行的管理义务和主体责任，致使不少劳动者长期处在粉尘超过国家卫生标准的作业环境中，增加了发生尘肺病的机会；又由于企业没有及时组织劳动者进行就业前的健康检查和劳动过程中的定期职业健康检查，不能及时发现职业禁忌症及粉尘患者。

(1) 职业卫生规章制度不健全。调查中发现，企业能够明确建立粉尘危害应急救援与管理、粉尘危害监测及评价管理制度、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置与报告制度的企业分别为 50.98%、51.2%、52.51%。相对于职业卫生，企业更加关注安全生产管理，例如图 3-1-1 中某企业的 14 个安全管理档案分类中，只有一项是关于职业卫生的。另外一些企业尽管制定了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等，但是这些制度方案的可操作性不强，针对性也不强，如图 3-1-2。例如涉尘企业没有针对粉尘危害做出相关的防控制度与方案，这种建立而不健全各项职业病防治制度的情况更加普遍。还有一些企业虽然建立了相关管理措施、操作规程，但并未得到有效落实，如某锰矿开采企业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虽然各项制度措施建立的比较全面，但仔细翻看职业卫生档案便会发现诸多问题，比如培训档案、个体防护用品的发放领用登记档案等都是两年前的纪录，各种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日常监测仅有象征性的几个记录。

(2) 职业卫生管理机构不健全。仅有 53.81% 的企业明确设置或者指定了职业卫生管理机构或者组织，负责本单位的职业病防治工作；72.77% 的企业明确配备了专职或者兼职的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负责本单位的职业病防治工作。可以看出，仍有部分被调查的企业对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未给予应有的重视。此外，地方中小型私企兼职的职业卫生管理人员专业水平低，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能力不足，对职业卫生标准、技术规范理解不准确，这很大程度上



行了笼统的规定，缺乏“职业危害因素”、“职业病防护措施”、“职业危害告知”、“职业病患者享有的权益”等有针对性的内容，不向劳动者具体告知职业危害因素和后果。由于劳动合同在职业病防治方面缺乏普适性和针对性，使得企业得以逃避对职业病人治疗和补偿的责任。一旦出现法律纠纷，职业病患者得不到应有补偿，不利于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 4. 职业健康监护不落实

一些企业特别是中小私企不定期组织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劳动者发生健康损害时，立即辞退或中止与劳动者的劳动合同，严重损害劳动者的健康权益。此外，对职业健康监护资料保存重视不够。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是职业卫生档案中的重要一环，不仅关系到劳动者个人利益，同时也关系到企业自身的利益。由于没有相应的规范要求，各个企业在这项工作上的重视程度也大不一样，有的已经使用职业健康监护软件，建立了电子化档案，有的还只是纸片，既没分类归档也不便于保存，有的企业随着转制、合并、重组而遗失。

课题组在贵州当地安监局工作人员的协助下，对企业职业健康检查报告书与劳动者健康监护档案的建立情况进行了了解，所调研企业全都建立了职业健康检查报告书与劳动者健康监护档案，职业健康检查报告书内容较为充实，如图 3-1-4、图 3-1-5。但劳动者健康监护档案内容都极不健全，如图 3-1-6、图 3-1-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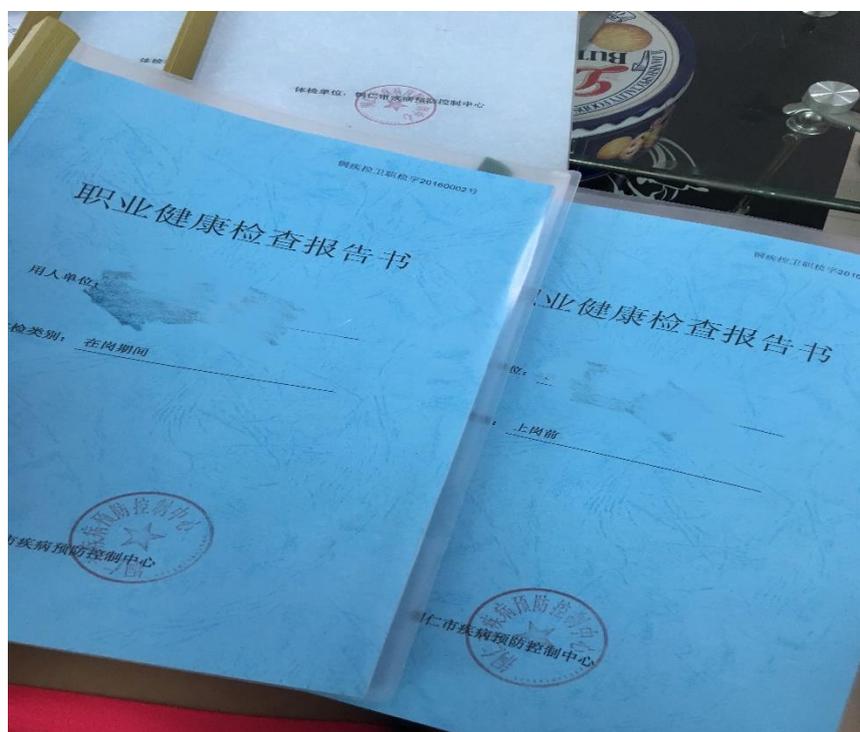


图 3-1-4 职业健康检查报告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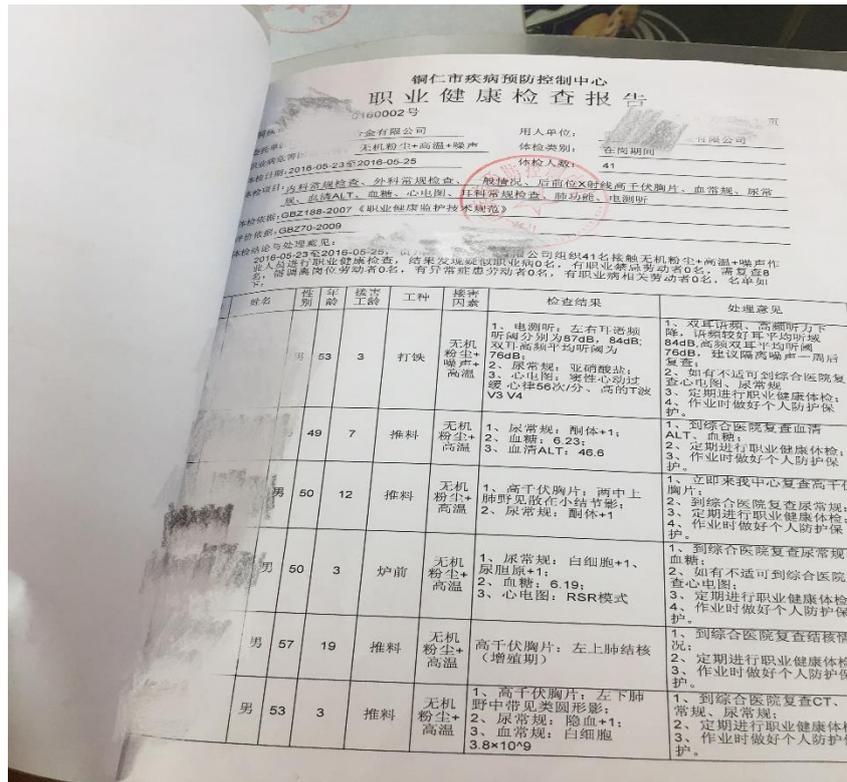


图 3-1-5 职业健康检查报告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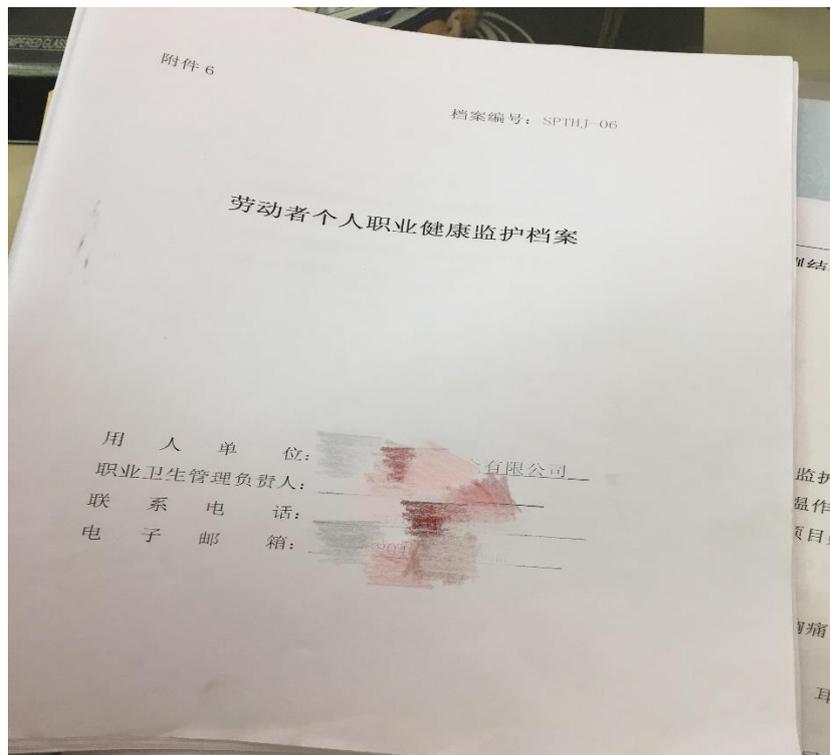


图 3-1-6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表 6-1 劳动者个人信息卡

档案号: 037

姓名	[模糊]			性别	男	照片
籍贯	贵州			婚姻	已婚	
文化程度	中学			嗜好		
参加工作时间	25年					
身份证号	5227					
职业史及职业病危害接触史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工种	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	防护措施		
2017年3月 日至 2015年5月 日	矿业	炸前	高温粉尘	除尘器水雾 降噪罩		
年月 日至						
年月 日至						
年月 日至						
年月 日至						
既往病史						
疾病名称	诊断时间	诊断医院	治疗结果	备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职业病诊断						
职业病名称	诊断时间	诊断医院	诊断级别	备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图 3-1-7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3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应包含劳动者个人信息卡, 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历次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及处理情况、职业病诊疗等资料, 其它职业健康监护资料五大部分组成。但实际上, 企业建立的所谓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基本只对劳动者个人信息卡的内容有部分体现, 其余内容基本无资料可查。建立档案并起不到任何监护作用。

## (二) 政府在职业卫生监督方面的问题及原因

### 1. 政府对职业病防治工作重视程度不够

《职业病防治法》颁布和修订实施以后, 地方政府在控制职业病危害因素、防治职业病方面开展了一定的工作, 特别是一些发生过职业危害事件的地区对防治工作较为重视。但是, 由于职业危害不像伤亡事故那样触目惊心, 容易引起社会震动和关注, 所以一些地方政府仍对职业卫生工作认识不足, 不能正确处理发展经济与保护劳动者健康的关系。重经济发展, 重政绩考核, 一些地方政府盲目招商, 为企业提供优惠政策, 缺乏职业卫生与职业病防控意识, 忽略了潜在的职业隐患, 无形中助长了职业危害因素的泛滥。此外, 一些地方政府不重视职业病防治工作力量建设, 导致资金投入不足, 执法不严、不力, 甚至对有关部门执法监督进行干涉等问题依然存在。

### 2. 职业卫生监督体制存在缺陷

我国在进行机构改革时，将职业卫生监督职能从劳动部转归到卫生部（现卫计委），后又将作业场所的职业卫生监督职能划转到安监部门，两次职能平移终于在全国形成全部由安全监管部門监管一盘棋的监管格局（防医疗机构放射外）。但我国还没有实现职业安全与职业卫生的统一立法，分割了职业安全与职业卫生工作，。不利于提高行政效率和降低行政成本。

### 3. 职业卫生监督力量薄弱

职业病监测网络不完善。目前，全国涉尘企业接受职业卫生监督覆盖率很低。安全监管部門专业人员短缺，且学历和职称结构偏低，知识结构老化，技术力量薄弱，尤其一些偏远县区，严重缺少职业卫生管理人才。国家对职业卫生管理方面的培训少，导致职业卫生监督和管理人員的断层。实际工作中，从事职业卫生监督管理的人员常常是兼职工作，监管力度大打折扣。例如此次走访的贵州省某县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有编制的工作人员有十多人，但是能够经常到企业监督检查的人员只有一两个。

## （三）职业卫生服务方面问题及原因

### 1. 职业危害检测流于形式。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市场化，导致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企业数呈下降趋势，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达标率却增加。这一相互背离的结果，说明职业危害监测信息不准确，检测的数据不能真实地反映企业工作场所职业危害的实际情况。

在对贵州涉尘企业实地调研的过程中，我们发现，只要是涉尘的岗位，在运作过程中的粉尘排放量应远远超过国家标准，当实地走进工作场所之时，虽然没用专业仪器进行粉尘测试，但粉尘浓度足以影响视线，且影响正常呼吸。

图 3—3—1、图 3—3—2 是某公司的职业危害检测结果，从表中可以看出有很多涉尘岗位矽尘超标，且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还有待进一步确认。



图 3-3-1 职业危害检测结果



图 3-3-2

在涉尘岗位粉尘排放超标的情况下,通过实地调研发现除了在企业某处设有防尘警示标识之外,没有一家企业设有粉尘危害防护相应设施,相应岗位工人患尘肺病的风险也因此变得非常巨大。

## 2. 专业技术人员严重不足

职业卫生监管体制改革后,职业病防治机构建设受到冲击。原职业病防治机构大多一分为三,分别进入疾病控制、监督和综合医院(职业病临床部分)。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数量及服务能力与职业病防治工作的实际需求有很大差距,远不能满足广大企业和劳动者对职业卫生和职业健康服务的需要。一些较具实力的职业病防治机构几乎都集中在东部大都市,西部、区县级职业病防治机构力量更加薄弱。

### (四) 劳动者自我防护意识较差

在劳动力供求关系中劳动者处于弱势地位。为了就业和经济收入,他们不得不迁就恶劣的工作条件。尤其是农民工,他们本身职业危害预防知识很少,绝大多数工作在苦、累、脏、险的岗位,文化素质较低,自我保护和维权意识薄弱,甚至对职业病危害无知。工作中,不会或不用防护用品,不知如何避开危害因素的伤害。即使遭受损害,却不知如何查体、治疗和控制其发展、促进康复,也不知如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企业又不进行职业危害告知和相关教育培训,造成他们缺少防护意识和技能。有的劳动者为了流动方便,拒绝签订《劳动合同》,也助长了企业违法行为,增加了健康监护、工伤认定和赔偿费用给付的难度

现场调查中发现,很多工人无视作业场所随处可见的警示标志,在高毒、高尘和高噪声的环境中工作时不佩戴任何防护用品或者不能按照要求佩戴防护用品。图 3-4-1 为在某含汞产品处置有限公司现场调查时工人佩戴口罩的工作情形,可以看到,在废氯化汞触媒与生石灰的送料工作中的两名工人,尽管都佩戴了口罩,但佩戴方式并不规范,其中一人的鼻子仍然暴露在外面。另外企业所佩戴的口罩也达不到防护要求。图 3-4-2 和图 3-4-3 分别是某铁合金有限公司正在焊接工作的工人和他们丢弃在一旁的口罩照片。本次调查的 459 个企业以小型私企为主(私有企业占 83.88%,职工少于 100 人的企业占 82.35%),在这些企业中从事脏累险的劳动者多以年级较大学历较低的农民工为主,他们普遍缺乏职业卫生知识,防护意识较差。调查的 385 个私企中职工能够按照企业要求佩戴防护用品的企业只占 52.99%,而非私企中职工能够按照要求佩戴防护用品的占 68.92%。可见很大比例的劳动者尤其是小型私有企业的劳动者并不按照要求佩戴防护用品,足以说明劳动者的自我防护意识很差。



图 3-4-1 工人佩戴口罩不规范



图 3-4-2 焊接工作中的工人



图 3-4-3 闲置一旁的口罩

## 四、对策建议

### （一）政策法规方面

《职业病防治法》、《职业病防治规划》（2016—2020）及国家有关职业病防治要求，要求各级政府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将职业病防治纳入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安全生产必须管职业健康”的要求，全面落实各级政府、各相关部门即安全监管、卫生计生、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等部门在职业病“防、治、保”各环节的责任。

#### 1. 完善落实法律法规

（1）加快法律法规的修订。加快公布实施《高危粉尘作业与高毒作业职业病危害防治条例》，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高危粉尘、高毒作业特殊管理的要求。修订《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管理办法》、《煤

《矿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规定》等部门规章，进一步加强对重点行业和重点人群的管理。进一步完善职业健康强制性标准体系，提高标准的针对性和适用性。

(2) 落实国家有关职业卫生政策和要求。2016年1月8日，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安全监管总局、全国总工会十大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加强农民工尘肺病防治工作的意见》，对预防、控制和消除尘肺病危害，切实保护农民工职业健康权益作出进一步安排。

国家卫生计生委负责对职业病报告、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等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安全监管总局负责用人单位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工作，加强源头治理，负责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和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监管，调查处置职业卫生事件和事故，拟订高危粉尘作业、高毒和放射性作业等方面的行政法规，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培训工作。

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会同有关行业管理部门积极调整产业政策，限制和减少职业病危害严重的落后技术、工艺、设备和材料的使用，支持职业病防治机构的基础设施建设。科技部负责将职业病防治关键技术等研究纳入国家重点研究计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挥行业管理职能作用，在行业规划、标准规范、技术改造、推动过剩产能退出、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统筹考虑职业病防治工作，促进企业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民政部负责将用人单位不存在或无法确定劳动关系，且符合条件的职业病病人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将符合条件的职业病病人及其家庭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

财政部负责落实职业病防治的财政补助政策，保障职业病防治工作所需经费。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职业病病人的工伤保险待遇有关工作。

国务院国资委配合有关部门督促指导中央企业依法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全国总工会依法对职业病防治工作进行监督，参与职业病危害事故调查处理，反映劳动者职业健康方面的诉求，提出意见和建议，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2016年12月26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了《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16-2020年)，要求各级政府高度重视职业病防治工作，将其纳入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健全职业病防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多措并举，提升职业病防治合力。完善职业病防治工作责任制，建立防治目标 and 责任考核制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定期研究解决职业病防治中的重大问题。建立健全政府部门、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三方代表参与的职业病防治工作长效机制。

(3) 制定防治职业病的规划。地方政府应把消除新发职业病列入地方发展规划内，根

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制定消除新发（即预防）尘肺病的行动计划、时间表和路线图。并采取措施将计划落实到位，这样才能真正达到防治尘肺病问题的目的。

## **2. 建立健全职业卫生考核机制**

各级政府应该处理好经济建设与职业病防治的关系，处理好经济发展与保护劳动者健康的关系。任何忽视劳动者的职业健康保护，忽视职业病防治对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的影响，都会制约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明确各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在职业病防治中的职责，严格责任追究。要把职业卫生工作如同伤亡事故预防工作一样，列入政绩考核，制定各级政府考核指标，与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同等对待，层层分解，把责任落实到各级人民政府，落实到相关监管部门。只有这样，各级政府才能形成像抓控制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一样抓职业卫生监管工作，各生产经营单位才能像抓安全隐患整治那样抓职业病的防治工作，劳动者才能真正像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那样自觉做好职业病的预防工作。

## **3. 产业结构优化**

各级政府要像重视环保法那样重视职业危害治理，把职业病防治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抓住国家经济转型和产业结构调整契机，不断促进社会产业的优化与升级，强化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的推广应用，淘汰粉尘危害严重的落后产能，主动关闭粉尘危害严重、不具备防治条件的小矿山、小水泥、小冶金、小陶瓷、小石材加工等企业。按照标准规范对行业进行合理的规划，加强对有职业危害的项目的监督与管理。

### **（二）政府监管方面**

#### **1. 完善职业卫生监管机制**

坚持管安全生产必须管职业健康，明确并推动各有关部门落实职业健康监管监察职责。积极稳妥、有序推进职业健康与安全生产一体化监管监察执法，探索建立基于职业病危害风险管理的分级分类监管模式，建立企业职业病危害风险类别和等级数据库，对企业实施差异化、动态化监管。进一步完善职业病防治协调工作机制，加强安监部门与卫生计生、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的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 **2. 加强职业卫生监管力量**

加强职业健康监管队伍尤其是基层监管队伍建设，充实职业卫生监督执法队伍人员，避免因人员不足而导致的执法不严、监管遗漏和处罚遗漏等现象。提高职业卫生监督管理人员的政治素养、业务素质，以满足职业卫生监管工作的需求。由于职业病防治工作的技术性强，涉及内容多样化，如危害源的治理、建设项目的危害评估、工作环境的危害因素、职业病诊

断、健康监护等。职业病防治监管人员必须具备高素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水平，因此，一定要重视卫生监督执法人员的专业培训，建立一支既精通业务，又熟知法律的职业卫生管理队伍，这也是职业病预防工作的重要环节。

### **3. 严格执法，源头监控**

从严格职业病危害源头监督管理、开展重点行业领域职业病危害治理、实施“黑名单”制度、强化执法和监督四个方面加大职业健康监管执法力度，提高震慑力，倒逼企业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

### **4. 日常监管与专项整治相结合**

各级安监部门要加强日常监管，依法督促企业设置职业卫生管理机构或组织，配备专职或兼职职业卫生专业人员，负责本单位的职业病防治工作；建立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健全职业卫生档案和劳动者健康监护档案；建立健全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及评价制度；建立健全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对发生重大职业卫生事件的，要追究事故责任单位及责任人的责任。

同时，安全监管部門要会同行业管理部门，开展矿山开采、建材生产等粉尘危害严重行业领域的专项治理。加大对用人单位粉尘防治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对工艺落后、粉尘危害严重且整改无望的企业，要提请地方政府依法予以关闭。要建立粉尘危害企业黑名单制度，对违法违规企业坚决予以曝光。加大尘肺病事件的查处力度，对出现群体性尘肺病的用人单位，依法从严从重查处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 **5. 开展职业卫生知识宣传**

广大劳动者传播职业卫生和职业病防治知识，除了用人单位有义务外，政府责无旁贷。特别是我国目前存在大量流动劳动者群体，社会保障机制不完善的情况下，建议把向劳动者传播职业卫生知识、提高其自我保护能力作为各级安全监管部门和卫生部门一项长期工作来做，切实加大在这方面的投入。通过教育培训，使监管人员熟悉我国的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职业卫生标准，做到依法行政，提高监管监察和执法水平；使企业经营者及劳动者特别是农民工知法、守法、知防、会防，增强他们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形成群防群治的局面。

## **（三）企业方面**

企业是市场经济的主体，也是职业卫生工作的主体。我国目前职业危害形势严峻，从根本上来讲是企业的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企业因此要落实职业卫生主体责任，依法设立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专（兼）职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落实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

（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制度，加强对危害预评价、防护设施控制效果评价和竣工验收等环节的管理；改善作业环境，做好工作场所危害因素申报、日常监测、定期检测和个体防护用品管理等工作，严格执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和防护措施公告制度，在产生严重危害的作业岗位设置警示标志和说明。

### **1. 建立职业卫生责任制和管理机构**

企业建立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健全岗位责任体系，层层落实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企业的主要负责人是企业职业卫生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全面负起责任，认真履行职责，加强对职业卫生工作的领导，经常检查本单位的职业危害预防情况，研究解决生产过程中的职业危害问题，组织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落实各级责任制。企业依法设立职业健康管理机构，配备专兼职职业健康管理和技术人员，负责粉尘防治日常管理工作。

### **2. 加强源头防护**

职业病的突出特点是不可逆性和可预防性，这两个特性决定了职业病防治工作必须以预防为主。在项目建设阶段，预防控制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从源头上控制职业病发生，是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病危害的治本措施。因此对于新、扩、改建建设项目，要切实贯彻职业病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规定，从源头抓起，严把“三关”：建设项目可行性论证阶段的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关、有严重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的防护设施设计关、建设项目竣工的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和验收关。特别是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是前期预防工作中的首要环节，是重中之重。

### **3. 做好职业健康监护**

用人单位要为农民工建立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依法对农民工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职业健康检查，书面告知检查结果，并为离开本单位的农民工提供档案复印件。不得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有职业禁忌的农民工从事粉尘作业，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发现有职业健康禁忌的，应当调离有健康损害的工作岗位。对疑似尘肺病农民工应当及时安排进行诊断，离岗前未进行职业健康检查的农民工不得与其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

## **（四）社会组织发挥的作用**

### **1. 合理设置职业卫生服务机构**

地方各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要根据工作需要，统一规划、科学布局、合理设置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要优化检查流程，加强质量控制，为用人单位和农民工提供方便高效的服务，并可根据需要，在登记机关管辖区域范围内开展外出职业健康检查。发现疑

似尘肺病和职业禁忌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农民工和用人单位,并将疑似尘肺病报告用人单位所在地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和安全监管部 门。

建设国家级职业病危害综合防治平台,开展粉尘等重点职业病危害因素防治关键技术攻关。完善国家、省、市、县四级社会化专业技术服务网络体系,每个设区的市至少设立 1 家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机构,使职业健康技术服务行业规模化。

## **2. 政府与社会组织联手**

由于尘肺病问题的重大性与严峻性,解决该问题仅靠政府是远远不够的,社会组织通过实地的探访调研,除了对基层尘肺病农民工群体的分布、生存、生活等状况都非常了解外,同样对尘肺病问题的预防现状也能够比较全面的掌握。因此,社会组织在解决该问题的进程中发挥不可估量的作用。充分利用社会组织资源,以购买社会服务、与社会组织联手共同推进尘肺病的防治工作是解决问题的一条捷径。

综上所述,尘肺病问题的最终解决主要以预防为主,而做好预防工作的前提是政府主动发挥自身作用,充分整合社会资源,制定规划,监督企业落实主体责任,这样才能消除尘肺病或最大程度的降低尘肺病灾害。

附录：

## “窒息”的村庄——基于陕西省尘肺病村的探索性研究

周乐一 清华大学 社科学院

### 摘要

健康权是天赋的人身权益，为何高危职业的工人在劳动过程中的健康权益得不到有效的保障，甚至无法被系统的表达？为何在知道自己健康利益被侵犯，却无奈沉默？针对尘肺病农民工生存艰难，维权困难的现状，以及以往学界从法律维权程序和地区特点为基础进行的研究，本调查关注经济飞速进步的过程中，牺牲健康为发展却被人忽视的尘肺病工人群体，以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的两个尘肺病村为例，采用案例分析、文献整理、实地调查等多种研究方法。本文通过研究尘肺病农民工维权难背后的社会因素，发现法律赔偿程序繁琐成本高、职业病诊断难、用人单位“金蝉脱壳”推卸责任等因素阻碍尘肺病工人成功维权；而社会结构断裂之下的权力集中，和地区性贫困文化的形成则使得尘肺病工人连进入维权体系的机会都少之又少。最后，我们对今后以村为单位展开全样本的进一步研究制定了计划，并试图提出解决这一社会问题的建议。

**关键词：**尘肺病 维权 职业病司法救济 贫困文化

## 一、研究背景与文献综述

### （一）尘肺病和尘肺病人

尘肺病是由于长期在职业活动中吸入生产性粉尘导致的全身性疾病，会引发呼吸系统感染、肺结核等并发症，重度尘肺病无法完全救治。在我国，近三十年来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农民工群体的扩大，使得职业危险时间发生的次数和频率增高。其中在金矿、煤矿场合从事挖掘、爆破、打钻的工人由于长期接触粉尘环境，尘肺病患病率极高，在我国近两亿职业病威胁人群中以大比例形成庞大的尘肺病工人群体，该群体丧失劳动力，家庭收入不足以进行后续保养治疗，在家等死者不在少数。

### （二）社会经济发展大背景

经济迅猛发展，随之而来的不仅是环境的严重破坏，更是社会结构的失调。许多省份特别是内陆地区，以牺牲环境和资源发展经济，更忽略了工人在其中所受危害，以牺牲健康发

展经济。在金矿 / 煤矿等资源开发类工作场所, 恶劣的工作环境无法改变, 源头得不到根治; 煤矿企业职业危害的防治工作重视不足, 为求利益资金设施投入少, 防护不足, 且技术落后危害大; 同时政府方面为获取更高税收和生产总值, 放任企业, 监管体系不健全, 缺乏专门的监管部门进行监督管理。种种原因造就了庞大的尘肺病工人群体逐步形成, 并被困于疾病和贫穷之中, 在绝望里等待死亡。

### (三) 学界研究

学界对于尘肺病的关注以地区性的调查为主。《深圳建筑工人集体罹患尘肺病事件调查报告》《人间悲剧还在继续 ——关于深圳市风钻工工作状况的调查报告》《尘肺: 生命难以承受之痛——2012 年湖南建筑尘肺工人调研报告》《2009 耒阳尘肺工人调研报告》等文章在对尘肺病工人生存状况进行调查时, 采取结构性问卷和深入访谈的研究方法了解工人基本信息, 进行量化分析评估工人的基本状况, 发现患病工人基本都是中壮年; 家庭负担沉重, 有子女上学子女; 被迫选择危险职业, 家乡经济不发达, 只能依赖打工收入; 劳动合同签订率为零等现象(参考资料 1)。在本小组对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的两个尘肺病村进行走访时也印证了以上特点。

除常规调查之外, 也有很多学者以社会学理论对尘肺病工人的生存状况进行解读。王卿、朱赛群等学者试图利用世界卫生组织生存质量测量, 来了解个体在生理心理精神和社会功能状态方面的主观感觉和总体满意程度(参考资料 2), 评估社会支持, 进而分析社会支持对生存质量的影响。研究发现相比于正常人来说尘肺病人的社会支持利用度较低, 在患病后产生悲观情绪却得不到及时充分的护理计划和心理干预, 生存质量较差。

## 二、研究主题与研究方法

### (一) 研究主题

健康权是天赋的人身权益, 工人在劳动过程中的健康权益得不到有效的保障甚至无法被系统的表达? 为何在知道自己健康利益被侵犯, 却无奈沉默? 针对尘肺病农民工生存艰难, 维权困难的现状, 以及以往学界从法律维权程序和地区特点为基础进行的研究, 本小组决定关注农民工中从事爆破、打钻等高危行业, 并在长期接触粉尘的过程中患尘肺病的特殊群体, 从社会学角度分析影响该群体进入维权系统的主客观因素, 从法律角度分析影响该群体在维权程序中是否可以获得最终成功。

## （二）研究方法

### 1. 背景资料收集

本研究中，文献整理主要关注社会学领域和社会管理领域对于尘肺病人维权问题及社会关系问题的研究，通过梳理理论，分析尘肺病工人维权成功率背后的社会性因素。

本研究的大社会背景为经济发展中的非正常经济发展模式带来的工作危险事件。农民工这一弱势群体由于教育水平较低只能参加一些低技术重体力生产活动，成为参加高危工作的主体，可见对于环境的过度开发不仅带来污染和资源耗尽，更使得参与工作的工人们深受其害。我们通过采访环保局工作人员获得关于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的相关政策信息，以此追根溯源丰富研究尘肺病问题的社会背景资料。

### 2. 规范分析

本研究主要梳理了现行职业病维权的相关法律制度，并且将规范与实践进行了对比。我们从司法维权的角度探究了维权难的原因。笔者也结合司法大数据对规范的实践情况进行了宏观分析，从司法的角度透视尘肺职业病的社会法律问题。

### 3. 实地探访

本研究为进一步了解尘肺病工人生活现状和维权经历，前往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的梅子村和向阳村进行实地探访，与当地尘肺病人进行深入访谈，并观察其生存环境进行细致记录。随探访进行过程的推进，我们还与致力于救治尘肺病的公益组织“大爱清尘”在镇安县的一线志愿者进行交流，走访当地两家接收尘肺病病人的医院采访负责尘肺病诊断和治疗的主治医生，并赴商洛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了解尘肺病人开具职业病证明的相关流程，为分析尘肺病人维权事件提供多角度的支撑材料。

### 三、研究讨论

#### (一) 法律层面研究讨论

##### 1. 赔偿程序繁琐成本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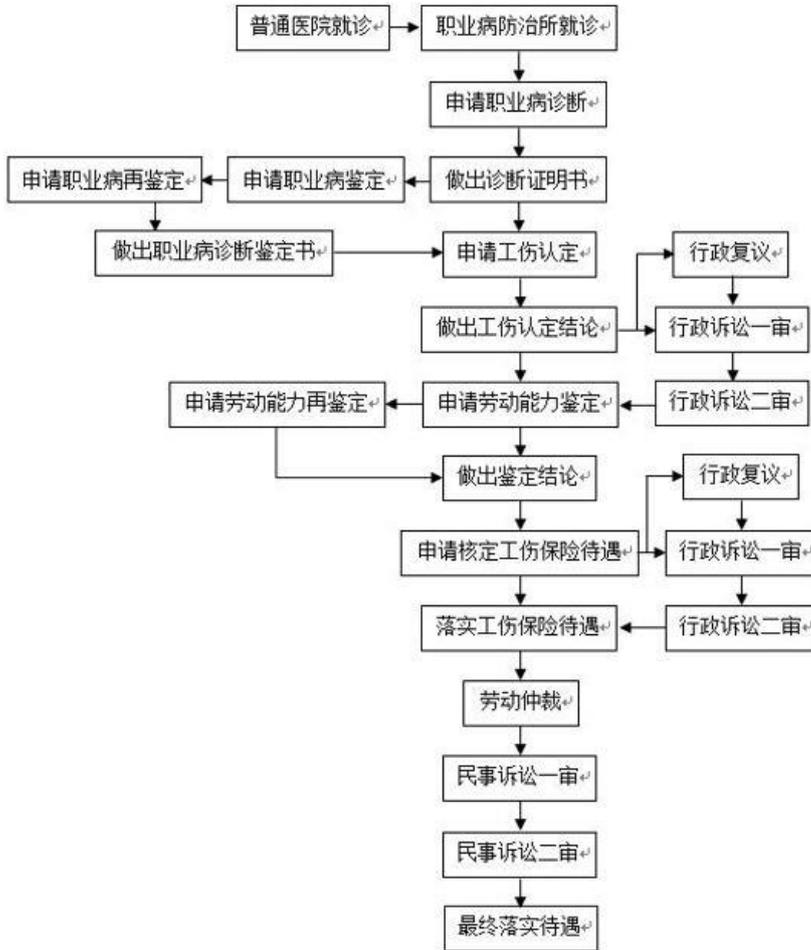


图 1: 职业病维权流程图 (取自参考资料 3)

职业病赔偿的程序对于尘肺病患者而言过于冗长。如果不能形成集体诉讼,那么将付出极大的司法成本。对于在同一工地,或者由同一包工头雇佣的劳动者们而言,情况相对较好,存在共同诉讼的基础,可以以诉讼代理人的形式,节约司法成本。但对于“打零工”、“打短工”的劳动者而言,本身不存在共同诉讼的基础。用人单位不配合的情况下,即便卫生部门不为难,个人需完成劳动关系确认争议仲裁、劳动关系确认的民事两审、劳动赔偿的仲裁、劳动赔偿的民事诉讼两审也是非常劳累、且冗长的过程。取得最终的赔偿需花费数年时间,不少尘肺病患者在此过程中便已经因病去世。虽然法律规定可以变更诉主体为其法定继承人,但这样的诉讼对于尘肺病患者而言痛苦而漫长。如此进一步阻碍了尘肺病患者维权的积极性。

尘肺病患者往往学历并不高,自身维权意识也不强,不具维权需要的诉讼能力。但聘请律师费用高,维权路漫漫。因此不少尘肺病患者选择了放弃维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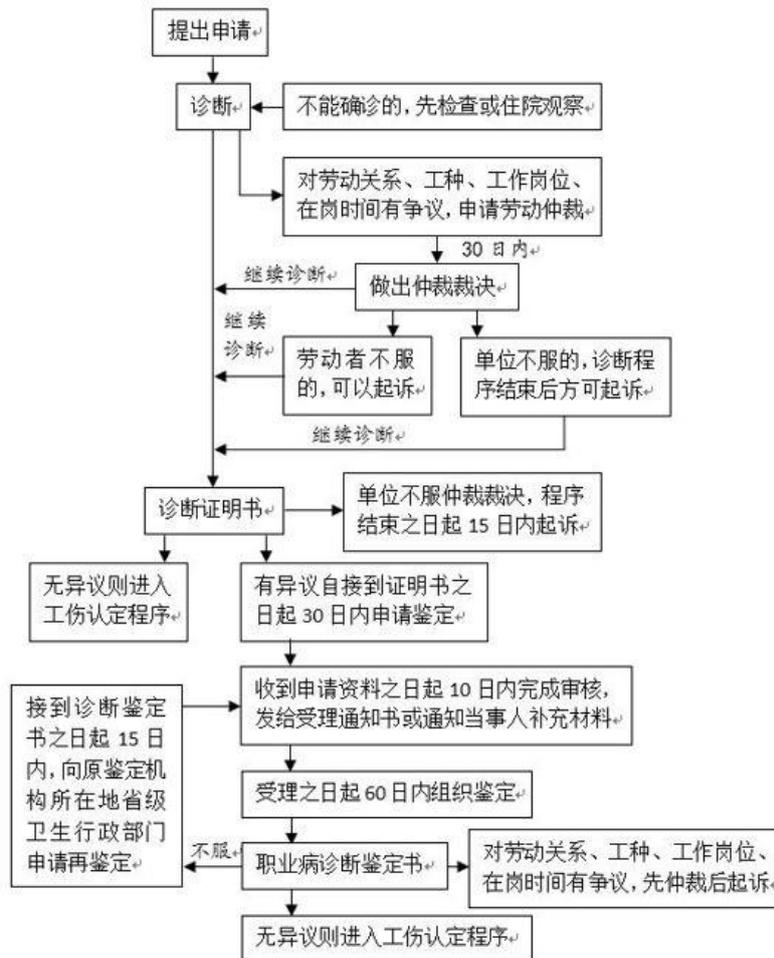


图 2: 职业病诊断、鉴定流程图 (取自参考资料 3)

## 2. 职业病诊断难

职业病诊断难并不在于病理的诊断之难，而是在于劳动关系确认难。

《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中对职业病诊断所需的材料及举证责任进行了较为详细的规定，梳理如下：

职业病诊断材料	举证责任
劳动者职业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包括在岗时间、工种、岗位、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名称等）	用人单位
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结果	用人单位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结果	用人单位
职业病放射性疾病诊断还需个人剂量监测档案等资料	/
与诊断相关的其他资料	具体分析

但法规本身并未体现出实践中双方常见的争议焦点：劳动关系。劳动关系确认难的情况较为复杂，主要原因有：第一，尘肺高发岗位签订合同比例低；第二，部分单位在用工时故意规避相关证据；第三，许多岗位工期短，难以建立唯一、确定的因果联系；第四，劳动者本身未发病时不注重收集相关证据；第五，企业采取注销、改制等手段规避责任。

劳动关系的确认需要劳动合同，但尘肺病高发的岗位，如工地打桩，签订劳动合同的比例极低（缺数据）。部分用人单位明知易发尘肺病，出于规避赔偿责任的考虑，更进一步回避签订劳动合同。针对劳动合同签订比例低且短期难以改变的现状，人社部在 2005 年曾发文《关于确立劳动关系有关事项的通知》（已撤销）要求在未签订劳动合同的情形下，可依据工资支付凭证、工作证、考勤记录、其他劳动者证言等认定劳动关系。在司法实践中，此规则已付诸实践。（参考资料 4）

在实践中，基层政府为了化解不满和矛盾，也采用了折中的解决方法。笔者在商洛市了解到，劳动者首先需要劳动单位也就是自己患尘肺病时所在的工作单位提供推荐信，或者可以说明工人是在工作期间长期接触粉尘而患病的证明；其次需要携个人证件和以上劳动关系证明材料赴所在省市的卫生局，或疾病控制预防中心开具“职业病诊断证明”。以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为例，2014 年大爱清尘普查得到的尘肺病人数量在 3000 余人。但在商洛市疾控中心的统计中，前来进行职业病诊断的病人为 200 人左右，且均无企业开具的介绍信或证明。尽管不符合程序，但由于疾控中心自身的工作不是很严格，以及政府默许，这些没有通过正规程序开具的证明也可以被发出并用于获得各个区县给予尘肺病人的社会救助。这些非正常程序开具的证明主要分为以下三类：

第一，没有写“用人单位”

第二，写了“用人单位”盖了章“此证用于政府救助不做它用”

第三，写了单位没盖章（在 2013 年之前开具的证明均由此特点，最后维权也需要提供劳动关系证明或者证明工人是为其工作期间受的伤）

在实践中，只有用人单位能够提供证明或推荐信，而在维权过程中必须提供职业病诊断证明和劳动关系证明才有效。无论是以上哪一类情况，该诊断证明均只能用于获取政府救助而无法用于维权。

尘肺病农民工倪书平谈到此问题时，他表示：“我们是打工，没有签劳动合同，干几天拿几天的工资，明明有关系但是口说无凭，企业不会承认的。我有企业给我开的爆破证，但我一审还是败诉，他不承认。说我已经过了劳动诉讼实效，什么纸质的东西都没签。”可见维权最重要的劳动关系如果不是企业开具证明，就需要自己收集证据，难度大，不确定性高，

且诉讼能力差，直接影响了维权成功率。按照倪书平本人的叙述，依照《关于确认劳动关系有关事项的通知》第二条可以确认其劳动关系，且劳动关系确认属于确认之诉，不受诉讼时效限制。但倪书平一审败诉，极有可能是其诉讼请求不当或不熟悉法律所致。

在个案之外，笔者依靠中国裁判文书网试做了大数据分析。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笔者以“案由：确认劳动关系纠纷”、“法律依据：《关于确认劳动关系有关事项的通知》第二条”、“文书类型：“判决书”，并分别加以“审判程序：一审”、“审判程序：二审”、“审判程序：三审”的检索条件对确认劳动关系纠纷案件进行了检索，检索日期为2016年3月9日。其中，一审案件861件、二审案件159件、再审案件4件，案件年份分布为2007年-2015年。由此可得，再审率2.51%，一审上诉率18.47%。如果比照1989-1997年的民事案件上诉率分析，18.47%的一审上诉率颇为合理，也代表了初审法官们给予相对公正的判决（参考资料5）。但考虑到劳动关系确认的一审判决是第二次裁判，前置的劳动仲裁已经进行了一轮裁判，一审判决上诉率相当于第二次裁判的上诉率。可见，一审程序吸收不满、处理纠纷的功能尚有欠缺。这也可能反映了劳动关系确认纠纷的特殊性：劳动关系确认往往是劳动赔偿纠纷的第一战。在职业病赔偿过程中，劳动关系认定往往就成了争议焦点。鉴于仲裁文书并不公开，笔者在此无从得知仲裁上诉率，成为一个缺憾。

劳动关系确认难制约了职业病诊断。若仅从法律规定上看，劳动关系确认并非难事，工人证言、工资条等都可作为确认证据。这与实践有所出入。

### 3. 用人单位“金蝉脱壳”

尘肺病患者工作的单位多为小企业，甚至公司根本就没有或尚未成立。而尘肺病的潜伏期较长，可长达数年。待尘肺病患者意识到自身患病，希望维权时，用人单位可能已经注销、改制，甚至发现其从未成立。而企业主早已难觅踪迹。

虽然法律规定企业注销后，剩余财产仍须对此前的债务负责。但诉讼难度、成本又进一步增加。且企业本身并不规范，有很多途径规避法律。有些“企业”可能从一开始就从未成立，有些可以先转移资产再破产……此类问题源头正在于对非法小企业监管不力，导致事后劳动者难以维权，无处维权。

如果能确定实际雇佣方，即便无法向单位寻求劳动赔偿，也可以对个人提起侵权之诉。但连适格被告可能都找不到，谈何维权。

虽然2011年修订的《职业病防治法》规定，职业病患者可以向当地社会保障部门申请救助，但救助终究杯水车薪。而非法者逍遥法外。

#### 4. 恶性循环

司法本身是社会的校正系统，当事人通过诉讼获得正义，法院通过判决指导人们的社会生活。然而在尘肺病患者维权一事上，出于诉讼成本高、诉讼成功案例少、对不法企业监管不力等原因，尘肺病患者对于成功获赔的心理期望过低。也导致了許多尘肺病人在得知自己患病后选择等死而非寻求司法救济。这也极大地削弱了司法规制社会生活的功能，进一步放任了非法用人单位对劳动者的戕害。

##### (二) 从社会学层面

#### 1. 背景补充

本研究采访的尘肺病人均来自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的梅子村和向阳村。两村相邻，总人数在 3000 人左右，土地贫瘠且对外交通不便不易发展商业，因此经济来源以外出打工为主。自上个世纪 90 年代开始，不断有人外出挖煤、打钻，互相影响之下大多选择到河南和山西打工。他们由于教育水平有限无法去工厂，只能进行危险系数高的重体力劳动。

#### 2. 导致维权成功率低的制度与经济因素

##### (1) 政府角度

##### ①政府隐身，法律法规的颁布并不能被运用

尘肺病工人维权的过程中，政府态度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村干部和村支书在尘肺病问题是“上无政策，下无对策”，只要没有安排，无论县村一级尘肺病问题多么严重，基层政府也不会主动以各种渠道为民谋利。因为即便做了也没有渠道向上汇报自己的工作结果，信息是无法被上边接收的。因此，基层干部的工作都是指令导向型，对于基层需求没有更多关注。

政府的隐身不仅体现在自身的退出，更体现在和企业联合，维护企业不正当行为。《劳动法》、《工伤保护条例》、《劳动合同法》、《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均可成为维权依据，但走投无路的尘肺病人却还是只能“开胸验肺”这样的极端手段获取社会关注，法律法规并不能使底层劳动者真正受益。而这背后的原因主要是政府的不作为：例如《尘肺病防治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凡有粉尘作业的企业、事业单位，必须定期测定作业场所的粉尘浓度，测尘结果必须向主管部门和当地卫生行政部门、劳动部门和工会组织报告，并定期向职工公布。但采访中得知，企业实际运行过程中从不测粉尘浓度也不公布任何数据，地方政府为地区经济发展默许企业的不正当行为，视法律法规于无物，背后则是追求经济利益最大化而非公共福利最大化的思路。（参考资料 6）

##### ②“稳定压倒一切”的主导思想只管“红伤”，不管“白伤”

在社会分层愈加显著，社会矛盾不断激化的今天，“稳定”是基层地方政府官员晋升的第一考量，在位期间平安无事是最大追求。煤矿里发生的瓦斯爆炸、坍塌等造成即时性伤害的重大安全事故，被称为“红伤”；因为防护措施不当而在长期工作中慢慢形成的慢性、隐性伤害（例如尘肺病）被称为“白伤”。相比于更容易引发社会关注，会“出人命”的红伤，政府对于“白伤”放任不管，保证事故没有死人，也不会产生太多不良社会影响。同时，农民工是“临时”就业，打工一段时间之后更换雇主，无法把自己所患有的尘肺病归于某一雇主的责任，索赔时证据不足，地方政府出于地方法团主义逻辑下政企同盟，并表现出显著的“稳定压倒一切”的偏好，选择拖延和回避这样的应对行为就不难理解了（参考资料6）

### ③追求经济发展的“理性”选择

维权过程中政府的立场十分微妙。倪书平等30多位在河南文峪金矿工作过的农民工在联合维权的过程中有诸多体会。由于能源类资源类企业多为国企或者有政府力量支持，维权一定程度上是和政府对抗，因此很难找到律师为其辩护。即便有大爱清尘等公益组织帮助，公益组织力量薄弱，在上交中华社会救助基金会管理费和税费之后，依靠社会资助仅仅可以保证制氧机、助学金方面的投入，没有更多资源用于辅助维权方面的投资。

在尘肺病人集中的村落，村内经济凋落毫无生气。基层干部却从未想过收集证据为底层群体发声。在国家法律与政策法规失去行动能力的情况下，为何地方政府毫无作为？从经济发展和财政需求来看，支持并保护大企业是可以理解的。地方法团主义(Local State Corporatism)理论很好地解释了这种现象：地方政府为了追求财政收入与维持基本行政运作，而直接经营或协助企业发展，以推动经济成长的行为模式与作用。政府追求经济发展选择支持大企业能够正常运行，是经济发展至上逻辑下“理性”考虑的结果。（参考资料6）

## （2）经济角度

### ①经济实力差，无维权基础

对于尘肺病家庭而言，导致贫困的原因是十分多样的，以下是本小组在实践中根据观察和访谈做出的简单总结：

第一，自然环境不利于发展农业。梅子村和向阳村所在地位于山区，土地贫瘠且分散，植被稀少，夏季多山洪泥石流，自然条件恶劣，无法发展农业。

第二，交通不便无法发展商业。实践过程中，从县城到达两个村庄的路上时间至少为一个半小时，内外运输不便，且山路狭窄无法运输大批货物，不利于发展商业。

第三，尘肺病影响下的家庭经济结构破碎。一方面，尘肺病高发人群的年龄在三十到四十岁之间，是家中主要劳动力，患尘肺病后不能做重体力劳动，家庭失去经济支柱。另一

方面，家中失去一个劳动力，另一个劳动力赚的钱也要为他治病，家中没有积蓄维权。张兴虎的太太：必须外出打工否则家里没有收入。

综上所述，尘肺病家庭的经济实力无力靠自己承担维权的花销。请不起律师，交不起诉讼费，甚至连到商洛市内开职业病诊断证明的钱都没有，维权成为遥不可及的事情。

## ②新农合不报销：被制度忽略的人们

根据卫生部于 2006 年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工作的通知》，职业病作为工伤不属于报销范围。因此即使劳动者确诊也无法获得新农合报销。在对镇安县县医院呼吸科黄主任进行采访的过程中我们了解到：医院会为尘肺病病人开具没有职业病诊断性质“疑似尘肺”，可以走正规程序报销，但也就意味着无法被认定为职业病，那么病人就面临着医保报销和进行职业病诊断以维权的二选一抉择。对于失去家庭主要劳动力后没有经济来源的家庭来说，确诊并维权意味着要投入更多的经济资源和精力，却失去了可以使用新农合的机会。若退而求其次，不维权选择使用新农合尽管是无奈之举却会为家庭减轻负担。

## 3. 导致维权成功率低的文化因素

### (1) 教育水平有限

在我们所选择调研的梅子村和向阳村，“一出学堂就进矿山”是非常普遍的现象，人们的基本教育水平都在初中左右。造成这一现象的原因有：

第一，交通闭塞，学校数量不足。梅子村和向阳村位于距离县城车程 2 小时左右的柴坪县。尽管九年义务教务已经普及，两村所在的柴坪镇只有一所九年制学校，和几所教学质量较差的六年制学校。村民们初中毕业后如果到县里读高中只能住宿在县里，生活花销大。由于经济成本和时间成本太大，村民们大都只读到小学或者高中便外出打工。

第二，家庭教育资源匮乏。由于交通不便，父母外出打工大多尽量减少外出次数，到南方省市或者山西河南一带，外出一年后过年返乡。这种情况下，孩子留守在家，与父母分离无法得到父辈监督和帮助。即使是与父母相伴的孩子，由于父母学历低、忙于工作，也无法在家庭教育上有更多支持。而父母则认为，上学是重要的，自己要负责缴纳学费，但孩子能否考上大学是他自己的事情，因此不会给予学习上的帮助，只会催促“你快去写作业”，并不真正关注学习质量。较低的文化资本成为农民工群体的特征被代代传递。

在教育水平不足的情况下，村民缺乏法律意识，对维权的步骤和意义缺乏了解。他们在打工过程中不保留能够证明劳动关系的相关证据；或者没能及时将相关证据运用起来，在权利收到侵犯后适当诉诸法律手段进行维权。甚至有些村民是文盲，毫无信心维权。可见教育

水平低不仅令村民在选择职业时只能选高体力低技术性的职业，更在工作后的维权环节里处于弱势。

## （2）贫困文化的形成

在对梅子村和向阳村内的尘肺病家庭进行走访时，我们发现这里的许多观念和文化或多或少的对尘肺病人的生活及维权产生影响，形成了有地区特点的贫困文化，和较为封闭的思想观念。尘肺病工人和他们的家庭面对权益受损的情况无力抵抗、主动保持沉默。其背后的原因可能有：

### ① 房子重于命

向阳村和梅子村的尘肺病工人在健康时通过打钻等工作赚钱（少则几千多则一万），在有了有一定积蓄之后第一件事便是盖房子。当地人认为，房子是最重要的财产，有了房子孩子才能结婚，自己的生活也才能安定。许多病人在诊断出一期的时候本可以通过保养和治疗缓解病情但执意继续工作，以至于没有钱治病维权。

将房子打造得光鲜亮丽，一定程度上也影响尘肺病家庭获得外界支持。采访中，两村中的大爱清尘志愿者陈静表示：“个个家里都是大楼房，看着好的不得了，外边很多人来了都不相信这里有尘肺病人，以后就不来了。可其实他们房子是开金矿的时候买的，之后得了病什么收入也没了。”因此，房子引发的误解让尘肺病家庭的贫困现状无法被发觉，难以获得更多社会支持。

更重要的是这种文化之下，尘肺病人认为自己赚钱盖房后任务已经完成，就算死也没什么，拿命换房很值得，自然不会有维权的想法。

### ② 面子最重要

在尘肺病村中，每家每户即使毫无收入甚至欠下外债也要盖新房、贴新砖，即使家徒四壁也要外边好看。尘肺病人张兴虎的太太在采访中表示，丈夫去年春节发病最严重时没有足够医药费，兄弟姐妹之间凑了20000元左右度过难关。家里之前没病时盖了新房，家里没钱但还是贴了新房外边的墙砖。因为怕人瞧不起，欺负自己的孩子。

这种思想影响之下，贫困之家雪上加霜，陷入泥沼之中再难实现经济上的恢复。

### ③ 过分戒备，过分依赖

采访中，大爱清尘的一线志愿者陈静提到：在农村，有一种固有思想，觉得一定有所求才会有所付出。因此面对大爱清尘的帮助，许多尘肺病人都警惕：“你给我那么多好处是不是想得到些什么？”这种“过分戒备”使病人不信任外界提供的支持帮助。

而“过分依赖”一方面主要体现在病人将自己生命的责任托付给其他力量，例如在接受制氧机后因为自己操作不当引发氧中毒，加重病情后将责任推卸给大爱清尘。另一方面体现在祈求帮助、不愿付出的不健康心理上，例如没钱的时候就会向志愿者要，过年过节就要求志愿者送礼等等，不思考自己实现自我造血，对于救助十分依赖。

无论是“过分戒备”还是“过分依赖”，这种思想都是封闭的地区文化，欠缺的教育水平导致的，最终的结果是尘肺病家庭失去了接受社会支持、实现自我修复的机会。而这种失去是贫困文化下主动选择的结果，难以通过制度性改进来实现改变。

(3) 社会运动难以产生：主动退出维权，是自愿还是无奈？

在与梅子村向阳村的尘肺病人进行沟通的过程中，尘肺病人表示，他们没有信心与企业交涉，因为自己并不熟悉法律知识，对现行的制度、政府和法律也没有信心。经济上的考虑更使得农民工不愿意打官司。从社会运动产生的原因这一角度分析，社会学家斯梅尔塞(Smelser)认为，社会运动、集体行动和革命的产生，都是由六个因素决定的：有利于社会运动产生的结构性诱因、剥夺感或压迫感、一般化信念的产生、触发社会的因素或事件、有效的运动动员、社会控制能力的下降。随着这六个因素自上而下地形成，发生集体行动的可能性也在增加。(参考资料 8)而在尘肺病事件中，农民工对自身遭遇的尘肺伤害认识不足，与丧失工作不能挣钱谋生相比，遥远模糊的疾病使得剥夺感被稀释，他们纵有不满，也由于施害对象的不确定性和伤害时限的漫长而无法形成抗争的对象。农民工对伤害与权益意识的自觉不足，对自己行动能力的怀疑，加上对资方可动员资源的判断，使得个体表达与群体表达大都处于沉寂状态。再加上实际上农民工群体行动能力和可动员资源的缺乏，不仅没有政治资源、经济资源、文化资源，也不像城市里下岗工人有工会和街道居委会那样的制度化的利益表达渠道。按照资源动员理论，对农民工而言资源和机会一无所有，集体行动自然不会发起。即使现实中也确实存在个别人的反抗行为，但这种抵抗主要以个人为行动单位，是一种与个人直接利益有关的“机会主义”抗争，以实现个人经济补偿为诉求，没有集体行动，也没有要计划或相互协调，大多利用“弱者武器”的“日常抵抗”形式。(参考资料 6)

## 四、研究结果

综上所述，我们得出以下结论：

从法律角度看，维权过程中，赔偿程序繁琐且成本高，职业病诊断难，用人单位推卸责任等多种因素对维权设置重重障碍，使得本就缺乏法律经验的尘肺病工人在进入维权机制后处于被动之中。

从制度角度看，尘肺病人不仅进入维权机制后处于被动之中，现有的基层权力垄断机制，地方法团主义甚至使他们失去了进入维权机制的机会。

从经济角度看，尘肺病家庭因贫困外出打工，因外出打工患病而再度陷入贫困，维权基本的经济实力不足。

从文化角度看，尘肺病村的独特文化使得贫困状况难以改变，尘肺病人以消极的心态应对病情，不珍惜自己的生命，更不珍惜自己的权利，自己在维权路上无奈而沉默。

同时，基于以上调查结果，本小组对改进当下尘肺病工人维权难、生存难的状况，提出了以下想法：

第一，改变粗放的经济发展模式，限制高污染低技术产业的发展，从源头上力求消除尘肺病，提高煤炭开采技术水平，减少工人在劳动中的粉尘接触。

第二，加强对农民工群体的管理，提升其技能和文化素养，并以农村为重点，加强卫生培训和宣传教育

第三，加大对企业职业伤害的赔偿力度，落实责任具体监管

第四，将农民工流动人口纳入社会保障体系，建立专项救治基金

第五，司法方面加强仲裁程序的作用，缩短裁判程序。

第六，以医学条件为标准开放职业病诊断资格，如授予三甲医院职业病诊断资格。

第七，进一步提高用人单位违反体检、环境因素监测等预防义务的法律后果；对安监管理部门的权责重新梳理，需由足够的执法力量和动力。

第八，发动社会力量对于尘肺病问题有效干预。

## 五、研究思考

### （一）研究意义及创新点

农民工在社会地位中处于弱势，往往以示威、暴力等极端方式获得社会关注引起政府重视，这些极端事件的发生引起社会秩序的混乱，不利于稳定发展（农民工尘肺病事件的社会学分析）。本研究试图引发更为深刻的思考，意识到对于国家和社会而言，任由农民工遭遇的不公正的境况继续发展下去会直接为之后的断裂和冲突埋下伏笔，通过关注尘肺病农民工的维权状况折射农民工受到不公平待遇这一社会现象背后的复杂原因，探索社会发展过程中弱势群体的生存现状。

### （二）研究不足与展望

本研究的主要不足在于，因为属于定性研究，所调查的个案数据不是随机抽样所得，且实证研究选择的地点为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案件分析却来自多个省市，鉴于尘肺病的社会救援政策和法律判定存在较大地区差异，选择镇安县并不具有足够代表性。

在未来，我们希望继续将观察、收集案例与追踪调查结合，重点分析镇安县梅子村向阳村等地的维权状况，以具体维权情况与一般性的案件分析做对比，实现“一般”与“特殊”的联系。

## 参考文献

1. 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建筑业农民工劳动权益与保障”调查小组：《深圳建筑工人集体罹患尘肺病事件调查报告》；《人间悲剧还在继续——关于深圳市风钻工工作状况的调查报告》；《尘肺：生命难以承受之痛——2012年湖南建筑尘肺工人调研报告》；《2009 耒阳尘肺工人调研报告》，2009-2012。
2. Spitzer WO. State of science 1986: Quality of life and functional status as target variables for research. J Chron Dis, 1987, 40(6):465-471.
3. 黄乐平：《职业病防治法实务精解》，法律出版社，2012年10月1日。
4. 恩施自治州建始银智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与来科松确认劳动关系纠纷，（2014）鄂恩施中民终字第00911号；阿坝州小金县董家沟金矿与张全均确认劳动关系纠纷，（2013）阿中民终字第1号；上诉人沈阳函昌纸制品有限公司因与被上诉人沈旭确认劳动关系纠纷，[2015]沈中民五终字第2051号
5. 苏力：《初审法官的素质：从民事一审判决上诉率上透视》，理论法学，2000年第1期
6. 张辉：《农民工的工伤困境利益表达与劳动——地方小煤矿尘肺病调查的探索性研究》，甘肃行政学院学报，2010年第1期。
7. 卫生部：《关于加快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工作的通知》，卫农卫发[2006]13号。
8. 赵鼎新：《西方社会运动与革命理论发展之述评——站在中国的角度考虑》，社会学研究，2005。

# 关于陕西省红军乡尘肺病农民的社会学调查

吴旻昊

## 一、童年时期的与世隔绝

在这些尘肺农民的童年时期，当地很贫穷并且与世隔绝，很多人都在为吃饱肚子而奋斗。每到灾荒年间，当地还有很多人出去逃荒。孩子大多被送去读小学，当小学读完了能干活时期，要不然去干活，要不然读书还行再读下去。对于当时来说，能读到高中就已经算高级知识分子。孩子从小学读完辍学后，要不然去放牛，要不然去务农，对于当时来说，他们的世界里，能选的职业或许也只有当农民。很多人到了 20 多岁，才会走出大山，去县城看看，在那个路还没通的年代，往往要花好几天。他们在这个封闭的环境中成长，习得了这里的礼俗规范，并在这个社会分工较低、信息不流通的环境中形成了共同的一些观念。

## 二、变革时代中的人生选择

刚改革开放时的中国，一穷二白，此时国家最需要的就是通过外汇、换取技术，发展自己。可在服务业基本为零，工业刚经历十年动荡的冲击，农业还很原始的情况下，国家也只能更多靠资源来换取外汇（还有就是血肉磨坊——密集加工行业），这导致国家此时急需大量的劳动力。在如此剧烈的社会变迁下，大锅饭结束，村庄开始分地。虽然改革开放让这里的村庄开始包产到户，但穷还是穷，这时还在务农的年轻人开始发现一些走出村子出去务工的人有钱了，然后在小部分走出去的人带领下，农民们开始成群结队的走出大山，而他们首先能去的地方就是煤矿。

### （一）为什么非要去煤矿而不去建筑行业

刚改革开放时期，他们出山之后主要投身于煤矿，因为当时建筑行业还不发达，并且大部分还是国企，少部分的私营企业需求的劳动力也不多。即使放到现状，煤矿相比与建筑行业而言，煤矿的收入更高，对劳动力的需求更大，并且任何时候都可以来做，工资也可以做到日结。而建筑行业得有熟人带，并且工期也不确定，工资也是工期结束之后才有。

## （二）为什么非要出去打工

患者访谈：当时村子分了地，但收获根本养不活自己，只能去打工，于是就把地留给弟弟。我们在湖北省红军乡和湖北口的访谈中也发现，那时候虽然包产到户，但赋税很大，不光国家有农业税、义务工税、合同款，地方上还有各种摊派款，如果不干副业，根本还不起，所以很多情况是丈夫外出务工、妻子在家务农，更有甚者直接把地一交，免得亏欠——这些参考英国羊吃人，让农民活不下去，赶他们去工厂，填补劳动力市场。

## 三、教育真的公平？教育的不平等

通过教育每个人都有改变自己的机会，但教育真的公平吗？

### （一）刚改革开放时，当地的教育情况

一个刚好在 1978 年读小学的患者，后来一直读到 1986 年的初中，当时的教育情况如下：

小学入学率 55%（还有 45% 的文盲）

小学升初中的入学比例是 3%-6%

初中升中专的入学比例是 10%（中专比高中还难考，因为中专当时有补贴，出来直接包分配）

初中升高中的入学比例是 20%

高中升大学的入学比例基本为零，很多年一个自然乡能出一个大学生都不容易。

这些数据之所以如此偏低的原因在于：

很多家庭穷根本上不起学，这在当地产生大量文盲，政府还在 1986 年办扫盲班；

当地教育资源很差，还有小学毕业就从事小学教学工作的，初中毕业就从事中学教学工作的，目前这些老一辈教师还在教育一线。

### （二）近些年教育的情况

2015 年，我们在湖北省湖北口乡访谈时了解到，这里还有人 12 岁去外地看矿，14 岁去挖煤，20 岁得尘肺的情况。简单来说这是一个九年义务教育都没有普及的地方。同时因为医疗保障不到位，很多孩子因为小病没有及时医治，而身患可怕的疾病（如佝偻）。对于他们来说，走出这个山村去获得高等教育简直是奢望。很多孩子仅仅上个小学就要翻山越岭，下雨天无法正常上学，对于外面世界的了解知之甚少。而对于尘肺农民家里一贫如洗的现状，

很多家庭还指望着孩子去打工然后还债，这样的观念下，孩子也很难有心念书。

孩子读书意愿低。可以说家庭条件越差的孩子，很多情况下越不愿意读书。

首先，家里对孩子期望不高；

其次，外面世界知之甚少，没有心理落差；

第三，家里穷，自己是负担，成绩一差就想去打工；

第四，家庭读书氛围和社会读书氛围不浓。（穷人大多和穷人家来往）

## 四、寻租导致的经济垄断

按说山里面到处都是宝，有各种资源，公路也修通了，村民难道就不能创业致富吗？对于这个偏远的山村来说，这很难。对于服务业和工业匮乏的偏远山村，这里能创业致富的方向主要集中在第一产业，并且得是当地的特色产业。如山药材，黑山羊、烤烟等。亦或者可以在当地承接项目或者包揽工程。

### （一）信息不对称让特色产业不致富，最终还是靠天吃饭

山药材和黑山羊需要很强的市场观念与信息掌控，相对于封闭的农民来说，往往是看到谁做什么发财，大家一哄而上，并且相比收购商处于信息与规模经济的优势地位，农民在这一块可以说是在靠天吃饭。而且由于信息不对称性较高，在收购商这一块，往往也很容易形成寡头垄断市场。

而对于政府需要征税的一些产品如烤烟，这往往需要政府的许可，而这往往产生了寻租和垄断。

### （二）包项目致富——寻租

在山村里面关系和权力是非常重要的，这让包项目致富成了寻租场。

如村子里最先富起来的是一村之长，新农村建设的楼房可以抽钱，政府项目疏通河道，修路都可以自己承包，其他的如乡里构建的创业项目与集体经济，自然是村长和有关系的人先入股。而对于一些征税的特色产业如烤烟，更是绝对垄断。

对于当地普通村民来说，收入最高的是烤烟，其次是放点黑山羊，而种地基本只能自产自销，运出去也不抵运费，所以当地退耕还林也才 180 元一亩。所以这也导致中国经济市场越往内地走，越往偏远地区走，越加不平等并趋向于垄断，所以如果不能和政府递建寻租关系的话，所谓的创业了不起也不过是在服务业中创中产阶级的业（对于小县城来说）。

## 五、机械团结带来的社会经验同化

机械团结：在劳动分工较低的传统社会中，大多数的社会成员从事相似的职业，共同的经验和共享的信念使他们相互结合。这样紧密的联系，让他们在很多地方存在相似性。

在偏远山村中，这里的劳动分化很低，在很多尘肺农民的童年看来，自己生下来也就再当个农民，很难想象还有其它什么多的职业可做。在这个机械团结的社会框架下，你会成为什么样的人、有什么样的思维与价值观，从你出身在这里就已经决定好了。

在外人的眼中，山村给人的感觉是民风淳朴，和谐团结。但当真正融入山村内，就会发现那些不过是山村的表象，这种表象被处于优势地位的主流价值观误导。

### （一）极度畏惧又崇拜权势，并且很势利

在这个与世隔绝的乡里，很多山民打小见过最大的官或许就是乡长。改革开放之后，这里的各方面政策信息处在不对称的位置，很多政策、福利也只有少数人知道，这个时候关系的价值就体现出来，往往是这些少部分人身边的人先享有福利，政策也会被私自瓜分掉，而如果有人势单力薄的检举，那么当地政府所有人会联合起来整这么一个人，包括他的后代。而在这个过程中，受害最大的就是老实的农民，这样的情况就像一个筛子一样，把老实的农民筛掉，诞生更多的趋炎附势者。那么也产生以下表现：

山村里存在明显的等级差异，穷人只能和穷人在一起交际，但当这个家存在明显的代际流动的时候，比如这个家人考了公务员或者大学生，这个家的地位在村庄中会有明显的提升，也会受到人尊重，以往交际少的上流村民立马赶来拜访。但如果一个家庭的主劳动力发生代内向下流动，如身患尘肺，那么过去的好友也会离你远去。所以很多患者得了尘肺都不敢说的，说了就意味着你会变得贫穷，没钱，或许会找我借。很多患者也把自己的病例隐藏起来，烧掉，甚至瞒着自己的家人

很多村民逆来顺受，当一个贫穷的家庭合理的得到低保后，村民会对政府感恩戴德。

### （二）好面子、攀比之心严重

#### 1. 当地的流动资产楼房

山里面的人等级差异明显，这样的等级差异不光反应在每一家的住宅上，还反应在公共资源的分配和住宅区的地理位置。新农村建设让这里的村子美了起来，村子之间也修了村村通，但马路只修通村庄联系，其余不管，很多村民还是得爬泥土路。但这也造就当地一个独

特的现象，毕生的梦想楼房。在一个 300 户的山村里，只有山沟里的 50 多户住在楼房里，其余都住在山上的土房中，每天看着山下那整齐的楼房，想着别人家的孩子可以踩着水泥路上学，自己家的孩子只能走遥远的土路，住着不透气，不采光的土房。这样处在时刻的对比中让很多村民做梦都想搬进楼房。可以说楼房在当地已经成了身份与地位的象征，同时也融入了当地人的价值观，成为自己一生价值展现。可在山村盖楼房并不容易，钱从哪里来了？既然创业不可能，那答案更多就是挖煤，可挖煤时间长了会得尘肺，所以住进楼房的人基本都得了尘肺，没住进楼房的人或许得了尘肺，或许正在“拼命”得尘肺。得了尘肺要看病，楼房可以抵押来借钱，当还不起时，楼房再转手给下一个人，而下一个人进来往往也是尘肺，这导致当地楼房五年一易主，成为了流动资产。

在当地关于楼房的一个鲜明的例子：出了矿难，一个矿工被砸成重伤，矿上赔了十来万，回到家以后，病可以不治，老婆可以不管，孩子教育可以不要，先把楼房盖起来，结果楼房还没盖起来，人死了，终究没有看到自身价值楼房落成的那一天。

这也是中国乡村一个较为普遍的现象，打完工，挣了钱，一定要在家乡盖楼房，也不愿去城里买房子，很大程度从打小开始，对乡土的联结，价值观的归属就在这里。所以当地很多人知道尘肺，但依旧在挖煤，那是他们改变自己在村庄里的地位，体现这辈子价值的主要方式。

## **2. 办宴席讲排场**

村里面婚丧嫁娶各种事都讲究排场，谁的排场越大，来的人越多，谁家在当地就越有身份、越牛，于是很多家庭在办宴席的过程中，不管穷富，都拼命往里面投钱，最好自己的派头能超过别人，这样自己的身份就如同获得提升一样。

### **（三）自认倒霉，有认命的说法**

很多村民自小就感受着自己作为人对命运的无力，而到改革开放后，他们面对着政府支持夸赞、煤老板的经济优势，自己身患尘肺之后，自然不敢用法律维护自己，往往直接认命，自己命该如此。有的人得了尘肺之后，只对矿里提出，我希望在这里继续干，直到干不动为止。

### **（四）把希望寄托于子女，希望出人头地**

很多村民第一次走出大山，当看到外面的花花世界、灯红酒绿时，山里面还是刀耕火种，

他们都往往伴着强烈的物质与文化的震惊,对山里面的生活与外面的生活形成巨大的心理落差,这时候只能把希望寄托在孩子身上,于是乎丈夫外出务工挖煤,妻子在镇上租房子陪读,把很大比例的家庭开销投在孩子身上,只希望孩子能出人头地,走出大山去。最后孩子是走出去了,但山里面的文化结构还是如此。

## 六、礼俗社会的约制

在这里,人的行为往往受到习俗传统的约束,调研中最让我们诧异的是,在家里有人得了尘肺,一贫如洗的情况下,每年送礼的开销能达到五千元(一次赶礼一百的话,需要赶礼50次,平均每周都在赶礼),频率之高,开销之大,超出了我们的想象。其实在一个山村里面,村民之间的互动的规范更多是靠当地的礼俗。村长如果摆了宴席,你如果不来、不赶礼,在崇尚关系和权力的山村社会,那就是在找不自在。相反你摆宴席,村长却不一定来。于是乎,穷的人宴席越摆越穷,富的人越摆越富。

## 七、总结

- (一) 贫穷是尘肺乡悲剧的根源。
- (二) 社会变迁是尘肺悲剧的起源。
- (三) 教育不平等与经济不平等是尘肺悲剧循环的根本原因(走出山村的命运破灭、靠自己致富的命运也被垄断)(本质上就是摆脱贫穷的命运被束缚,无法打破)。
- (四) 机械团结的社会所产生的观念对当地悲剧起促进作用(要楼房不要命)。
- (五) 礼俗社会的约制是尘肺农民在山村社会地位悲惨的重要原因。

# 湖南省涟源市尘肺病农民生存状况基本调查

武豹 鲁文凤 张诗静 嵯月 夏商 吴旻昊

## 一、研究背景

尘肺病是由于在劳动中长期吸入生产性粉尘，导致末梢支气管下的肺泡积存灰尘，从而引起的以肺组织弥漫性纤维化为主的全身性疾病。不可治愈且病情逐年加重。患病后肺组织硬化、石化，导致呼吸极为困难，行动艰难，丧失劳力，大部分人最后被活活憋死。由于尘肺病患者多为家庭主要劳动力，故整个家庭也因此失去经济来源，被拖入痛苦的深渊。

中国自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实行改革开放以来，经济体制发生深刻变化。大量民营企业成为经济发展的中流砥柱，数千万下岗工人再就业，大量劳动力涌入城镇，从事各种又脏又累的重体力活。地方政府以经济发展为目标，忽视劳动者权益保障，致使尘肺病问题成高发态势。卫计委 2014 年公开报告显示，当年全国累计报告职业病 29972 例，其中尘肺病 26873 例，占全国总报告病例数的 89.66%。尘肺病问题已成为中国最大的公共卫生难题之一。

2016 年 1 月 8 日，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安监总局、全国总工会十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加强农民工尘肺病防治工作的意见》，该《意见》从加强农民工尘肺病源头治理、做好尘肺病诊断鉴定和医疗救治、保障符合条件的尘肺病农民工工伤保险待遇、解决特困尘肺病农民工医疗和生活问题、维护尘肺病农民工职业健康权益、强化政府落实责任等七个方面，提出了中国尘肺病农民问题的解决方案及对策。这表明，农民工尘肺病问题已经得到政府层面的关注。

中央政策的落地实行需要地方政府的贯彻执行，地方政府贯彻执行的前提是掌握尘肺病农民的生存现状。本次调查旨在推动地方政府和社会公众给予尘肺病农民更多的关注和支持。为达到这一目标，调查小组通过采取入户访问的调查方法，通过收集第一手资料，对尘肺病农民的情况有一个较为全面的了解，并就当地尘肺病农民的生存状况进行分析和评估，以期对农民工尘肺病的治理做出力所能及的努力。

## 二、研究方法

### （一）调查范围

根据本次调研的目的和内容，我们的调研地点选在了湖南省涟源市。

涟源素有“煤矿之乡”之称。截至 2013 年，涟源已探明储量的矿产资源有煤、铁、锰、锑等 40 余种，其中煤炭储量 4.36 亿吨，是全国 100 个重点产煤县市之一。便利的就业渠道促使本地农民纷纷选择就近务工，但多年来的粉尘接触致使大量劳工患上尘肺病。尘肺病也成为本地最为集中的职业病。

综合来看，该地为尘肺病人集中区，且作为煤矿尘肺病农民的典型代表，使得本次调查具备可行性和研究价值。

### （二）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对象主要是尘肺病农民工。样本来源为湖南省涟源市。

同时，我们还与疾控中心工作人员、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公益全职人员、志愿者、村干部进行了座谈或访谈，进一步了解了尘肺病农民群体特征和当地尘肺病家庭的整体情况。

### （三）调查方法

根据当地尘肺病的实际情况及调查的样本数量的要求选择了尘肺病人较为集中的乡镇、自然村进行入户访问，通过问卷调查的方法开展集中调研。同时，对湖南省涟源市部分尘肺病农民工信息采取间接访谈法，主要原因是交通极度不便或患者外出不在家。访谈对象是涟源市同济社康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他们拥有本地最为完整的尘肺家庭信息，在尘肺患者康复干预领域工作了六年多的时间，清楚的了解每一户、每一个人的身体健康及家庭经济情况，并为每一位患者建立了详细的个人档案，数据来源同样权威可靠。

### （四）调查过程

本调查于 2017 年 6 月份筹备，7 月份立项，组建调查小组，寻找医学、社会学、心理学等专业背景的医生、高校教师、研究生加盟或提供指导，历经调查地区选定、尘肺农民访谈、课题选择、调查方案设计、调查培训、方案修订、入户访谈、数据整理与分析、报告撰

写及专题评审等环节。

### 三、样本信息

本次调查共采集到 65 名尘肺病农民工的信息，男性农民工为 65 人，占 100%，女性农民工为 0 人，占 0%。（见表 1）

表 1 尘肺病农民工性别分布

性别	数量（人）	百分比（%）
男性	65	100.0
女性	0	0.0
总计	65	100.0

由于本调查对象大多从事高粉尘、重体力工作，因而男性农民工是从事这类工作的绝对主体。这在本次调查及以往全国农民工调查报告中均有体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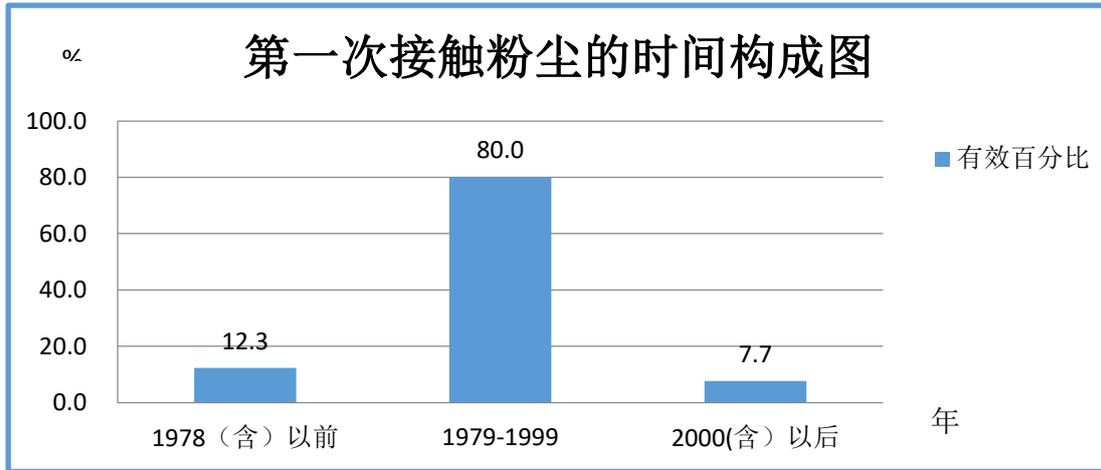
其他样本情况如下：

#### （一）粉尘暴露情况

##### （1）第一次接触粉尘的时间：集中在八十、九十年代

当被问及从什么时候开始从事粉尘工作时，受访者多表示他们是从上世纪八十、九十年代开始出去挖煤。受访的 65 个样本中，在 1978（含）之前开始第一次接触粉尘工作的有 8 人，占比约为 12.3%；在 1979-1999 年间开始第一次接触粉尘工作的有 52 人，占比为 80%；在 2000（含）以后开始第一次接触粉尘工作的有 5 人，占比约为 7.7%。（见图 1）其中，最早的时间为 1959 年，最晚的时间为 2008 年。我们将他们第一次接触粉尘工作的时间构成转化为了百分比的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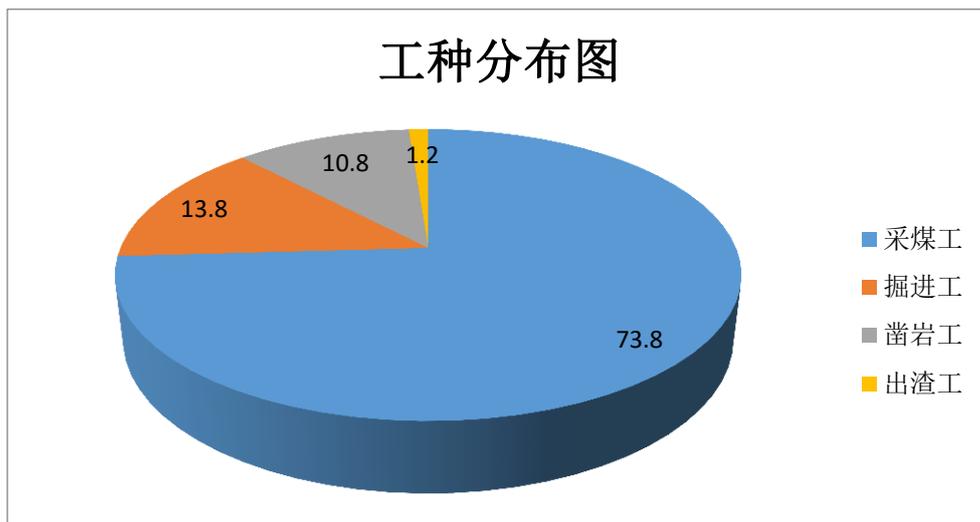
图 1 第一次接触粉尘的时间构成图



(2) 工种：以采煤工为主

调查发现，受访者多在煤矿、铁矿工作，其中又以煤矿为主。就工种分布的调查而言，约 73.8% 的尘肺病农民工的工作是采煤工，约 13.8% 的尘肺病农民工的工作是掘进工，约 10.8% 的尘肺病农民工的工作是凿岩工，约 1.6% 的尘肺病农民工的工作是出渣工。受访的 65 人中，无其他工种。（见图 2）工作中的防护措施不当加之长期从事这种高粉尘工作，使得大量劳工不幸患上严重的尘肺病。

图 2 尘肺病农民工工作工种类型分布



(3) 触尘年数：平均年数 17.15 年

表 2 显示，在 65 个样本中，尘肺病农民工接触高粉尘工作的平均年数为 18.2 年，最小

值 2 年，最大值 50 年。（见表 2）

表 2 尘肺病农民工触尘时长

	最小值	最大值	均值	标准差	方差
触尘年数	2	50	17.15	9.08	82.41

#### （4）职业病诊断证书拥有情况：100%的受访者拥有职业病诊断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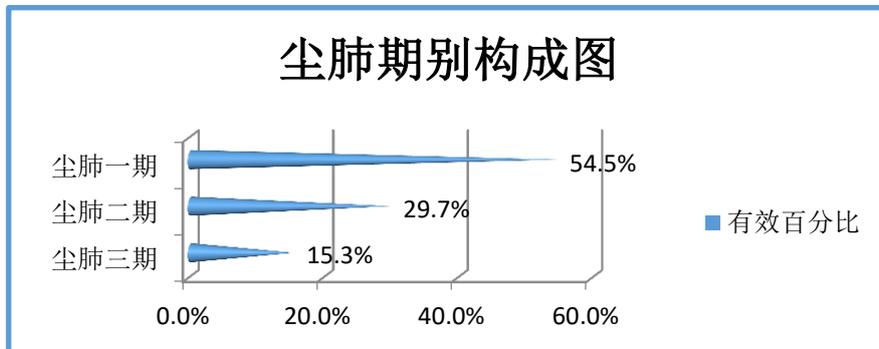
我们发现，在受访的 65 人中，全部拥有职业病诊断证书。职业病诊断证书是证明证书拥有者具有职业病相关行业工作经历且患有与工作行业有关的职业病的权威证明材料。职业病诊断证书同时也是劳动者进行工伤认定、依法维护其自身合法权利的重要材料。这说明，调研地区的地方政府重视本地尘肺病农民的权益维护。据悉，2016 年，涟源市专门出台了尘肺病救助方案，拿出一千万元专项经费对用人单位不存在或无法确定劳动关系的尘肺患者实施医疗救助和民政救助措施。此外，经职业病诊断机构明确诊断为尘肺病，且参加了新农合或居民医保的尘肺病患者同样可以申请救助。这是湖南首个地方政府尘肺病救助方案。

## （二）病情严重程度

### （1）尘肺期别：I 期居多

在受访的 65 人中，尘肺 I 期患者占了最大多数，为 36 人，占比约为 54.5%；尘肺 II 期患者为 19 人，占比约为 29.2%；尘肺 III 期患者为 10 人，占比约为 15.3%。（见图 3）这表明，两地尘肺农民得到了相对较好的医疗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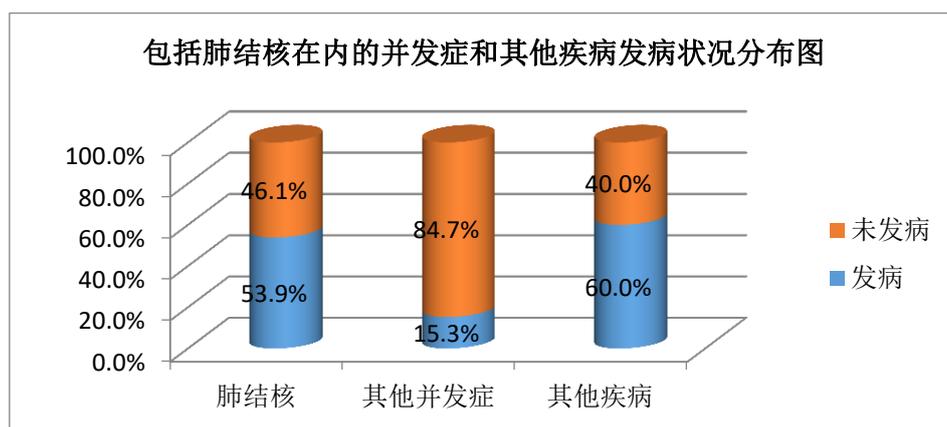
图 3 尘肺期别构成图



## (2) 包括肺结核在内的并发症和其他疾病发病状况：超半数患有肺结核，其他并发症发病较少

肺结核是常见的尘肺病并发症，具有高度传染性。患有尘肺病同时患有肺结核并发症的患者应首先治愈肺结核。常见的其他并发症包括肺气肿、肺大泡、气胸等。尘肺患者多亡于尘肺病并发症。而其他疾病的存在反映尘肺患者受多种疾病侵袭，无疑会加重疾病，也使得家庭经济愈加糟糕。调查数据显示，约 53.9% 的尘肺病患者患有肺结核并发症，约 46.1% 的尘肺病未患有肺结核并发症；约 15.3% 的尘肺病患者患有除肺结核外的其他并发症，约 84.7% 的尘肺病患者未患有除肺结核外的其他并发症；60.0% 的尘肺病患者患有除尘肺病及其并发症以外的其他疾病，40.0% 的尘肺病患者患有除尘肺病及其并发症以外的其他疾病。（见图 4）

图 4 包括肺结核在内的并发症和其他疾病发病状况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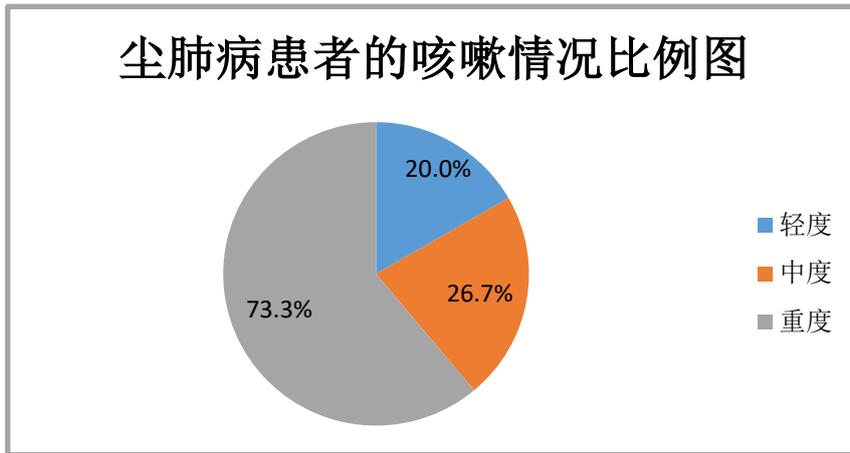
## (3) 呼吸系统症状

我们同时对受访的 15 位患者进行了圣乔治呼吸问卷调查，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了分析，主要涉及在过去的 3 个月内，他们的咳嗽情况、气喘发作情况、平均每周呼吸正常天数情况和对目前呼吸困难状况的描述情况四个方面。

### 在过去的 3 个月内，咳嗽情况：约 72.3% 的患者为重度咳嗽

我们将“一周内绝大部分时间”和“一周中有几天”看作重度，将“一月中有几天”看作中度，将“仅在肺部有感染时”和“没有”看作轻度。通过对他们的选择分析，发现约 73.3% 的患者咳嗽情况为重度；约 26.7% 的患者咳嗽情况为中度；20% 的患者咳嗽情况为轻度。我们通过比例图的形式进行了呈现。（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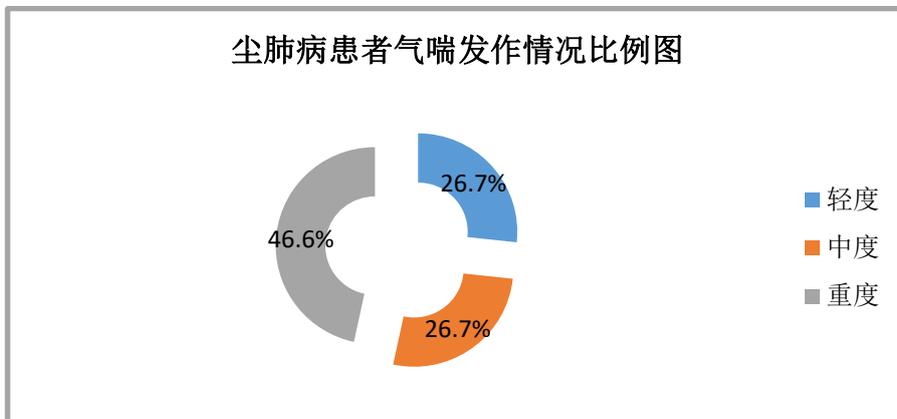
图 5 尘肺病患者的咳嗽情况比例图



在过去的 3 个月内，气喘发作情况：约 46.6% 的患者为重度

我们将“一周内绝大部分时间”和“一周中有几天”看作重度，将“一月中有几天”看作中度，将“仅在肺部有感染时”和“没有”看作轻度。通过对他们的选择分析，发现约 46.6% 的患者气喘发作情况为重度；约 26.7% 的患者气喘发作情况为中度；约 26.7% 的患者气喘发作情况为轻度。我们通过比例图的形式进行了呈现。（见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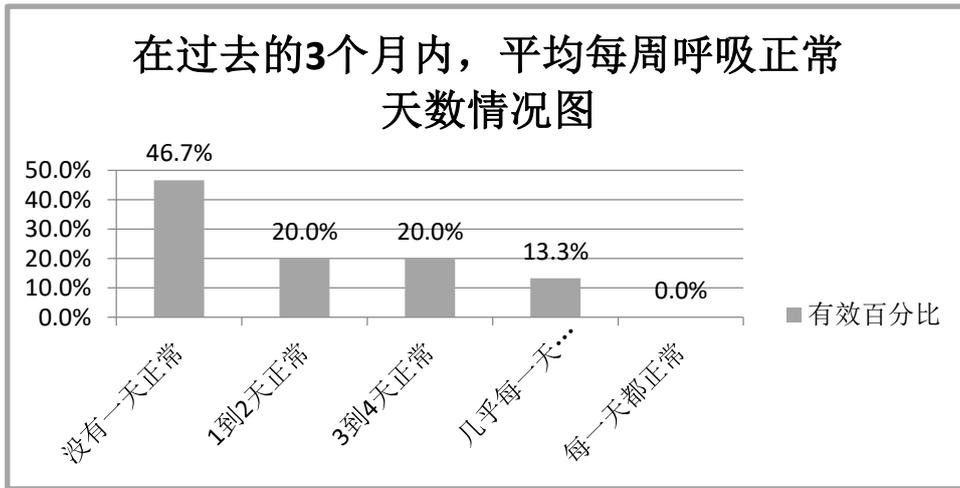
图 6 尘肺病患者气喘发作情况比例图



在过去的 3 个月内，平均每周呼吸正常天数情况：近半数表示没有一天正常

关于在过去的 3 个月内，平均每周呼吸正常天数情况的调查结果显示，约 46.7% 的患者表示没有一天正常；分别有 20% 的患者表示 1 到 2 天正常和 3 到 4 天正常；约 13.3% 的患者表示几乎每一天都正常；没有人认为自己每一天的呼吸都正常。（见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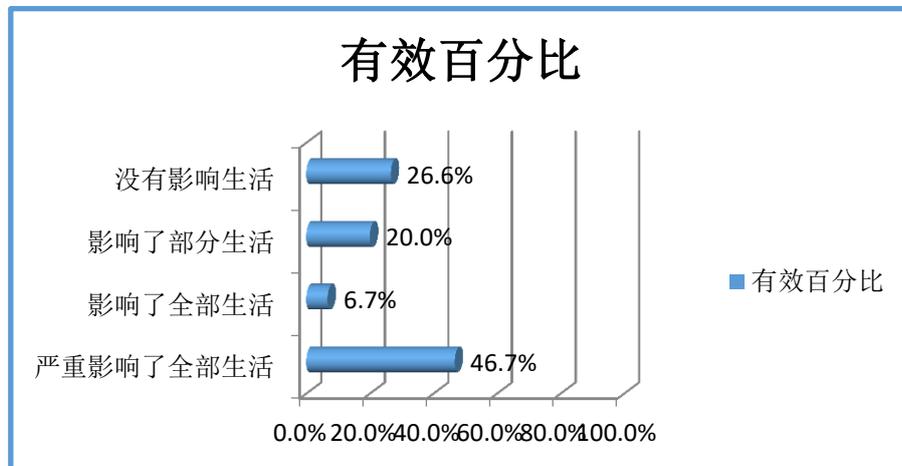
图 7 在过去的 3 个月内，平均每周呼吸正常天数情况图



对目前呼吸困难状况的描述情况：近半数表示严重影响了全部生活

对于如何描述目前的呼吸困难状况这一问题，调查结果显示，约 46.7% 的患者表示呼吸困难严重影响了全部生活；约 6.7% 的患者表示呼吸困难影响了全部生活；20% 的患者表示呼吸困难影响了部分生活；约 26.2% 的患者表示呼吸困难没有生活。（见图 8）

图 8 对目前呼吸困难状况的描述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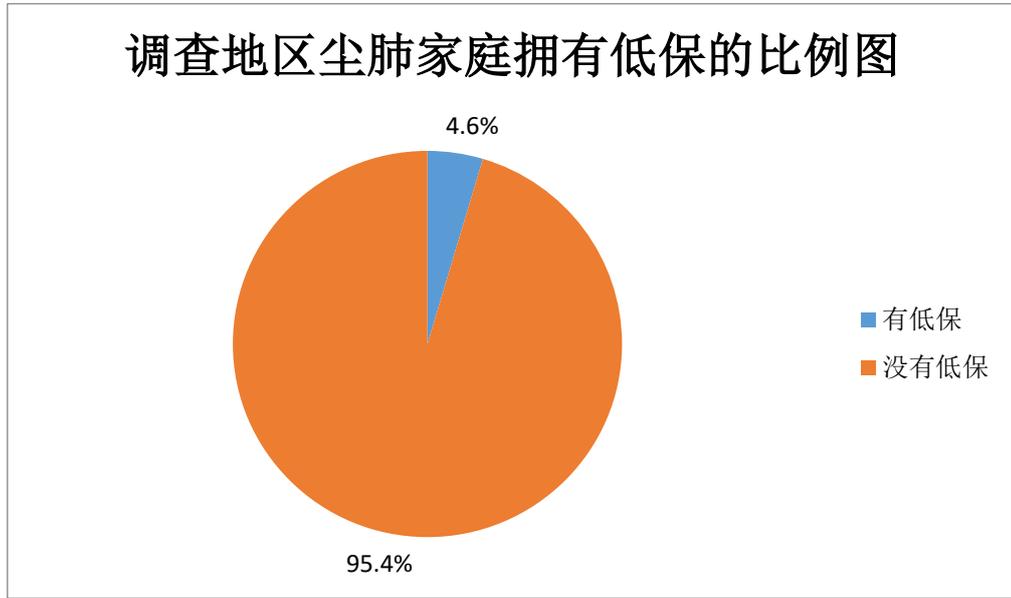


### （三）经济状况

#### （1）尘肺家庭低保获得率：仅约 4.6% 的尘肺病家庭获得低保

在走访的 65 户尘肺家庭中，仅有 3 户家庭有低保，占比约为 4.6%。（见图 10）不过，这并不说明患有尘肺病的患者及其家庭必然符合低保政策的要求，这里展现的只是客观数据。

图 10 调查地区尘肺家庭拥有低保的比例图



#### (四) 就医状况

##### (1) 尘肺病人目前常服用的药物：以消炎药为主

调查发现，尘肺病人目前常服用的药物以消炎药为主，还包括其他治疗尘肺病的药物。

(见图 11)

图 11 尘肺病人目前常服用的药物

矽肺灵
止痛药、消炎药
清肺抑火片
异丙托溴铵气雾剂
布地奈德福莫特罗粉吸入剂
喘舒片
黄梗片
汉方己甲素
其他或未服用

### （五）涟源市部分去世尘肺病农民情况

我们得到了涟源市 9 位去世尘肺病农民信息，包括他们的姓名、性别、家庭住址、去世时间、去世诊断、去世地点以及去世时年龄。现就该样本信息进行分析如下：

#### （1）去世诊断：多因尘肺病去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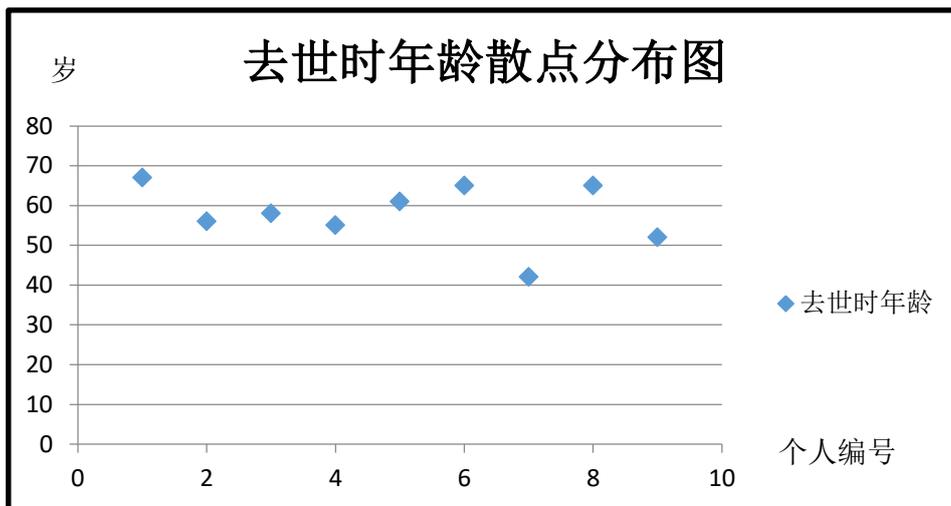
通过名单发现，这 9 位去世尘肺病农民中，有 8 位因尘肺病去世，1 位因尘肺病并发症去世。因尘肺病去世的尘肺病人，多因呼吸衰竭而撒手人寰。因尘肺病并发症去世的尘肺病人，多因肺大泡破裂、肺感染等原因而离开人世。

#### （2）去世时年龄诊断：平均年龄 57.8 岁

9 位去世尘肺病农民中，年龄最大的 67 岁，年龄最小的仅 42 岁，平均年龄为 57.8 岁。

（见图 12）

图 12 去世时年龄散点分布图



#### （3）其他

这 9 位去世尘肺病农民中有 4 人属于同一个乡镇，9 人的去世时间在 2011-2014 年间。8 位在家中去世，1 位在医院去世。

## 四、调研总结

通过以上的数据及与医生、疾控中心工作人员、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公益全职人员、志愿者、村干部的访谈分析，我们从粉尘暴露情况、病情严重程度（包含呼吸系统症

状)、经济状况、就医状况、心理健康状况五个方面分析了调查地区尘肺病农民群体的特征并试图浅析背后的原因。出于政府部门监管缺位、企业忽视社会责任、工人预防粉尘及维权意识差等原因，造成了尘肺病群体的出现，并给家庭和社会的和谐带来了负面影响。通过对这一群体的走访与探究，我们得出了以下调研总结：

#### **（一）调查地区尘肺病农民工以中年男性为主体，多因经济原因选择从事粉尘工作**

根据国家统计局《2015 年度全国农民工调查报告》，在全部的农民工中，男性占 66.4%，女性占 35.9%。由于本次调查的受访者多从事繁重而危险的高粉尘工作，因而男性成为这一行业的绝对主体。因为贫困，他们选择走出家门外出打工，因为煤矿厂离家近且收入高，加之没有什么技术要求，容易上手，这一行业便受到了他们的青睐。但是由于缺乏防护意识，他们患上了尘肺病。可是即使患上了尘肺病，他们认为体力尚好，或者想趁着年轻继续谋生计，许多人在即使患了尘肺病的情况下依然选择继续从事这一行业，致使“愈贫困，愈尘肺；愈尘肺，愈贫困”。

#### **（二）调查地区尘肺病农民工病情严重程度总体偏轻，但肺结核并发症和其他疾病发病情况严重**

超半数的尘肺病农民工尘肺期别为尘肺一期，总体偏轻。但是肺结核并发症患者同样超过半数，且有六成的尘肺病患者患有除尘肺病及其并发症以外的其他疾病。

#### **（三）调查地区尘肺家庭大部分没有得到过医疗救助和他人经济或者物质上的帮助**

在走访中，我们同时发现，尘肺患者受到的医疗救助多来自于本地的公益组织，更多的尘肺病患者没有获得过其他形式的医疗救助。没有获得赔偿的部分尘肺患者，患病后向政府寻求过救助，希望政府部门能够给予尘肺医疗救助。

#### **（四）调查地区尘肺家庭面临付不起医药费、孩子就学难、收入来源少等一系列实际困难**

因为作为家庭支柱的男性丧失或基本丧失劳动力，使得家庭缺少稳定的收入来源，部分家庭生活靠妻子打零工维持。来源单一和较少的收入水平使得尘肺家庭的孩子就学困难。在走访中，我们发现有因为父亲患病而辍学打工的案例。同时，尘肺患者本身需要长期服药，长久看来，这同样是一笔不小的开销。既无钱生活，又需要钱维持生计，是大多数尘肺家庭

面临的实际现状。

#### **（五）调查地区尘肺病患者用药多样，大多依赖消炎药**

我们在走访中发现，患有尘肺病的患者用药多样，他们服用至少 8 种不同的药物缓解尘肺病带来的呼吸不畅问题，而大部分患者依赖消炎药缓解。消炎药对尘肺病的治疗并无作用，这说明调查地区的尘肺患者有不懂药甚至滥用药的情况，这对于躯体的康复有非常大的负面影响。

#### **（六）调查地区尘肺病患者心理健康状况较差，需要心理干预**

我们通过尘肺农民抑郁自评量表（SDS）和尘肺农民焦虑自评量表（SAS）对尘肺农民的心理健康状况检测发现，大部分的尘肺农民有焦虑和抑郁倾向，主要原因在于认为自己没有劳动能力，无法承担起照顾家庭的责任，或者认为孩子辍学或者上不起学与自己生病有关，这种负面情绪如果得不到有效疏导，长久以往会加剧尘肺农民心理负担，致使身体情况更加糟糕。

不过我们在涟源市安平镇的走访中也发现一位心态很好的尘肺三期患者。体重只有四十公斤左右，虽然已经朝不保夕，每天忍受着病痛的折磨，但他并没有活在焦虑和担忧之中，非常乐观。事实上，可以通过这样的榜样，在尘肺病患者群体中进行同辈心理辅导，让其他患者感受正常化、合理化，并给予希望。

## **五、预防与治理举措建议**

### **（一）尘肺病预防的举措**

解决尘肺问题，关键在防。要想有效遏制粉尘接触，必须对粉尘作业进行规范化管理。基于此，各行为主体应当发挥职能和能力，采取一系列有效地预防措施。

#### **1、政府的角色定位**

##### **（1）安监等部门加强监督检查**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按照要求开展工作场所粉尘日常监测和定期检测，加强防尘设施设备维护管理，配备合格有效的个人粉尘防护用品。安全监管部还要会同能源等行业管理

部门，深入开展矿山开采、建材生产等粉尘危害严重行业领域的专项治理。加大对用人单位粉尘防治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对工艺落后、粉尘危害严重且整改无望的企业，要提请政府依法予以关闭。

(2)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可组织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活动

要广泛举办大型宣传咨询活动，在街头、广场等群众聚集场所，利用图文展览、印发资料、组织专家释疑、接受劳动者投诉等形式宣传包括尘肺病在内的职业病防治知识；强化尘肺病危害告知和职业卫生宣教培训，提高农民工的粉尘防范能力和自我防护意识。

(3) 县卫生计生局和财务审计部门提高村镇卫生院医疗水平

驻派专业的尘肺病防治医生到县医院，不断提高尘肺病的医疗服务能力水平。镇医院协助各乡镇卫生院分工协作关系，开拓基层对制造业工友的帮助。财务部门加大资金投入，完成卫生院尘肺类医疗设备更新，建设尘肺病专业诊疗科室。在指定医院免费对制造业工友进行胸肺检查。

(4)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定期对县贫困村民进行技能培训和就业推荐

由乡镇街道推荐包括尘肺家庭在内的贫困家庭，县委组织部、县农业局共同组织确定培训人选。每年举办有关“互联网+农业”的培训活动。不仅以专业电商导师授课的方式，还可以去其他地区进行观摩、实习。在创业技能、创业知识、创业政策以及创业经验方面有所收获，并以此作为良好开端，推动当地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根据培训找当地的企业对接就业。

(5) 坚守招商引资的安全底线、“绿色”底线

政府招商引资要拒绝引入高度涉尘企业，严格市场准入门槛，坚守招商引资的安全底线、“绿色”底线，坚决杜绝新发涉尘患病事故。

## 2、发挥媒体宣传的能动性

采取新闻媒体和政府联合的方式。认真组织好专题专版材料，采用多种形式在当地有影响的报刊、电视台、电台等媒体广泛深入宣传尘肺病防治知识，在乡镇和农村等地的广告牌、公交等平台投放尘肺病宣传材料，进行全民性尘肺病普及。同时大力宣传及职业健康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标准及职业危害防护等知识，并及时通过公共媒介公布职业健康违法违规行为及职业病危害事故查处情况，强化警示监督作用。

### 3、企业对尘肺病预防的作用

(1) 涉尘企业要响应安监局的规定，为农民工建立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依法对农民工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职业健康检查，书面告知检查结果，并为离开本单位的农民工提供档案复印件。不得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有职业禁忌的农民工从事粉尘作业，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发现有职业健康禁忌的，应当调离有健康损害的工作岗位。

(2) 乡镇企业为当地尘肺人提供工作机会，并进行技能培训，尘肺病人有了一技之长后，家庭有固定来源。就不必再长期进行高粉尘工作。从而起到预防当地尘肺病的患病率。

(3) 乡镇企业建立后可为尘肺病人提供轻松的工作岗位。尘肺病由于身体原因，不能参与体力劳动。企业可以安排保安，产品包装工，机器操作工，清洁人员等轻巧工作。由于尘肺病会引起其它肺结核等并发症，因此，企业不安排尘肺工人参与食品制造环节。这样做可以使尘肺病人有一定的经济来源，并且知道自己对于社会是有价值的。

(4) 在固定的时期，可对尘肺病人进行网络销售等技能培训，使尘肺工友有一技之长，能够更加积极地融入社会。

### 4、社会组织进行积极的传播工作及政策推动

各社会组织通过线上的微信，微博文章发放等途径，线下进入乡镇，在客流量大的街道或车站进行尘肺病康复知识的宣讲，广泛宣传尘肺病来源及危害，来提高工人自我防护意识和法律意识。并且开展煤矿职业现状的调研，积极在两会时期建言献策，推动政府在尘肺病立法方面的工作。

#### (二) 尘肺病问题的治理措施

尘肺病的治理主要为患病后病人的救助方面，因而同时要做好已患病人员的生活、医疗、教育等工作。而减轻尘肺病人的病痛问题亟待解决。尘肺病虽不可逆，但如果采取一系列科学有效地治疗措施，是能够最大限度的缓解尘肺患者的生理痛苦，促进心理康复建设的。

#### 1、政府提供政策制度保障

##### (1) 完善制度保障

政府应落实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尘肺病农民工纳入大病保险和城乡医疗救助体系。民政部门要将符合条件的尘肺病农民工纳入

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范围。对尘肺病农民工遭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的，应当按规定给予临时救助。

(2) 及时反馈尘肺患者信息，加强对尘肺病家庭的帮扶力度

企业做好尘肺患者的档案更新工作，将本企业尘肺病患者建档后，将尘肺档案提交至政府，政府进行扶贫政策的落实。改善尘肺病贫困农民的房屋、子女上学等问题。加强当地的基地建设，在基地建设里适当添加尘肺病人所用的健身设施。

政府、企业和公益组织可以经常性的开展相关公益活动，进行一系列的宣讲、慈善募捐等活动，扩大尘肺常识，寻救尘肺病人。

(3) 民政部门对尘肺病人采取生活补助

由民政部门对尘肺患者每人每月发放 300 元生活补贴，今后随着生活水平提高可适当提高补助标准。对尘肺病患者予以每人每年 5000 元医疗和困难补助，所需经费由县民政局解决。

## 2、乡镇企业在尘肺病救助工作中的作用

(1) 建立企业社区，并为尘肺病人的身体及心理康复提供保障

①在企业中建立社区，在社区中组织尘肺病知识的培训，康复等活动，从经济上支持公益组织对尘肺病的宣传与救治。鼓励员工与尘肺病人的双向交流，增加尘肺病人的企业归属感。并通过尘肺知识培训，帮助尘肺病人获得更多的康复知识。

②并购置一些尘肺病人专用的康复健身器材，鼓励尘肺病人人们积极地进行康复锻炼。

③定期组织体检对尘肺病患者病情跟进。

(2) 积极寻求政府支持

①响应政府的产业支持，与政府接洽支持企业的开展。

②利用扶贫政策，寻求政府对包括尘肺病患者的贫困尘肺家庭进行农业补助。

(3) 支持尘肺病的公益组织，和当地义工团体双向合作

与当地的尘肺病公益组织联合进行尘肺病防治工作，邀请组织、义工团体在企业进行慈善募捐、宣讲活动。扩大尘肺组织的影响力，使更多尘肺病人获得救助。

(4) 发放员工福利，及时回馈社会

定期组织尘肺病员工去空气条件较好的地方出游，不仅可愉悦身心，对呼吸功能也有很大改善。

### 3、有效整合利用医疗资源

#### (1)加强与村医、村医务工作室等资源的合作

在本镇建立尘肺康复点，对尘肺患者进行心理疏导，联合康复专家，尘肺病诊疗专家对尘肺患者，本地医护人员进行培训指导，并在统一时间、地点开展康复操训练，强化尘肺患者身体机能。在企业淡季，也可以组织尘肺工友进行疗养休息。

#### (2)加强尘肺病防治的科技攻关和国际合作

尽管我国的职业病人中 90%为尘肺病人，患病总数已逾数百万，但它仍是目前在临床医学难度最大、困惑最多的职业性疾病。国家安监总局副局长杨元元说：“职业病防治是一项社会工程，需要政府、企业和社会各界通力合作。必须紧紧依靠科技进步，不断创新发展职业危害防治技术，重视学习借鉴国内外的先进经验。”加强尘肺病防治的科技攻关和国际合作，尘肺病防治工作是职业健康工作的重中之重，也是当务之急，技术上需要突破的难题很多。设计尘肺病医学贡献奖，激励医学界关注尘肺病的治疗并推动其进展。加强尘肺病防治的科技攻关和国际合作，是煤矿尘肺病防治工作的重要途径。

### 4、企业勇于担当，实现经济利益与社会效应的统一

强化传统企业的社会责任感，重视社会共同利益。业已成功的企业弘扬中华民族“扶危济困”的传统美德，通过建立基金进行募捐与众筹等方式为尘肺家庭献爱心、送温暖，逐步形成政府救助与社会关爱相结合的工作格局，共同解决尘肺病农民工的生活困难。

# 国企退休老矿工及退役军人尘肺病群体社会保障及生存状况研究

——基于对山东省枣庄市陶庄镇和烟台市兰高镇的实地调查

高全靓

近些年来伴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转型，尘肺病的患病率也是急剧增加，而值得我们欣慰的是伴随着国家的重视以及“大爱清尘”等公益组织的宣传及救助，尘肺病越来越引起了广泛的社会关注，但是，目前我们关注的热点人群大多指向了新生代的尘肺病患者，而对于建国初期至于 60 年代的一些老一辈的尘肺病患者目前的关注度并不是很高，他们颇有一种“被遗忘了的”的意味。而这一部分人普遍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在参与共和国大厦建设时期所患病的，主要集中于当时的一些煤矿或者军事工程兵群体中。但是，近些年来这部分作为有一定社会保障的尘肺病群体的社会关注度却是趋于冷淡，与不断增加的社会转型期新发尘肺病群体较高的关注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不可忽略的是，尽管这部分尘肺病群体拥有一定的社会保障，但是，他们的处境同样不容乐观，这个群体同样面临着如尘肺病补偿金或优抚金被挪作他用、矿务医院运转困难、医疗水平不足以满足尘肺病患者医疗需求等诸多问题。本文所涉及到的退休国企矿工和退役军人尘肺病群体社会保障和生存现状的研究，目前在学界这方面的研究还是比较捉襟见肘的，尤其是退役军人群体，因此，针对于此，本研究在对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原山家林煤矿尘肺病老矿工以及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兰高镇参与原长岛要塞区建设的尘肺病退伍老军人进行深入访谈的基础上，并结合当地相关医院的情况反映写成本文，以期望对逐渐被社会所淡忘的老一辈尘肺病患者的生存现状做一个直观展示，以引起更多人对于这一部分群体乃至整个尘肺病群体的关注，促进相关爱心事业的发展。同时，针对相关问题提出了一些建议，以期望对于尘肺病老病患的后期治疗和相关社会政策的建立实施提供一定的借鉴和依据。

## 一、绪论

### （一）研究的背景及意义

尘肺病是由于在生产活动中长期吸入生产性粉尘引起的以肺组织弥漫性纤维化为主的全身性疾病。是我国法定职业病，是对生产性粉尘引起的肺纤维化疾病的统称。我国法定职业病目录中关于尘肺病包括矽肺、煤工尘肺、电墨尘肺、碳墨尘肺、滑石尘肺、水泥尘肺、

云母尘肺、陶工尘肺、铝尘肺、电焊工尘肺、铸工尘肺以及根据《尘肺病诊断标准》和《尘肺病理诊断标准》可以诊断的其他尘肺等十三种。（卫法监 2002）

我国是世界上尘肺病最为严重的国家，接触粉尘人数、新发尘肺病人数、尘肺病患者人数均居世界首位。根据 2010 年全国职业病情况报告，2010 年底全国累计报告尘肺病 676541 例，死亡 149110 例，病死率为 22.04%。而且，由于政府公布的数据是来自各地疾控部门上报的数据，而现有的尘肺病体检率极低，因此，我国尘肺病的实际病例远远高于报告数据。例如“大爱清尘”基金的创始人王克勤先生便在他的文章《我缘何发起大爱清尘中坦言》“目前我国患尘肺病的实际人数达到 600 万以上，卫生部公开显示数据是 67 万，但那是能够做职业病鉴定的，而这些人我们估计不到 5%”。

回顾我国尘肺病的发展，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建国初期尘肺病高发阶段、上世纪 60 年代后期到 80 年代的有效控制阶段，经济转型期尘肺病人数再度上升阶段。

而近些年来伴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转型，尘肺病的患病率也是急剧增加，而值得我们欣慰的是伴随着国家的重视以及像“大爱清尘”等公益组织的宣传及救助，尘肺病越来越引起了广泛的社会关注，但是，目前我们关注的热点人群大多指向了新生代的尘肺病患者，也就是前文我们提到的第三个阶段的群体，而对于建国初期至于 60 年代的一些老一辈的尘肺病患者目前的关注度并不是很高，而对于这一部分群体，颇有一种“被遗忘了的历史遗留问题”的意味。而这一部分人普遍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在参与共和国大厦建设时期所患病的，主要集中于当时的一些煤矿或者军事工程兵群体中，可以肯定的是，这一部分人为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奉献了不可磨灭的力量，但是，当其年老后却逐渐的转变为了“历史遗留”问题。近些年来这部分作为有一定社会保障的尘肺病群体的社会关注度却是趋于冷淡，与不断增加的社会转型期新发尘肺病群体较高的关注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而不可忽略的是，尽管这部分“历史遗留”群体拥有一定的社会保障，但是，他们的处境同样不容乐观，这个群体同样面临着如尘肺病补偿金或优抚金被挪作他用、矿务医院运转困难、医疗水平不足以满足尘肺病患者医疗需求等诸多问题。因此，针对于此，本研究在对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原山家林煤矿尘肺病老矿工以及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兰高镇参与原长岛要塞区建设的尘肺病退伍老军人进行深入访谈的基础上，并结合当地相关医院的情况反映写成本文，以期望对逐渐被社会所淡忘的老一辈尘肺病患者的现实生存现状做一个直观的展示，以引起更多人对于这一部分群体乃至整个尘肺病群体的关注，促进相关爱心事业的发展。同时，针对相关问题提出了一些建议，以期望对于尘肺病老病患的后期治疗和相关社会政策的建立实施提供一定的借鉴和依据。

## （二）文献回顾

经过笔者的前期整理与文献查阅，笔者发现我国对于尘肺病的研究最早开始于上世纪60年代，是从医学的领域展开的，以2003年为节点研究的数量急剧增加，截止笔者撰稿时在中国知网（CNKI）输入“尘肺病”一词，近十五年来的研究成果数量总计有4058条，其峰值出现在2014年有438条，这些研究主要以医学视角居多，比较著名的有泰山医学院马琳的“泰安市煤矿工人尘肺病现状及其防治对策”，该论文主要从医学的角度对尘肺病的发病现状与防治措施进行了研究。同时这里面有一定的对于政策理论和目前的尘肺病统计数据的报告，另外关于从矿务角度出发研究防治尘肺病的研究成果和来自于“大爱清尘”基金的相关跟踪调查以及一些报道和研究也占据了相对较高的比例，由此可见类似于“大爱清尘”这一类的社会组织目前在尘肺病的救助以及相关的尘肺病社会宣传方面也是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

但是对于尘肺病患者生存现状类的研究，尤其是基于专业的社会学等人文社会哲学类视角的研究则较少。截止笔者撰稿时在中国知网（CNKI）输入“尘肺病生存现状”一词，近十五年来的研究成果仅仅有252条，只占到了近十五年来研究总量的6.2%，比较著名的有湖南省工会干部学校课题组的“中国尘肺病群体生存现状分析”，程小凤的“陕西省农民工尘肺病的现状调查及对策研究”、彭继丰的“尘肺病农民工生存现状分析”等，而这部分研究也仅仅是局限于理论层次和官方数据分析角度的研究，对于局地或者理论层面上的整体中国尘肺病患者生存现状进行了简要概括。虽然存在一定的定量研究，但是研究层面也仅仅局限于单一的视角。周玲的“尘肺病对病患农民家庭经济状况影响”采用大规模的问卷调查的定量研究方法，通过病患饮食和医疗消费支出的比例对比来进行尘肺病对病患农民家庭经济状况影响的研究，虽然此研究运用了专业的数据处理与分析软件，但是，其研究变量的选择依旧过于单薄。

而针对于一些涉及到对于尘肺病社会保障层面的研究不管是定性研究还是定量研究都是少之又少，截止作者撰稿前在中国知网（CNKI）输入“尘肺病社会保障”所得到的搜索结果仅仅有1条，为李俊生的“某市农民工尘肺病患者的职业病诊断及社会保障现状分析”而该文关于社会保障的部分也仅仅是从工伤鉴定的角度一带而过。

而至于本文所涉及到的退休国企矿工和退役军人尘肺病群体社会保障和生存现状的研究，目前在学界这方面的研究还是比较捉襟见肘的，尤其是退役军人群体，在中国知网（CNKI）上目前没有查到学界关于此群体尘肺病的研究成果，而媒体方面也很少进行过相关报道。因此，针对于目前学术界关于此方面的研究短板，作者展开了对于此群体的探索性研究，以期

望对与此方面研究成果略作填补。

## 二、研究方法

由于此前关于此类问题在该方向上的研究和基础性数据的缺乏，因此，本研究更倾向于探索性研究，笔者因此也就对本研究采用了定性研究的方法。

### 1. 资料收集及编号

在质性研究的理论框架下，围绕该群体的尘肺病患者的生存现状及相关保障医疗等情况，笔者以面对面的半结构式深入访谈为主要手段进行资料的收集。所有访谈均在征求受访者同意、尊重受访者隐私和匿名性要求下开展，以 1-13 的数字编号指代各访谈对象。其中，1-6 为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枣矿集团原山家林煤矿的国企退休矿工，而 7-13 号则为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兰高镇参与长岛要塞区建设的退役军人。

### 2. 资料的分析和总结

在资料分析方面，笔者主要采用了归纳法，借助于 N-Vivo8.0 资料分析软件从原始资料中不断提取开放式编码，进而形成尘肺病群体的基本情况总概、社会保障及医疗现状、生活现状三大群组，基本构成了本论文的主体部分。为了保证资料的可信性，本文采用了三角测量、笔记记录、导师审核等方式，力图增进研究的有效性和可靠性。以期望对于尘肺病老病患的后期治疗和相关社会政策的建立实施提供一定的借鉴和依据。

## 三、研究样本情况及患病经过总概

本研究以我国尘肺病群体的有保障的老年群体为研究对象展开，选取了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枣矿集团原山家林煤矿 6 位退休尘肺病矿工以及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兰高镇 7 位参加过长岛要塞区建设的尘肺病退伍军人为样本。这 13 位受访者均是退休国企矿工和退伍军人群体的老尘肺病患者，年龄在 70-79 周岁之间，均于上世纪 50-60 年代内因工作原因为尘肺病埋下祸根。

对于这 13 位研究对象的选取，本研究尽可能在伤残等级、保障对象群体划分、在固定年龄区间内的年龄分布上按一定比例进行选取，以尽可能的实现研究的多样化和差异化。

如下表 3.1 为 13 位受访者基本情况一览

编号	年龄（周岁）	矽肺等级	编号	年龄（周岁）	矽肺等级
1	70	一期	8	77	一期
2	75	二期	9	74	一期
3	78	二期	10	74	一期

4	79	二期	11	72	二期
5	79	三期	12	73	二期
6	75	三期	13	75	二期
7	77	一期			

表 3.1 13 位受访者基本情况一览

注：表 3.1 13 位受访者基本情况一览 选取的 13 位研究对象按编号为 1-13，全部为男性。其中，1-6 为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枣矿集团原山家林煤矿的国企退休矿工，而 7-13 号则为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兰高镇参与长岛要塞区建设的退役军人。

通过访谈得出，这一部分群体的患病经历主要是两部分，1-6 号受访者主要是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从事掘进、打眼等井下工作时，吸入过多粉尘，而导致尘肺病。其主要原因有两方面，一方面，开采技术不成熟。当时煤矿开采技术不成熟，湿开采法尚未得到运用推广，煤矿开采主要是采用的粉尘较多的干开采法。另一方面，防护措施不到位。据受访者反映，当时煤矿也很少对工人进行技能培训，发放给工人的防护工具也很简陋，加之工作期间佩戴老式口罩严重干扰矿工作业，因此很多矿工经常作业时，不佩戴口罩，从而导致作业过程中吸入大量粉尘。

而 7-13 号受访者的患病经历则主要是上世纪 60 年代，在烟台市长岛县长岛要塞区南长山、北长山、大钦岛从事军事工程作业坑道开挖时吸入粉尘患病。其主要原因与前者大同小异，也是两方面即坑道开挖技术不成熟，开挖造成大量扬尘，防护措施不到位，防尘装备简陋，导致军人在开挖坑道时吸入大量的粉尘。

经深入访谈分析发现，此次调查的 13 名受访者，除了 12 号受访者是在 2005 年时出现身体不适，憋气、胸闷等症状，其他的都是在上个世纪 60/70 年代出现过身体不适的，但是除了 4 号、5 号、6 号受访者在 60/70 年代确诊了矽肺病以外，其他的受访者都是在 90 年代以后（大部分为本世纪）确诊的尘肺病，而这其中除了尘肺病的潜伏期是一个重要原因外，在调查中，受访者给予更多的是以下声音“政府不管检查，部队退伍好多年了，要自费检查，那时候心疼钱和路费一直拖到这些年”。而这种声音在本次的调查中普遍存在于 7-13 号也就是退伍军人群体之中。而由此我们也可见，我们目前的体制对于军人保障尤其是在类似于尘肺病等这种潜伏期较长的职业病上还是存在着欠缺的。

## 四、国企退休老矿工及退役军人尘肺病群体社会保障现状及医疗条件分析

在谈到社会保障现状这一部分时，因为受访者分别属于国企退休矿工和退役军人，因此针对于二者分别实行的工伤保险和军人优抚两项不同的保障制度，笔者将此部分化为两块来进行阐述分析，以求更为清楚的展现这部分尘肺病群体的社会保障现状和相关的医疗情况。

### （一）退休矿工社会保障现状及医疗条件分析

目前在社会保障方面，1-6号受访者主要是通过枣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枣矿集团）定期组织的查体或者退休后自我查体检查出患有尘肺病后，由枣矿集团为其办理职业病资格证书，评定尘肺病登记后，通过枣矿集团内部的工伤保险在山家林矿医院进行尘肺病的治疗。后来山家林煤矿伴随国有制企业改革，改组为通晟公司，山家林矿医院也更名为通晟公司矿医院。目前，这批老矿工依旧就医于通晟公司矿医院，这部分病患的治疗都实行的是工伤保险，即原国家保险模式中的工伤保险，通过门诊专病专治，100%报销尘肺病（矽肺）医疗费用。另外，每人每天有12元的住院医疗补贴。部分三期患者（生活无法自理者）每天有24元的医疗保健费补贴。同时，5、6号两位三期矽肺的病患目前每个月还享受有1000元的陪护费补助。而针对于此待遇，在访谈中也是存在一些这样的声音，据4号受访者反映，“实际上二期矽肺和三期矽肺之间的病情差距并不是很大，相对于一期而言都很严重，但是待遇便是存在着太大差距，希望相关政策能够考虑多照顾二期的矽肺”。而2号受访者也坦言“二期三期待遇差别太大，政府在这方面做得不太好”。针对于一期和二期矽肺与三期矽肺存在较大待遇差别的问题上，我国当前工伤保险在这方面确实是有待改进，有待于对相关待遇进行一定的调整，以确保所有的尘肺病患都能享受到相对公平的待遇。

相对于私企而言，这部分退休的尘肺病老矿工普遍都参与了社会保险，主要是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三险，每个月每人拥有3000多元的退休金。但是他们都并未参加商业保险。同时，由于这部分人参与了工伤保险的赔付，所以不具备参加新农合这类社会医疗保险的资格，在除了尘肺病的治疗费用以外其他病症的治疗上无法得到报销。而针对于此，受访者普遍反应这种医疗报销制度是不合理的。另外由于这部分群体拥有高于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线的退休金，因此这部分群体不享受低保待遇。

在医疗方面，医疗设施及资源配置方面，目前这部分群体的处境便是比较尴尬，甚至可以用窘迫来形容。据从病患及医院相关医护人员方面了解到，目前，通晟公司矿医院（原山家林矿医院）总计有14名病人，退休前均就职于枣矿集团原山家林煤矿，其中一期病人5

人，二期病人 7 人，三期病人 2 人。除去病人医疗费用由国家支付以外，包括医院职员薪酬在内的医院运转费用完全由通晟实业有限公司企业自筹，笔者通过医院相关人士了解到上年通晟实业有限公司亏损上千万，目前医院的运营费用支付水平较低，运营困难，普通医护人员的月工资仅在 1400-2000 元左右。较低的工资水平及待遇情况，使得矿物医务人员流失现象严重，大量优秀医务人员转入乡镇医院就业，导致矿物医院目前医疗人才紧缺，医疗水平下降。目前通晟公司矿医院仅有包括一名实习医护人员在内的两名在职医护人员。而且，访谈的此 6 人中有 4 人表示当地的医疗水平无法满足其医疗需求。由此可见，目前针对于国有尘肺病退休矿工的医疗资源配置方面我们依旧是存在着严重的不平衡，相关矿务医院在医院运营、医护配置及待遇方面依然面临着诸多的问题和困境。矿务医院医疗资源配置不到位、医疗设施老化、矿务医院医护人才流失严重，都严重制约着矿务医院的医疗水平，从而无法满足于当前尘肺病退休矿工的医疗需要。可以说，这方面我们正面临着一系列亟待解决的问题。

## （二）退役军人社会保障及医疗现状与分析

目前在社会保障方面，7-13 号受访者主要是通过 2003-2011 年间自费 1000 元体检费，赴济南市职业病防治中心或烟台市职业病防治所进行体检，在确诊为尘肺病后，持本人职业病诊断书赴龙口市民政局，依据《军人优抚条例》，经评定合格后，由民政局为其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并凭此到指定的市镇医院进行治疗。目前这部分退伍军人普遍就医于龙口市人民医院、龙口市北海医院、龙口市中医院和兰高镇卫生院四所医院。这些医院都属于国家事业编制单位，医院拥有良好的资源配置，医护人员待遇也相对较高，整体医疗能力也相对较高，因此，与矿务医院相比，这类医院往往能更好的满足于尘肺病群体的医疗需求，因此 7-13 号受访者也是普遍表示当地的医疗水平可以满足其医疗需求状况。

另外，根据《军人优抚条例》的相关规定，这部分群体每人每月拥有 1800-2300 元左右的军人职业病优抚金，该优抚金每半年发放一次，通常在每年的 1 月或者 7 月进行发放。而这笔优抚金是前文的 1-6 号受访者的工伤保险中所不包含的。

而在此群体中，除了 7 号和 10 号在退役后从工作单位参加了社会保险的养老保险之外，其他受访者均未参加相关社会保险。而且他们都并未参加商业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同时笔者了解到由于这部分人参与了军人优抚的赔付，所以不具备参加新农合这类社会医疗保险的资格，在除了尘肺病的治疗费用以外其他病症的治疗上与参与工伤保险的 1-6 号受访者一样无法得到报销。同样 7-13 号受访者也认为这种医疗报销制度存在着欠缺。笔者认为，这种状况的产生正反映着我国当前的医疗保障制度依旧存在有一定的制度漏洞，需要我们去进行

调整和改进。

关于医疗方面，目前退役尘肺病军人的医疗费用通过门诊专病专治，100%报销，但是在药物的报销方面存在上限，规定每人半月到指定医疗点拿药一次，每次拿药的价值不超过500元。同时笔者通过访谈还了解到部分尘肺病退役军人每年还拥有来自于民政的1300元的专项优抚金，通常在每年夏季发放。但是针对与药物报销方面，笔者也了解到实际上部分药物是不进行报销的，报销的只是规定内的药物，而其他一些药物则需要自费。而且这一部分受访者也普遍表示500元一次的药物报销上限往往无法满足尘肺病治疗的需求，而为了省钱部分病患便会选择一些相对廉价但治疗效果相对较差的药物，从而影响了自身尘肺病的治疗。由此可见，目前我国在退伍军人尘肺病药物报销方面的现行方案仍然存在一定的不足，而如何进行药物资源优化和合理报销，确定更恰当的报销方案和上限也成为了我们当前所面临的亟待解决的问题之一。

## 五、国企退休老矿工及退役军人尘肺病群体生存状况分析

由于这一部分群体普遍年龄较大，身体上的生存现状对于这部分群体影响较大，与其他群体而言存在有较大的特殊性。另外，由于这部分群体的消费水平普遍较低，因此在正常情况下退休金或者是军人优抚金足以对其生活进行有效供养，但由于一系列特殊原因的影响，在实际的生活中他们仍然面临着资金不足的问题。同时，精神上的缺失也是一项重要的问题。

### （一）尘肺病严重阻碍正常生活

在访谈中，当问及尘肺病所带来的影响时，受访者普遍表示最大的影响来自于身体上，主要包括日常生活中导致的胸闷、憋气，同时严重影响睡眠，受访者表示其睡眠只能侧卧而不能平躺，部分严重者睡眠时只能坐着睡眠。另外，尘肺病患者极其害怕感冒，感冒咳嗽甚至会对其带来致命的威胁，因此平时生活中也是极力避免感冒。同时，受访者表示，由于尘肺病的原因，严重制约了患者的行动能力，从而造成其无法出行、旅游等。另外，由于尘肺病的原因，患者需要长期服药治疗，大量药物的服用严重损害了身体机能。饮食方面也是存在重要的影响，部分尘肺病较为严重的受访者表示存在饮食困难的状况。

由于该研究部分的群体年龄普遍较大，其本身身体机能的老化在尘肺病的影响下更加剧了对于其正常生活的干扰。例如13号受访者，男，75岁，矽肺二期，老伴去世二十余年，有两个儿子，均在外地工作，平时自己独居，因尘肺病原因引发患有特发性震颤，平时吃饭生活等无法自理，靠其兄弟帮扶生活，曾经独居家中发病，幸亏邻居及时发现救助及时，否则后果不堪设想。由此可见，由于身体机能的老化，此类群体免疫能力较低，尘肺病更容易

引发其相关伴生疾病，对这部分群体生活乃至生命造成严重影响。

综上，我们可以看出，尘肺病对于病患身体机能带来了巨大的破坏，对于患者的生活和生命都带来了巨大的消极影响。

## （二）尘肺病补偿金或优抚金被挪作他用

通过深入的访谈笔者发现，在研究对象中尘肺病补偿金或优抚金被挪作它用的现象比较普遍，主要情况分为以下两类。

1. 家庭变故导致的补偿金或优抚金的挪用。在访谈中此类情况比较典型的代表有 3 号和 7 号受访者。

3 号受访者，男，78 岁，矽肺二期，老伴 74 岁，有腰椎疾病，无收入，常年需要接受治疗。其拥有两子两女，大儿子与二女儿均处于下岗待业状态，二女儿吃低保，其均无生活收入来源，而 3 号每个月 3000 多元的退休金以及尘肺病工伤补偿金除了供老伴看病外大部分挪用于其上初中的孙子和外孙（大儿子和二女儿的儿子）上学，因此而导致 3 号受访者的实际生活状况拮据，据 3 号受访者坦言其家庭每周饮食只能吃一次肉。

7 号受访者，男，77 岁，矽肺一期，老伴 73 岁，近年来因中风和摔倒等原因造成身体疾病，需要较大开销。拥有一子一女。其儿媳妇两年前因车祸瘫痪在床，半年后去世，留下一子一女。因为肇事者同样家庭贫困，无力偿付相关的赔偿费用，因此巨额的医疗费用完全由 7 号受访者家庭自己承担。而在儿媳妇车祸瘫痪在床的时间里，其子辞职于家进行照料，在其儿媳妇去世后，其子受精神打击严重，患有抑郁症，丧失工作能力，失去了生活来源的其子及其一子一女，完全由 7 号受访者靠每月 4000 多元的尘肺病军人优抚金和退休金来供养。因此，造成了 7 号受访者实际生活拮据，在访谈中 7 号受访者也表示，由于平时生活的拮据，家里一般很少买肉吃。

由此可见，由于家庭变故的原因，部分病患往往将本应用于自己尘肺病治疗与康复的补偿金或优抚金挪用于家庭变故的应急之中。

2. 将尘肺病补偿金或优抚金当作一笔意外横财。

在访谈中，笔者也发现，由于老年群体，尤其是农村没有参与社会保险的老年群体，由于缺乏相应的保障性收入，往往将尘肺病补偿金或优抚金当作一笔意外横财，这部分人往往将尘肺病补偿金或优抚金挪用于日常个人或家庭的生活开销，而不是应用于自身尘肺病的治疗与康复。

## （三）心里失落感严重，渴望社会关注

笔者在访谈中了解到，由于此类尘肺病群体拥有一定的物质保障，对于多数此类群体而

言其更希望得到精神上的关怀，他们更希望得到来自于社会的精神关怀，更希望得到更多人的关注，笔者在通晟公司医院进行访谈时，那里的十四位病患大爷都非常的热情，也非常的乐意与笔者进行交流，1号受访者便是表示：“我们希望你们这些小年轻多来看看我们，陪我们聊聊天，这比政府发给我们钱还叫我们舒心哩！”而医院的相关医护人员也是表示，这些大爷们目前也都是垂暮之年，他们缺乏的往往不是物质，他们更需要的是精神上的关怀和心灵上的慰藉，通晟公司医院的院长更是表示“我们很希望你们这些大学生或者是社会爱心人士没事多到我们院里走走、看看，多陪一陪老人，哪怕只是唠唠嗑”“我们需要得到宣传，让更多的人去了解这个逐渐被淡忘的群体，这些老爷子都为共和国建设做出了巨大的牺牲，他们理应得到更多来自于社会的尊重与关怀”。

## 六、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综合前文的分析，我们可以看出，目前本研究的群体在物质保障及相关医疗状况上还是相对较好的，但是，在这其中依然有很多的问题亟待我们去解决，比如社会保障层面医疗保险与工伤保险、军人优抚的脱钩，尘肺病各等级间补助差异较大，药物报销上限制约尘肺病患者治疗效果，矿务医院面临运转困境无法满足患者治疗需求等。生存状况层面的优抚金或补助金经常被挪作他用而不是用于患者治疗，独居老人面临照料及生活困难无法解决，社会存在感丧失、精神严重空虚等。

而由此我们可见尽管这部分尘肺病群体拥有一定的保障，但是依旧不能被社会关注所忽视，国家和社会在关注新生的尘肺病群体是同样也应该持续关注这批老尘肺病群体，国家和社会依旧需要持续的发力，关注并解决好这个尘肺病群体所存在的一系列问题。只有这样，才能更好的解决中国的尘肺病问题，进而为我国和谐社会的建设消除一大痼疾。

### （二）建议

对于这次调研所发现的一些相关问题，笔者提出以下几点简单的建议：

1. 国家应该优化尘肺病治疗的资源配置，加大对于矿物集团相关医院的资源投入和政策开放，譬如，进行资金扶持，纳入地方医疗体系由地方政府进行投资扶持。从而确保其拥有足够的竞争力，以吸引更多优秀医护人员，全面提升对于国有企业尘肺病矿工的医疗水平。
2. 进行尘肺病各级之间待遇的优化调整，提高相关待遇的公平性与合理性；调整尘肺病相关药物报销上限及种类，确保每一个保障体系下的尘肺病患者都能获得更好的治疗。
3. 减少医疗保险与工伤保险、军人优抚之间的缝隙，确保尘肺病患者在确保尘肺病得到

医治的情况下又不影响其他疾病的医治。

4.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实行特别帮扶，针对有特殊困难的尘肺病患者进行一定的特殊帮扶。诸如针对失去劳动能力或者独居的尘肺病老人进行村委或者社区专人照料，或是向这部分人发放一定的护理补助费用。国家建立专项基金，对于家庭出现特殊意外困难的患者，由地方政府按情况给予一定的资金救助等。

5. 大力扶持发展相关尘肺病帮扶类的社会公益性组织，运用社会力量扩大国民对于尘肺病群体的了解和关注，让更多的人加入到对于尘肺病群体的关爱和关怀中来，让每一个尘肺病患者都得到物质和精神上的双重慰藉，努力帮助他们有尊严的活下去！

面对这个退休老国企矿工和退役军人为代表的老一辈尘肺病患者——这个逐渐“被淡忘”的尘肺病群体我们真的应该做点什么，这个群体用牺牲他们最美好的青春和健康为我们今日美好的生活进行了筑基，任何人都不应该忘记他们，他们应该得到社会的关注、关怀和尊重！从而让这些为了社会主义事业奉献了一生的老辈们能够有尊严的、欣慰的走完生命的最后一程！

## 致 谢

2017 年大爱清尘白皮书又一次顺利完成，这次白皮书的调研内容与往年不同，往年的调研对象是尘肺病农民工群体本身，而今年主要站在尘肺病预防的角度开展调研并完成研究报告，可以说，在中国是具有开创性的一次调研。

本次研究报告能顺利完成，离不开两个专业的调研团队。

感谢北京师范大学的张网成教授带领团队开展了专业而细致的调查，通过全面深入的分析，得出许多具有十分重要价值和意义的结论和思考，有助于我们深入了解目前职业院校学生职业安全和健康的基础现状和结构性缺陷。感谢无锡城市职业学院教师陈羽茜、北京大学社会学硕士生马莹祎、北京师范大学硕士生宇雪梅和卢炳兵参与问卷设计、数据分析和报告起草工作，感谢四川大学许成哲老师为本报告的完成做出了积极贡献，感谢参与此次调研的上千名职业学校的师生，没有你们的参与，就没有这次研究报告的成功发行。

感谢中国劳动关系学院的孟燕华老师团队，通过网络问卷，深入企业实地调研等方式，摸清了企业预防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这部分报告的形成离不开团队成员孙贵磊、王永柱的共同努力，感谢你们的辛苦付出。

感谢 2017 白皮书附录的作者周乐一、吴旻昊、武豹、鲁文凤、张诗静、嵯月、夏商、高全靓的努力付出，因为你们的调研，能让大家始终不忘尘肺病农民工生存现状。

最后，感谢为 2017 年大爱清尘白皮书付出过努力的所有伙伴，有你们的支持，我们才能坚定的携手前行。

大爱清尘政策研究中心

2017 年 12 月 8 日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29号院南一号楼创新社B1层 邮编：100080  
邮箱：yanjiuzhongxin@daaiqingchen.org 网址：<http://www.daiqingchen.org/>  
电话：010-51148412 010-57418883